

大衛王室的時機危機與轉機(柯聯基)

目錄：

江序

長輩、同工推介

作者的話

小啟

第一篇 神賜大衛王室的“時機”

- 一、神在愛子裡用祂的血與人立約，是神賜人的“時機”
- 二、基督來了，用祂的血立“新約”
- 三、基督再臨與以色列家另立“新約”
- 四、基督要坐在寶座上作王直到永遠
- 五、大衛王室的時機、危機與轉機

註釋

第二篇 大衛王的時機、危機、轉機

——奠定以色列王國根基的王

- 一、神尋著大衛——神預知的國度“時機”
- 二、神“培植”大衛——大衛預備作王的經歷
- 三、大衛為耶和華尋找居所——事奉神蘊藏的“危機”
- 四、神與大衛家立永約——神啟示大衛祂旨意的“時機”
- 五、神在大衛身上的拆毀和建造
- 六、大衛按神旨意服事那一世的人

注 釋

第三篇 所羅門王的時機、危機

——促使以色列統一王國分裂的王

- 一、神賜所羅門的“時機”
- 二、得父王呵護——固其“時機”
- 三、蒙神顯現——在宗教傳統中得“轉機”
- 四、在“時機”中顯示大智慧

五、智慧者非凡成就所顯露的“危機”

六、神對大衛國度的永約不改變

註釋

第四篇 亞撒王的轉機、時機、危機

——帶進猶大國第一次復興的王

一、神是工作的神

二、亞撒承受先祖（三代）遺留的“危機”

三、亞撒登基——帶進猶大國第一次復興

四、專心仰賴耶和華，戰勝古實大軍——維護復興

五、聽先知勸勉，壯起膽來——在“時機”中將復興帶到高潮

六、亞撒下半生的失節——喪失十五年之復興，深陷“危機”於不拔

七、歷代志下所啟示之亞撒王年代的幾點探索

注 釋

第五篇 約沙法王的轉機、時機、危機

——帶進猶大國第二次復興的王

一、約沙法的視政和登基——蒙神賜“時機”帶進第二次復興

二、約沙法十七年的內政與外交

三、虔誠治國、復興延續——重現“時機”

四、三國聯軍犯境，單仰望神 ——在神賜“時機”中，維護復興

五、續與亞哈家的聯盟——錯誤的延續，又使“危機”加深

六、約沙法未了的安排——使大衛王室陷入大“危機”

七、約沙法死後十三年間，大衛王室“危機”屢現

八、在神審判的光中等候神

沙法王族三代年歲及事略簡表

沙法卒後王族年歲及事略簡表

注 釋

第六篇 君尊祭司耶何耶大

——挽救大衛王室大危機

——輔助約阿施王帶進猶大國第三次復興

一、一位元耶和華所認識的祭司——耶何耶大

二、晚年“為主前來負軛”

三、死時得君王之葬禮

四、大祭司耶何耶大

- 蒙神賜“平安的約”之祭司
- 非尼哈的後代

注 釋

第七篇 約阿施王的轉機、時機、危機

蒙長者扶植帶進猶大國第三次復興的王

壹、約阿施王的轉機、時機、危機

一、大衛王室浩劫中惟有一歲的小王子

蒙神奇妙保全——隱藏殿中六年

二、七歲時在聖殿中被立為王——神前立約帶來“轉機”

三、得耶何耶大的輔助完成修殿的宏願——帶進猶大國第三次復興——重現“時機”

四、耶何耶大死後，約阿施王的景況——猶大復興幻滅——深陷“危機”

五、約阿施王失敗的原因、經過與結果

貳、神的子民與偶像有甚麼相干？

一、神要賜福給人——這是神永遠的心意——撒但卻迷惑人，叫人和他一同受禍

二、基督道成肉身，叫屬祂的人因救恩得福

三、新約神的教會與偶像——使徒們關於偶像的教訓

四、復活的主要約翰寫信給亞西亞七個教會——論及偶像與姦淫之事的兩教會

五、認識撒但乃是偶像的製造者

六、神呼召祂子民從巴比倫——拜偶像之地出來

註釋

第八篇 烏西雅王的轉機、時機、危機

——帶進猶大國第四次復興的王

一、造物者對待受造者的原則

二、烏西雅承受父祖（兩代）遺留的“危機”

三、烏西雅繼位之年代考

四、在神賜“時機”中，帶進猶大國第四次復興

五、既強盛，就心高氣傲，行事邪僻干犯神

六、基督乃被贖子民的盼望

注 釋

第九篇 希西家王的轉機、時機、危機

——帶進猶大國第五次復興的王

- 一、希西家王重要年代
 - 二、“元年”行虔誠的事，活在神賜的“時機”裡——帶進猶大國第五次復興
 - 三、復興之後的試探——亞述王入侵
 - 四、希西家得必死的病，哀求蒙垂聽，壽數得延長
 - 五、希西家王在升平中的放鬆
 - 六、探索希西家王失敗的秘辛與影響
- 注 釋

第十篇 約西亞王的轉機、時機、危機

——帶進猶大國第六次復興的王

- 一、耶和華預告約西亞王的職事
 - 二、約西亞承受父祖（兩代）遺留的，“危機”
 - 三、約西亞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效法他祖大衛所行的——帶進猶大國第六次復興
 - 四、復興的擴大與加固——王政十八年
 - 五、神向猶大所發猛烈怒氣仍不止息
 - 六、修殿工程甫畢，王即沙場遇害——他三十九歲
 - 七、猶大國奔向滅亡——四個先後繼位的王子王孫
- 注 釋

第十一篇 神永遠計畫中的大衛王室

- 一、神賜大衛王室的“時機”
 - 二、神愛的呼喚與期待
 - 三、神之民的被擄與歸回
 - 四、迎接基督第一次來世的關鍵性聖民
 - 五、基督建造祂的教會
 - 六、基督榮臨建國度
 - 七、神的旨意完成——新耶路撒冷從神那裡降臨新地上
- 注 釋

江 序

詩人大衛曾驚奇的說：“人算甚麼，你（神）竟顧念他，世人算甚麼，你竟眷顧他”（詩八 4）。榮耀的神竟然集中祂的注意在祂所造的人身上。聖經多題到人物的傳記，顯然神在人身上有祂榮耀的旨意，祂不只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更是藉著祂獨生的兒子主耶穌基督將祂自己的生命賜給凡依靠祂

的人，又藉著聖靈在人裡面工作，直到人被模成祂兒子的形像，來彰顯神榮耀的旨意，這是聖經內一個中心的啟示。

主內柯聯基弟兄被神選召，特別受託注重聖經中的人物，積其畢生精細的考查和默想，從各種角度來交通神在好些人物身上所完成的工作，雖然中外古今已有不少聖經人物的傳講和書籍，而且各有其長，但仍未能窮盡神話語的豐富。柯弟兄的“聖經人物信息系列”有它獨特的觀點和新鮮的說明，致讀者獲益多多，願神賜福並使用這書。

江守道

長輩、同工推介

拙作“聖經人物信息系列”自第一部分（第一至第八冊）出版至今，第二部分（第九至第十二冊）終於也付梓。多位元長輩、同工曾經對本系列文字不吝賜教，並予推介，心中至感。茲按賜薦者姓氏筆劃，節錄部分文字於下：

只有恩賜而無恩典的事奉終將產生慘痛的後果，而恩典的事奉才是神喜悅的更高更美的事奉。本書在歷史及地理方面也有詳盡準確的說明，可供作研讀舊約歷史的旁助。

於力工

神不單願意我們“信”祂的兒子耶穌基督，祂更願意我們“像”祂的兒子耶穌基督！
啊，奇妙的神，奇妙的愛！

這一個屬靈的生命路程，正是柯聯基長老過去多年在神面前的學習與經歷。他不但在個人方面接受神的栽培與操練，同時藉著讀經、默想與觀察，深入瞭解聖經裡神的多位僕人們的優點、弱點、成功、失敗、復興、後退等，並且藉著文字使今天的信徒及工人得到鼓勵與警惕。

王永信

欣聞吾兄將出書，聖經人物為主幹；
深信啟示從天來，化為文字布人間；
多年領悟供分享，肢體得益神心歡；
更望聖靈施憐憫，慈繩愛索來牽引，
神恩主愛齊來嘗，所有讀者滿頌贊。

王明理

一般人讀聖經人物的歷史，多是注重人物的成就與道德的規範，並成功或失敗的原因與影響，少留心人屬靈的成長的過程，更忽略人在神永遠的計畫裡所起的功用。柯弟兄在這系列的交通中，正好給神兒女們一個明確的幫助與題醒，讓眾人確實的把握，知道追求與事奉的目的和方向。

王國顯

讀柯長老之“聖經人物信息系列”的信息叫人親近神，溫馨、充實領受，因弟兄是以敬虔的心

仔細鑽研、忠心宣揚主的聖道，也因他事主六十年，各種個人與教會的經歷使他謙卑降服在主前，以愛心說誠實話。作者認識神，故他明白神的話。

神的眾僕人已成為我們信息的內容、成長的楷模、服事的激勵；至終我們是傳揚並效法被釘十字架的基督。作者不但指出服事神的“竅”，更標出朝見神的“路”。

沈立德

有關聖經人物的中文書籍，多數是故事體裁，加上一些教訓，至於從道路、真理、生命的角度去論述的書，似不多見。聯基弟兄積六十年服事主的經驗及三十年在主面前的等候、尋求心得，編印成書，名為“聖經人物信息系列”，實為難能可貴之作，願主使用此系列，使多人獲益。

吳西恭

聖經人物的故事都有特定的意義，說出神某些重要的心意；本書作者對於聖經真理有深邃的認識，已過他事奉上的經歷曾遭受許多複雜且令人傷痛的故事，都幫助他體會聖經人物的感受。相信他所寫一系列的信息必對大家有莫大的裨益！

林三綱

民俗有詩說：“長江後浪推前浪，一代新人換舊人”。在神的啟示中，恰好相反，乃是前浪領後浪，令人學古人。神把那些在信上得了美好證據的信心偉人，放入祂的啟示中，為要我們想念他們，效法他們的信心，留心看他們為人的結局（來十三7）。

作者柯長老，本此靈感寫成冊，內容解釋精闢透徹，不尚虛文，立論不偏左右，按著經文小心求證，分解真理，誠屬難能可貴。願主的靈如何光照作者，也照樣照亮讀者，俾國度人才早日預備，主國早日降臨，阿們。

林道亮

“我們原是祂的工作”，聖經裡有各種不同人物，從他們的一生尋找出神這巧匠的奧妙，是極其有趣味，又有實用價值的讀經之路。能一睹此巨著的人，將得到啟發和供應是可預期的。

邵遵瀾

人對了，事工也對；人錯了，事工也錯，這是何等真實的話啊！深深地相信：天父要大大使用“聖經人物信息系列”這套書，引導我們“經歷基督”，也引導我們從“恩賜的事奉”進入“恩典的事奉”。

麥希真

閱讀他的“聖經人物信息系列”，不單從聖經人物，更從他本人的領受、省思和體驗獲益良多。本人深感長老的生命已交織在曆世歷代聖徒的生命歷程之中，深信在國度中蒙恩的讀者們也會認同于有關歷程，並從中蒙光照，得激勵。

陳金獅

這書是作者一生事奉心得的累積，許多智慧的話語、許多服事的題醒、許多牧會者實際牧養的肺腑之言，是作者事奉神、經歷神的一些精華。所以我向所有傳道人、長執同工以及所有有心事奉的弟兄姊妹推薦此書，惟願所描述聖經人物，有的成為我們鑒戒，有的成為我們的榜樣。好叫我們作一個合主心意的僕人，凡事遵行神的旨意。阿們。

劉富理

本書的內容至少具有下列各項優點：

（一）對聖經中有關的經文，有謹慎而中肯的分析與解釋。將那合神心意之性格的各種來源與建立的過程，清晰的表達出來。既有釋經的嚴肅態度，又有實踐的指引。

（二）本書相當注重新約原文的分析，帶出有關經文的正確瞭解。這也是釋經的重要幫助。

（三）本書也參考歐美釋經學者的立論，不是閉門造車。

特此衷誠推介本書。

滕近輝

在此謹謝賜言。願一切榮耀、讚美歸給我們所愛、所事奉的主耶穌基督。

願讀者藉此系列的書蒙憐憫，得建立。阿們。

作者

柯聯基 謹識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十五日

於 洛杉磯寓所

作者的話

感謝神，繼本“聖經人物信息系列”第一部分（第一至第八冊），於二〇〇三年一月在香港出版之後，在主恩佑下，繼續第二部分信息系列尋求、著筆與定稿。迄今，第二部分（第九至第十二冊）將繼續于本年底付梓。筆者出於不配與卑微的內心，對我們所愛、所事奉的主獻上感恩，並與所有關心我們，和願意閱讀這文字的主內兄姊、同工，分享充滿主恩的感言。

聖經六十六卷中，涉及歷史的部分約有五分之三。神用這麼多篇幅來述說人的事，乃因“人”是神計畫的中心。歷史當中充滿基督的預言和預表。這一位至大、至尊、至榮的耶穌基督，的確需要曆世歷代在神面前蒙恩的個人或團體，從各種不同的角度來預表祂、彰顯祂、榮耀祂。

神將這麼多真實的人、真實的事、真實的歷史賜給我們，是要我們看見神如何揀選他們，並藉著教訓、對付、破碎，來製作他們。一面向他們啟示真理，一面又帶領他們，藉著生活、工作與事奉的經歷將啟示實踐出來，叫神的計畫在他們身上得到實現。

讓我們能效法他們的信心，以他們作我們的榜樣。對於他們的不信，甚至陷入不潔與黑暗裡，卻成了我們的鑒戒。正如保羅說：“他們遭遇這些事，都要作為鑒戒；並且寫在經上，正是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原文有“把遺產〈萬世的寶藏〉送到繼承者之處”的意思。）今日，我們正活在末世，面對這麼多遺留下來的歷史記載——萬世的寶藏，我們是否真的得到警戒？若能如此，我們就享用不盡。

當我追尋聖經人物歷史足跡的同時，不僅在神話語的光中見光，也透過聖經的明文，略略觸摸到神話語背後蘊藏的屬靈豐富；在“素常忠於傳統”的解釋下，也逐漸發現，有些傳統觀念、論述，與聖經所啟示的事實相左。有時我也發現一些古人經歷背後沒有明言的史實或欠缺詳盡的陳述，我就再

查考聖經，從別處找出較可靠的相關事實，然後加以闡釋或稍作推論，我認真筆錄，小心求證，不敢妄下定論。

當我重複審閱這些信息之文稿，有時在主面前再度受到祂愛的激勵，禁不住潸然落淚，我敞開自己的心，讓祂的愛再澆灌我。感謝神，祂在餵養我的心靈。在這段整理文稿、仰望等候主的年日，我發現我對真理的認識、神話語的亮光、自己的經歷都稍有進步，我對有些聖經人物的認識也逐漸深遠，進而從古人身上尋出神作事的法則。

緣想起年少時，神賜筆者一顆學習信靠神並渴慕祂的心。十七歲在廈門我將自己奉獻給神，願意一生跟從祂的帶領，為祂而活。一九五一年，因順服主而離開心愛的廈門教會遠赴香港，在香港教會學習全時間服事主。一九七三年我又在主催促下來到美國，在洛杉磯與同工們一同學習配搭服事。

在我學習用話語服事主多年後，約從一九八四年起，我發現每當我仰望主時，祂常將“聖經人物”的信息賜給我，成為我在主日或特會，與神兒女分享的主要課題。一九八九年，一位在香港的弟兄聽到我在一九八七及一九八八年的特會信息錄音帶後，深感得幫助，就極其熱心地再三替我整理信息錄音，並且抄寫成文稿，又多次鼓勵我出書。之後，又有一些本地及外地的同工也照樣鼓勵我，經在主面前尋求，良久不敢輕易冒行。

一九九四年秋，當我順服主而放下在洛杉磯聚會服事二十一年的教會行政責任後，大部份時間就停留在遠東，在主引導下起首將部分信息作了初步整理。之後，因著清楚主的意思，除了一些個人受主託付仍須處理的屬靈事工外，我儘量將僅有的一點精神和力量放在文稿的處理上，也得在主內敬愛之神的僕人江守道兄長看閱，他以堅定的口吻鼓勵我說，“有用！應該出書。”同時，主也為我預備了一些文字同工，我就在內有催促、外有環境印證的情況下，願意將主在密室中教導我的，在房頂上宣揚出來。

本信息系列，涉及諸聖經人物，他們的被造、被揀選、被製作，可以說沒有兩個人物是完全相同的；但神在他們身上工作的目的卻是一樣。這些信息多屬我個人在主面前所領受的教導、認識與學習。在屬靈的經歷上，我們各人並不盡相同，主在我們身上的帶領也可能不同；但一切是為著成就神的美意。

在這第二系列信息中，首先給我們看見，主耶穌基督為著成全神永遠的計畫，祂將自己完全奉獻給神。祂是所有蒙恩之人奉獻的典範。我們看見如以諾、亞伯拉罕、哈拿、撒母耳、大衛諸古聖，他們為神的計畫，跟從神的聖者將自己完全奉獻給神。願我們效法他們的腳蹤，將自己沒有保留的奉獻給神，俾神的計畫早日成全。這是第九冊——“奉獻之人的典範”所給我們的信息。

其次，今日我們所處的未了世代，比士師之世代的荒涼有過之而無不及。神難能在祂子民中掌權，各人喜歡自己作王，都喜歡照著自己看為對的去行；所以我們所作的，再好不過就如“宗教的敬拜”，又如“對付民中的不法”，卻沒有讓神完全掌權，更甚者，乃是在神以外，事奉諸偶像而與神疏遠，所以整個的世代落在極深的苦難中。

願神在祂子民中，興起合祂心意的“士師”，領導神的民敬畏神，讓神執掌王權，好帶進神賜祂子民的福。這是第十冊——“耶和華為以色列人興起的士師”所給我們的信息。

再說，我們蒙救贖原是“聖潔的國度、屬神的子民”。處此末世，多少代表神之權柄的領袖，未

能完全服神的權柄，讓神在他們身上掌權；未能代表神，讓神藉他們而掌權。以致多少在神子民中的復興，只是曇花一現又淪入荒涼。當神不能在大體子民身上掌權，神何等盼望得著一小群的人。讓我們抓住神賜的“時機”，降服在神的權下，並等候迎接神的愛子，帶著權柄榮耀降臨，建立基督的國在地上。但願我們在靈裡常聽見主說：“我必快來！”讓我們從靈裡深處回應主說：“阿們，主耶穌阿，我願你來！”這是第十一冊——“大衛王室的時機、危機、轉機”所給我們的信息。

未了，我們看到今日所處的世代，仍是黑暗掌權。神已經救了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將我們遷到祂愛子的國裡，這是我們在主救恩中所得的地位。但在屬靈的經歷中，我們必須求種把智慧和啟示的靈賞給我們，賜我們屬天的異象，看見祂為我們所預備那光明的榮耀國度，讓我們願意接受主賜的十字架的苦難，藉十字架拯救我們脫離卑殘的己生命，並將主榮美的生命組織在我們裡面。我們若肯在此與祂一同經歷“生產之苦”，也必和祂一同得榮耀。這是第十二冊“異象、苦難、榮耀”所給我們的信息。

同時，筆者在第十二冊加上一篇個人在事奉的學習與感恩——“作者未了的話”，作為這系列信息的總結。

如今，隨著歲月的遞加，多年浸沉在聖經人物的經歷裡，因著主恩典的同在，筆者在其中屢屢領受光教與引導，也許對主的工作、生命的體會，比前更深刻，在此深盼與主內眾肢體一同分享。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十五日

於 洛杉磯寓所

小 啟

在第十冊——“耶和華興起士師”，其信息乃是出於“士師記”。

第十一冊——“大衛王室的時機、危機、轉機”，其信息大部分是出自‘撒母耳記、列王紀、歷代志’。

這是聖靈安排以上各書卷的次序。在本系列的信息中，第十冊與第十一冊也作這樣的安排。

神在祂永遠的旨意計畫中，祂要在祂愛子裡將生命賜給受創造的人，並在這些蒙恩的人身上工作，使他們能成為祂愛子的新婦，成為祂愛子的國度；這是神賜蒙恩之人的“時機”。

神預知受創造的人要失敗，神早就預定祂的愛子被殺流血捨命，成功救贖大恩，並且在祂愛子裡與人立約。神要憑這約來完成祂的計畫。

神就在創立世界之先，在基督裡揀選了一些人，他們是祂預先所知道而預先定下效法（模成）祂兒子模樣的人（參弗一 4；羅八 29）。為此，神藉祂愛子創造萬有和人；又使祂的愛子在創世以來就被殺而完成救贖之工（啟十三 8 原文）。在時間裡，被神所召（也就是接受祂救恩）的人，他們得在神所賜予的“時機”中蒙恩得救，得以更多認識並經歷神的救恩。神用慈愛激勵屬祂的人，使蒙恩的人願

意把自己交（奉獻）在神手中，讓神製作、改變，而更多被模成神兒子的模樣。這樣，神在祂愛子——基督裡，得著祂的眾子，就是基督的身體、新婦，叫神的愛子得滿足；並成為祂愛子的國度，使基督得在國度裡執掌王權，使神的旨意也得成全，神的榮耀得著稱讚。為此，我們看見神在各世代中一再與人立約，藉此賜人恩典的“時機”，以達成神的計畫。

“約”是神賜各世代的信息和歷史的中心概念，我們要從神與人所立的諸約，來看神救贖計畫中，為人所預備的“時機”。

第一篇 神賜大衛王室的「時機」

經文

“我看他卻不在現時；我望他卻不在近日。有星要出於雅各，有杖要興於以色列，必打破摩押的四角，毀壞擾亂之子”（民二十四 17）。

“圭必不離猶大，杖必不離他兩腳之間，直等細羅（就是‘賜平安者’）來到，萬民都必歸順”（創四十九 10）。

“所以到了爭戰的日子，跟隨掃羅和約拿單的人沒有一個手裡有刀有槍的，惟獨掃羅和他兒子約拿單有”（撒十三 22）。

“我要為他存留我的慈愛，直到永遠；我與他立的約必要堅定。我也要使他的後裔存到永遠，使他的寶座如天之久”（詩八十九 28、29）。

一、神在愛子裡用祂的血與人立約，
是神賜人的“時機”

（一）神與亞當立約

1·亞當之約

神起初創造人，把他們安置在伊甸園中，神賜福給他們。神賜給他們美好的“時機”，使他們得以生活在快樂的伊甸園中；並且他們可以吃園子當中之生命樹的果子——生命樹的果子指明神自己非受造的生命，叫受創造的人得有分於神自己的生命，有神榮耀的形像，並使人成為祂愛子的配偶與國度，這是神創造人的目的。

2·亞當背約

神如何與亞當立約，我們未詳知，但先知曾責備神的民背棄神，如同“亞當背約”（何六 7），可見神曾與他立約。

當亞當、夏娃吃了神所吩咐不可吃的那樹上的果子，他們的眼睛明亮了，才知道自己赤身露體。所以，他們聽見神的聲音就躲藏了（參創三 6 --12），人深深陷入絕望的“危機”中。這豈不說明亞當的背約？

3·神應許賜“後裔”神的愛子基督

神到伊甸園中尋找那人，呼喚那人回到造他、愛他、尋找他的主面前。那蛇引誘始祖犯罪，背棄

神的約，神就施行審判說：“我又要叫你和女人彼此為仇；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你要傷祂的腳跟”（創三 15）。神給始祖的應許，要賜下“女人的後裔”為人成功救贖。這正是先知以賽亞向大衛家所預言的，“因此，主自己要給你們一個兆頭，必有童女懷孕生子，給祂起名叫以馬內利（就是‘神與我們同在’的意思）”（賽七 14）。這事正應驗于童女馬利亞從聖靈懷孕生子，“人要稱祂的名為以馬內利”（太一 23）。這應許是為著所有蒙恩的人，所以“女人的後裔”是神給全人類的應許——這是神賜全人類的“時機”。

4· “亞當之約”的根基是在血

神應許賜下“女人的後裔”——祂要傷蛇的頭，蛇要傷祂的腳跟（創三 15）。就是基督藉著十字架的死，敗壞掌死權的魔鬼；並要釋放一生因怕死而為奴僕的人（來二 14、15）。祂成了墮落人類的救贖。那日“耶和華神為亞當和他妻子用皮子作衣服，給他們穿”（創三 21）。那皮子作衣服——被殺流血的犧牲剝下來之皮子作的衣服給他們穿，使他們遮羞，得以見神，恢復與神的交通。那被殺的犧牲正是預表神的羔羊，背負他們的罪孽，為他們被殺、流血，成功救贖，使背約的始祖，得以回到與他們立約之神面前，重獲“轉機”，得以生活在神賜的“時機”中，接受神持續的供應、工作、改變，使神得以完成祂的計畫。

5· 亞當的後代與神所賜的“時機”

到人類第二代，神給他們啟示，使墮落的人可以依靠羔羊而生活，並獻上被殺流血的羔羊而蒙神悅納。這是神賜第二代之人的“時機”。亞伯因著信，掌握神所賜“時機”而蒙神喜悅。後來他雖被哥哥該隱所妒殺，卻因信得了稱義的見證，而成為羔羊（基督）永遠的同伴。而該隱卻是憑己意而獻上自己勞力的成果，就是從被咒詛之地裡而得的出產，結果他未能得神的喜悅，就向神大大發怒。神對他說：“你若行得好，豈不蒙悅納？你若行得不好，罪就伏在門前；他必戀慕你，你卻要制伏他”（創四 7）。神警告他，“罪”必戀慕他，意即要毀滅他。另一個含意，“贖罪的羔羊”正在他門前等他接受。但他拒絕神的警告（或作拒絕神的救贖），棄絕神給他悔改的“時機”，而落在撒但手中，竟殺了他的弟弟。在神宣告審判之下，他全無悔意而深陷“危機”之中，以致無法自拔，永遠離開神的面，走他流離飄蕩的道路（來十一 4；創四 1~16）。

整個亞當的子孫，神一直為他們在基督裡預備了蒙恩的“時機”；可惜許多人輕棄神的救恩。

當神題起亞當的第三個兒子——塞特的後代，經上特別題說：“在他們被造的日子，神賜福給他們”（創五：）。接著記載他們活到若干歲生兒子，又活了若干歲，共活了若干歲就死了。在塞特的後裔中還特別題起，“塞特也生了一個兒子，起名以挪士，那時候人才求告耶和華的名”（四 26）；又如“以諾與神同行三百年，神將他取去”（五 21-24）；又如挪亞的世代，整個世代已經敗壞，他卻仍與神同行，並遵神的旨意建造方舟（六 8、9、14、22）。

縱觀塞特的後代，諸列祖尚活在神賜的“時機”中，而蒙神的紀念，但撒但仍一直誘騙、摧殘人；至於該隱的後代，從該隱離開神的面，走他那流離漂蕩的道路，“該隱……生了以諾，該隱建造了一座城，就按著他兒子的名將那城叫作以諾”（創四 17）。到拉麥，他娶了兩個妻子（是多妻的肇始者），生了三個兒子，締造了拉麥抗拒神，自養（四 20）、自娛（21）、自衛（也是征服別人）（22）的“拉麥無神文化”，深陷人類於空前大“危機”中。

(二) 神與挪亞立約

1· 神與方舟裡有血肉的立約

神看挪亞那世代的人，行為都敗壞了(創六 1—7)，神用洪水淹滅那世代(洪水臨世之前，挪亞的列祖都已不在世了)；並且，神與挪亞立約，使他一家和那些在方舟裡有血肉的生命，藉方舟得以保全(六 18-22：彼前三 20)。

2· 神立虹為記，與地上有血肉的活物立約

挪亞出方舟後，築一座壇，拿各樣潔淨的牲畜、飛鳥獻為燔祭(被殺犧牲的血預表神之愛子的血)，蒙神喜悅，神賜福給他們，與他們立約，且以虹放在雲彩中，作為神與地立約的記號，是神與地上有血肉的活物所立的永約(創八 20—九 17)。這是神再一次賜予人的“時機”。

3· 神以“變亂口音”審判挪亞的後代

洪水後一百零一年，挪亞的後代又被撒但敗壞了，就如挪亞的曾孫甯錄，他為世上英雄之首，他在示拿地所領導的“巴別行動”聚居在巴別，集體與神的旨意相抗衡(創十 1、6—十一 9)。撒但且利用墮落人類的敗壞生命——人的肉體來抗拒神。這就是撒但、世界、肉體聯合起來，抗拒神的旨意，苦害神所創造的人，使人深陷“危機”而不能自拔。

神親自審判那叛逆的世代，變亂他們的口音，使他們分散在全地。神仍為背叛的世代存留“時機”，盼望人能尋求祂(參徒十七 24—28)。

正如“主愛長闊高深”這詩歌的作者，祈求在世上能免去撒但製作的“危機”，在神面前唱說[注一]：

主阿 我今求你
施恩引導小子
立在我旁 常加我力
平安經過此世
撒但 世界 肉體
時常試探 欺凌
你若不加小子能力
恐將貽羞你名
現今時候不多
求主使我脫塵
你一再來 我即唱說
哈利路亞 阿們

(三) 神與亞伯拉罕立約

1· 用犧牲的血立約

——應許賜他後裔如天星之多並承受地土

榮耀的神向亞伯拉罕顯現，引領他去到迦南地。當他救羅得回來之後，神再次應許要大大地賞賜他。亞伯拉罕回答說：“我既無子，你還賜我甚麼呢？……”神領他到外邊，要他向天觀看，數算眾星，……

又對他說，你的後裔將要如此。亞伯拉罕信耶和華而被算為義（創十五 1-6；參羅四 3）。耶和華又應許將迦南地賜他為業，他向神說：“我怎能知道必得這地為業呢？”神就叫他預備五樣犧牲，把牛羊劈成兩半，一半對一半擺列。日落天黑，有冒煙的爐，並燒著的火把，從那些劈開的肉塊中經過。這就是那日“耶和華與亞伯拉罕立的約”（創十五 6~21）。

神用那些被殺的犧牲所流的血，與亞伯拉罕立約，是神賜亞伯拉罕和他後裔的“時機”。神降卑自己與他立約，正預表神乃是用祂愛子——基督的血與他立約。本來是立約的雙方，均得信守所立的約。但那日卻是神率先走過那血泊的路，所以有冒煙的爐和燒著的火把經過（參出三 2，十四 24，十九 18；王上十八 38；徒二 3-4）。這是神向亞伯拉罕表明，神必信守祂與亞伯拉罕並他後裔所立的約，以堅固亞伯拉罕的信心。神也期待亞伯拉罕在信心裡持守神與他所立的約。神與他立約，說：“我已賜給你的後裔，從埃及河直到伯拉大河之地”（創十五 8、18）。這應許先應驗於以色列人出埃及進入迦南得為業，但要到國度世代，才完全應驗。

2· 神應許生以撒，並以割禮為記作為永遠的約 （創十七）

神要亞伯拉罕作完全人，神與他再立約，應許他要從撒拉生以撒作他的後裔。神以割禮作為神與亞伯拉罕和他後裔永遠之約的憑據（割禮乃是預表割除肉體，以至於在神面前作完全人，參西二 11）。不受割禮的男子，必從民中剪除（創十七 14）。

神也要與以撒立約，作他後裔永遠的約（十七 19）。以撒乃是預表亞伯拉罕的真後裔，乃是指著一個人，就是基督（參十三 15，十七 8；加三 16）。使徒馬太說：“耶穌基督——亞伯拉罕的兒子”（太一 1 原文）。亞伯拉罕在晚年為他獨生的兒子以撒娶妻，使以撒得到安慰，這也是亞伯拉罕畢生的一件大事，有如神為祂兒子得到祂的配偶——新婦，就是神的教會——一樣。

那日，亞伯拉罕和以實瑪利，並生在家中或用銀子從外人買的，也都一同受了割禮。藉著割禮，表明他們接受神的“時機”。

（四）神與以色列家立約

——西乃山之約——過渡之約

1· “西乃山之約”的根基也用血

亞伯拉罕的後裔寄居在埃及四百年，神差遣摩西將他們領到西乃山下，神對他們說：“我如鷹將你們背在翅膀上，帶來歸我。如今你們若實在聽從我的話，遵守我的約，就要在萬民中作屬我的子民；因為全地都是我的（這是神賜以色列人的‘時機’），……”百姓都同聲回答，說：“凡耶和華所說的，我們都要遵行”（出十九 4、5、8）。於是耶和華多次召摩西上山，把十條誡命和諸律例、典章（二十~二十三）賜給以色列人。

“摩西下山，將耶和華的命令、典章都述說與百姓聽。眾百姓齊聲，說：‘耶和華所吩咐的，我們都必遵行。’摩西……在山下築一座壇，……又……獻燔祭……，平安祭。摩西將血一半盛在盆中，一半灑在壇上。又將約書念給百姓聽，他們說：‘耶和華所吩咐的，我們都必遵行。’（這表示他們也看重神所賜下的‘時機’）。摩西將血灑在百姓身上，說：‘你看！這是立約的血，是耶和華按這一切話與你們立約的憑據’”（二十四 3-- 8）。

此約還是用祭牲的血立的。他們雖三次向神表明“耶和華所吩咐的，我們都必遵行。”但事實上他一再干犯了律法（牛羊祭牲的血只能暫時遮蓋他們的罪〈羅四 7〉，直等到神的羔羊基督流血，才能為信祂的人永遠贖罪〈參來九 13- 15，十 11~14〉）。

2. 以色列家尚未領受律法，就先敗壞

當摩西還在西乃山上，四十晝夜俯伏神面前領受立約的律法，神的話還未說完（參出三十一 18），以色列人在山下見摩西遲延不下山，他們要亞倫為他們鑄造一隻金牛犢，他們就在山下敬拜起自己所造的神，將自己深陷“危機”中。神向百姓發烈怒，要將他們滅絕，於是摩西再三懇求耶和華息怒，赦免百姓干犯神之約的罪（出三十二 11、31、32，三十三 12 ^16）。因著摩西在神面前再三的祈求，使神的百姓重獲“轉機”。

3. 神再次與以色列家立約

神要摩西上山，重新領受兩塊法版。

耶和華說：“我要立約”（出三十四 10），“你要謹守”（11）。耶和華要摩西將祂吩咐的話寫上，因為神是按那些話與以色列人立約（27、28 上半）。

摩西四十晝夜在神那裡不吃不喝，耶和華將這約的話，就是十條誡命，寫在兩塊版上（28 下半）。

第二年正月初一日，他們在西乃山下立起帳幕（出四十 17），又把法版放在櫃裡（20），把櫃抬進帳幕（21）。

4. 以色列人初抵加低斯巴尼亞，

在派探子窺探應許地的事上得罪神

（申一 19~46；民十三，十四）

百姓因不信，要求派探子，摩西未完全順從神，竟以百姓不信的建言為美（申一 19~23），神向百姓讓步，許可摩西去作（民十三 2）。結果因著全民不肯進去，並且發怨書，說：“耶和華因為恨我們，所以將我們……交在亞摩利人手中，除滅我們”（申一 27）。這是以色列人的不信，棄絕神所賜進入應許美地的“時機”，而深陷全民於“危機”。神發怒起誓說，“這惡世代的人，連一個也不得見我起誓應許賜給你們列祖的美地”（34、35）。耶和華也向摩西發怒，說：“你必不得進入那地”（37）。

結果他們在曠野漂流了三十八年，等到那不信的世代都倒斃曠野。

5. 耶和華在摩押地要摩西與以色列新生代再立約

這立約的話，是在神和他們於何烈山所立的約之外（申二十九 1），是與那一同站在神面前的，並那日不在他們那裡的人所立的約，所起的誓（15）。摩西當日將神的應許與誡命都陳述在他們跟前（申二十九，三十）。這是摩西臨終的勉勵；他將律法的話寫在書上，將約書放在神的約櫃旁，可以在那裡作見證（三十一）。摩西對全會眾說了一首歌（三十一 30 一三十二 47）。

6. 西乃山的約乃是過渡的約

在申命記的末了幾章，摩西一再題說，以色列人要離棄耶和華去敬拜別神，他們要招受神的咒詛，歷盡極深的苦難。之後摩西又明說：“我今日還活著與你們同在，你們尚且悖逆……我死後你們必全然敗壞，……”（申三十一 27--29）。但摩西還是盡心勸戒他們。

神雖然賜他們律法的約，但神完全知道這約是過渡的措施，是把以色列民看守在律法之下，為要

引他們到基督那裡（加三 23、24），基督要藉所完成的救贖，把律法以下的人贖出來（參四 4-5）。

所以先知耶利米和以西結先後預言神要與以色列家另立新約（參耶三十一 33、34；結三十六 24—27）。

7· 約書亞領新生代進入應許地

摩西死後，由約書亞（與迦勒）領新生代及婦人進入應許美地。他們得以重新進入神所賜的“時機”。

約書亞死後，以色列人不尊耶和華作他們的王，各人任意而行（參申三十三 5；書二十四 31；士二 7、16、17，十七 6，十八 1，十九 1，二十一 25），造成三百三十五年混亂的士師世代，陷百姓于漫長的“危機”中。

8· 撒母耳的職事

撒母耳被興起，作先知約五年，亞弗戰役（撒上四 1—七 1）之後，參孫被興起作士師二十年，撒母耳隱退。過了二十年，參孫殉職，撒母耳複出，盡祭司、先知、士師之職，帶領以色列家傾向耶和華（七 2—17），使以色列家得著“轉機”，並獲賜的“時機”。

但撒母耳恢復職事才約五年，以色列人就要求立王。耶和華再三對撒母耳說：“依從他們”（八 7、9、22）。耶和華說：“他們……乃是厭棄我，不要我作他們的王”（7）。以色列人再次自絕於神賜的“時機”，而深陷“危機”中。

（五）神與大衛家立約

1· 神要為祂愛子建立一個國度

在神永遠的計畫中，祂要為祂愛子建立一個永遠的國度，使祂愛子作王，掌王權直到永遠，也使神得著永遠的榮耀。

2· 神藉列祖和先知預言大衛的後裔

——彌賽亞必要作王

雅各臨終前為猶大的祝福：“圭必不離猶大，杖必不離他兩腳之間，直等細羅（就是‘賜平安者’）來到，萬民都必歸順”（創四十九 10）。

巴蘭的歌：“我看祂卻不在現時，我望祂卻不在近日。有星要出於雅各，有杖要興於以色列，必打破摩押的四角，毀壞擾亂之子”（民二十四 17；參彼後二 15）。

神與大衛立約，應許賜他一後裔，接續他的國位直到永遠。大衛受聖靈感動，說：“主對我主說，你坐在我的右邊，等我把你仇敵放在你的腳下”（太二十二 44；徒二 34、35）。

以賽亞的預言：“因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有一子賜給我們，政權必擔在祂的肩頭上。祂名稱為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祂的政權與平安必加增無窮。祂必在大衛的寶座上治理祂的國，以公平公義使國堅定穩固，從今直到永遠。萬軍之耶和華的熱心必成就這事。主使一言入於雅各家，落於以色列家”（賽九 6-8）。

先知彌迦說：“伯利恒、以法他阿，你在猶大諸城中為小，將來必有一位從你那裡出來，在以色列中為我作掌權的；祂的根源從亙古、從大初就有”（彌五：：參瑪三 1），

3· 神對國度過渡期的安排

神為此創造萬有和“人”。在人類初代，祂自己在受造的人類中要作王；祂也藉先祖中的大家長代表祂治理他的家族（也就是“族長時期”治理的世代）。

到以色列人出埃及，在曠野，在進迦南地，神明顯要在百姓中作王；並以摩西、約書亞，及神所興起的士師，代表神在百姓中掌王權；但百姓卻一再地不願意讓神所興起的代表者管理他們，也就是不讓神作他們的王（參撒八7）。

其實，神在祂的計畫中，也在祂的百姓中要有國度、王權的安排，就是到了時候要由神所揀選合祂心意的大衛作王。只是神的時候還未來到，祂自己所揀選的王——大衛還未出生。但百姓悖逆神，一定要在他們的意願中，不要神作他們的王，也不要神所設立代表祂掌權的撒母耳繼續的帶領他們；非要撒母耳為他們立一個王不可。

4. 神向百姓讓步，

要撒母耳依從他們，為他們立王

神百姓迫神讓步，但神還是為他們揀選當代上乘的人選，只是遠遠不能合乎神的心意。結果選出掃羅——他天然條件蠻優越——他出身大戶人家，又有殷勤工作、富責任心、謙和有禮、……等優點，並且他高過眾民一頭，而不顯耀自己。可惜，他不認識神，也不敬畏神。

5. 掃羅王的悖逆與被廢

(1) 面對亞捫王的欺壓

（撒十一）

他聽見了，就被神的靈大大感動，甚是發怒，說：“凡不出來跟隨掃羅和撒母耳的，也必這樣切開他的牛。”他竟那麼快將自己的名置於先輩撒母耳之前，他並未持守屬靈的等次；他叫百姓懾服于他卑劣的手段。這是掃羅“危機”的初露。

(2) 面對非利士人的挑戰（作王兩年時）

（撒十三1~14）

掃羅照著撒母耳所定的日期，等了七日（十三1，參十7-8）。撒母耳還沒有來到吉甲，百姓也離開他散去了。掃羅竟然擅自獻燔祭（平安祭還未及獻上），撒母耳就到了。

掃羅未重視先知當日的囑咐，更不知道，他雖是君王，但獻祭絕對是“祭司”的職責；他是膽敢僭越祭司的職責，干犯了聖職，他是作了糊塗事，沒有遵守耶和華神所吩咐的命令。所以先知說，現在你的王位必不長久，耶和華已經尋著一個合祂心意的人，立他作百姓的君，因為你沒有遵守耶和華所吩咐你的。

(3) 命滅亞瑪力人（作王約二十二年時）（撒十五）

神要掃羅去滅絕亞瑪力人（盡行殺滅所有人畜），掃羅卻生擒了亞瑪力王亞甲和留下上好的牲畜、美物（8-9）。

耶和華後悔立掃羅為王，因他轉去不跟從神，不遵神的命令（11）。掃羅違背神的命令，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但掃羅竟以為實在聽從耶和華的命令。一個落在黑暗中的人，得罪神竟無感覺，何等可憐。撒母耳宣告神的審判：“你既厭棄耶和華的命令，耶和華也厭棄你作王”（13—23）。

6. 神膏大衛，預定他作王

大衛出生前八年，因為掃羅違背神的命令，神就藉撒母耳向他宣告神已經尋著合祂心意的、凡事要照祂旨意行的人。大衛自幼就被打發在曠野牧放他父親的羊只，而有美好的學習。大衛約十二歲時，因為掃羅再次厭棄神的命令，所以神就厭棄他作王。大衛約十五歲時，神要撒母耳去膏耶西的兒子大衛預定作王，結果大衛被人從曠野牧場中召回家，受膏預定作以色列的王。從那日起耶和華的靈大大感動大衛（撒下十五 35 一十六 13）。

受膏的大衛仍舊在曠野牧放他父親的羊只，過些年日他被徵召入宮為掃羅彈琴驅魔，使他舒暢爽快（十六 13 一 23）。但有時大衛又回父親的牧場（參十七 20、28）。

他又得機會去擊殺非利士軍旅中辱罵耶和華軍隊的那身高十尺的兇悍巨人——歌利亞（十七 50、51）。

之後他卻遭掃羅王的妒忌追殺，使他在曠野經歷約七年漫長的逃亡日子，在神面前有美好的曆煉，直到掃羅戰死沙場，他才在神的引領回猶大地的希伯倫城去，受膏作猶大支派的王（撒下二 11）。大衛自幼孤單在危險的曠野牧羊，再被召到王宮去，以後又經歷在曠野中逃亡的艱危年日，他在這些神所賜給他的“時機”中，生命都有美好的成長。

7· 耶和華與大衛家立約

神在亞伯拉罕的後裔中揀選大衛，他凡事要照神的旨意行。大衛在神面前甚是蒙恩，他起意要為耶和華留名的約櫃建造居所——聖殿。

神對大衛說：“你豈可建造殿宇給我居住呢？”“我……剪除你的一切仇敵”，“我必使你安靖，不被一切仇敵擾亂”，“必為你建立家室”。“我必使你的後裔接續你的位”，“他必為我的名建造殿宇，我必堅定他的國位，直到永遠”（撒下七 5、9、11—13）。

詩人說，這是神與大衛立的約（參詩八十九 28、29）。神在約中應許賜大衛的後裔，這後裔是指所羅門，更是指那獨一的後裔——基督。神要在基督裡永遠堅定大衛的國度。

使徒馬太記著說：“耶穌基督——大衛的兒子”（太一 1 原文）。大衛晚年，將國位交給他兒子所羅門，使他坐在大衛的寶座上。基督才是大衛的真後裔、真兒子。“大衛之約”乃是接續“亞伯拉罕之約”（參耶二十三 5-8，三十三 14 一 26；結三十七 25），而且指向他那獨一的後裔——基督，祂要坐在大衛的寶座上，祂的國位要堅定直到永遠。

神與大衛家所立的永約，更是顯明神是以祂愛子之血為立約的根基。

“我要作他的父，他要作我的子；他若犯了罪，我必用人的杖責打他，用人的鞭責罰他”（撒下七 14）。

這句話似乎只能應驗在所羅門和他後裔中的君王身上，而絕不會應驗在基督身上。豈知不然。因為‘他若犯了罪’這句話的翻譯可能有問題。好些希伯來文的權威，像何斯來（Bishop Horsley）、科拉克（Adam Clarke）等都主張這樣翻譯：“當罪加在祂身上時，我必用人的杖責打祂，……”。的確，在二千年前，當人類的罪加在我們的主的身上時，神就用人的杖、人的鞭責罰祂，使祂經歷十字架流血受死的害〔注二〕。

就如 Anne R·Coissin（1824~1906）的詩“哦，主，甚麼使你頭垂？”〔注三〕，很能說出神與大衛所立的約。主為我們罪人代受神的杖打、鞭責，“公義父神舉起刑杖，竟是向你打下”，“遍

地黑暗，怒聲可聞，竟是向你摧擊”。讓我們與詩人同感一靈，讓我們交通於“主受苦、受死的愛”！
這首歌的歌詞如下：

哦 主 甚麼使你頭垂
我罪壓你身上
你是站在罪人地位
將我罪孽擔當
作我祭牲 流血贖罪
使我得著釋放

死亡 咒詛 本是我杯
竟然滿盈為你
親嘗苦汁 滴滴死味
如今空杯傳遞
是愛催促飲竭這杯
留下福杯滿溢

公義父神舉起刑杖
竟是向你打下
你被父神苦待擊傷
使我免受刑罰
渾身傷痕 血水流淌
作我醫治代價

遍地黑暗 怒聲可聞
竟是向你摧擊
你的胸懷讓我藏身
成我安息之境
你身 你面 受創毀損
我得平安歡欣

哦 主 你曾為我命喪
你死我也有分
但你復活將我釋放
如今活在我心
經過熬煉 純潔白淨

榮耀之境得進

上述神與人立約的根基均在血——神愛子之血的預表，並且所有的約也歸結于神兒子基督所立的“新約”。接著我們要來看基督用祂的血所立的“新約”。

二、基督來了，用祂的血立“新約”

(一) 神差遣祂的愛子——基督

——彌賽亞降世

1· 列祖期待神所應許賜下的那一位“女人的後裔”

夏娃生了該隱，便說：“耶和華使我生了一個‘男子’”，亞當和夏娃以為這正是他們所期待神所應許那一位為他們復仇的那“女人之後裔”來到（創三 15，參四 1）。

神使亞伯拉罕從遠處望見的基督，就是神應許賜給他的後裔，亞伯拉罕必與他們的列祖一同期望那“女人的後裔”來到（創二十二 13、14；約八 56）。

2· 眾先知的預言期待那位彌賽亞的來臨

以賽亞的預言：“因此，主自己要給你們一個兆頭，必有童女懷孕生子，給祂起名叫以馬內利（就是‘神與我們同在’的意思）”（賽七 14；參九 6）。

先知瑪拉基說：“看哪，萬軍之耶和華說：‘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我前面預備道路。你們所尋求的主，必忽然進入祂的殿；立約的使者，就是你們所仰慕的，快要來到’”（瑪三 1 原文）。

3· 基督虛己來到自己的地方

祂降生在猶太的伯利恒——大衛的城，客店的馬槽裡；在伯利恒度過幼嬰期。後來因希律尋找殺害小孩子而逃往埃及避難。希律死了以後，他們從埃及回來，就寄居在拿撒勒。

(二) 以色列家棄絕神的兒子——基督

先知以賽亞說：“許多人因祂（原文作‘你’）驚奇，（祂的面貌比別人憔悴，祂的形容比世人枯槁）”（賽五十二 14）。

又說：“祂在耶和華面前生長如嫩芽，像根出於乾地；祂無佳形美容，我們看見祂的時候，也無美貌使我們羨慕祂。祂被藐視，被人厭棄，多受痛苦，常經憂患。祂被藐視，好像被人掩面不看的一樣；我們也不尊重祂”（賽五十三 2、3）。

使徒約翰說：“祂在世界，世界也是藉著祂造的，世界卻不認識祂。祂到自己的地方來，自己的人倒不接待祂”（約一 10、11）。

“從此，祂門徒中多有退去的，不再和祂同行”（約六 66）。

“從那日起他們就商議要殺耶穌”（約十一 5 3）。

“大家商議要用詭計拿住耶穌殺祂”（太二十六 4；參路十九 49）。

至此以色列家深陷“危機”之中。

(三) 基督用祂自己所流的血立“新約”，為大

衛王室，也為以色列家日後帶來“轉機”

1· 主耶穌在小樓上立“新約”

主耶穌在祂被賣的那一夜，祂與門徒在那個寂靜的小樓上吃逾越節的筵席。飯後，“他們吃的時候，耶穌拿起餅來，祝福，就擘開，遞給門徒，說：‘你們拿著吃，這是我的身體。’又拿起杯來，祝謝了，遞給他們，說：‘你們都喝這個，因為這是我立約的血，為多人流出來，使罪得赦’”（太二十六 26-28；“立約”，路加二十二 20 作：“立的新約”）。

主在那筵席上，突然宣佈祂與以色列家和所有屬祂的人要立新約——乃是用祂所流的血而立的新約。那夜，主所宣佈的，是宇宙中最偉大的一件事，主用祂自己的血，與祂的子民立“新約”，使他們的罪得赦免，……。

立新約的杯，是何等有福的杯，主的愛徒竟預先領受了。凡領受這新約福杯的人，都要吟唱（注四）：

咒詛祂受 祝福我享
苦杯祂飲 愛筵我嘗
如此恩愛 蓋世無雙
我的心哪 永志不忘

這新約，原是為著以色列全家的，但因為他們棄絕他們的主，救恩卻臨到凡信祂的人（猶太人和外邦人）。

2· 基督被釘死於十字架——為我們受律法的咒詛

先知但以理的預言：“你當知道、當明白，從出令重新建造耶路撒冷，直到有受膏君的時候，必有七個七和六十二個七。正在艱難的時候，耶路撒冷城連街帶濠都必重新建造。過了六十二個七，那受膏者（‘那’或作：‘有’）必被剪除，一無所有，必有一王的民來毀滅這城和聖所，至終必如洪水沖沒；必有爭戰，一直到底，荒涼的事已經定了”（但九 25、26）。

當年，以色列家的首領，聯合羅馬的政權，把神的兒子定了死罪，並釘死在十字架上，是應驗了先知但以理的預言。

然而基督乃是按著神的定旨先見，被交與人，他們就藉著無法之人的手，把祂釘在十字架上殺了（徒二 23）。

“基督既為我們受了咒詛（‘受’原文作：‘成’），就贖出我們脫離律法的咒詛，因為經上記著：‘凡掛在木頭上都是被咒詛的’”（加三 13）。

“那知祂為我們的過犯受害，為我們的罪孽壓傷；因祂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因祂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賽五十三 5）。

我們略略看過，神與人立約所用之祭牲的血，並不能真的除去罪汗（參來十 4），它不過是預表神的羔羊——基督，是祂所流的血，我們的罪汗才得洗淨（參來十 10 — 14），是祂用祂的血所立的“新約”，才叫這“更美的約”有永遠的功效。

如此恩愛 蓋世無雙
我的心哪 永志不忘

（四）基督的復活、顯現、升天

保羅所傳的福音（林前十五 1-5）：

第一，就是基督照聖經所說，為我們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照聖經所說，第三天復活了；並且顯現……。

“祂受害之後，用許多的憑據將自己活活的顯給使徒看，四十天之久向他們顯現，講說神國的事”（徒一 3）。

“就是照祂在基督身上所運行的大能大力，使祂從死裡復活，叫祂在天上坐在自己的右邊”（弗一 20）。

“祂洗淨了人的罪，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邊”（來一 3 下半）。

“凡靠著祂進到神面前的人，祂都能拯救到底，因為祂是長遠活著，替他們祈求”（來七 25）。

當主耶穌被取上升，忽然有兩個人對他們說：“加利利人哪，你們為甚麼站著望天呢？這離開你們被接升天的耶穌，你們見祂怎樣往天上去，祂還要怎樣來”（徒一 11）。

（五）基督再來的應許

1·門徒問“主降臨”的預兆

主回答說，那日要像閃電從東邊發出，直照到西邊（太二十四 27）。地上的萬族都要哀哭，他們要看見人子大有能力，大有榮耀，駕著天上的雲降臨（30）。挪亞的日子怎樣，人子降臨也要怎樣（37~39）。

2·將來在天國裡坐席的人

將來有許多人來，在天國裡與亞伯拉罕等人一同坐席（太八 11；路十三 28、29）。

3·主設連串的比喻，說明祂必要回來

就如，好撒瑪利亞人之喻（路十 35）；貴冑和十僕之喻（路十九 15）；交權柄僕人之喻（可十三 35、36）；忠僕與惡僕之喻（太二十四 46）；十童女之喻（太二十五 6）；授銀三僕之喻（太二十五 19）；……等等，都叫我們看見祂必要回來。

4·使徒們傳請基督再來的信息

基督徒那日要被提空中與主相遇（帖前四 13~18）。

眾人要在基督台前，按著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惡受報（林後五 10）。

基督要向那等候祂的人第二次顯現，乃是為拯救他們（來九 28，參十 37）。

5·有聲音從寶座出來說

被請赴羔羊婚筵的有福了（啟十九 7—9）。

6·主在榮耀裡向約翰作見證

“看哪，我必快來”（啟二十二 7、12）。

“是了，我必快來”（20 上半）。

願我們如約翰，對快來的主說：“阿們。主耶穌阿，我願你來”（20 下半）。

三、基督再臨與以色列家另立“新約”

（一）神棄絕以色列家，

引致亡國二千年的大“危機”

約在主後六十五年，希伯來書的作者追述先知耶利米的預言，他說：“因為他們不恒心守我的約，

我也不理他們”（來八 9）。以色列家既然棄絕他們的主。主也就不理他們。主後六十七年，耶路撒冷被羅馬兵圍困。主後七十年，耶城陷落，神就把以色列家交給羅馬帝國，許多人民被殺，餘民多被擄外邦。

在已過的二千年間，他們在天下萬國中拋來拋去（耶十五 4，二十四 9，二十九 18，三十四 17），受盡殘酷的虐待。神雖然說，“不理他們”，但神還是暗中眷顧祂的子民，不然他們早就像所多瑪遭毀滅了。神仍為他們存留“時機”，等待他們悔改。

（二）以色列民回歸故土，重建國家

——帶來大衛國度的“轉機”

近百年來，以色列人先後從世界各地返回聖地，並於一九四八年，正式重建以色列國。一個亡國二千年的民族，竟能於二千年後回歸故土重建國家，這絕對是神蹟。一切都因信實與憐憫的神與他們所立的約。

自從複國以來，卻受四圍阿拉伯國家的仇視，而引致數次戰爭。蒙神保守，均得以轉危為安〔注五〕。

（三）以色列複國以來最大的災難

日子將到，還有大批餘民，必要駱驛不絕奔回錫安。

當基督降臨空中，地上的聖徒被提到空中與主相遇，在基督台前顯露出來，那是神家的審判（帖前四 16、17；林後五 10）。與此同時，在地上還有後三年半的大災難，那時活在地上的以色列人和仍留在地上的基督徒（在災難期中歸信基督的人），要遭遇大災難的逼迫苦難（啟十二 6、13、17）。大災難的末了，也就是基督完成在空中神家的審判之時，地上萬國聯合的大軍，要與耶路撒冷爭戰；以色列人要遭遇空前的慘敗（亞十四 1-2）。

（四）基督降臨橄欖山拯救以色列民

那時基督要帶著千萬聖者降臨（猶 14），主的腳踏在橄欖山上；這山必從中間分裂，自東至西，成為極大的穀；山的一半向北、一半向南挪移，那些遭萬國追擊的以色列人，要從這裂谷中逃跑（亞十四 3-5）。基督站在橄欖山上，有利劍從祂口中出來，擊殺列王和眾軍，拯救耶路撒冷（啟十九 14-21）。

（五）以色列全家悔改

那時，以色列家要認出他們所繫的拿撒勒人耶穌，就是他們曆世歷代所仰望的彌賽亞。他們必因祂悲哀、愁苦，在耶路撒冷必有大大的悲哀，痛悔在主面前，接受他們所棄絕的耶穌。主為他們所流的寶血，為以色列全家開一血泉，洗除他們的罪汗（參亞十二 9-13）。

（六）基督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另立新約

使徒保羅講述以色列人雖然棄絕基督而被神棄絕，但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他說“必有一位救主從錫安出來，要消除雅各家的一切罪惡。”“我除去他們罪的時候，這就是我與他們所立的約”（羅十一 26、27；參賽五十九 20、21）。

先知與使徒所說的“那些日子”，必是在基督于榮耀中降臨，建立千禧年之國度的時候。那時，神才與以色列全家另立“新約”。

今將神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另立新約的兩段經文並列於下，有助讀者對該預言及其應驗的瞭解。

希伯來書第八章第六至十三節：如今耶穌
耶利米書第三十一章第三十一至三十四節：

所得的職任是更美的，正如祂作更美之約的中保；這
約原是憑更美之應許立的。那前約若沒有瑕疵，就無
處尋求後約了。所以主指責祂的百姓說（或作，
耶和華說

所以主指前約的缺欠說）：“日子將到，我要與以色列

： “日子將到，我要與以色列

列家和猶大家另立新約。不像我拉著他們祖宗的手，
列家和猶大家另立新約。不像我拉著他們祖宗的手，
領他們出埃及的時候，與他們所立的約。因為他們
領他們出埃及地的時候，與他們所立的約。

不恒心守我的約，我也不理他們。”

我雖作他們的丈

這是主說的。主

夫，他們卻背了我的約。”這是耶和華說的。耶和

又說：“那些日子以後，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乃
華說：“那些日子以後，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乃

是這樣，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裡面，寫在他們心
是這樣，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裡面，寫在他們心

上。我要作他們的神，他們要作我的子民。他們不用
上。我要作他們的神，他們要作我的子民。他們各人
各人教導自己的鄉鄰和自己的弟兄，說：‘你該認識
不再教導自己的鄰舍和自己的弟兄，說：‘你該認識

主’。因為他們從最小的到至大的，都必認識

耶和華’。因為他們從最小的到至大的，都必認識

我。我要寬恕他們的不義，不再紀念他們的罪愆。”

我。我要寬恕他們的不義，不再紀念他們的罪愆。”

既說新約，就以前約為舊了；但那漸舊漸衰的就必快
歸無有了。

這是耶和華說的。

以上兩段比較經文，叫我們看見，先知耶利米在主前六百年的預言，在主後六十年代，使徒題說這應許，已經預先應驗在基督門徒的身上。祂用自己的血與屬他的人立了“新約”，祂成就了更美之約，成了更美之約的中保，祂保證要在將到的日子，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另立“新約了”。這約是屬靈的，是寫在他們的心版上，神要作他們的神，他們要作神的子民，他們都必認識神，神要寬恕他們的不義，不再紀念他們的罪愆。

(七) 基督作雅各家的王 (路一 33)

基督要以君王的身分坐在寶座上 (耶三十三 17)，審判當時活著的列國萬民。他們是神所造的，是屬祂的，是祂的民，是祂草場上的羊 (詩一 0 01~3)。祂要按他們所行的把他們分別出來，如同分別綿羊和山羊一樣。在此，綿羊山羊的分別，決定在他們已往對王的“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作了些甚麼，或沒有作些甚麼。綿羊就是那些大災難期中，保護、幫助在災難中之敬虔的以色列人，和留在地上的基督徒 (或也包括一些在災難期中被提去的聖徒) (啟十六 1 2、15，十八 4)。他們猶如馴良的綿羊，蒙父賜福，得承受那從創世以來為他們所預備的國；就是在彌賽亞國中作祂的百姓 [注六]。在左邊那些惡待遵行神旨意的人，猶如兇惡的山羊，要受咒詛，要離開王，進入那為魔鬼和他使者所預備的永火裡去 (參太二十五 31~46)。

以色列全家悔改歸向耶和華而進入的彌賽亞國，以色列民要在國中作祭司。至於馬太福音第二十五章的那些綿羊，他們特別蒙主的憐憫，也要被帶到主的國裡，即彌賽亞的國裡作百姓。

四、基督要坐在寶座上作王直到永遠

(一) 得勝者與祂一同作王

——分享神所賜在基督裡的榮耀

綜上所述，歷代聖徒要在基督的台前受審判，那些良善又忠心的僕人，要在屬天的國度裡，與萬王之王、萬主之主同坐席 (啟十九 9、16；參太八 11；路十三 29)。在天上有大聲音說：“世上的國，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國；祂要作王，直到永永遠遠” (十一 15)；得勝的又要和祂一同作王一千年 (二十 5、6)。但那些沒有預備油的愚拙童女，不忠心的惡僕人，他們要被關在門外，在黑暗裡哀哭切齒。

但願每一位弟兄姊妹，都能明白神的旨意是呼召我們去得祂所預備的冠冕。願主恩待我們，藉著祂的靈向我們每一個人說話。

(二) 神的旨意得完滿的成全

接著新天新地就顯現出來，原來的天地都過去了，有新耶路撒冷由神那裡從天而降，降在新地上；她是神和羔羊在諸世代中所救贖、所造作、所改變、所充滿的那個團體的人。她要將神和羔羊完全表彰出來，她也成了羔羊的配偶新婦，叫她和羔羊得到永遠的滿足；她又成了神的帳幕，叫她和神得著完全的安息 (啟二十一)。那時候永世就開始了，在城裡有神和羔羊的寶座；祂的僕人要在那永遠的國裡作祭司，永遠事奉祂 (二十二 3)。主神要光照他們；他們要作王，直到永永遠遠 (5)。

末了，基督為自己作見證：“我耶穌差遣我的使者為眾教會將這些事向你們證明 (‘證明’原文作：‘見證’)。我是大衛的根，又是他的後裔。我是明亮的晨星” (二十二 16)。

主又說：“證明這事的說，是了，我必快來。”約翰說：“阿們。主耶穌阿，我願你來。”“願主耶穌的恩惠，常與眾聖徒同在，阿們” (二十二 20、21)。

願我們在靈裡常聽見基督的應許——“是了，我必快來。”也願我們能從心靈深處因愛慕祂而回應：“阿們，主耶穌阿，我願——一切慕你回來。”

在神永遠計畫中，神早已立祂的愛子要在祂的國中作王，直到永遠。這是神賜人永遠的“時機”。在時間裡，神選召合祂心意的大衛，膏他作王，並與他立永約；神要使大衛的後裔，接續他的國位，直到永遠。這後裔就是神的兒子，為完成神永遠的心意，而成為大衛的根和他的後裔（二十二 16），並成全神與大衛立的永約。

神賜給大衛王室的“時機”，為達成神的旨意，雖然因著王室的失敗而深墜“危機”，但總因著大衛那個後裔而得有“轉機”，使蒙贖的人因這位真後裔而有“轉機”。最終歸結在祂為我們作成的“時機”，叫我們與祂同享神計畫的榮耀。

我們既看過大衛王室對神的永遠計畫的意義，就要從歷史過程來看“大衛王室的時機、危機、轉機”，在今日所留給我們的教訓——作為榜樣或鑒戒。

五、大衛王室的時機、危機與轉機

（一）“大衛之約”是神白白的恩賞

神揀選大衛，呼召他，用聖膏膏他，帶領他登上以色列國的王座；並且神與他立約，要為他剪除四圍的仇敵，為他建立家室，使他的後裔可以繼承他的國位，並且神曾對大衛如此說：“我必堅定祂的國位，直到永遠。”“你的家和你的國，必在你（原文）面前永遠堅立；你的國位也必堅定，直到永遠”（撒下七 13、16）。

這約的一切都是神白白的恩賞，是祂賜給大衛和他之家的“時機”。

（二）大衛受聖靈感動所發的預言

大衛是先知，又曉得神曾向他起誓，要從他的後裔中，立一位坐在他的寶座上；就預先看明這事，講論基督復活。他說：“耶和華對我主說，你坐在我的右邊，等我使你仇敵作你的腳凳”（詩一一 01）。彼得那日引證說：祂既被神的右手高，……故此，以色列全家當確實的知道，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神已經立祂為主為基督（受膏的君）了”（參徒二 32—36）。

大衛的許多子孫都失敗了，但神要賜給他那獨一的子裔必要來到——就是日後先知所預言的彌賽亞，祂要為祂自己的百姓，代受神的責打，完成救贖，從死人中複起，被高舉在神寶座的右邊。祂要坐在大衛的寶座上，祂要作王，直到永遠。

（三）大衛王室違背“大衛之約”

引致王國的傾覆

“大衛之約”完全是神作的，大衛家只是領受神白白之恩。另一面，大衛家對“大衛之約”有該負的責任，可是，沒有人能使大衛的國度永遠堅定，除了那應許的後裔——耶穌基督。神與大衛立約，論到他的後裔說：“祂若犯了罪”（原文意思可作：“罪加在祂身上”），我必用人的杖責打祂，……以致“神的慈愛仍不離開大衛家”（參撒下七 14、15）。

1. 神責打大衛王

大衛一直在神面前很蒙恩，他向著神也有極高的心意，蒙神與他立約。但後來他放鬆，以致大大失敗犯罪，而深陷“危機”。在神的審判之下，他認罪，神依據與他所立的約，神的兒子——大衛的

真後裔，親身為他的罪流血受死，叫神可以赦免他的罪，使他得著“轉機”，得以復興。不過，神厲害地管教他，為要改變他，使他得以按著神的心意，服事他那一世的人，並為以色列國奠定了大復興的基礎，又將國交給他的兒子所羅門。

2· 神怒譴所羅門王

所羅門蒙神所喜愛所揀選，得以繼承父王之位，一切全是神的恩典。他蒙神賜空前大智慧，他受託付為耶和華建造聖殿，並將父王所奠定的復興帶至高潮，是神賜他何等的“時機”。但從神多次向他說話，神何等盼望他能效法他父親大衛遵行神的道，謹守神的律例、誡命，就必在神前蒙福（王上三 14，六 11—13，九 2—5）。當神第二次向他顯現時，神接著警戒他說：“倘若你們和你們的子孫轉去不跟從我，不守我指示你們的誡命、律例，去事奉敬拜別神，我就必將以色列人從我賜給他們的地上剪除；並且我為己名分別為聖的殿，也必捨棄不顧；……”（九 6、7）。

但所羅門並未理會神對他諄諄教誨，仍是多多戀慕外女，積攢金銀，進行許多大工程，擴充軍備，甚至跟隨妃嬪燒香叩拜她們的神。神終於向他發怒，並將國奪回（十一 9~13），可是至終未見他悔改〔注七〕。他死後，王國分裂，是他將大衛的王室推入極大的“危機”。神因大衛的緣故，才留下便雅憫支派給所羅門的兒子（13）。

3· 大衛王室的傾覆

王國分裂後，猶大國先後歷經十九位君王，及一位篡王。其間除了幾位敬畏神的善王亞撒、約沙法、約阿施、烏西雅、希西家和約西亞六位君王〔注八〕，他們先後為猶大國帶來六次不同程度的復興，使神榮耀的心意稍得彰顯，可是因著他們晚節不保，以致屢次復興竟是那麼膚淺短暫，而又淪於荒涼。至於大多數君王都是作惡遠離神，最終導致被擄，於主前六〇五年，約雅敬王年間，首次被擄巴比倫。復於主前五九七年，約雅斤王年間，第二次被擄巴比倫。又於主前五八六年，西底家王末年，第三次被擄，猶大國也就傾亡了。至此神所應許的那永遠的大衛國度落入極悲慘的“危機”中。是因為他們離棄神，神也離棄他們。

（四）大衛王室的時機、危機與轉機之意義

于力工牧師說：

聖經是神向人啟示祂自己如何設立救恩的記載；也可以說是神的啟示和行事的記錄。聖經本身不是一本歷史的參考書，其所記載的主要目的，是傳遞神的啟示。歷史是在附帶的地位中被題出來的。比如說，聖經中所記載的年代，並非完全以史家的計算法來記載；這並非聖經弄錯了，因為聖經是傳遞、帶來信息及啟示，顯明一些真理。再者，綜覽聖經學者對於某些年代的判定，並無兩個學者採取相同的年代，意見多有差異。比方說，以色列人出埃及進迦南之年代，目前的學者中分為兩派，一派主張約在主前一千五百年左右；一派主張在主前一千二百五十年左右；二者相差二百五十年之遠〔注九〕。

“大衛王室的時機、危機與轉機”，是從神心意中所預設的大衛永遠的國度來看大衛國度的歷程，這是涵蓋著一段漫長的歷史。這段史實，多見於撒母耳記、列王紀，也見於歷代志。撒母耳記和列王紀中，都記載歷史事實；但在歷代志中，是以神的話語和看法來記載，來解釋歷史的事實有詳盡的記述，也有簡略的交代。

正如聖經中所有的歷史，這段歷史是神重要的工作史，是神心意的啟發和表達。歷代神的兒女對這段歷史，有相當深入的考究和豐富的著述，誠有好些參考價值。但仍未能窮盡神話語的豐富，有待後人再予耕耘。比較列王紀與歷代志君王更迭的年代，往往發現一些“不一致”。

饒孝柏博士說：

因有這些年代的“不一致”，反而證明聖經作者沒有刻意地“改變”甚麼，卻很忠實地記錄了這些史跡。並且他們是在寫神對待人類的法則，是有選擇性的記錄關於神對人類的教導，並不是在寫以色列“詳史”，正如保羅所說：“他們遭遇這些事，都要作為鑒戒；並且寫在經上，正是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林前十 11）。故對於其中的“不一致”沒有必要一一交代〔注十〕。

當筆者遇到有關史實未詳盡的陳述，或有些傳統的領會、教導，與聖經明文所啟示的事實相左時，筆者就學習回到聖經，耐心揣摩上下文，抑或從聖經其他各卷之相關事實，主前仰望、探索、默思，然後試加闡述，或稍作推論。筆者也在一些“不一致”中，發現一些事實，叫我們看見，神在其中向我們後世之人所要傳達的信息。筆者將在以下的篇章中，交通給讀者以期共勉。我們不僅從這些歷史記述中瞭解一些重要的史跡，更是應從這些事蹟中去領會其屬靈的意義，認識神的心意和計畫，叫我們從其中得屬靈的教訓——作為榜樣或鑒戒，使神的旨意能從我們身上得通行。

大衛王室的“危機”，是因為王室的主要成員，偏離了“神的約”而造成的，以致王室屢次陷入危機中。大衛的寶座幾度虛位；甚至耶路撒冷的燈光瀕臨熄滅，而喪失神在約中所應許的福分。但神為兌現祂立約的崇高境界，祂必須親自介入，仍用愛心、寬容、忍耐來吸引他們，引領他們回到神那“有福的約”中。抑或用管教、責打，仍盼望他們悔改，回到那“有福的約”中，使“危機”得以轉變成“轉機”。神有時，即或是“不理”他們，“任憑”他們去失敗，“任憑”他們淪落在仇敵的欺壓、折磨、苦害、摧殘中，祂到底還是深藏著“愛”，盼望因著祂權能的干預，“危機”得以成為“轉機”。“有福的約”一直為大衛王室存留著；這是神永遠的心意。神所作一切的一切，都在祂的愛子裡實現了；完全是因著祂的愛子，也為著祂的愛子。祂的愛子要坐在大街的寶座上，祂的國位必堅立，直到永遠。願榮耀歸給祂，直到永遠。阿們。

（五）大衛王室諸王統治的時間、善惡及影響

王名	年期	善惡	對王室的影響
大衛	40	最善	自幼活在神賜“時機”中，並向神有極美的心願，神與祂立約。後來他竟因放鬆而姦淫、殺人等深陷“危機”中，屢次服神審判重獲“轉機”，讓神在他身上作成神的工。他在神面前蒙恩，得為以色列國奠定了大復興的基礎，他也使王室得以順利轉移。

所羅門	40	善	蒙神殊恩繼位王，又獲大智慧，得為神建聖殿；並為父王所奠定的復興帶至高潮。後卻背離神，深陷“危機”中，終未見悔改。並使以色列國分裂，喪失十個支派，只剩猶大和便雅憫支派仍歸大衛家。
羅波安	17	惡	登基時，即表現驕傲，引致“國度分裂”，繼而離棄神、拜偶像行惡，在神管教下自卑，但不立定心意尋求神。
亞比央	3	惡	行他父所行一切的惡，曾因依靠神而勝以色列的大軍。然而他不像他祖大衛順服耶和華神。
亞撒	41	善多	效法他祖大衛行善，王政十五年帶進南國“首次復興”。倚靠神勝古實百萬大軍；後來卻求助亞蘭王攻以色列，且死時墓中堆滿按作香之法調和之香料。
約沙法	25	善多	高興遵行耶和華的道，為猶大國帶進“第二次復興”。陣前讚美大勝三聯軍。惜與亞哈家結親，幾乎導致大衛王室的傾覆。
約蘭	8	惡多	取亞哈女為妻，登基後殺了他的眾弟兄，行以色列諸王惡道。終被非利士人掠去妻兒、寶物，墜腸而死。
亞哈謝	1	惡多	亞哈家之婿，行以色列王亞哈之惡。與亞哈之子約蘭交好，終雙雙被耶戶所殺。
亞他利雅	6	極惡	亞哈之女，約蘭之妻，剿滅王室篡位，造成“大衛王室空前大危機”，終將耶何耶大殺于宮中。
約阿施	40	不穩定	得耶何耶大庇護，七歲登基，行神看為正的事。下令重修聖殿。在耶何耶大輔導下，為猶大國帶進“第三次復興”。耶何耶大死後，轉去事奉偶像，復在殿中殺了耶何耶大之子祭司撒加利亞；終被臣僕所殺。
亞瑪謝	29	不穩定	行神看為正的事，但不專心。蒙神幫助，勝了以東人，卻帶回他們的神像，奉之為神。逃離叛將至拉吉，終被叛將所殺（王子亞撒利雅才四歲，至十六歲才登基），“大衛寶座二十七年虛設”，致大衛王室空前大危機（參王十四 16、23，十五 1；代下二十六 3）。

烏西雅	52	善	行神眼中看為正的事，蒙神幫助帶進猶大國“第四次復興”（重在國勢富強，卻乏屬靈復興）。既強盛，就心高氣傲，干犯神，擅進內殿強行在香壇上燒香，且向祭司發怒，神使他長了大麻風，與神殿隔絕，直到死日。
約坦	16	善	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建立神殿的上門；但沒有入耶和華的內殿；百姓還行邪僻的事。
亞哈斯	16	惡多	行以色列諸王之道，遭北國及列國所敗，在急難中越發得罪神，甚至毀壞殿中的器皿，且封鎖殿門。
希西家	29	善多	效法大衛行正事，修殿守節，帶進猶大國“第五次復興”，靠神擊退西拿基立大軍。求神得增壽。卻因得愛妃而與神疏遠，複立幼子瑪拿西繼位，將大衛王室推入大危機。將國中家中寶物展示予巴比倫使者。
瑪拿西	55	最惡	從父王得王座，卻不認識神。行盡許多惡事，祭拜偶像、行邪術、交鬼，較列國更甚，註定猶大國必傾亡。被擄巴比倫，急難中求告神，才認識神。後返國續為王，重修殿，重建大衛城牆，個人蒙恩，但不能改亡國之運。
亞們	2	最惡	行他父所行的惡，拜他父之偶像，卻不像他父在神前自卑，被叛臣殺于宮中。
約西亞	31	最善	效法大衛行神看為正的事；因神的話動了敬畏的心。修葺聖殿，偕眾民在神前立約，並在以色列全境毀壞、污穢所羅門王及諸王留下的邱壇偶像。且在耶路撒冷守空前盛大的逾越節，帶進猶大國“第六次復興”。晚年未洞悉神旨，與埃及王爭戰而陣亡。
約哈斯	三個月	惡	神前行惡，被埃及王所廢，囚於埃及，也死在埃及。
約雅敬	11	惡多	埃及王立他為王。行神眼中看為惡之事，服事巴比倫王三年，後背叛，引致首次被擄巴比倫。
約雅斤	三個月	惡	行神眼中看為惡的事，次年尼布甲尼撒王將他和殿中寶貴器皿擄去巴比倫。
西底家	11	惡	行神看為惡的事，後背叛巴比倫，尼布甲尼撒王圍耶京，一年半後王棄城出逃，被擄，帶到巴比倫，“國亡”。

註釋

注 一：選自聖徒詩歌第三百十九首，第八、九、十節；美國見證出版社。

注 二：選自“聖經提要”第一卷，第一版，p·86；上海福音書房。

注 三：選自“聖徒詩歌”第七十三首。

注 四：選自“聖徒詩歌”第一百九十七首。

注 五：以色列建國以來，戰爭頻仍——

1·獨立戰爭

自以色列人大量回歸錫安，他們遂於一九四五年起，爭取獨立，卻遭周圍的阿拉伯人強烈反對。英國無法解決以阿爭端，終於一九四八年五月十四日從該地區完全撤出駐軍；以色列人也宣佈在聯合國劃定的地區成立以色列國。不到二十四小時後，五個阿拉伯國家的軍隊入侵這新國家。一場以色列謀求生存獨立的戰爭，斷斷續續地打了一年餘。終於以色列取得勝利，並於一九四九年七月根據停火線與每個接壤的阿拉伯國家分別簽訂了停戰協定。

溯自一九四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開始，就先在黎巴嫩、約但河岸、敘利亞和埃及等四個地方有反猶太人的爭戰，直至一九四九年七月結束戰事，猶太人死了六萬人。

2·西乃之戰

由一九五六年十月二十九日至同年十一月五日。少於二百名猶太人被殺。

3·六日戰爭

由一九六七年六月五日至十日。約八百名猶太人被殺。

4·懺悔之戰

由一九六八年起至一九六九年八月八日。共四百名猶太人死于此戰。

5·十月戰爭

由一九七三年十月六日至同月二十四日。接近三千名猶太人被殺。

6·以巴四年流血衝突，在國際斡旋下，可望實踐一時的和平。

（本注脫稿於主後二零零五年二月十五日）

注 六：請參閱本“聖經人物信息系列”

第三冊《國度子民生命新樣得培植》

第一篇“國度與國度的子民”

第二段第（二）分段第6·(2)小段

P·28- 31，及注五 P·51~53。

注 七：所羅門王似終無悔改，請參閱本書

第三篇“所羅門王的時機、危機

——促使以色列統一王國分裂的王”

第六段，第（三）至（八）分段

注 八：一般咸認猶大國的好王有八位。除文中所題及的六位君王外，還有亞瑪謝王（王下十四 3）和約坦王（王下十五 34）。但兩位的事蹟，在猶大國的復興中較不顯著，故筆者未加詳述。

注 九：錄自“聖經史地”修訂版，P. 8--11；於力工著，一九九六年，橄欖基金會出版。

注 十：錄自“聖經的無誤與難題”，P. 200；饒孝柏博士著，二 00 四年五月初版，校園書房出版社。

第二篇

大衛王的時機、危機、轉機

一 奠定以色列王國根基的王

經文

“撒母耳對掃羅說：‘……現在你的王位必不長久。耶和華已經尋著一個合祂心意的人，立他作百姓的君，因為你沒有遵守耶和華所吩咐你的’”（撒十三 13、14）。

“既廢了掃羅，就選立大衛作他們的王。又為他作見證說：‘我尋得耶西的兒子大衛，他是合我心意的人，凡事要遵行我的旨意。’”（徒十三 22）。

“有一件事，我曾求耶和華，我仍要尋求，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華的殿中，瞻仰祂的榮美，在祂的殿裡求問。我父母離棄我，耶和華必收留我”（詩二十七 4、10）。

“撒母耳就用角裡的膏油，在他諸兄中膏了他。從這日起，耶和華的靈就大大感動大衛。撒母耳起身回拉瑪去了”（撒十六 13）。

“現在你要告訴我僕人大衛說，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我從羊圈中將你召來，叫你不跟從羊群，立你作我民以色列的君。你無論往那裡去，我常與你同在，剪除你的一切仇敵。我必使你得大名，好像世上大大有名的人一樣’”（撒下七 8-9）。

“並不像我命士師治理我民以色列的時候一樣。我必使你安靖，不被一切仇敵擾亂，並且我——耶和華應許你，必為你建立家室。你壽數滿足，與你列祖同睡的時候，我必使你的後裔接續你的位。我也必堅定他的國”（撒下七 11、12）。

“耶和華按著我的公義報答我，按著我手中的清潔賞賜我。因為我遵守了耶和華的道，未曾作惡離開我的神。祂的一切典章常在我面前；祂的律例，我也未曾丟棄。我在祂面前作了完全人；我也保守自己遠離我的罪孽。所以耶和華按我的公義，按我在祂眼前手中的清潔償還我”（詩十八 20—24；參撒下二十二 21—25）。

“大衛對拿單說，我得罪耶和華了。拿單說，耶和華已經除掉你的罪，你必不至於死。只是你行這事，叫耶和華的仇敵大得褻瀆的機會，故此，你所得的孩子必定要死”（撒下十二 13—14）。

“（大衛與拔示巴同室以後，先知拿單來見他；他作這詩，交與伶長。）神阿，求你按你的慈愛憐恤我，按你豐盛的慈悲塗抹我的過犯！求你將我的罪孽洗除淨盡，並潔除我的罪！因為我知道我的過犯，我的罪常在我面前。我向你犯罪，惟獨得罪了你，在你眼前行了這惡，以致你責備我的時候顯為公義；判斷我的時候顯為清正。我是在罪孽裡生的，在我母親懷胎的時候就有了罪”（詩五十一 1）。

一 5)。

“以下是大衛末了的話。耶西的兒子大衛得居高位，是雅各神所膏的，作以色列的美歌者，說，耶和華的靈藉著我說，祂的話在我口中。以色列的神，以色列的磐石曉諭我說，那以公義治理人民的，敬畏神執掌權柄，他必像日出的晨光，如無雲的清晨，雨後的晴光，使地發生嫩草。我家在神面前並非如此；神卻與我立永遠的約。這約凡事堅穩，關乎我的一切救恩和我一切所相望的，祂豈不為我成就麼”（撒下二十三 1—5）？

“大衛在世的時候，遵行了神的旨意，就睡了（或作：‘大衛按神的旨意服事了他那一世的人就睡了’）……”（徒十三 36）。

“耶西的兒子大衛作以色列眾人的王，作王共四十年，在希伯崙作王七年，在耶路撒冷作王三十三年。他年紀老邁，日子滿足，享受豐富、尊榮，就死了。他兒子所羅門接續他作王”（代上二十九 26～28）。

詩歌

主耶穌，當我們想到你[注一]

主耶穌 當我們想到
你的一切恩愛
我們的靈盼望 最好
當面見你丰采

雖然我們行在野地
寂寞 乾渴 駭驚
左右荊棘 前後蒺藜
四圍仇敵陷阱

我們卻從深處著想
知道你愛價值
我們因此心裡明亮
讚美你恩不置

你是我們生命 力量
盾牌 磐石 詩歌
無論怎樣把你思想
總叫我們快樂

可愛的主 保守我們

緊緊跟隨你行
直到我們進入天門
面見你的榮形

“主耶穌，當我們想到你”，這首詩歌選自“聖徒詩歌”，乃詩人迪克（James George Deck）佳作。迪克弟兄在一八〇七年生於英國，至一八八四年安息主懷。他得著敬虔的母親很深的屬靈影響。主又賜他一位傳道人的女兒，敬虔的姊妹為妻，在他一生的事奉中，給他極深遠的幫助。他從英倫去到巴黎，進入陸軍軍校受訓，是拿破崙時期一個年輕軍官，前途似錦。

一八三五年，他蒙主呼召專一事奉主，在英國國教被按立為牧師，在英國國教內佔有一席之地。後來他發現國教裡許多制度和教義，與神的話語背道而馳，使他清潔的良心至感不安。當時他面對很厲害的試煉——教會的攻擊、同工的誤會、親友的壓力，前途更是一片迷茫，主好像沒有給他開一點門路；他反而看見，他若脫離國教，過一個絕對順服主的生活，只討主喜悅，所要付出的代價極大，所要受的試煉是何等的深，他不知道究竟該怎麼辦？他的妻子給他及時的扶持：“無論在那一點上，你若清楚是神的旨意，你就該不惜任何代價去遵行。”

迪克弟兄終於作了他一生最大的決定，毅然放棄了得來不易的英國國教的正式聖品地位，他放棄國教中給他的一切保障，而絕對跟從主。在那些日子中，他非常孤單，常獨自在內室，尋求主的旨意和主所給他的道路。他重新將自己奉獻給主，願意作一個完全滿足主心意的人。他走在那條他未曾走過的路——滿了試煉，卻經歷了信實慈愛之主的扶持、眷顧。

我們在信息之先來看這首“主耶穌，當我們想到你”，是迪克弟兄經歷十字架路所寫的其中一首優美而富靈感之詩歌。要是大衛今日在此，他也必和詩人同感一靈，因為他一生也充滿十字架的經歷。願我們也能與他們口唱心和。

因此，我們在這裡要來看神如何帶領大衛的一生，祂在大衛一生的歷程，如何賜他美好的“時機”；可是，仇敵從四面八方要使大衛陷入“危機”中而加以毀壞；因著神的恩惠和慈愛，屢屢帶給大衛“轉機”，使他仍得以生活在神賜的“時機”裡。神帶領大衛走在十字架道路上，使他成為一個合神心意的人，並按著神的心意服事了他那一世代的人。

一、神尋著大衛

——神預知的國度“時機”

（一）在創世之先

神按祂的“預知”——祂早知道大衛。

神就從創立世界以前，在基督裡“揀選”了大衛（弗一4）。

神也按祂的預知，“預先定下”，使他模成神兒子的模樣（羅八29原文）。

神預先知道，祂所揀選的大衛，是一個合祂心意，凡事要遵行祂旨意的人（徒十三22）。所以詩人亞薩說：“又揀選祂的僕人大衛”（詩七十八70）。

（二）在時間裡

1. 神向百姓讓步，為他們立掃羅為王

當神的百姓強求先知撒母耳為他們立一個王，神向百姓讓步，“依從他們的要求”。神愛祂的百

姓，總盼望能為他們立一個好王，但時機尚未成熟；神只好將當日最佳的人選——掃羅——賜給祂的百姓。但神知道，掃羅將來要怎樣管轄他們，叫他們受虧損（參撒八 9 -- 18）。因著百姓一意孤行，神只好把“次好”的給他們（其實在神那裡，只有“上好”，沒有“次好”；只有“上好”和“不好”。參路十 42）。然而大衛卻是神所尋著上好人選，不過大衛還得在十年後才出生。

2· 大衛是神“尋著”的人

當掃羅作王二年的時候，因為他沒有遵守耶和華神所吩咐他的命令——他是君王，卻僭越祭司的職分，擅自獻祭。神讓撒母耳預先告訴他，說：“現在你的王位必不長久。耶和華已經尋著一個合祂心意的人，立他作百姓的君，因為你沒有遵守耶和華所吩咐你的”（撒十三 14）。先知撒母耳宣告這事時，大衛還得在八年後才出生。

神使大衛出生在猶大支派——“圭必不離猶大，杖必不離他兩腳之間，直等細羅來到，萬民都必歸順”（創四十九 10；〔注二〕），基督按肉身是從猶大支派而來（來七 14）；而大衛按肉身成為基督的先祖（羅一 3）。這是神賜大衛的“時機”。神又使大衛生在耶西家；但神卻許可大衛從小被父母置於曠野牧放羊只，歷盡孤單，又常常與猛獸艱險搏鬥。這時候的大衛最容易被撒但攪擾他，使他陷入自卑、自憐、自怨、自暴的“危機”中而敗壞。但感謝神，因他愛慕神、信靠神、順服神，使他在危難孤苦的日子中，早就學習活在神面前，他說：“有一件事，我曾求耶和華，我仍要尋求：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華的殿中，瞻仰祂的榮美，在祂的殿裡求問”（詩二十七 4）；他因信經歷“我父母離棄我，耶和華必收留我”（10）。在孤單中，他彈琴親近神，頌贊敬拜神；為護衛小羊而與猛獸搏鬥，他依靠神而壯膽；在惡魔的挑撥、困擾中，他信靠神彈出得勝的凱歌，使惡魔蒙羞敗逃。

雖然大衛自幼就被放在惡劣危險的境遇中，撒但趁機會攻擊他，但神使這環境的“危機”變為“轉機”，使他得著神的同在、蔭庇；這一切艱難危境，竟都成了“耶和華的殿”，使他得住在耶和華的殿中，瞻仰祂的榮美，在祂殿裡求問；蒙祂的保守，被藏在祂帳幕的隱密處，又將他高舉在磐石上（5）。因著神的恩，他得以生活在神所賜的“時機”中。

3· 大衛是“被召” “被膏” “被預定” 作王的

掃羅作王約二十二年時，他在“滅亞瑪力人”之役，厭棄耶和華的命令，耶和華也厭棄他作王（撒十五 10、11、22、23、35）：這時大衛是十二歲。

約過了三年，耶和華對撒母耳說，我既厭棄掃羅作王，你為他憂傷要到幾時呢？你要到伯利恆耶西的家去，膏那一個“預定”作王的（十六 1）。

這時大衛已十五歲。自從先知撒母耳用聖膏油膏大衛後，這日起，耶和華的靈大大感動大衛（十六 13）。

二、神“培植”大衛

——大衛預備作王的經歷

（一）從牧場、王宮，直至戰場所受的訓練

1· 受膏後仍回牧場

大衛被先知暗中膏立預定作王，對他來說，受膏不過是他作王生命的一個轉捩點，並不是生命學

習上的一切起點。

大衛受膏預定作王，他並不是從此輕忽曠野牧放幾隻小羊的工作，他仍回到曠野去，繼續他牧放的卑微工作。

2· 從牧場到王宮又回牧場

當耶和華的靈大大感動大衛之日，也是耶和華的靈離開掃羅之時，就有惡魔從耶和華那裡來擾亂他。在王面前那個少年人向王舉薦大衛；於是掃羅差遣使者去見耶西，說：“請你打發你放羊的兒子大衛到我這裡來”（撒下十六 19）。大衛得掃羅的喜愛，就被留在宮中伺候王，並為王彈琴，驅逐那擾亂掃羅的惡魔，使王舒暢爽快（21 — 23）。但不知何時，大衛離開王宮，又回牧場去（參十七 15）。可見大衛一有機會，他總是回曠野去看顧那些羊只，從不怠惰。

——神給大衛機會初睹王宮的景況。

3· 從牧場到戰場

當非利士人招聚他們的軍旅，向以色列人挑戰。掃羅和以色列人也聚集應戰。大衛三個哥哥跟隨掃羅出征。那時正值大衛又回到伯利恒牧放他父親的羊（十七 15）。

那些日子，非利士營中出來一個悍將歌利亞，天天向以色列的軍隊罵陣，掃羅和以色列人極其驚惶害怕。兩軍對陣四十日，以色列人卻無一人敢應戰。這日，大衛奉父親之命，他到陣上去探視三位出征的哥哥，好帶一封平安信回家，以慰老父親思子之情。他看見罵陣的敵人之囂張聲勢，他從小愛戴神，愛神的國，他說“這未受割禮的非利士人是誰呢？竟敢向永生神的軍隊罵陣麼”（26）？可是他在兄長面前並不被器重，他們反而向他發怒說：“你下來作甚麼呢？在曠野的那幾隻羊，你交托了誰呢”（28）？

大衛自小牧放父親的羊只，常與來襲的野獸搏鬥，並蒙神的幫助救護小羊羔，從猛獸口中奪回羊羔，甚至將猛獸打死；如今他同樣相信耶和華也必救他脫離這非利士悍將的手。大衛從小就在倚靠神的環境中學習了信心的功課，他相信神與祂所選召的以色列國同在。希伯來書把他列在信心的偉人當中：“大衛……因著信……堵了獅子的口”（來十一 32、33）。大衛自請出戰；他面對這個身高十尺的大漢宣告說：“我來攻擊你，是靠著萬軍之耶和華的名，就是你所怒罵帶領以色列軍隊的神。今日耶和華必將你交在我手裡。我必殺你，斬你的頭；……使普天下的人都知道以色列中有神；又使這眾人知道耶和華使人得勝，不是用刀用槍；因為爭戰的勝敗全在乎耶和華。祂必將你們交在我們手裡”（撒下十七 45 — 47）。那日大衛只用機弦甩出一塊光滑石子，打中歌利亞的額，他就僕倒，面伏於地；大衛借他的刀殺他，割下他的頭。

4· 戰勝敵人卻遭王迫害

大衛同眾人凱旋而歸之時，眾婦女出來迎接掃羅王，她們舞蹈唱和，說：“掃羅殺死千千，大衛殺死萬萬”（十八 7）。這時，掃羅聽見婦女對大衛的讚美，他甚怒，不喜悅這話。從這日起，掃羅就怒視大衛（9）；從此，掃羅千方百計要謀殺大衛。

那日眾婦女給予大衛更高的稱讚，正如箴言所說：“人的稱讚，也試煉人”（二十七 21）。那稱讚大衛的話對掃羅實在是一個試煉，使他深感王位不保。也許他發現，這個“殺死萬萬”的大衛，豈不就是在三十年前撒母耳所說的那位神所尋著合祂心意的人，是要接續他作王的那一位？他不能容許神

作這個對他不利的�事，所以要除掉神所膏立預定作王的。在試煉中，掃羅心中的狂妄，暴露無遺。

但對大衛而言，也是大衛很嚴肅的試煉。這稱讚的話，叫大衛發現，他在眾民心中有如此高超的地位。若非神的保守，大衛的心豈不要高仰而近乎跌倒危地？大衛的確被置於極大的“危機”之中。但感謝神，祂許可掃羅如此嚴厲地反應，迫使大衛必須出逃。是神親自介入，使大衛不至深陷驕傲的危地。

從人這方面看，大衛不顧惜自己的性命，為國、為王除去大礙，沒有得著王的褒獎，反而招致殺身之禍，叫人多麼喪志；這又可能使大衛陷入灰心、絕望的另一面“危機”之中。

感謝神，大衛事事處處需要仰望神。

(二) 七年逃亡中所受的訓練

大衛逃亡生涯充滿“危機”，但他祈求神指示道路(詩二十七 11)，因而經歷神藉著各方面的引領，帶給他無數的“轉機”，使他日後得著神預定的王座“時機”。

1. 蒙愛護他之人之幫助走上當走的路

(1) 聽愛妻的勸告，乘夜離家出逃

掃羅在愛子約拿單的勸勉下，就指著永生的耶和華起誓說：“我必不殺他”(撒十九 6)。但當惡魔又降在他身上，大衛為他彈琴時，他又舉槍要刺殺大衛，大衛閃開。當夜掃羅派人看守大衛的住家，他的妻米甲警覺到，就對他說，今夜你若不逃命，明日你要被殺。他聽愛妻之勸告，讓她把他從窗戶裡縋下去；大衛逃走了，免于被掃羅所殺(十九 8- 17)。

(2) 大衛逃到拉瑪見恩師撒母耳

撒母耳帶他到拿約(意思是聖靈的房屋)，得聖靈的感動、扶持，以繼前程(18~24)。

(3) 得摯友約拿單的印證

隨後，大衛得著王子約拿單(深相契合之摯友)的證實，定意離開被惡魔驅使的掃羅；走上漫長逃亡的荒野(撒二十)。

——大衛是經謹慎求證才決心出走，去度那漫長艱苦之荒野逃亡的日子。在此，大衛的信心受到何等的試驗呢！他呼求耶和華：“耶和華阿，求你將你的道指教我，因我仇敵的緣故引導我走平坦的路。求你不要把我交給敵人，遂其所願；因為妄作見證的和口吐凶言的，起來攻擊我。我若不信在活人之地得見耶和華的恩惠，就早已喪膽了。要等候耶和華！當壯膽，堅固你的心。我再說，要等候耶和華”(詩二十七 11-14)！他對自己的心說話；他等候耶和華而壯膽，心裡得堅固。

(4) 大衛到挪伯城，得祭司亞希米勒之助

祭司給予撒下的陳設餅〔注三〕，和歌利亞的刀(撒二十一 1-9)。

2. 錯誤投靠亞吉王惹來“危機”

大衛在匆促間，竟憑己意投奔非利士迦特王亞吉；身分被揭露，幾乎臨難。他假裝瘋癲，自取其辱(二十一 10- 15)。神使亞吉王不喜歡大衛，他才得以逃離殺身之“危機”。這事以後，大衛更知道禱告、倚靠神，並尋求神的心意。

3. 神垂聽無助之人的祈禱，引導前程

(1) 在亞杜蘭洞悽楚的祈禱

大衛從迦特逃往亞杜蘭洞，從他的祈禱中，看到他的苦情：“……因為沒有人認識我（新舊庫譯本作：‘沒有人願意認識我’），我無處避難，也沒有人眷顧我”（詩一四二4）。不久之前，他格殺歌利亞凱旋而歸，得萬千群眾的稱讚；如今落難，竟無人願意認識他，向他伸出援手！

但他經歷神是他的避難所，是他的福分。神使他的父家都下到他那裡；神又引領受窘迫的、欠債的、心裡苦惱的，約有四百人，都投奔大衛，大衛就作他們的首領（撒下二十二1、2）。

(2) 聽從先知的引導而行

當大衛把年邁雙親寄託于曾祖母路得的故國——摩押王那裡避難；他卻聽從投奔他的先知迦得，從境外的山寨，去到猶大地的哈列樹林（靠近死海西南岸，是一個更具挑戰性的地區）。

因背逆神而被惡魔時常附身之掃羅王，他猜疑祭司亞希米勒不忠，與大衛同謀，就把祭司城的八十五位祭司，及全城的人畜都殺滅。僅得亞希米勒的兒子亞比亞他逃脫，帶著以弗得來歸大衛（二十二5~23，二十三6）。

——先知迦得，祭司亞比亞他，這些屬靈的同伴先後來歸，大大幫助大衛明白並行走在主旨意的路上。

(3) 為基伊拉城尋求神的引導

蒙神引導，往救基伊拉，並安住於如堡壘的城中（基伊拉意即堡壘）。之後，又蒙神引導，往西弗曠野山地去。

掃羅天天尋索大衛，神卻不將大衛交在他手裡（二十三1~14）。

(4) 得約拿單之助依靠神得堅固

王的兒子——大衛的摯友約拿單到西弗曠野的樹林裡見大衛，使他倚靠神得以堅固。兩人在耶和華面前立約（二十三16-18）。

(5) 神興起環境保護大衛

掃羅又下到西弗、瑪雲的曠野，追趕大衛，掃羅在山這邊走，大衛和跟隨他的人在山那邊走。他們四面圍住大衛和跟隨他的人，要拿獲大衛。神卻使非利士人犯境，掃羅就不追趕大衛，回去攻打非利士人（二十三15、19~28）。

——撒但藉掃羅為大衛布下重重“陷阱”，耶和華卻救大衛脫離層層“危機”。

4· 屢經試驗被驗中——免於報仇殺人之罪

(1) 尊重神的受膏者

——因割下掃羅的衣襟，心裡自責

掃羅領三千精兵下來尋索大衛，卻走進大衛藏身的洞裡大解。那日只要大衛動刀，掃羅就喪命了。但大衛只割下掃羅外袍的衣襟，就心裡自責，對跟隨的人說：“我的主乃是耶和華的受膏者，我在耶和華面前萬萬不敢伸手害他，因他是耶和華的受膏者”（參撒下二十四）。大衛尊重耶和華的受膏者，使他不敢為解脫逃亡之苦，而殺害耶和華的受膏者。

(2) 接納才德婦人之慧言

——亞比該之勸阻免於流無辜人的血

大衛在巴蘭的曠野保護拿八的牧場。為求一點贈品，竟受拿八大大的羞辱。大衛一怒之下，帶領四百跟隨他的人，都帶著刀，準備血洗拿八家。拿八之妻亞比該知情，隨即備禮物迎見大衛，向大衛

請罪。神藉這聰明俊美的婦人之慧語，攔阻了大衛免於流無辜人之血的“危機”。後來這性情兇暴、為人愚頑的拿八（拿八這名字意思是愚頑），被神擊打就死了。之後，亞比該下嫁大衛，作大衛的妻，在大衛逃亡的年月，與大衛共赴湯火（參撒下二十五）。她的見證正如基督教會中那些有分於基督的患難和國度的聖徒，因著忠心忍耐而至終與基督一同作王、得榮耀（提後二 12；彼前四 13；啟一 9）

（3）尊重神的膏油

——再次不敢害耶和華的受膏者

掃羅又帶三千精兵下到西弗曠野尋索大衛，大衛與勇士夜間摸到掃羅營裡，但大衛不敢伸手害耶和華的受膏者。掃羅醒來，知道大衛所作，就自認說：“我是糊塗人，大大錯了。”他並為大衛祝福（二十六）。掃羅再度表明大衛無辜。掃羅一再背信于大衛，若非神憐憫大衛，使他尊重耶和華始終如一，而不敢殺害祂的受膏者，恐怕他會落入干犯耶和華的“危機”中。

——大衛在神一再的試驗中，被神“驗中了”〔注四〕。他蒙神保守，救他脫離憑自己的手除去大患和羞辱的“陷阱”，專心等候神而得“轉機”。

5· 又憑己智走入“包裹在憂傷中的城”

大衛經過多年流亡的生涯，常是出生入死。在逃亡伊始，他憑己智去投奔非利士迦特王亞吉，險遭殺身之禍。在逃亡即將結束時，他又投奔另一位迦特王瑪俄的兒子亞吉。他在漫長的試煉中難免信心軟弱，心裡說：“必有一日我死在掃羅手裡，不如逃奔非利士地去。掃羅見我不在以色列的境內，就必絕望，不再尋索我；這樣我可以脫離他的手”（二十七 1）。誰知，他正步向新的“危機”。

迦特王瑪俄的兒子亞吉，允許大衛所求，住在遠離迦特之南方的洗革拉（意即包裹在憂傷中的城）。

大衛玩弄聰明，愚弄亞吉，騙取他的信任，使他以為大衛必永遠作他的僕人（二十七 8~12）。

有日非利士終於聚集軍旅，要與以色列人爭戰；亞吉要大衛隨他出戰（二十八 1、2）。大衛面對必須協助敵人去廝殺自己的同胞——陷入新的“危機”，但還得裝作樂意效忠。幸好，神憐憫大衛，使非利士的眾軍長一齊反對讓大衛隨軍出戰，大衛才得以從陣上率領跟隨的人回洗革拉（二十九），免于與同胞廝殺，不致沾上流掃羅與約拿單之血的嫌疑。

當大衛率眾回到洗革拉，才發現亞瑪力人乘他與跟隨者出征時，攻破洗革拉，把城燒毀，把大小人口和財物都擄去了。這時，他何只是住進包裹在憂傷中的城，他幾乎是走上不歸路！跟隨的人見狀放聲大哭，眾人為妻兒苦惱，說要用石頭打死大衛。大衛倚靠神，心裡堅固（三十 6）。大衛得耶和華指示，並且得到一個當時因病而被袍澤遺棄之亞瑪力人的奴僕，引領他們一同前去追趕亞瑪力人，擊潰敵軍，救回所有人口和財物（十一-12）。大衛再度化危為安，乃神的憐憫。

凡這一切，若非神的恩典，大衛必然墜入無可挽救的“危機”，甚至前途盡毀。

神將大衛擺在曠野，歷經七年的逃亡生涯，叫他多少次經歷神的信實、慈愛、恩眷、憐憫；他也稍微發現自己的軟弱、敗壞。

以下的詩句〔注五〕，說出“認識神的最短路徑”，正是大衛逃亡生涯的經歷，相信大衛會從深處迴響。

你若要認識神
愛 是最短路徑

你若跟從智慧
就難免常迂回
你若不為自己
尋求甚麼利益
神的聖潔愛心
就要充滿你靈
哦 基督的十字架
我接你進我心
使我脫自己管轄
完全靠父神生命

6· 掃羅悲慘結局，大衛作哀歌

此役，以色列人慘敗，掃羅三個兒子戰死，掃羅伏刀自殺身亡（三十一）。是神憐憫，保守大衛在掃羅陣亡的事上沒有沾染他的血。

大衛作哀歌，吊掃羅和他兒子約拿單（撒下一）。

（三）大衛登王座的“時機”

——登上猶大及以色列王座

神預定他作以色列的王；是神使他得到許多作王必須有的訓練；是神為他排除一切登上王座的攔阻，最後，神挪去最大的攔阻——掃羅戰死沙場，把國歸給大衛（代上十 14）。

大衛終於蒙神引領上到希伯侖城，結束了七年艱危的逃亡生涯。猶大人來到希伯侖，在那裡膏大衛作猶大家的王（撒下二 3-4）。

掃羅陣亡後，他的元帥押尼珥，為逃避非利士人的手，曾將掃羅的小兒子伊施波設帶過約但河，住在遠離非利士人的轄區瑪哈念（原屬迦得支派的一座城）。過了約五年，他才擁立伊施波設作以色列家的王，與大衛在希伯侖的王權抗衡。後來押尼珥為約押所殺；伊施波設只稱王二年半，為叛將所殺（二 8—10，三 27，四 5—7）。掃羅的王朝正式落幕。經過七年半，神親自為大衛除去一切攔阻；最終以色列眾支派的長老也來到希伯侖膏大衛作以色列家的王（五 1-5）。

感謝神，是神把他帶上王座；大衛沒有憑己意而行，也沒有憑己力爭取，是神為他成就這一切。我們在基督裡都是神的後嗣，也是預定與基督一同作王的；我們若肯信從神，若肯和基督一同受苦，那日也必和基督一同進入榮耀並且同掌王權（羅八 17）。

三、大衛為耶和華尋找居所

——事奉神蘊藏的“危機”

（一）為耶和華尋找居所

1· 約櫃在基列耶琳

以利末年，以色列人發動亞弗戰役，約櫃從示羅抬到以便以謝營中。以色列慘敗，約櫃被非利士人擄去；七個月後他們才把約櫃恭敬送回以色列地。結果是基列耶琳人把約櫃接去，放在亞比拿達家裡，分派他兒子以利亞撒侍立在約櫃前。約櫃留置亞比拿達的家中，約有七十五年〔注六〕。

2. 大衛童年時聽說約櫃

年代並非久遠，只因神百姓的荒涼，竟把約櫃忘記了，連約櫃在那裡都鮮為人知。大衛童年在伯利恒（即以法他）野地牧放他父親的羊只時，就聽人說到約櫃的故事——如詩篇第一百三十二篇第六節上半原文所說：“我們在以法他聽說約櫃。”但他們並不知道約櫃在何處。可見關於耶和華約櫃的事，早在他童年時，就在心裡留下印象。

3. 大衛為耶和華尋求居所

作詩的人說：“耶和華阿，求你紀念大衛所受的一切苦難。他怎樣向耶和華起誓，向雅各的大能者許願，說：‘我必不進我的帳幕，也不上我的床榻；我不容我的眼睛睡覺，也不容我的眼目打盹；直等我為耶和華尋得所在，為雅各的大能者尋得居所’”（詩一三二 1-5）。

大衛在希伯侖登基作王，他起意為耶和華尋找居所，為此他遭受許多苦難。這一切苦難，必蒙神的紀念。

（二）遷都耶路撒冷

1. 耶和華選擇耶路撒冷立為祂名的居所

當以色列人出埃及到達迦南地的邊界時，祂要以色列民一年三次在祂所選擇立為祂名的居所那裡守逾越節、五旬節及住棚節。在那裡獻祭，吃祭物，歡喜快樂（申十六 2、6、7、11、15、16）；並在該處獻初熟的土產（二十六 1-4）。

耶和華所選擇立為祂名居所的地，就是耶路撒冷。正如詩人說：“祂愛錫安的門，勝於愛雅各一切的住處；至高者必親自堅立這城”（詩八十七 2、5）0 錫安即耶路撒冷。

2. 大衛王奪回錫安建為首都

當以色列人進入迦南後，耶布斯人曾盤踞耶路撒冷城。當年猶大支派和便雅憫支派共分該城為地業，但這兩支派均沒有將他們趕出去，只好與他們同住（書十五 63；士一 21）。

從進入迦南至大衛王共約四百一十年，以色列人不僅沒有趕出耶布斯人，反而因年代久遠及以色列民的失敗，猶大人、便雅憫人竟被耶布斯人逐出；然而大衛終於把城攻取，鞏固錫安的保障，建為以色列國的首都（撒下五 6—12）：為神奪回這立為祂名的居所，叫神的心何等喜悅，就如作詩的人說：“因為耶和華揀選了錫安，願意當作自己的居所，說：‘這是我永遠安息之所，我要住在這裡，因為是我所願意的’”（詩一三二 13、14）。

《三）大衛尋著約櫃

過了約二十五年後，大衛在耶路撒冷作王時，才著手尋找約櫃。他終於在基列耶琳這個荒野森林的深處，亞比拿達的家裡尋見了（參詩一三二 6）。

（四）大衛迎接約櫃

1. 憑人意運約櫃

——沒有尋求神的心意，遭受神的審判

大衛找到了約櫃高興極了，他與一切首領商議，全會眾也都看為好，於是他們就挑選三萬人要把神的約櫃運到大衛城（參代上十三 1—6；撒下六 1—3）。也許因為他從亞比拿達家得知，當年約櫃從非

利士那裡運回來的時候，是用一輛新的牛車送回來的；所以大衛也造了一輛新的牛車，把約櫃放在牛車上，由亞比拿達的兩個兒子烏撒和亞希約去趕牛車。大衛和以色列的眾人在神面前用琴、瑟、鑼、鼓、號作樂，極力跳舞歌唱（代上十三 8）。中途忽然牛失了前蹄，整個約櫃大受震撼，烏撒伸手扶住約櫃；因這錯誤，烏撒被耶和華擊殺在約櫃旁。大衛因烏撒被擊殺，心裡愁煩。“大衛懼怕耶和華說：‘耶和華的約櫃怎可運到我這裡來。’於是 大衛不肯將耶和華的約櫃運進大衛的城，卻運到迦特人俄別以東的家中”（撒下六 9、10；代上十三 12、13）。大衛在迎接約櫃上遭遇“危機”，也受神審判之苦，都因為沒有尋求神的心意。

2· 神的審判使大衛起來尋求神

約櫃雖然留在俄別以東家；大衛的心又怎能釋然？他心中想，我因愛耶和華迎接約櫃，何竟惹來神如此的忿怒？大衛實在無法明白。約櫃在俄別以東家中三個月，耶和華賜福給他的家，和他一切所有的（代上十三 14）。這叫大衛看見，神是樂於賜福的神，俄別以東的家侍立在神的約櫃前，非但沒有禍，反而是蒙福。大衛因而起來尋求神，先時神為何發怒，為何擊殺烏撒？大衛終於從摩西的律法書中得知：“哥轄子孫在會幕搬運至聖之物，所辦的事，乃是這樣，……（祭司）把聖所和聖所的一切器具遮蓋完了，哥轄的子孫就要來抬，只是不可摸聖物，免得他們死亡”（民四 4、15）。大衛在神話語的光中，看見他先前為這事雖曾與一切首領商議，並得眾民的支持，在眾民眼中也都看為好，卻沒有好好尋求神，沒有按祂原有的安排；反而是效法非利士人用牛車，而不是用哥轄子孫來抬約櫃，這是大大錯了。烏撒因伸手扶約櫃（摸聖物），以致被擊殺。神的百姓事奉神，必須遵照神啟示的方法，萬不能效法外邦人的作法，或是眾人的意見，否則在事奉上必帶來神的審判《屬靈的死亡》。

3· 大衛為約櫃備居所

“大衛在大衛城為自己建造宮殿，又為神的約櫃預備地方，支搭帳幕”（代上十五 1）。

大衛領會既要迎接約櫃，就必須為神的約櫃預備地方，支搭帳幕。

4· 大衛按神的心意恭迎約櫃，帶來“轉機”

大衛招聚祭司利未人來，對他們說，你們當先自潔，好將耶和華以色列神的約櫃抬到大衛城，因你們先前沒有按定例求問耶和華我們的神，所以祂刑罰我們。於是大衛和以色列的長老等，都去從俄別以東家，歡歡喜喜的將耶和華的約櫃抬上來。抬耶和華約櫃的人才走了六步，大衛就獻牛與肥羊為祭。……歡呼吹角，將耶和華的約櫃抬上來（參代上十五 2、11—28；撒下六 12-15）。是大衛為耶和華的約櫃預備了地方，並且完全依照神的話所啟示，迎接約櫃，又在祭牲的血跡路上向前，如此的事奉才蒙神的悅納，化“危機”為“轉機”。

大衛為著愛神的居所所受一切的苦，在神面前是蒙紀念的。就如詩人說：“耶和華阿，求你紀念大衛所受的一切苦難”（詩一三二 1）！

弟兄姊妹，我們為愛神的家、神的見證而發熱心，樂意事奉祂，這是可貴的。但我們如果“憑己意”、“順人意”而事奉，不僅未能得到神的喜悅，反而惹神的忿怒，叫我們或是灰心喪志，或是向神逞強，使我們陷入“危機”中。除非受苦能使我們回到神所喜悅的旨意來事奉祂，才能蒙祂的喜悅，這樣，我們所受的苦，在神面前才能蒙紀念！

（五）立意為耶和華建殿

大衛早年在牧放羊只的曠野，以至於在逃亡的荒野之任何處所、任何境地，因有耶和華的同在，都成為他的殿，他得以如同住在那殿中，瞻仰神的榮美，求問神。如今耶和華的約櫃已搬到大衛城裡，使他更親切的經歷神的同在。但他住在為自己所建造的香柏木的宮中，心中頗感不安。有一天他對先知拿單說：“看哪！我住在香柏木的宮中，神的約櫃反在幔子裡。”大衛有意在錫安為耶和華的約櫃建造一座宏偉的殿宇。

為約櫃建殿不僅是為感恩，更是希望能成為神子民事奉、敬拜的中心——一個團體的見證。拿單對王說：“你可以照你的心意而行，因為耶和華與你同在”（撒下七 2-3）。

（六）神不許大衛為祂建殿——放下己意，

才能得著神美意所賜的“時機”

其實大衛為神建殿的心意，正是耶和華所喜愛、所願意的。所羅門說：“耶和華卻對我父大衛說，你立意為我的名建殿，這意思甚好”（王上八 18），又如詩篇上說：“因為耶和華揀選了錫安，願意當作自己的居所，說，這是我永遠安息之所；我要住在這裡；因為是我所願意的”（詩一三二 13、14）。大衛起意建殿正是摸著神的心意。神如何回應呢？當夜耶和華的話臨到拿單說，你去告訴我僕人大衛，對他說：“……你豈可建造殿宇給我居住呢？自從我領以色列人出埃及直到今日，我未曾住過殿宇，常在會幕和帳幕中行走。凡我同以色列人所走的地方，我何曾向以色列一支派的士師，就是我吩咐牧養我民以色列的說，你們為何不給我建造香柏木的殿宇呢”（撒下七 5-7；參代上十七 4-6）？

四、神與大衛家立永約

——神啟示大衛祂旨意的“時機”

（一）神透露深藏內心的隱秘

神要拿單轉告大衛的這段話，是憋在神深處四百五十年的心事，是神向大衛透露祂心中的秘密。自從神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原在第二年神就要帶領他們進入那應許美地——迦南地；因他們不信，不肯進入，所以他們就漂流曠野四十年。在那四十年的曠野道路，神給他們食物吃，他們的衣服沒有穿破，腳也沒有腫（申八 4），但一路上，他們貪戀惡事，拜偶像，行姦淫，試探主，發怨言，惹神發怒（參林前十 6~10）。當他們到了約但河東（摩押地），神吩咐摩西與新生代再立約；是在何烈山所立的約之外（申二十九 1）。摩西向他們呼天喚地，要他們聽從神的話（三十 19、20）。神要摩西寫一篇歌，教導以色列人。摩西說，我知道我死後你們必全然敗壞，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惹神發怒（三十一 28-30）。但令神最為難的，就是以色列人的不信，使神不能好好栽培那一世代的百姓。他們進入迦南之後，經過漫長的三百三十五年士師年代，神陪著以色列人走過多少地方，興起多少士師牧養以色列民，那個世代，“以色列中沒有王，各人任意而行”——是他們不要耶和華作他們的王。他們一再離棄神，事奉外邦神，而一再落在兇惡之子的手中，受盡擾害；他們在苦難中求告神，神就為他們興起士師拯救他們。在太平的年日，他們又是叛離神。叫神最感為難的，就是神得不到栽培他們的機會，而不是他們沒有為祂建造殿宇。

直到神興起撒母耳，為神的旨意預備道路；但後來以色列人棄絕神作他們的王（也棄絕撒母耳），神向他們讓步，為他們立掃羅為王。掃羅悖逆，隨己意而行。在這些事之前，神所揀選，合祂心意、凡事要照祂旨意行的大衛，還沒有生在世上，因為神的時候還沒有到來；也是神的百姓還沒有預備好，

這是神何等的忍耐與等候。神對祂百姓是何等的慈愛。到了時候，正是以色列人對掃羅王絕望，神差遣撒母耳到耶西家去膏大衛預定作以色列的王。

（二）神宣明選召大衛的心意

大衛在神面前蒙恩，他也熱愛他的神，後來還起意要為耶和華建造殿宇。神對先知拿單說：“現在你要告訴我僕人大衛說，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我從羊圈中將你召來，叫你不再跟從羊群，立你作我民以色列的君。你無論往那裡去，我常與你同在，剪除你的一切仇敵。我必使你得大名，好像世上大大有名的人一樣。我必為我民以色列選定一個地方，栽培他們，使他們住自己的地方，不再遷移；兇惡之子也不像從前擾害他們，並不像我命士師治理我民以色列的時候一樣。我必使你安靖，不被一切仇敵擾亂（代上十七 10 中間句作：‘我必治服你的一切仇敵’）。並且我耶和華應許你，必為你建立家室。你壽數滿足、與你列祖同睡的時候，我必使你的後裔接續你的位，我也必堅定他的國。他必為我的名建造殿宇，我必堅定他的國位，直到永遠’”（撒下七 8-13；參代上十七 7-12）。

神直等到大衛起意為祂建造殿宇，神才向大衛傾訴神向他的心意。神從羊圈中將他召來，立他作百姓的君，為他剪除一切仇敵，使他得收復耶路撒冷，備作耶和華建殿的基地。是要藉著大衛治國，使神可以為以色列所要選定那一個地方，神得以栽培他們，不像已往許多年日；乃是要藉大衛帶進一個升平安靖的地方，不被一切仇敵擾亂，為大衛建立家室，使他的後裔接續他的王位，成為一個富強的國，他必為神的名建造殿宇——建立起一個可供神栽培祂自己百姓的地方。

大衛有誠實熱切的心意，要為神建造殿宇，神所以對他說，“你不可”，是因為“你不能”。他必須讓神來建造，建造出一個可供神栽培百姓的地方。

（三）神與大衛家立永約，以達致神的計畫

在以上看過的經文，題及神向大衛透露的心意，即便未題及“立約”的話，但從詩篇第八十九篇第三、四、十九至三十七節，作詩的人卻給我們看見，這是神與祂所揀選的大衛起誓所立的約。神要建立他的後裔，直到永遠，要建立他的寶座，直到萬代(3、4)。神又說，祂為大衛存留祂的慈愛，直到永遠，祂與大衛立的約，必要堅定 I 28)；神又說，祂必不背棄祂的約，也不改變祂口中所出的(34)。

神不僅與大衛立約，並且是與大衛家立約，是永遠的約，這永約要歷經大衛的王室諸後裔，延續到那一個獨一的後裔，就是神要建立他的後裔，直到永遠(4)；神要使他的後裔，存到永遠(29)；又說，他的後裔要存到永遠(36)。這位後裔，就是耶穌基督，大衛真兒子，獨一的後裔（參加三 16）。

（四）耶和華的奧秘給敬畏祂的人知曉

——大衛蒙神啟示祂旨意的“時機”

“耶和華與敬畏祂的人親密，祂必將自己的約指示他們”（詩二十五 14）。新舊庫譯本作：“耶和華的奧秘，給敬畏祂的人知曉，並且祂也將自己的約指示他們。”

大衛在神面前蒙恩，在神面前存敬畏神的心，才得著神將藏在祂深處的奧秘，給大衛知曉；並且將神自己的約指示大衛。這是神賜大衛何等的“時機”。誰敬畏耶和華，摸著神的心意，體貼神，討神喜悅，惟恐神難過，神要將祂心中的奧秘，給他們知道，將祂自己的約指示他們。若我們失去敬畏祂的心，神的奧秘、神的約就向我們封閉了。求神憐憫我們。

（五）大衛欣然接受神立的約

——領受神賜美好的“時機”

大衛在尋找、迎接耶和華的約櫃時，的確受了許多苦。現在大衛又起意要為耶和華建造殿宇作居所，可以說這是大衛從蒙恩以來向著神的心願到了一個高峰。大衛的確是蒙恩，他有意為耶和華建造殿宇，神也悅納；神就根據大衛這一個心願，告訴大衛說，“你不可”為我建造殿宇。神說，“你不能”為我的名建造殿宇，原因有三：

第一，因為尚有許多的仇敵窺伺著你，轄制你，我必為你治服一切仇敵；

第二，我必為你建立家室；

第三，我必使你的後裔中興起為我建殿的人（參代上十七 4 . 8~12）。

為耶和華建造殿宇，是大衛畢生向著神最高的心願。大衛絕對沒有料到，神竟然說，“你不可”建造殿宇給我居住。

大衛在這裡可能遭遇一個極大的“危機”，因為這對大衛的打擊甚大。但他蒙神憐憫，他沒有問神說，為甚麼“我不可”，他沒有堅持建殿的偉大事工“非我莫屬”；他因信欣然放下對神的雅意，完全順從神的旨意。大衛對神的話，未必有深入的體會；但大衛聽完先知拿單所傳神的默示後，就進入帳幕，坐在耶和華面前向祂感恩和禱告，他接受了神向他的更高旨意。在他的禱告中，充分表達出他衷心愛戴耶和華竟為此而應許他的家室至於久遠；神既要堅立他的家室，他就大膽向神祈禱：“耶和華神阿，你所應許僕人，和僕人家的話，求你堅定直到永遠，照你所說的而行”（撒下七 25）。在此叫我們看見，大衛向著神之心願流露的真摯誠意，實在寶貴。神悅納了大衛的心意，神也知道大衛這個人，雖然大衛未盡領悟神在他身上要作的工，但神卻必須按祂的美意在大衛身上再作更深恩典的工作，使他能按神所喜悅的旨意來成就他向著神所存的心意，這是神賜大衛的“時機”。

神的兒女向著神有強烈的事奉意願是可貴的。但往往人的意願愈強，可能面臨的“危機”也愈大，就是當我們發現神不是依照你我的意願，而是按祂的旨意，而我們又不能領會神的更高旨意，我們就可能與神有厲害的爭執，向神倔強抗爭。這是許多熱心事奉主之人的“危機”。感謝神，大衛盡可以未盡領會為甚麼“我不可”，他也不敢向神強嘴說：“我已經預備好，我完全能！”他只因為相信神不會錯，所以他甘心放下自己的意思，完全順從神的旨意。他像他的主，在客西馬尼園，放下自己的意思，讓神的旨意成就。大衛因著信而順從，得免墜入悖逆的“危機”，得以蒙保守在神所賜的“時機”中，就是那些相信而順從的人有福了，他們能讓神的旨意藉著他們通行在地上，如同通行在天上（參太六 10）。

至於拿單，這次他對大衛建殿的回應是，“你可以照你的心意行，”這難道錯了？他想大衛建殿的心意是何等美好！從出埃及進入迦南到如今近四百五十年的時間中，神未曾住過殿宇，神的約櫃隨著神的百姓經常搬遷，好像神並沒有固定的居所，拿單認為大衛要為神建殿實在太好了，必是神所喜歡的，所以拿單毫無保留的表示支持；但神的心中為大衛所定的道路，拿單並不知道，所以拿單錯了。這就是為甚麼蒙恩多年的人，不要輕易作師傅，替神的百姓作印證；除非你我裡面清楚神的引導，否則我們錯了，僭越了聖靈恩膏的地位，就會誤導神的兒女走上歧途。年長的弟兄姊妹，喜歡作年輕人的師傅，替他們作印證，需要非常謹慎。因著神的憐憫，祂及時攔阻了拿單的錯誤。

五、神在大衛身上的拆毀和建造

(一) 神助大衛剪除四圍的仇敵

(撒下八，十)

神履行對大衛所立的約，使他所向無敵。首先他戰敗非利士人、摩押人；又殺敗瑣巴王哈大底謝的全軍；以東人也歸服大衛；又治服亞捫人與亞蘭人的聯軍。“大衛無論往那裡去，耶和華都使他得勝”(撒下八6)。

(二) 大衛頌美之歌

——顯露天然生命的“美好面”

——藏匿“危機”

(詩十八：撒下二十二)

詩篇第十八篇之詩題是：“當耶和華救他脫離一切仇敵和掃羅之手的日子，他向耶和華念這詩的話”，從這篇詩的詩題可以得知，是當大衛作以色列全國的王，定都耶路撒冷後，他把耶和華的約櫃迎接到大衛城。耶和華為他剪除四圍的仇敵，使他安靖，住在香柏木的宮中時，他感念神的眷顧與厚賜，作了此頌美的詩篇；這篇詩也記載在撒母耳記下第二十二章。詩的內容極相似，其中略有不同之處，可能是大衛為著給神的百姓吟唱而略加修改的。

現在我們要從其中一段(詩十八 20-- 24；參撒下二十二 21~25)來看大衛天然生命藏匿的“危機”。

耶和華按著我的公義報答我
按著我手中的清潔賞賜我

因為我遵守了耶和華的道
未曾作惡離開我的神

祂的一切典章 常在我面前
祂的律例 我也未曾丟棄

我在祂面前作了完全人
我也保守自己遠離我的罪孽

所以耶和華按我的公義
按我在祂眼前手中的清潔 償還我

我們要特別指出的是，大衛在這五節詩句中，有一個代名詞“我”，用了十四次。在這裡筆者是以透視人內裡真實生命的角度來看大衛這個人。大衛在這裡敘述：我的公義；我的清潔；我遵守了神的道，我未曾作惡離開我的神，我也未曾丟棄祂的典章、律例；我在神面前作了完全人；我保守自己遠離罪孽。在此，大衛一再強調，所以耶和華按著我的公義報答我，按著我手中的清潔，也是在祂眼

前的清潔償還我。哦！弟兄姊妹，從這詩來看，大衛似乎太好了、太完全了。所以耶和華要報答公義的大衛，叫他作以色列全國的君，要償還手潔心清的大衛，叫他得著以色列國的王位。似乎說出，當年若神沒有把以色列國的寶座與王權報答大衛，豈不大大虧欠了大衛？大衛在律法之下曾經達到相當的完美，猶如未被基督遇見的大數人掃羅，他說：“就律法上的義說，我是無可指摘的”（排三 6）。大衛接著又說：

慈愛的人 你以慈愛待他
完全的人 你以完全待他
清潔的人 你以清潔待他
乖僻的人 你以彎曲待他

要是我們可以問大衛，你所說的慈愛、完全、清潔的人是那一位？我想他會謙虛的回答說：“是我”。當我們細品這詩句，會感到大衛在蒙恩之餘，相當的欣賞他自己。他的確非常欣賞他自己，他有那麼多的好處，神也給他厚賞，神並沒有虧欠他。他知道自己從年幼到作王，一路上蒙神給了許多恩賞，他也在神的恩中勉勵自己、約束自己而緊緊倚靠神；並且他向著神有那更高的心意，為著神的約櫃、神立名的居所，心中何等迫切。所以他自認已達登峰造極的境地。我們從他身上，似乎找不到甚麼缺點，實在完全，實在美好。然而，他還沒有意識到自己天然生命裡所深藏的“大危機”就是“己”生命——天然生命美好的表現——是他最大的仇敵。許多神的兒女同樣不夠認識這方面的“危機”，往往還欣賞和稱許。

大衛當日的“完全”，只不過是因為神為他築起護牆四面保護他，使他有那些表現；神也厚厚地賞賜他。

這裡給我們看見神在律法之下對待敬畏祂之人的原則。

但大衛真實屬靈的生命，並不是那樣。他的許多美好的表現，不過是他天然的生命蒙神之保守而有的表現。

因為神愛大衛，必須繼續在他身上工作，使他在生命上有一個大的“轉機”，使他得以進入真實屬靈的境界；於是，神悄悄挪移長久保護大衛的手，許可他經歷很大的失敗。因神還要賜他有“轉機”，使他能好好在神所賜“時機”中讓神來建造他。

（三）神挪開保守大衛的護牆

從約伯的經歷中，我們看見，撒但對耶和華說：“約伯敬畏神，豈是無故呢？你豈不是四圍圍籬笆，圍護他和他的家，並他一切所有的麼？……你且伸手毀他一切所有的，他必當面掉棄你”（伯一 9~11）。後來，神收回了保護約伯的手——撤去四圍的護牆——在約伯身上開始拆毀之工；神許可撒但攻擊約伯，約伯經歷極深的痛苦，在苦煉中他也落在極大的“危機”中，顯出軟弱與失敗。至終他被神折服的說：“我從前風聞有你，現在親眼看見你。因此我厭惡自己，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伯四十二 5、6）。約伯至此，才略認識神，也略認識自己，在生命上得著極大的“轉機”而進入神賜的“時機”——真實屬靈的境界——為神活出美好的見證，叫神大得榮耀。神在大衛身上也在作同樣的工作。

（四）大衛放鬆，顯露天然生命的“邪惡面”

——暴露“危機”

過了一年，當戰士們又在前線與亞捫人爭戰時，大衛卻留在宮中。一日，太陽平西，他懶洋洋地起床，在宮殿平頂閒遊。他看了那不該看的，作了那不該作的，他姦污了為國為王忠心耿耿在前線之壯士的妻，並且因姦成孕；先是想要推卸罪責，後竟假借敵人之手把那忠心僕人烏利亞殺了（參撒下十一 1~17）；並將其妻拔示巴娶進宮中，直到孩子出生。在那最少十個月的日子裡，他良心受極大的譴責，他說：“我疼痛，大大拳曲，終日哀痛……”（參詩三十八 6、8、11、21），但他卻不肯向神認罪，“我閉口不認罪的時候，因終日唉哼，而骨頭枯乾”（詩三十二 3）。

大衛先是放鬆自己，繼而放縱情欲，終至起意殺人並霸佔那人之妻；他良心雖受譴責，卻又不肯認罪。蒙恩何其多的大衛，竟然墮落失敗到這地步。神忍心讓大衛如此失敗，是要讓他天然生命裡隱藏的“危機”大大地暴露出來，好使大衛認識自己裡面的最大仇敵，就是他的天然生命，並且更深認識神，起來尋求神的拯救；這是神智慧的工作，也是神對大衛的大愛。願主恩待我們！讓我們能在光中看見神的作為，認識神為甚麼這樣作。

（五）神開始作拆毀與建造之工

——神藉“危機”給予“轉機”

1. 差遣拿單挽回深陷“危機”中的大衛

（撒下十二 1-- 15）

神期待大衛認罪已等候了許久，神終於差遣先知拿單去找大衛，說了一個很恰當的故事：一個富戶捨不得從自己的牛羊群中，取一隻預備給客人吃，卻取了那窮人惟一的小母羊羔預備待客。大衛聽了，甚惱怒那人，誓言那人是該死的，他必須償還受害者四倍。先知拿單對大衛說：“你就是那人”〔注七〕。大衛俯首聆聽先知宣示耶和華指責他藐視耶和華的命令，行祂眼中看為惡的事，借亞捫人的刀，謀殺忠僕，強取其妻，所以刀劍必不離他的家，……他在暗中行這事，神卻要在以色列眾人面前，日光之下，報應他。

2. 大衛在神憐憫的光中悔改——大衛悔罪之歌

（詩五十一）

先知的話帶著強烈的光，大衛在先知面前說：“我得罪耶和華了。”先知拿單告訴大衛說：“耶和華已經除掉你的罪；你必不至於死。只是你行這事，叫耶和華的仇敵大得褻瀆的機會，故此你所得的孩子，必定要死”（參撒下十二 7~14）。

大衛與拔示巴同室以後，先知拿單見他；他作詩篇第五十一篇交與伶長。這是大衛誠懇悔罪，切求饒恕的詩。是他唱在神面前的詩；他也把這詩交與伶長，教導百姓吟唱。因為神已經赦免他的罪，使他得在神面前懇求；他也希望凡蒙光照的百姓，能向神悔罪並求恩。這也是大衛向神百姓的真摯（他不再遮掩罪惡）。

這詩充滿謙卑的認罪，顯得極為尊貴；全詩充滿信心而發的懇求（“求”字用了十一次之多）。茲列舉如下：

神阿 求你按你的慈愛憐恤我
按你豐盛的慈悲塗抹我的過犯

求你將我的罪孽洗除淨盡
並潔除我的罪

因為我知道我的過犯
我的罪常在我面前

我向你犯罪 惟獨得罪了你
在你眼前行了這惡
以致你責備我的時候顯為公義
判斷我的時候顯為清正

我是在罪孽裏生的
在我母親懷胎的時候就有了罪

你所喜愛的是內裡誠實
你在我隱密處必使我得智慧

求你用牛膝草潔淨我 我就乾淨
求你洗滌我 我就比雪更白

求你使我得聽歡喜快樂的聲音
使你所壓傷的骨頭可以踴躍

求你掩面不看我的罪
塗抹我一切的罪孽

神阿 求你為我造清潔的心
使我裡面重新有正直的靈
(‘正直’ 或作：‘堅定’)

不要丟棄我 使我離開你的面
不要從我收回你的聖靈

求你使我仍得救恩之樂

賜我樂意的靈扶持我

我就把你的道指教有過犯的人
罪人必歸順你

神阿 你是拯救我的神
求你救我脫離流人血的罪
我的舌頭就高聲歌唱你的公義

主阿 求你使我嘴唇張開
我的口便傳揚讚美你的話

你本不喜愛祭物 若喜愛 我就獻上
燔祭你也不喜悅

神所要的祭 就是憂傷的靈
神阿 憂傷痛悔的心 你必不輕看

求你隨你的美意善待錫安
建造耶路撒冷的城牆

那時 你必喜愛公義的祭和燔祭
並全牲的燔祭

那時 人必將公牛獻在你壇上

3· 降服於神之公義聖潔的審判與剝奪

耶和華是公義、聖潔、忌邪的神。大衛犯罪，大大干犯了神，按神的公義，他是死有餘辜的。雖然大衛悔罪，神就赦免了他的罪，使他免於死亡；但大衛裡面那個犯罪的敗壞生命，就是那個最大的仇敵，卻不是“赦免”可以剪除的。因此神為著“剪除”那最大的仇敵，祂在大衛往後的日子，“管治的手”在大衛身上還是極其沉重，為的是叫大衛更多脫離敗壞生命的“危機”，得著屬靈的“轉機”。

大衛殺了烏和亞，必須償還四倍（撒下十二 6；參出二十二 1）。

(1) 犯罪而生之子被神擊打而死

——大衛進耶和華的殿敬拜（撒下十二 15 — 23）

神擊打大衛與烏利亞之妻所生的孩子，使他得重病；大衛為這孩子，經歷極深的痛苦，日夜躺在地上。禁食懇求神，到第七日，孩子死了。神藉著孩子的死，使大衛進入極深死亡的經歷，當大衛得知孩子死了之後，竟從地上爬起來，沐浴，抹膏，換了衣裳，進耶和華的殿敬拜，然後回宮吃飯，以

致眾臣僕都希奇。這個力量從何而來？是神藉著基督之十字架的大能，叫大衛服在神的審判之下，接受孩子死的審判（大衛也知道，孩子是無辜的，有一日他要見到這孩子）。同時，大衛經歷了十字架復活的大能，所以他能從地上爬起來，進到神的殿中，向神有真實的敬拜。至此，大衛開始認識甚麼是恩典了。是神藉十字架的死，在大衛的身上作了拆毀的工作，使他的肉體——天然的生命——內裡最大的仇敵，被神剪除、治服。也是神藉十字架復活的大能，在大衛身上開始真實建造之工，使他更新的生命，為神而活。

(2) 長子暗嫩被殺——大衛痛在心中

（撒下十三 1~36）

長子暗嫩姦污親妹（十三 14、15）；王聽見這事，除了“甚發怒”，又能作甚麼(21)？

暗嫩強姦胞妹，他又被押沙龍所殺，引致王家一場極大的驚恐(28、29)。整個事件以“王的眾子都到了，放聲大哭；王和臣僕也都哭得甚慟”(36)，而達到高潮。暗嫩強姦親妹，押沙龍殘殺親兄，這些事豈不正是大衛惡行之翻版？神管教的手甚沉重，將大衛帶進更深的死。

(3) 三子押沙龍之叛逆與被殺——大衛深深自責

（撒下十五 7—十九 43）

押沙龍背叛父王，那時叛逆之勢派甚大，跟隨押沙龍的人民甚多，大衛帶著少數跟隨者逃離王宮，並急速過約但河東避難。押沙龍進佔王宮後，就在宮殿平頂上日光之下，與父王的妃嬪親近（十六 20、21），這一切正如耶和華藉先知拿單所宣示的，“刀劍必永不離開你的家。……我必從你家中興起禍患攻擊你；我必在你眼前，把你的妃嬪賜給別人，他在日光之下就與她們同寢”（十二 10、11）。

最後押沙龍在戰場上被約押刺殺（十八 9—15）

押沙龍造反，作了許多事深深刺傷了大衛的心，叫大衛痛苦，這兒子為何如此悖逆？大衛在神的光中，深知這兒子的死是因他的失敗，所以大衛痛苦的哀號。十字架在大衛身上作了極深的剷除工作，神不僅剪除大衛四圍的仇敵，神更是剪除大衛自己裡面最大的仇敵。所以，改教的路德馬丁說過：“羅馬教廷的教皇並不可怕，在我裡面的教皇才可怕。”神真是用盡苦心，起來對付大衛裡面最隱蔽、頑強的仇敵，就是他的“自己”。每一次的經歷，也把他更多的帶到復活裡，叫他能越過越超脫自己的軟弱及捆綁。

神的手在大衛身上極其沉重，將他管教、對付、破碎、拆毀並剝奪；每件事都如刀劍般地刺入他的肺腑心腸。每一次的管教，都可能使大衛懷疑神的愛，或忍受不住，甚至灰心，而陷入另一個“危機”中。但大衛深知道這一切都是出於神慈愛的手，為要叫他得良善，使他在神的聖潔上有分，得以結出平安的果子，就是義（參來十二 5-10）。因此，他學習在極深的謙卑中，向神俯伏敬拜，接受神在他身上的工作，給他帶來極大的“轉機”使他繼續

生活、事奉在神所賜的“時機”中。這是神恩典的工作，使大衛因此能更深認識神，也更多認識自己。

大衛逃避他兒子押沙龍時，作了詩篇第三篇：

耶和華阿 我的敵人何其加增

有許多人起來攻擊我

有許多人議論我說
他得不著神的幫助（細拉）

但你耶和華是我四圍的盾牌
是我的榮耀 又是叫我抬起頭來的

我用我的聲音求告耶和華
祂就從祂的聖山上應允我（細拉）

我躺下睡覺 我醒著
耶和華都保佑我

雖有成萬的百姓來周圍攻擊我
我也不怕

耶和華阿 求你起來
我的神阿 求你救我

因為你打了我一切仇敵的腮骨
敲碎了惡人的牙齒

救恩屬乎耶和華
願你賜福給你的百姓（細拉）

當大衛蒙恩坐在高高的寶座上時，他感到這是神的報答和償還。在逃避押沙龍時，他的親兒叛逆他，自己再也抬不起頭來；乃是因為耶和華的憐憫，他才能重新站起來。大衛因為失敗而歷經患難，叫他更認識神的恩典。

——大衛“心雖傷痛，靈仍讚頌”。

（4）四子亞多尼雅之死

亞多尼雅于父王大衛死後，因言行越軌，為所羅門王所殺（王上二 19 — 25）。

（六）神未了作拆毀與建造之工

——最深的“危機”為要把人帶到“完全”的地步

（撒下二十四；代上二十一）

1 一意孤行數點百姓——暴露深藏的驕傲

大衛王經過神那麼漫長而嚴厲的管教，有了極深的死而復活的經歷。可是到王政的後期，在他裡

面還有一個隱藏的東西沒有死，那就是驕傲。因為天然生命中的“驕傲”沒有死去！所以神沒有放過大衛；正如蓋恩夫人〔注八〕說，人裡面最後死的是“驕傲”，人外面最遲死的是“脾氣”；這正是人最大的難處。大衛在經過長年的爭戰後，也許為著要知道百姓的數目，就吩咐他的元帥約押去數點以色列人和猶大人，說：“你去走遍以色列眾支派，……數點百姓，我好知道他們的數目。”約押對王說：“無論百姓多少，願耶和華你的神再加增百倍，使我主我王親眼得見；我主我王何必喜悅行這事呢”（參撒下二十四 1~3）。在歷代志上第二十一章第三節下半也說：“我主我王阿，他們不都是你的僕人麼？我主為何吩咐行這事，為何使以色列人陷在罪裡呢？”由此可見，約押並不贊成數點百姓，但王的命令勝過約押和眾軍長。大衛起意要數點百姓，如此大的舉動，卻未見有神的命令〔注九〕，顯出他是因為驕傲要誇耀他的百姓眾多，或為日後可能的爭戰作準備。雖然元帥約押不是敬虔的人，也認為如此數點，將陷以色列人在罪裡；可惜大衛卻一意孤行非要數點百姓不可。深藏在大衛裡面的危機——驕傲，在此完全暴露出來。在這次數點百姓的事上，因約押厭惡王的這個命令，可能是勉強應付，因此數點的日子，拖延甚久，所以歷代志上第二十一章記載的數位比撒母耳記下第二十四章較大，原因可能就是這樣。正如歷代志上第二十七章第二十四節說：“洗魯雅的儿子約押動手數點，當時耶和華的烈怒臨到以色列人；因此沒有點完，數目也沒有寫在大衛王記上”〔注十〕。

2· 神的審判挽回驕傲逞強的大衛

神不喜悅這數點百姓的事，便降災給以色列人。大衛心中自責，禱告耶和華說：“我行這事大有罪了；耶和華阿，求你除掉僕人的罪孽，因我所行的甚是愚昧”（撒下二十四 10）。清早，神差遣先知迦得告訴大衛：“我（神）有三樣災，隨你選擇一樣，我好降與你。”先知要他揣摩思想（歷代志上說，要他想一想），他好回復神。

3· 大衛揀選落在耶和華的手中

大衛經歷神多次的管教，他不敢揣摩思想，想也不敢想。神會允許他選擇，他感到為難，他不敢選擇。面對先知迦得所傳達神的審判，他回答說：“我甚為難，我願落在耶和華的手裡，因為祂有豐盛的憐憫，我不願落在人的手裡”（參撒下二十四 11~14）。結果有三天的瘟疫臨到神的百姓，死了七萬人。大衛數點百姓，原是要展示他百姓的眾多；結果神卻使他減少了七萬人，因著未能及時覺悟，造成如此的傷亡。這是多麼嚴肅的事。

大衛為這事在神面前極其憂傷，他禱告耶和華說：“我犯了罪，行了惡；但這群羊作了甚麼呢？願你的手攻擊我和我的父家”（二十四 17）。迦得來見大衛，要他到亞勞拿的禾場（歷代志上第二十一章第十八節作：“到阿珥楠的禾場”〔注十一〕），為耶和華築一座壇，在那裡獻祭給神。大衛就去買了那一塊地，在那裡築壇獻燔祭和平安祭給神。大衛在阿珥楠和亞勞拿的禾場上獻祭的地方，就是一千二百年前亞伯拉罕獻以撒的地方（參創二十二 2）。這地後來也成為所羅門建殿的地方。

大衛蒙神憐憫，在生命上已有極大的“轉機”，但他仍未完全，在他裡面還深藏著誇耀、驕傲，在數點百姓的事上，他不能接受臣僕的勸告，不顧神是否喜悅而堅持到底，結果惹來神忿怒的審判。活在屬靈生命美好“轉機”中的大衛，深處卻仍蘊藏著“危機”——驕傲。但這個蒙恩的大衛，畢竟與先前不一樣，以前他犯姦淫、殺人之罪時，先是想推卸責任，繼而硬不認罪最少達十個月之久；如今，他一發現神在怒中降災，立即心中自責而禱告耶和華，向神認罪。當神宣告審判而許可他選擇時，他

認識恩典的神，他揀選落在耶和華手裡，接受祂管治的手；他又極其憂傷，禱告耶和華，懇求神不要降災給無辜的百姓，他自己願意承擔罪孽與災禍。一個活在美好“時機”中的大衛，他仍可能有失敗，但他是一個柔軟的人，向著神是謙卑的，他的悔罪是迅速而真實，所以他蒙神的赦免與喜悅，在神的恩典中有“轉機”。

神盼望大衛不要帶著驕傲回到神那裡，所以神不放過他。這與摩西最後擊打磐石兩下的原則是一樣的，神不讓摩西最後還帶著驕傲脾氣回到神那裡，表面上好像摩西是蒙受大的虧損，以致不能進迦南，其實神是將他帶到更完全的境地。所以，主耶穌在聖山上顯出榮耀時；摩西顯現在其榮耀中；我們相信他已復活了，他已在榮耀裡與主相會了。神愛他們，顧念他們天然生命的軟弱，正如先知以利亞一樣，跟我們是同樣性情的人，所以神不放過他們，為要他們更完全。因此，這條被神改變的路是漫長的。

弟兄姊妹，若非主的憐憫、光照，我們就不會知道在我們的生命中，蘊藏著多少的“危機”。

大衛蒙神保守，直到他被眾民擁上寶座。他向著神有更高的事奉心意，在尋找、迎接約櫃上，他忍受神忿怒審判的苦難。之後更是為要建造殿宇，雖被神拒絕，神卻與他立約，他欣然接受神與他的家立約；又蒙神幫助，戰勝四圍的仇敵。在以往這一切的歷程，他蒙神保守，救他脫離多方的“危機”，得以生、事奉在神所賜的“時機”中。

那時他寫了詩篇第十八篇，即撒下第二十二章，稱頌神的恩眷。但從他的詩句中，可以看到他自我欣賞，心情至為高仰。正如我們常唱的詩歌的話〔注十二〕：

當我的心稍微高仰

我就近乎跌倒危地

當年的大衛，正面臨“近乎跌倒危地”。詩歌接著說：

我不敢作 我不敢想

事事處處 我需要你

作詩歌的人覺察到自己屬靈的危機，而向神有所求：

你是救主 剛強 體貼

哦 主 我今尋求你面

雖然我是弱中弱者

我的能力惟你恩典

可惜的是，當年的大衛卻對自己得以蒙奇恩的境況欣喜不已。接下去，就是大衛的放鬆、懶散、動淫念、姦淫、殺人、久久不認罪等；直到神差遣先知拿單指出他的罪，大衛才悔改、認罪。經神厲害漫長的管治，才漸漸從“危機”中而得“轉機”。之後又因內心的驕傲，在“數點百姓”上，未尋求神的旨意，不顧臣僕的感覺而一意孤行，大大觸怒耶和華，而落在神的審判中，結果竟有七萬以色列人被擊殺。在大衛後期的經歷中，蘊藏在他內裡的“危機”，總得等神的審判來到，並在神的管治中，才得從“危機”中得到“轉機”。但其代價卻是極大。

也許我們要問，在聖徒身上所蘊藏的“危機”都得等到神的審判、管教來臨，我們才得脫離“危機”，進入“轉機”使我們活在神所賜的“時機”中麼？

我們可以從撒母耳一生的經歷中，得到答案。撒母耳自幼被擺在殿中在以利面前學習事奉耶和華。在那個充滿敗行的殿中，撒母耳有“學壞”的極大“危機”。但感謝神，他敬畏神，學習聽話，學習受約束。當他初得默示，作先知傳說神的話，“沒有一句落空的”，但他蒙保守脫離驕傲的“危機”。五年的先知職事，因亞弗的戰役，複因參孫興起作士師，他竟被神不用放一邊〔注十三〕。經過整整二十年極深的“死”，正如作詩的人所說的〔注十四〕：

所有肢體每個時刻
約束 等候你發言
準備為你前來負軛
或是不用放一邊
約束 沒有不安追求
沒有緊張與受壓
沒有因受對付怨尤
沒有因懊悔倒下
乃是柔軟 安靜 安息
脫離傾向與成見
讓你能夠自由定意
當你對我有指點

撒母耳乃是活在神面前，並為民代求。當參孫殉職，他複出帶領以色列人悔改歸向神，為以色列民帶來一個大復興，是自約書亞以後，三百三十五年來的大復興。才過了約五年，以色列人求立王，這是大大得罪神的事，只因神對他說：“依從他們。”畢生事奉神的撒母耳，竟有如年幼的日子，“敬聽”神的話；他再次被神不用放一邊，這對他是極深的“破碎”與“剝奪”只因神的旨意，他與神與人沒有爭執，他欣然順從神。神領他經歷極深的“死”，也領他經歷榮耀的“復活”，使他為神的計畫而活。當他為悖逆神的掃羅而深深憂傷約達三年之久，神叫他起身到耶西家去，膏那一位神在二十多年前要他宣佈，神所尋得的預定作以色列君王的大衛，那時，他竟是一個大約十五歲的童子。為著神找著合祂心意的人，他滿心敬拜神。縱觀撒母耳的一生，他處處置身於“危機”中，但他無需經歷失敗，無用神的管教，只因他敬畏神、順從神，任何為難的境遇，總是學習絕對順從神的意思，經歷極深的死，使他得以免去每一個“危機”，因而在神所賜美好的“時機”中，生命達致榮耀的豐富；直到他生命的終點——安然見他一生忠心事奉的神。

神如何按撒母耳與大衛不同的光景，用不同的方法，拯救他們脫離諸多的“危機”，最終都得在神賜的“時機”中，按神的旨意而活，滿足神的心意。

弟兄姊妹，我們生命縱使蘊藏不同的“危機”全智、全能的神完全知道如何帶領我們，對付我們。最重要的是我們肯把自己完全交在神的手中。求神引導我們，作工在我們身上，直到有一日我們能完全，如同天父盼望我們達到的完全。

六、大衛按神旨意服事那一世的人

（一）大衛在神恩典中的長進

——從“危機”中轉到神賜“時機”中

撒母耳記下的末後，特別記下兩段別具意義的詩，即撒母耳記下第二十二章第二十一節至二十五節（也見於詩篇第十八篇），和撒母耳記下第二十三章第一節至五節的美歌，也就是大衛末了的話。其中相隔約二十多年之久。該卷書的作者必有特別的用意。由這兩段詩，我們可以看出王者大衛的屬靈光景。

1 大衛王全盛時期的詩句——既頌美又誇耀

（詩十八 20~24；撒下二十二 21~25）

正如在前文稍略題過的，撒母耳記下第二十二章這詩是大衛住在耶路撒冷香柏木宮中作王的全盛時期所作的。詩中充分顯露神無比的眷顧及大衛在神面前的美善。在其中一段短短五節中，他題到“我”達十四次之多；含意是，他成了慈愛的人、完全的人、清潔的人。大衛認為他是因為在耶和華面前清潔、完全而得到的報答，是神給他的償還（參詩十八 25、26；撒下二十二 26、27）。

大衛在詩篇第十五篇中說：“誰能住在你的聖山；就是行為正直、作事公義、心裡說實話的人”（1-2）。大衛認為這人就是他自己吧！

我們不敢說當年坐在寶座上的大衛，是頂驕傲的；但總感到大衛一面感念神的恩賞，另一面好像覺得這一切是他配得的。也許他不是驕傲，但最少他感到他自己蒙恩到一個地步，配得神給他的恩賞，所以也無需謙卑。在此大衛蘊藏著極大的“危機”，但他並無危機感。

接著是大衛身心懶散而放縱情欲，以至深深陷入罪惡的深淵，也使他往後多年落在神極深的管教、對付、破碎、拆毀、剝奪下。可恥復可憐的大衛，竟能墮落到如此地步，叫人認不出這人竟是先前那敬畏神、合神心意的大衛，大衛自己也完全不能接受那人竟是他自己。

耶和華選召大衛作王，是要他按心中的純正、手中的巧妙牧養引導神的百姓。這是神對大衛更高的託付，神要大衛在屬靈的境界裡事奉神。然而在撒母耳記下第十一章的大衛，能用心中的純正牧養神的百姓麼？能用手中的巧妙帶領神的百姓麼？當神的手一挪開，他就跌得面目全非，他姦淫又殺人，這樣的人能用手中的巧妙引領百姓麼？

大衛完全沒有想到他先時的清潔、完全，已不復存在了；如今，他又如何能牧養引導神的百姓呢？他不能，他完全不配！心靈憂傷的大衛，深深痛悔在神前，他迫切在神面前懇求：“神阿！求你為我造清潔的心，使我裡面重新有正直的靈”（詩五十一 10）。他感到自己完全無能為力去牧養神的百姓。

一個在神恩賞眷顧中自覺“清潔”的人（在那短短的七節詩句中，大衛四次題說“清潔”；參撒下二十二 21、25、27），他何需求神為他“造清潔的心”呢？直等到大衛落在失敗中，在神的光中他才看見心中的污穢邪惡，認識他的靈是多麼彎曲乖謬，他不能不從深處向神懇切祈求：“為我造清潔的心，使我裡面重新有正直的靈！”

我們相信，神必樂於垂聽大衛這樣的誠懇呼求。但我們必須記得神為大衛造清潔的心及正直的靈，主要的還不只是要使他恢復王的形像，繼續去牧養神的百姓，完成神的託付。神更期待的，乃是要大衛以神所造清潔的心及正直的靈，俯伏在神手中，接受神的管治、破碎與剝奪。十字架在大衛身上“剝奪”有多少，神在他身上的“重建”也有多少。

大衛讓神的手引領他走過一段漫長遙遠之管治的路，讓神在他身上成就“傑作”（參弗二 10 “工

作”原文作“傑作”)。因著神奇妙的恩典，大衛遭遇的極深“危機”，成了他生命中極大的“轉機”，於是他寫出了不朽的詩章，他的事奉也進入更深屬靈的境界。

2·大衛未了的“美歌”

——卑微者之聲——永垂不朽的詩章

(撒下二十三 1--5)

以下是大衛未了的話
耶西的兒子大衛得居高位
是雅各神所膏的
作以色列的美歌者說

耶和華的靈藉著我說
祂的話在我口中

以色列的神
以色列的磐石 曉諭我說
那以公義治理人民的
敬畏神執掌權柄
他必像日出的晨光
如無雲的清晨
雨後的晴光
使地發生嫩草

我家在神面前並非如此
神卻與我立永遠的約
這約凡事堅穩
關乎我的一切救恩
和我一切所想望的
祂豈不為我成就麼

這美歌裡一共有八個我；“八”是完全的數位，也是復活的數位，因為主耶穌第八日從死裡復活。這詩雖然沒有列在詩篇，但筆者喜歡詩句中的“我”，因為這裡面八個“我”和前一章的十四個“我”，是在兩個不同世界裡的“我”。這裡的“我”不是憑自己的好而來，乃是憑著耶和華，是耶和華的靈藉著“我”而說話，若沒有耶和華的靈。甚麼也說不上；因此大衛說，“祂的話在我口中，”以色列的神，以色列的磐石，曉諭我說。“大衛知道若非耶和華曉諭，他就沒有可說的。

如果是在撒母耳記下第二十二章裡全盛時期的大衛，或許他要這樣說，那以公義治理人民的，敬畏神執掌權柄，如日出的晨光、無雲的清晨、雨後的晴光，使地發生嫩草的美好君王就是我。從前他會

說：“我家在神面前正是如此。”但是感謝神，因著神恩典的工作，如今他說：“我家在神面前並非如此。”大衛認識是他的失敗使他的家極其敗落，他不能以公義治理人民；他雖執掌權柄卻沒有敬畏神，他發現自己像陰沉的日暮，黑雲密佈，久雨不晴，以至遍地野草衍生，又怎配居高位，治理人民執掌權柄呢？但他竟然一直坐在王的位上，牧養引導神的百姓；在这一切的事上，沒有一樣是他配得的，都因為神與他立了那永遠的約。他雖慘經失敗，立約的神竟受約的“限制”，憐憫他，施恩與他，為他成就如此奇妙的事。到此時，大衛才真正認識自己“並非如此”才認識一切是神的救恩，到這時，大衛裡面的最大仇敵——驕傲，已被神剪除了。

大衛從“危機”中，被神帶到祂賜的“時機”中，他才得以在“復活”的境界中按神旨意事奉祂。

(二) 大衛按神的旨意服事那一世的人

——在神所賜寶貴“時機”中事奉

曾經是這樣一顆壞透了的心，曾經有這樣毒辣低賤之手段的大衛，曾經多次幾乎把“大衛王室”毀在他手中。感謝神，是祂一再介入攔阻大衛，沒有讓他的手段得逞，雖然神容許大衛醜態畢露，祂卻一直管理著一切人、事、物。神使大衛從寶座上摔下來，使他認識自己的敗壞；在神憐憫的光中，大衛終於僕倒在神面前。感謝神！因著神的介入，他虛假的美麗，完全被基督的十字架拆毀剪除，在十字架的另一邊，神在大衛身上重建復活的生命，神榮耀的恩典取代了他天然邪惡的敗壞生命。他終於能按心中的純正、用手中的巧妙，牧養引導百姓。

以往，因著大衛的失敗，引致大衛的家落入邪蕩、爭鬥、仇殺之浩劫；在漫長的年日中，這個深陷“危機”破落的家帶給大衛極深的困擾與苦難，對以色列國也影響至巨。但大衛深深服在神管治的手中，到了晚年，大衛得在神賜寶貴的“時機”中，按神的旨意齊家、治國，並為建殿的預備；而且正如歷代志上末後八章經文的敘述，其中表現的事奉安排是那麼美好有序。今將事奉的重點列舉如下：

1. 對所羅門的囑咐

囑咐耶和華所揀選的所羅門謹慎從事建殿之工；並示知他在困難之中為耶和華殿預備之大量的金、銀、銅、鐵、木、石（代上二十二）。

2. 立所羅門作王

立神所揀選的所羅門作以色列的王（二十三 1，二十八 5）。

3. 殿中事奉之職守

交付被數點的利未人應盡的職守（二十三 2—32）。亞倫後裔任祭司職的班次（二十四）。設立殿中的音樂敬拜之班次（二十五）。

4. 國中諸臣之職守

設立守殿門的，掌府庫的，作官長士師（“士師”新譯本作：“判官”）的（二十六）。設立以色列族之班長，各支派之首領，服事王諸臣及其職守（二十七）。

5. 再囑咐所羅門

再度招聚以色列的眾首領，宣示建殿之心願以及神所揀選建殿之人選（二十八 1~10），又將聖殿的模式明示所羅門（11-19），並勉其剛強壯膽去行（20、21）。

6. 王與將領的奉獻

為建殿備妥材料，加上王個人奉獻大量的金、銀（二十九 1-5）。眾首領也誠心樂意跟進奉獻（6-9）。大衛因各人的奉獻蒙耶和華的悅納，率領會眾稱頌耶和華（ 10~19）：於是，全會眾稱頌敬拜耶和華（20）。

7·再膏所羅門

再膏所羅門作王，正式坐國位，又膏撒督作祭司。王的眾子都順服所羅門王。耶和華使所羅門在以色列眾人眼前甚為尊大，極其威嚴（22 — 25）。至此，我們看見，因著大衛降服在神的手中，讓神在他身上完成美好的“傑作”；他末後為神的殿、神的國並王室有很完善的安排，在這一切事奉中“都規規矩矩地按著次序行”（參林前十四 40）。大衛最終可以說，他能按著他心中的純正牧養神的民，用他手中的巧妙引導他們。

大衛終於鞏固“王室”，並順利地將王室交給神所揀選、所喜愛的，他的兒子所羅門——耶底亞。耶和華使所羅門在以色列眾人眼前甚為尊大，極其威嚴，勝過在他以前的以色列王。大衛也在日子滿足，享受豐富、尊榮，安息在神的懷裡了，正如使徒保羅說：“大衛按神的旨意服事了他那一世的人就睡了”（徒十三 36 小字；代上二十九 26--28）。

親愛的弟兄姊妹，願主憐憫我們，叫我們能將自己交在神手中，讓神對付我們玩弄技巧的手段，叫我們能用心中的純正對待神的子民；願主十字架在我們身上作更深的重建工作，使我們有一天也能按心中的純正，用手中的巧妙，牧養引導神的兒女。阿們。

注 釋

注 一：選自“聖徒詩歌”第一百八十首，美國見證出版社。

注 二：“細羅”，可譯為“屬他的那位”（參結二十一 27），就是等到那位應得和配執權杖的君王來到，萬民都要歸順他。自古以來，學者們認為這一位乃是彌賽亞，就是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參考自“中神串珠聖經”注）。

注 三：當日亞希米勒將撤下的陳列餅給大衛吃，對麼？主耶穌當安息日，帶著門徒經過麥地，門徒因為餓了，就掐起麥穗來吃。法利賽人看見，就為門徒所作的，向主發出非議。主就舉出以色列人素所尊敬之大衛王，當日進神的殿，他和跟隨的人吃陳設餅的事相告。主說，那陳設餅，不是他們可以吃的，惟獨祭司才可以吃。主又說，當安息日，祭司在殿裡犯了安息日，還是沒有罪。但我告訴你們：“在這裡有一個人比殿更大。……因為人子是安息日的主”（參太十二 1 — 8）。主耶穌是安息日的主，祂比殿大。當日跟隨主的門徒，等如在殿中服事主的祭司，雖在安息日掐麥穗，似是犯了安息日，還是沒有罪的。

當日大衛和跟隨他的人，似是不該吃陳設餅，但亞希米勒給了。主也為大衛辯護，大衛預表主，他有神的同在，是神屬靈的殿，他也是神所揀選的祭司（參撒下六 13 — 19，二十四 18-25）；跟隨大衛的人，就像在殿中服事的祭司。按神律法說，像是錯了，但屬靈的實際卻沒有錯。

注 四：有位主的老僕人說：“一個曾經有過耶和華膏油在他身上的人，我們是不能隨便摸，隨便碰的（意即不可以隨便頂撞）。”或許有人要問，若今日他已經失去膏油，是否另當別論？筆者感到問題不在於今日他身上還有沒有膏油，而是在於他身上，耶和華曾否膏他；若在他身上

曾有耶和華的膏油，耶和華曾設立他，曾使用過他，即便今日他已經失去膏油，我們還是不能摸，不能碰。如果我們膽敢摸耶和華的受膏者，我們是碰神，而不是碰人。這是嚴重的問題，讓我們敬畏神而加以正視。感謝神，大衛在這事上，經得起神對他一再的試驗。他在神嚴格的測試下合格了。雖然那時耶和華的膏油已經完全離開掃羅，他仍不敢伸手害耶和華的受膏者（參撒上十六 14）。

注 五：選自“聖徒詩歌”第三百八十九首，第三節和副歌。

注 六：約櫃被接到亞比拿達家中時，正值參孫作士師；也是先知撒母耳隱退之年；過了二十年，參孫殉職；撒母耳恢復職事約五年，百姓要求立王，掃羅被膏作王四十年。之後大衛登基作王，約在王政第十年，他將約櫃從亞比拿達家中迎出，前後共七十五年。

注 七：拿單前去指責大衛，拿單是否冒犯了耶和華的受膏者？

受膏者大衛，因放鬆而犯了滔天大罪（先是淫人之妻又謀殺其人，繼而奪人之妻，又硬不認罪）。他內心雖自責不安，但仍不肯認罪最少達十個月之久。他坐在王位上，似沒有人敢去碰他。後來耶和華差遣拿單去見大衛。拿單蒙神賜慧語，對大衛設個比喻，然後拿單對大衛說：“你就是那人。”拿單去指責大衛，是否他膽敢摸耶和華的受膏者？不是的，理由有：

（一）拿單與大衛是平輩；

（二）拿單無意要去傷害低貶大衛；

（三）拿單也不是自告奮勇的去指摘大衛，

以顯示自己比大衛更聖潔；

（四）他乃是遵耶和華的差遣而去，且是按主賜給他合適的話而說。

一個屬靈的首領墮落犯罪，他若肯把自己交在屬靈同輩的手中（就是交在神手中），也許他屬靈的生命將要被神恢復，就如大衛在神面前終得美好的恢復。

注 八：蓋恩夫人是一個天主教的信徒，生於一六四八年四月，卒於一七一七年六月九日。她是一位元認識神，經歷基督之十字架極深的人。她有一些寶貴的著作，如“馨香的沒藥”等（上海福音書房出版）。

曾有一位弟兄對該書譯者俞成華醫生說：“除開聖經之外，我再也沒有看見第二本書比蓋恩夫人的自傳（即馨香的沒藥）更屬靈”；譯者一九三八年七月二日寫於上海。該書（英文版本）的“引語”是毛羅於一八九八年六月六日寫的，他說，前幾年有人對我說：“蓋恩夫人的屬靈經歷，可說是空前的豐富，並無一人能比她。”

注 九：撒母耳記下第二十四章中大衛數點百姓，因而獲罪於神的故事，對於初讀聖經者是一個難解的疑問。是神還是撒但激動大衛（代上二十一 1）？數點百姓何以是罪？何以約押在本書中所報的數目和在歷代志上第二十一章所報的數目有差別？

第二十四章第一節說：“耶和華又向以色列人發怒”，當然這是因為王和百姓在神面前有罪。雖然聖經中沒有載明甚麼罪，但是我們可以想像得出它可能是像第二十一章第一至第六節那樣的罪，也可能是以色列人爭戰得勝後，懈怠放鬆，心高氣傲，不榮耀神等等的罪。神要追討罪，就許可“撒但起來，攻擊以色列人，激動大衛數點……”（代上二十一 1）。

大衛數點百姓是罪：

(一) 因為他沒有得到神的命令或許可。摩西曾兩度數點百姓，非但不算為罪，而且是事奉（民一2，二十六2），因為是神吩咐他這麼作的。

(二) 可能是因為他驕傲，誇耀他的百姓興旺、眾多。

(三) 也可能是因為他有顧慮，以為多次爭戰中百姓傷亡頗眾，影響實力，卻忘了神的恩約（申一11；創十三16；民二十三10）和幫助。

(四) 也可能是因為他數點“以色列人和猶大人”（撒下二十四1-2），把二十歲以內的人也包括在內，違反了神對於數點百姓的指示（代上二十七23、24）。

(五) 也可能是因為他數點人數時沒有把每人半舍客勒的贖價奉上，所以“數的時候，在他們中間有災殃”（出三十11~16）。總之，他數點百姓是一件愚昧且得罪神的事。撒母耳記下和歷代志上所記的百姓的數目是有差別的。如果我們把撒母耳記下第二十四章、歷代志上第二十一章、二十七章好好一讀，也可以看出一些實際情形。原來約押對於王的吩咐很是厭惡（代上二十一6），勉強應命，可能是斷斷續續地去作，草率從事。王要數點的是所有的以色列人（代上二十一2），約押所點的是拿刀的，不足二十歲的不在其內，利未人和便雅憫人也不在其內（代上二十一5、6）。本書第二十四章中的數字是經過九個月又二十天的工作的報告，歷代志上第二十一章中的數字顯然是九個月又二十天以後的繼續報告。總之，數點的工作並沒有作完，也沒有一個正式數字可以寫在大衛王記上（代上二十七24）。

（選自“聖經提要”《第一卷，第一版》，P·90—91；一九五五年七月，上海福音書房。）

注 十：根據 Gleason L, · Archer, 所著 Encyclopedia of Bible Difficulties (From Genesis to Revelation) 一書，對這問題的解釋如下：

撒母耳記下第二十四章第九節記載以色列拿刀的戰士有八十萬，這數目比歷代志上第二十一章第五節的少了整整三十萬。另一方面，撒母耳記下第二十四章第九節指出猶大有五十萬拿刀的勇士，但歷代志上則說有四十七萬。

這個問題，我們可以這樣解釋：

歷代志上所記載的以色列（即北部十支派）人數，是包括所有適齡作戰的男子，而沒有計較他們是否的確符合行軍作戰的要求。可是從撒母耳記下第二十四章我們知道，約押所報上的是“勇士”（‘iysh cha’ yil）的數目，就是意指有作戰條件的軍人；這批兵士共有八十萬，不過，還有三十萬適齡作戰的男子作為後備軍團，並未正式上戰場。這兩批人合共有一百一十萬，正是歷代志上所記載的數目，這段經文沒有‘iysh cha’ yil 的字。至於猶大的戰士，撒母耳記下第二十四章所記載的只是約數，較歷代志上的多出三萬人。可是，歷代志上第二十一章第六節清楚指出，約押並沒有完成核民數的全部過程，他沒有核算便雅憫及利未人的數目。這事乃發生在大衛為核民數而悔罪之前，由於約押高興看見大衛回心轉意。

數點民數過程由約但河東的支派開始（撒下二十四5），繼而核算最北面的但支派，之後向南至耶路撒冷（7節）。依照這過程，便雅憫將是最後被核算的支派；因此，這支派的人口沒有加入猶大或以色列的總數當中。不過，在撒母耳記下的數目，則加入了便雅憫的數目。便雅憫剛好

在耶路撒冷的近鄰，戰士數目——三萬——早已為人所知。所以撒母耳記下的五十萬人，其實已包括便雅憫支派在內。

西元前九百三十年所羅門去世後，王朝分裂成南北國。那時，大部分便雅憫人效忠大衛的王朝，與南面的西緬，再加上猶大支派，而組成了猶大國。因此，雖然約押第一次向大衛彙報人數時，沒有將這些支派的人數分別列明（參代上二十一 5），但將便雅憫加入西緬及猶大之中而組成五十萬這數目，是合理的。可見能為大衛打仗的戰士共有一百六十萬人，包括以色列的一百一十萬，猶大及西緬的四十七萬，還有便雅憫的三萬。

注十一：按猶太拉比的說法，亞勞拿與哥哥阿珥楠在一塊有禾場的相連地上和睦同居，彼此相顧。在這地上的禾場，是兄弟兩家共有的相連禾場，當日大衛向他們兩人買了相連禾場，又買了哥哥與禾場相連的那塊地。撒母耳記下第二十四章第二十四節“大衛就用五十舍客勒銀子買了那禾場與牛”和歷代志上第二十一章第二十五節“大衛為那塊地平了六百舍客勒金子給阿珥楠”，似乎前後不符。其實不然，撒母耳記下所記的是那“禾場與牛”的價值，禾場的意思是打禾的地方。歷代志上所記的是那塊地的價值，地是包括那“禾場”，也就是“這禾場與相連之地”（代上二十一 22）。大衛為“禾場與牛”出了五十舍客勒銀子給亞勞拿；為“這禾場與相連之地”給阿珥楠出了六百舍客勒金子。

注十二：選自“聖徒詩歌”第四百十四首，第三、四節。

注十三：請參閱本“聖經人物信息系列”

第二冊《恩賜的事奉與恩典的事奉》

末篇“五位人物關鍵性年代的事蹟簡表”

P·311~322。

注十四：選自“聖徒詩歌”第三百十四首，第三節，第四節上半。

第三篇

所羅門王的時機、危機

一促使以色列統一王國分裂的王

經文

“你要生一個兒子，他必作太平的人。我必使他安靜，不被四圍的仇敵擾亂。他的名要叫所羅門（即‘太平’之意）。他在位的日子，我必使以色列人平安康泰。他必為我的名建造殿宇。他要作我的子，我要作他的父。他作以色列王，我必堅定他的國位，直到永遠”（代上二十二 8、9）。

“大衛安慰他的妻拔示巴，與她同寢。她就生了兒子，給他起名叫所羅門。耶和華也喜愛他，就藉先知拿單賜他一個名字叫耶底亞，因為耶和華愛他”（撒下十二 24、25）。

“大衛王……對他們說，要帶領你們主的僕人，使我兒子所羅門騎我的騾子，送他下到基訓，在那裡，祭司撒督和先知拿單要膏他作以色列的王。你們也要吹角，說，願所羅門王萬歲！然後要跟他上來，使他坐在我的位上，接續我作王。我已立他作以色列和猶大的君”（王上一 32 -- 35）。

“大衛的兒子所羅門國住堅固。耶和華他的神與他同在，使他甚為尊大。所羅門吩咐以色列眾人，就是千夫長、百夫長、審判官、首領與族長都來。所羅門和會眾都往基遍的邱壇去，因那裡有神的會幕，就是耶和華僕人摩西在曠野所製造的。只是神的約櫃，大衛已經從基列耶琳搬到他所預備的地方，因他曾在耶路撒冷為約櫃支搭了帳幕。並且戶珥的孫子、烏利的兒子比撒列所造的銅壇，也在基遍耶和華的會幕前。所羅門和會眾都就近壇前。所羅門上到耶和華面前會幕的銅壇那裡，獻一千犧牲為燔祭”（代下 1-6）。

“在基遍夜間夢中，耶和華向所羅門顯現，對他說，你願我賜你甚麼？你可以求。……所以求你賜我智慧，可以判斷你的民，能辨別是非。不然，誰能判斷這眾多的民呢”（王上 3 5-9）。

“所羅門因為求這事，就蒙主喜悅。神對他說：‘你既然求這事，不為自己求壽、求富，也不求滅絕你仇敵的性命，單求智慧可以聽訟，我就應允你所求的，賜你聰明智慧，甚至在你以前沒有像你的，在你以後也沒有像你的。你所沒有求的，我也賜給你，就是富足、尊榮，使你在世的日子，列王中沒有一個能比你的。你若效法你父親大衛，遵行我的道，謹守我的律例、誡命，我必使你長壽’”（王上 3 10-14）。

“所羅門醒了，不料是個夢。他就回到耶路撒冷，站在耶和華的約櫃前，獻燔祭和平安祭，又為他眾臣僕設擺筵席”（王上 3 15）。

“以色列人出埃及地後四百八十年，所羅門作以色列王第四年西弗月，就是二月，開工建造耶和華的殿”（王上 6 1）。

“耶和華的話臨到所羅門說，論到你所建的這殿，你若遵行我的律例，謹守我的典章，遵從我的一切誡命，我必向你應驗我所應許你父親大衛的話。我必住在以色列人中間，並不丟棄我民以色列”（王上 6 11-13）。

“所羅門在位第四年西弗月，立了耶和華殿的根基。到十一年布勒月，就是八月，殿和一切屬殿的都按著樣式造成。他建殿的工夫共有七年”（王上 6 37、38）。

“所羅門建造耶和華殿和王宮，並一切所願意建造的都完畢了，耶和華就二次向所羅門顯現，如先前在基遍向他顯現一樣，對他說：‘你向我所禱告祈求的，我都應允了。我已將你所建的這殿分別為聖，使我的名永遠在其中，我的眼、我的心也必常在那裡。你若效法你父大衛，存誠實正直的心行在我面前，遵行我一切所吩咐你的，謹守我的律例典章，我就必堅固你的國位在以色列中，直到永遠，正如我應許你父大衛說，你的子孫必不斷人坐以色列的國位。倘若你們和你們的子孫轉去不跟從我，不守我指示你們的誡命律例，去事奉敬拜別神，我就必將以色列人從我賜給他們的地上剪除，並且我為己名所分別為聖的殿，也必捨棄不顧，使以色列人在萬民中作笑談，被譏諷。這殿雖然甚高，將來經過的人必驚訝、嗤笑，說，耶和華為何向這地和這殿如此行呢？人必回答說，是因此地的人離棄領他們列祖出埃及地之耶和華他們的神，去親近別神，事奉敬拜他，所以耶和華使這一切災禍臨到他們’”（王上 9 1-9）。

“所羅門有妃七百，都是公主；還有嬪三百。這些妃嬪誘惑他的心。所羅門年老的時候，他的妃嬪誘惑他的心去隨從別神，不效法他父親大衛誠誠實實的順服耶和華——他的神。因為所羅門隨從西頓人的女神亞斯他錄和亞捫人可憎的神米勒公。所羅門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不效法他父親大衛

專心順從耶和華。所羅門為摩押可憎的神基抹和亞捫人可憎的神摩洛，在耶路撒冷對面的山上建築邱壇。他為那些向自己的神燒香獻祭的外邦女子，就是他娶來的妃嬪也是這樣行”（王上十一 3~8）。

“耶和華向所羅門發怒，因為他的心偏離向他兩次顯現的耶和華以色列的神。耶和華曾吩咐他不可隨從別神，他卻沒有遵守耶和華所吩咐的。所以耶和華對他說：‘你既行了這事，不遵守我所吩咐你守的約和律例，我必將你的國奪回，賜給你的臣子。然而，因你父親大衛的緣故，我不在你活著的日子行這事，必從你兒子的手中將國奪回。只是我不將全國奪回，要因我僕人大衛和我所選擇的耶路撒冷，還留一支派給你的兒子’”（王上十一 9~13）。

一、神賜所羅門的“時機”

（一）神的選定——賜予“時機”

當大衛起意為耶和華建造殿宇，神差先知拿單轉告神的心意，並與大衛立永約（參撒下七 8--16：詩八十九 3、4、28、34）。耶和華這樣應許大衛說：“你要生一個兒子，他必作太平的人。我必使他安靜，不被四圍的仇敵擾亂。他的名要叫所羅門（就是‘太平’的意思）。他在位的日子，我必使以色列人平安康泰。他必為我的名建造殿宇。他要作我的子，我要作他的父。他作以色列王，我必堅定他的國位，直到永遠”（代上二十二 8、9）。神選定所羅門，並預定“所羅門坐在耶和華的國位”，他承繼父王大衛的國位——象徵神權國度的寶座（參代上二十八 5，代下九 8）。這是神賜所羅門何等的榮耀“時機”。神要所羅門作神的子，稱他為“我的子”（撒下七 14），神要作他的父。在神永遠計畫裡，神與人所立的諸約，祂所應許賜人後裔，“那後裔”就是神兒子基督的預表。基督是大衛王室真實的傳承者，使大衛的寶座堅定到永遠。

（二）神所喜愛——死而復活的生命

大衛在長期的安靖中，竟放鬆自己，以至犯下一連串的滔天大罪。“但大衛所行的這事，耶和華甚不喜悅”，大衛在神嚴厲的審判下，深切痛悔認罪；神赦免了他的罪，讓他免於死亡；但神管治的手，在他身上相當沉重。他犯罪而生的孩子，遭神擊打患重病，大衛為這孩子禁食，終夜躺臥在地上；到第七日，孩子死了。在這事上，大衛開始經歷極深的“死”；但因著神的恩典，他經歷從死裡復活的能力，他起來，沐浴、抹膏、更衣，進入耶和華的殿中敬拜神。

大衛安慰他的妻拔示巴，與她同寢；他們就生了兒子，並且按神的意思為他起名叫所羅門。所羅門出生時，耶和華又藉先知拿單賜他一個名字“耶底亞”，因為耶和華喜愛他（撒下十二 24、25）。在此叫我們看見，所羅門的出生，蒙神何等喜愛；他出生前，神事先為他起名；他出生時，接著又賜他另一個名字。神為何如此喜愛他？原來這個生命乃是經歷從死裡復活而得的生命，正好表明神兒子從死裡復活的生命，惟獨祂蒙神喜愛，也正是神所要得著的。所羅門是代表死而復活的生命，是神賜的“時機”，所以神喜愛他。

唯有十字架的經歷，就是死而復活的經歷，是神所寶貴、所喜愛的。弟兄姊妹，我們的天然有多美好都沒有價值；在事奉上殷勤努力、多有果效也沒有價值；有時還會叫我們驕傲。天然越美好，恩賜越多、果效越顯著，越需要神的憐憫和保守。出於神的恩賜不是不好，但承受恩賜的人要小心；美好如大衛尚且會出問題，何況我們！神所喜愛的還不是大的恩賜、有能力的事奉；神所喜愛的是祂所賜給我們的“時機”——死而復活的生命。

二、得父王呵護——固其“時機”

(一) 自幼得父王的訓誨

父王大衛先前是一個忙於國事，而又溺愛孩子的父親（參王上一 6）。現時他不再像往常那樣放任兒女，尤其對於所羅門——這個耶和華所指定之王位繼承者，且要為耶和華建造聖殿的愛兒，我們相信，大衛必是嚴加教誨。

從大衛的兒子所羅門的箴言，看出他是如何經歷著，“我兒，要聽你父親的訓誨，不可離棄你母親的法則（或作指教）”（箴一 8，參六 20）；這使他成為“我在父親面前為孝子，在母親眼中為獨一的嬌兒”（四 3），成為“智慧子”（十三 1 上半）。

(二) 在兄長悖逆父王的“危機”中

蒙保守被膏為王

大衛早已知道神揀選所羅門繼承他的王位，他向拔示巴起誓應許所羅門必繼承王位，這事拿單也知道（參王上一 11- 14、17），卻遲遲沒有宣佈。

所羅門的大哥暗嫩，因姦污押沙龍的胞妹他瑪而被押沙龍所殺；二哥基利押可能年幼早逝；三哥押沙龍因叛逆謀取王位而死於戰場。大衛所以遲遲未發表繼位人選，也許基於所羅門年幼，有安全的顧慮。直至四哥亞多尼雅背著父王自立為王（一 5 — 1 0），置所羅門母子于危地。為著王位繼承的事，先知拿單才協助拔示巴去晉見大衛王。王遂在拔示巴面前重申先前誓言：“你兒子所羅門必接續我作王”（一 30）。

大衛王於是吩咐祭司撒督、先知拿單、耶何耶大的兒子比拿雅帶領所羅門騎著大衛的騾子到基訓。在那裡，祭司撒督和先知拿單要膏所羅門作以色列的王。他們也吹角，說：“願所羅門王萬歲！”

所羅門終於受膏坐父王的位，作以色列的王，保住了神所賜的“時機”（一 32~35、39、40）。

(三) 父王為建殿囑咐再三

大衛認清他兒子所羅門要為耶和華建造的殿宇，必須高大輝煌，使名譽榮耀傳遍萬國！只因所羅門還年幼嬌嫩；於是，大衛在未死之先，就為建殿的工程預備甚多材料（參代上二十二 4）。

1· 囑咐所羅門

大衛召了他兒子所羅門來，囑咐他給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建造殿宇（代上二十二 5）。

2· 囑咐眾首領

大衛又吩咐以色列的眾首領幫助他兒子所羅門，說：“耶和華你們的神不是與你們同在麼？不是叫你們四圍都平安麼？因祂已將這地的居民交在我手中，這地就在耶和華與祂百姓面前制伏了。現在你們應當立定心意，尋求耶和華你們的神；也當起束建造耶和華神的聖所，好將耶和華的約櫃和供奉神的聖器皿，都搬進為耶和華名建造的殿裡”（代上二十二 17、18）。

3· 再對眾宣述建殿之意

大衛招聚以色列各支派的首領、軍長、太監、大能的勇士，宣述建殿的心意，……他又說：“耶和華賜我許多兒子，在我兒子中揀選所羅門坐耶和華的國位，治理以色列人。耶和華對我說：‘你兒子所羅門必建造我的殿和院宇，因為我揀選他作我的子；我也必作他的父。他若恒久遵行我的誡命典章，如今日一樣，我就必堅定他的國位，直到永遠。’現今在耶和華的會中，以色列眾人眼前所說的，

我們的神也聽見了。你們應當尋求耶和華你們神的一切誡命，謹守遵行，如此你們可以承受這美地，遺留給你們的子孫永遠為業 i（代上二十八 5~8）。

4· 又殷囑所羅門

大衛又對他兒子所羅門說：“你當剛強壯膽去行！不要懼怕，也不要驚惶。因為耶和華神就是我的神，與你同在；祂必不撇下你，也不丟棄你，直到耶和華殿的工作都完畢了。有祭司和利未人的各班，為要辦理神殿各樣的事；又有靈巧的人在各樣的工作上樂意幫助你；並有眾首領和眾民一心聽從你的命令”（代上二十八 20、21）。

5· 父王與眾首領為殿奉獻建材

大衛王將自己積蓄的金銀獻上，建造神的殿，又勉勵會眾盡力獻給耶和華。眾族長和以色列各支派的首領、千夫長、百夫長，並監管王工的官長，都樂意獻上。因這些人誠心樂意獻給耶和華，百姓就歡喜，大衛王也大大歡喜（代上二十九 1—9）。

（四）所羅門繼位——完成父王臨終前心願

1· 奉耶和華之命再膏他作王

先時，所羅門是由父王少數親信帶他去到基訓，膏他作以色列的王。

如今，他們奉耶和華的命，再膏大衛的兒子所羅門作王，又膏撒督作祭司。於是所羅門坐在耶和華所賜的位上，接續他父親大衛作王，萬事亨通；以色列眾人也都聽從他。眾首領和勇士，並大衛王的眾子，都順服所羅門王。耶和華使所羅門在以色列眾人眼前甚為尊大，極其威嚴，勝過在他以前的以色列王（代上二十九 22-25）。

2. 父王臨終之遺囑

大衛的死期臨近了，就囑咐他兒子所羅門說：“我現在要走世人必走的路，所以你當剛強作大丈夫，遵守耶和華你神所吩咐的，照著摩西律法上所寫的行主的道，謹守祂的律例、誡命、典章、法度；這樣，你無論作甚麼事，不拘往何處去，盡都亨通”（王上二 2、3）。

在神面前剛強作大丈夫的人，還不在於為神大發熱心，作出轟轟烈烈的大事工。一個剛強作大丈夫的人；乃是有一個敬畏神的心——能遵守神的吩咐，行主的道、謹守祂的律例、誡命、典章、法度的人。父王大衛臨終之際，就以此肺腑之書勸誡！

三、蒙神顯現

——在宗教傳統中得“轉機”

（一）依傳統事奉神——往基遍去獻祭

（代下 1~6；參王上三 2—4）

神的約櫃，大衛已經從基列耶琳搬到他所預備的地方，就是他在耶路撒冷為約櫃支搭的帳幕。但神的會幕，就是耶和華僕人摩西在曠野所製造的，卻在基遍。比撒列所造的銅壇，也在基遍耶和華的會幕前。但當年的傳統，以色列民還是到沒有約櫃的會幕那裡去獻祭。當大衛的兒子所羅門國位堅固，耶和華他的神也與他同在，使他甚為尊大。所羅門吩咐以色列眾人，就是千夫長、百夫長、審判官、首領與族長都來。所羅門和會眾都依傳統往基遍的邱壇去。所羅門和會眾都就近壇前。所羅門上到耶和華面前會幕的銅壇那裡，獻一千犧牲為燔祭。

當日在基遍的會幕，仍是“神的會幕”（代下一 3）；那個極大的邱壇（王上三 4），還是那一個在“耶和華面前會幕的銅壇”（代下一 6）。這些還算是屬神的事物。那壇又稱邱壇，是因為預表基督之神的約櫃，已經不在那裡，所以稱為邱壇。神的百姓因缺乏屬靈的啟示光照，仍在邱壇獻祭。所羅門王這日所作的，也是依照傳統在那裡獻祭，他所摸的還是屬神的事物。但因為他愛耶和華，遵行他父親大衛的律例，他所獻上的祭物，還是蒙神悅納的（王上三 2-3）。所以當夜神特別向所羅門顯現，要他向神有所求。

（二）在夢中向耶和華求智慧——第一次顯現

（王上三 5-9；參代下一 9~10）

在基遍夜間夢中，耶和華向所羅門顯現，對他說：“你願我賜你甚麼，你可以求。”所羅門說：“你僕人我父親大衛用誠實、公義、正直的心行在你面前，你就向他大施恩典；又為他存留大恩，賜他一個兒子坐在他的位上，正如今日一樣。耶和華我的神阿，如今你使僕人接續我父親大衛作王，但我是幼童，不知道應當怎樣出入。僕人住在你所揀選的民中，這民多得不可勝數。所以求你賜我智慧，可以判斷你的民，能辨別是非。不然，誰能判斷這眾多的民呢？”〔注一〕

所羅門雖然繼位稱王，國位也堅定（王上二 46）；但他在神面前卻看自己是“幼童”（約二十歲）。他只向神求“智慧”，使他可以判斷神的民，能辨別是非。這是心存敬畏之心的所羅門向神的祈求。

（三）蒙神賜空前絕後的大智慧

（王上三 10- 14；參代下一 11、12）

神喜悅所羅門單單向祂求“智慧”，就對他說：“你既然求這事，不為自己求壽、求富，也不求滅絕你仇敵的性命，單求智慧可以聽訟，我就應允你所求的，賜你聰明智識，甚至在你以前沒有像你的，在你以後也沒有像你的。你所沒有求的，我也賜給你，就是富足、尊榮，使你在世的日子，列王中沒有一個能比你的。”

那怕他當日對“智慧”的認識還很膚淺，卻是一個美好的開始。他的祈求叫神何等的喜悅。漸漸的，他對智慧有較多認識；我們看見所羅門的箴言第八章第二十二節至三十一節所題起的“智慧”，是那麼擬人化，且是有位格的。他幼稚的心靈，卻認定神懷中的愛子，祂是智慧之源，祂就是智慧。他體認到有基督作他的智慧，他才能判斷神的百姓；他才能承擔建造耶和華殿的大工程。

正因為所羅門所求的智慧是那麼摸著神的心，所以神不只賜他空前絕後的大智慧（基督），連他沒有求的富足、尊榮，也都賜給他，使他在世之日，列王中沒有一個能比他的。

有如保羅所說：“神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為我們眾人舍了，豈不也把萬物和祂一同白白的賜給我們麼”（羅八 32）？人若得著基督，人也就在基督裡白白地得著萬有。

接著神對所羅門說：“你若效法你父親大衛，遵行我的道，謹守我的律例、誠命，我必使你長壽”（王上三 14）。神在此題醒所羅門，他雖從神得著大智慧，能以判斷神眾多的民，並為神建造聖殿；他還必須效法他父親大衛，敬畏神，遵行神的道，謹守神的律例、誠命，他才能更多認識智慧、經歷智慧——基督，使他可以繼續活在神賜的國度的美好“時機”中。神也要使他享長壽，來為主活，叫神得著更多的榮耀。

（四）“智慧”使所羅門進入更高屬靈的事奉

所羅門在夜間的異夢中，蒙神賜“大智慧”，因此他就回到耶路撒冷，就是神所命定作為敬拜祂的所在。他在那裡認識“約櫃”所預表之神的愛子——寶貴的基督和神之同在的見證。所羅門並沒有以為在基遍極大的祭壇那裡已經獻上一千犧牲作燔祭為滿足，他乃是一回到耶路撒冷，就去站在耶和華的約櫃前，獻燔祭和平安祭，又為他眾臣僕設擺筵席。

所羅門得著的大智慧，乃是屬靈的啟示，叫他從傳統的事物中出來，轉到神見證的同在中來事奉神。

當我們正如所羅門一樣，因著生命幼稚，活在傳統之事物中事奉神，在這樣幼嫩的生命過程中，神還能悅納我們；但神要帶領人認識“約櫃”——可貴的基督，帶領人進入啟示的見證中，來事奉祂，這是神向所羅門更高的心意；這也是神向我們所定的旨意。

但願我們沒有停滯在傳統的事物中，乃是盼望在神啟示的光中，更多進入啟示中事奉祂，討神的喜悅。我們若停滯不進步，神的心就不歡喜。

讓我們“求主耶穌基督的神、榮耀的父，將那智慧、啟示的靈賞給我們，使我們真知道祂”，得以進入真實屬靈的事奉。

——這是神賜屬靈的“時機”，等著我們去領受。

四、在“時機”中顯示大智慧

(一) 超絕的智慧

(王上四 29-31)

神賜給所羅門極大的智慧聰明和廣大的心，如同海沙不可測量。所羅門的智慧超過東方人和埃及人的一切智慧。他的智慧勝過萬人，勝過以斯拉人以探並瑪曷的兒子希幔、甲各、達大的智慧，他的名聲傳揚在四圍的列國。

(二) 堅慧顯於判案

(王上三 16-28)

一日，兩個妓女為一個存活的男孩，來站在王前，互稱那存活的男孩，是自己所生。王吩咐人用刀把活孩子劈成兩半，各人得一半。活孩子的母親心裡急痛，求王不要殺孩子，寧願將活孩子給那婦人。王將男孩判給這個流露母愛的婦人。王下斷案，將男孩子判給這個流露母愛的婦人。

“以色列眾人聽見王這樣判斷，就都敬畏他，因為見他心裡有神的智慧，能以斷案”(王上三 28)。這也說出，即便是墮落如妓女，她生命的本質還有愛，這是智慧之造物者所賦予的生命特質，略為表明“神就是愛”。

(三) 智慧顯于治理

1. 于治國有美好的安排

舉凡祭司、書記、史官、元帥、祭司長、眾吏長、領袖、家宰、管理服苦的，每一部門用人適宜，井然有序(王上四 1-6)。

又為王家龐大食用，立十二位官吏，輪流供應王室每月每日的需要(7-19、22、23)。

2. 百姓安居樂業

全國人民都吃喝快樂，四境平安，安然居住（20、24、25）——這更是遙指和平的君，建立彌賽亞千年國度的盛景。

（四）智慧顯於文字的著作（王上四 32）

他的三千句箴言，大部分可能見於“箴言”及“傳道書”；另有詩歌一千零五首，選入“詩篇”中的，如第七十二篇和第一百二十七篇。還有“雅歌”是所羅門“歌中的歌”，是他的傑作。這些著作，像是所羅門王正值屬靈光景正常之英年所作，而不像是晚年失敗恢復後之作。從這些創作中，充分顯示神所賜予的大智慧，卻乏見有更深屬靈的經歷。

在他的三卷作品中，大部分是詩的體裁，歷代聖徒的作品，有的自上述作品，深為聖徒所愛唱。就如筆者所常用的“聖徒詩歌”（美國見證出版社印行），內中部分選自其作品中的金句。就如：

	金句	聖徒詩歌
箴言	第三章第五、六節	第四百五十五首
	第十八章第二十四節	第四百九十一首
	第二十二章第六節	第七百首
	第二十三章第二十六節	第二百九十八首
傳道書	第一章第二、十四節	福音詩歌第二首〔注二〕
	第十二章第六節	第五百十八首
雅歌	第一章第八節	第三百四十七首 第三百四十八首
	第一章第十四節	第二百二十三首
	第二章第一節	第三百二十六首
	第二章第四節	第三百三十一首
雅歌	第三章第二節至四節	第三百四十九首
	第五章第十節	第一百八十三首
	第六章第三節	第三百三十八首

（五）所羅門文字著作的價值

筆者在本篇未了的篇章，討論到所羅門晚年可悲的失敗，且至終似未見悔改的問題（祈讀者詳閱）。所羅門述說智慧的可貴，日後竟喪失敬畏耶和華的心，使他變成愚昧人。他說到在日光之下盡是虛空，他卻在虛空中追逐世福；他描述與神之間愛的聯結，他卻遠走悖離神的道途；他教導少年人要敬畏神，卻為後人留下極悲劣的形跡。

若所羅門的文字著作，是他在英年蒙恩蒙保守之作，而他後期的失敗直至晚年竟沒有悔改，那麼

在聖經中他的經典之作，後世的聖徒選讀他的作品麼？經上有話說：“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或作‘凡神所默示的聖經’），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提後三 16）。

“第一要緊的，該知道經上所有的預言沒有可隨私意解說的；因為豫言從來沒有出於人意的，乃是人被聖靈感動，說出神的話來”（彼後一 20、21）。

所羅門蒙神賜他超絕智慧，但他的文字著作，卻不是智慧者所產生的作品，他的著作乃是“得神默示”、“被聖靈感動”所說出“神的聖言”。

所羅門可以失敗，但神永不失敗。“耶和華哪，你的話安定在天，直到永遠”詩一一九 8、9）神的話必永遠立定”（賽四十 8）、“主的道是永存的”（彼前一 25）。所羅門的失敗，我們該引為何等的鑒戒，願神賜我們謙卑低微的靈，領受神藉所羅門傳遞給我們的信息，愛慕其中的屬靈教訓、警戒和所啟示屬靈經歷的更深的境界。

在神子民的歷史中，神藉祂許多僕人、使女傳遞給我們許多寶貴的屬靈遺產，但其間也不乏有人終至失敗了。但我們再說，神永不失敗，神所啟示的話語，值得我們完全信賴、愛慕、尋求；並仰望神的憐憫有屬靈的經歷。祂僕人的軟弱、失敗，卻是我們該引為極深遠的警惕。

（六）智慧顯於精湛的考究

（王上四 33、34）

他講論草木，自高大又華麗且實用的利巴嫩的香柏樹（是當年建殿用的主要木材），以至牆上長的極細小的牛膝草（用以蘸血或潔淨的水，使人得免神的審判或得潔淨〈參出十二 22；利十四 6；民十九 18；詩五十一 7；來九 19〉）。又講論空中的飛禽，地上的走獸、昆蟲，並海中的水族。天下列王聽見所羅門的智慧，就都差人來聽他的智慧話。

（七）智慧顯於聖殿的建造

1．開工建造耶和華的殿

神揀選所羅門為祂建殿，他從父王得著神用手所劃出聖殿建造的樣式，並且蒙父王再三殷切囑咐應剛強壯膽建造聖殿，也從父王手中接受了大量建殿所需的材料。

當他著手建殿之時，又得到推羅王希蘭的衷誠協助，使建殿之工得以順利進行。

以色列人出埃及地後四百八十年，所羅門作以色列王第四年二月，他開工建造耶和華的殿，時在主前九六六年（王上六 1）。

2．耶和華的話臨到所羅門——重申應許

當初，所羅門在基遍的夜夢中，神向他顯現，賜他大智慧；又應許他若效法他父王遵行神的道，謹守祂的律例、誡命，神必使他長壽等。如今建殿工程正在進行中，耶和華的話臨到所羅門（在這裡也許是神藉先知向他說話），說：“論到你所建的這殿，你若遵行我的律例，謹守我的典章，遵從我的一切誡命，我必向你應驗我所應許你父親大衛的話。我必住在以色列人中間，並不丟棄我民以色列”（王上六 12、13）。對於聖殿的建造工程，雖甚繁重，神並不擔心所羅門領導此聖工的才能，因為神已賜他大智慧；但叫神不放心的，是這個專注於大工的人，是否仍存敬畏神的心，是否盡心“遵行神的律例”，“謹守神的典章”，“遵從神的一切誡命”？所羅門若“遵行……謹守……遵從……”，耶和華就“我必……我必……”。神迫不及待地向他專注地題醒，是要他好好活在神賜的“時機”中。但這

個進行繁重大工程的所羅門，是否意識到他須好好地敬畏神，“遵行……謹守……遵從……”，活在神賜的“時機”中？

這就是為甚麼在大工程進行之際，耶和華的話臨到所羅門，原來神最關切的乃是所羅門這個“人”，這人雖有異象，並從神得著大智慧，但他仍然不可靠；他若僅專注神所託付的大工程，卻沒有專心靠主，他將違背從神來的異象，失去敬畏神的心，而失去神賜的“時機”，反而陷入“危機”。

親愛的弟兄姊妹，當你我在神託付之事工上作工時，曾否留心到神正在題醒我們，“你若……我必……”。我們不能只注重神所交付我們手中的工作，而忽略了我們乃是神手中的工作。多少神的工人因著缺乏危機感，就是忽略神所要我們注重的一一 敬畏神，而引致可悲的失敗。

3·耶和華的榮光充滿了殿

所羅門在位第四年二月，立了耶和華殿的根基，到第十一年八月，殿和一切屬殿的，都按著神指示的樣式造成了。他建殿的時間，共有七年半（王上六 37、38）。所羅門是按著父王的心意，為耶和華建造了這高大輝煌的殿（代上二十二 4）。

所羅門將以色列的長老，和各支派的首領，並以色列的族長，招聚到耶路撒冷；又將耶和華的約櫃和會幕並會幕一切聖器具，都從大衛城運到所羅門那裡。他們在約櫃前獻上很多牛羊為祭，然後將約櫃抬進至聖所。耶和華的殿有了耶和華的約櫃在裡面，至此，這殿才有真實的意義。當祭司從聖所裡出來的時候，有雲充滿耶和華的殿，甚至祭司不能站立供職，因為耶和華的榮光充滿了殿（王上八 5-10）。

4·所羅門的獻殿與禱告

所羅門轉身為以色列會眾祝福（王上八 14）並稱頌神，且宣述建殿之由來。他又當著會眾在耶和華面前禱告祈求，這是聖經中一篇最長的祈禱（八 22 - 54；代下六 12~42）〔注三〕。

所羅門王在這裡的禱告，有三十三節經文之多，這是他站在耶和華壇前向天伸開雙手的禱告；末了，所羅門又在耶和華的壇前屈膝跪著，雙手向天伸開著，向耶和華發了這一切禱告懇求，已經完畢，就起來（八 22、54 呂譯本），站著，所羅門在神面前虔誠地懇求。整個禱告裡，他先後十二次用“求你”一一向天上居所的神祈求，求神垂聽禱告。這是他憑著信心向神求，神也的確垂聽他所祈求，神按祂對大衛國度之永約的應許，在所羅門所祈求的那十二種不同情況下，答應祂子民不同情況所發的禱告。因著神的信實，神的選民落在何境況、何遭遇，只要他們肯轉回到神面前，依憑這殿向神發出所求，神都願意垂聽他們的禱告，成全他們的祈求。這是當日所羅門確信的，是何等寶貴的認識。

這正如主耶穌一再向祂的門徒說：“……你們奉我的名，無論向父求甚麼，祂就賜給你們”（約十五 16，參 7，十四 13、14，十六 23、24）。這又如使徒約翰所說：“我們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他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壹一 7、9）。

可是，人（包括神的兒女）未必都有機會回心轉意，向神認罪，求神赦免。人若故意犯罪，心地就會變成剛愎，可能喪失悔改的“時機”，再不能悔改了。所羅門王深信人若悔改而向神懇求，必蒙赦免，得拯救，這是神賜人的“時機”。但當日所羅門曾否意識到這“危機”？人若放任自己，故意犯罪，那叛逆神之心就可能喪失轉回的“時機”，而落入無可挽回的“危機”中。就如“貪戀世俗如以

掃的；……後來想要承受父親所祝的福，……，雖然號哭切求，卻得不著門路，使他（以掃）的心意回轉（呂譯本作：‘尋不著改變心意之餘地。’）……”（來十二 16、17 原文）。猶大書說：“他們有禍了，因為走了該隱的道路（拒絕神的救恩，揀選離開神之流離飄蕩的道路〈創四 12、14〉）；又為利往巴蘭的錯謬裡直奔（連神的使者也沒有辦法挽回他圖利的心〈民二十二〉），……”（猶 11）。至於所羅門也未必有悔改的機會。願神憐憫我們，使我們動起敬畏神的心，萬不敢因為神必垂聽赦免，就放任自己的心，往錯謬裡直奔。

5· 耶和華的榮光再充滿了殿

當耶和華的約櫃，安置在殿中至聖所時，耶和華的榮光就已經充滿了殿（代下五 13、14）。等所羅門祈禱已畢，就有火從天上降下來，燒盡燔祭和別的祭。耶和華的榮光再一次充滿了殿。因耶和華的榮光充滿了耶和華殿，所以祭司不能進殿。當神的榮光彰顯，服事的人就只有停下來。那火降下，耶和華的榮光在殿上的時候，以色列眾人看見，就在鋪石地俯伏叩拜，稱謝耶和華說：“耶和華本為善，祂的慈愛永遠長存”（代下七 1—3）。

先前摩西在曠野將會幕立起，將約櫃安放在會幕裡，“當時，雲彩遮蓋會幕，耶和華的榮光就充滿了帳幕。摩西不能進會幕，因為雲彩停在其上，並且耶和華的榮光充滿了帳幕”（出四十 34、35）。這是神在祂子民中得著的第一座居所，祂得以臨在於祂子民中間，神的榮光充滿祂的居所。

先知以西結于被擄之地的異象中看見，當以色列民完全叛離神，神的榮耀是如何離開殿（參結十，十一）。

以西結在異象中又看見聖城和聖殿要重建，以色列神的榮耀從東而來，耶和華的榮耀充滿了殿，先知在殿前看見耶和華的榮光，就俯伏於地（四十 2、5，四十三 1—5，四十四 4）。

甚麼時候神的子民離開神，終必引致神的榮耀離開；當神得以重建祂的子民，甚麼時候神的榮耀就要回到祂的子民中。

當神差遣祂愛子來到祂百姓中，正是他們最荒涼的時候，但一些接待祂的人，得見祂的榮耀，正是父獨生子的榮耀（約一 11~14）。

當主的教會在地球上建立，神兒女在祂同在中被建造為神作見證時，神的榮耀也就得以充滿在他們中間，（參徒二，十九 17~20）。

“當人子在祂榮耀裡，同著眾天使降臨的時候，要坐在祂榮耀的寶座上”（太二十五 31；參猶 14），祂要審判地上的萬民，建立千年國度在地上（啟二十 1—6）。使徒約翰說：千年國結束，“我又看見一個新天新地。因為先前的天地已經過去了，海也不再有了。我又看見聖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裡從天而降，預備好了，就如新婦妝飾整齊，等候丈夫。我聽見有大聲音從寶座出來說：‘看哪！神的帳幕在人間。祂要與人同住，他們要作祂的子民；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作他們的神。神要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號、疼痛，因為以前的事都過去了。’坐寶座的說：‘看哪！我將一切都更新了。’又說：‘你要寫上，因這些話是可信的，是真實的’”（二十一 1—5）。

“城中有神榮耀，城的光輝如同極貴的寶石，好像碧玉，明如水晶”（一 1）。“那城內又不用日月光照，因有神的榮耀光照，又有羔羊為城的燈。列國要在城的光裡行走，地上的君王必將自己的榮耀歸與那城。城門白晝總不關閉，在那裡原沒有黑夜。人必將列國的榮耀、尊貴歸與那城。凡不潔淨的，

並那行可憎與虛謊之事的，總不得進那城；只有名字寫在羔羊生命冊上的才得進去”（23-27）。

那時，神的榮耀藉著祂所救贖、所建造的人彰顯，直到永遠。神的旨意永遠完成。

6. 所羅門為民祝福——敬畏神必蒙福

獻殿之後，所羅門禱告祈求已畢，就起來，站著大聲為以色列全會眾祝福，說：“耶和華是應當稱頌的！因為祂照著一切所應許的賜平安給祂的民以色列人，凡藉祂僕人摩西應許賜福的話，一句都沒有落空。願耶和華我們的神與我們同在，像與我們列祖同在一樣，不撇下我們，不丟棄我們，使我們的心歸向祂，遵行祂的道，謹守祂吩咐我們列祖的誡命、律例、典章。我在耶和華面前祈求的這些話，願耶和華我們的神晝夜垂念，每日為祂僕人與祂民以色列伸冤，使地上的萬民都知道惟獨耶和華是神，並無別神。所以你們當向耶和華我們的神存誠實的心，遵行祂的律例，謹守祂的誡命，至終如今日一樣”（王上八 56-61）。

賜福、賜平安的神，如何眷顧他們的列祖，也必眷顧他們，只要他們的心敬畏神、歸向神，遵行祂的律例，謹守祂的誡命，他們就必在神前蒙福，也使地上的萬民，都知道耶和華是神，叫神得著榮耀。

7. 為耶和華的殿行奉獻的禮並守節

王和以色列的眾民，用牛二萬二千、羊十二萬，向耶和華獻為平安祭，為耶和華的殿行奉獻之禮。他們在耶和華神面前守節七日又七日，共十四日，第八日王遣散眾民，他們都為王祝福（王上八 66）；眾民心中喜樂，各歸各家去了。在這裡給我們看見，起先是王為民祝福，末了百姓也為他們的王祝福，舉國上下，乃是在蒙神賜福下，彼此祝福，是何等美善！

五、智慧者非凡成就所顯露的“危機”

（一）為自己建造宮室

（王上七 1~12）

所羅門為耶和華建殿，用七年半完工；所用的材料，幾乎全是父王所預備的，但所羅門為自己建造宮室，十三年方才造成；又建造利巴嫩林宮，又建造一廊，其中設立審判的座位。廊後院內有所羅門住的宮室，工作與這工作相同。所羅門又為所娶法老的女兒建造一宮，作法與這廊子一樣（參王上七）。

第七章第二節的“又”，中神串珠的註釋本作“包括”，意即這宮室包括利巴嫩林宮、廊子、審判的廊子、王的寢宮以及法老女兒所住的宮室，所以這一切的建造，是他用十三年完成的。

建造這一切所用的石頭，都是寶貴的，都照耶和華殿的內院和殿廊的樣式建造。由此可見，“他少為神，更多為自己”，所羅門在智慧的運用上，似已顯露出“危機”。許多神的兒女，往往像所羅門一樣，雖然也有些為著神，卻更多為自己，這是我們的“危機”。

當年，他謙卑在神面前只求神賜“智慧”，使他能判斷神的百姓。他蒙神賜他空前絕後的“大智慧”。他也得著多方的幫助，用七年半來完成建造殿宇的大工。可是，往後他用十三年為自己建造宮室——包括一系列的建築。

在先前建殿的事工，他蒙父王題醒他去從事建殿之工——“我兒所羅門哪，你當認識耶和華你父的神，誠心樂意的事奉祂。因為祂鑒察眾人的心，知道一切心思意念。你若尋求祂，祂必使你尋見；

你若離棄祂，祂必永遠丟棄你！你當謹慎，因耶和華揀選你建造殿宇作為聖所。你當剛強去行。’大衛將殿的遊廊、旁屋、府庫、樓房、內殿和施恩所的樣式，指示他兒子所羅門。又將被靈感動所得的樣式，就是耶和華神殿的院子、周圍的房屋、殿的府庫和聖物府庫的一切樣式都指示他。大衛說：‘這一切工作的樣式，都是耶和華用手劃出來使我明白的。’大衛又對他兒子所羅門說：‘你當剛強壯膽去行！不要懼怕，也不要驚惶。因為耶和華神就是我的神，與你同在；祂必不撇下你，也不丟棄你，直到耶和華殿的工作都完畢了’”（代上二十八 9~12、19、20）。接著所羅門用十三年為自己建造“王宮，並一切所願意建造的”（王上九 1），“凡他心中所要作的，都順順利利的作成了”（代下七 11）。

先前他學習認識神，謹慎地按父王所指示的樣式——耶和華用手劃出來的樣式——建造聖殿，並且有耶和華的同在。七年半建殿的工夫，使所羅門有了經驗；接著，他為宮室和自己所願意建造的一切工程，大可以憑著經驗去作，他似乎不太需要謹慎，不太需要神的同在，就順順利利地作成了。那時所羅門更能幹了，工作更有效率了，但他的“危機”也更顯露了。

我們在事奉工作上有操練，得經驗，恩賜更練達，更有效率，這原是好的。但因著有經驗、練達，使我們減少敬畏神的心，不再那麼感到神同在的需要，使我們依靠自己，放膽作去，將導致我們步入“危機”，而往往沒有危機感。

（二）耶和華的題醒——第二次顯現

（王上九 1—9；代下七 1 1—22）

1. 遲來的顯現

神第一次向他顯現，是在二十年前，那時他在基遍獻完祭，神在當日夜裡向他顯現，足見神是那麽親切、及時地向他顯現。在異象中，神不僅賜他空前絕後的聰明智識，使他能勝任神的託付，更重要的是神末了對他所說的話：“你若效法你父親大衛，遵行我的道，謹守我的律例、誡命，我必使你長壽”（王上三 14）。

在他進行建殿期間，神有話臨到他，不是在建造的工程上有甚麼囑咐，乃是題醒他這個得神的異象從事建造，卻蘊藏違背異象之危機的人：“你若遵行我的律例，謹守我的典章，遵從我的一切誡命，我必向你應驗我所應許你父親大衛的話”（六 12）。

聖殿完工，所羅門獻上祭物後，把約櫃等聖器具搬進殿中，又在神前大伸祈禱，與民共度十四天歡樂節期，然後在彼此祝福的聲中散會。在那裡神只以祂的榮光充滿了殿，而未見神說甚麼話。原因會否是，由於聖殿剛完工，緊接著所羅門的心充滿著為自己策劃一系列宮室的建造大工程（包括了利巴嫩林宮、審判的廊子，王的寢宮及法老女兒的宮室），他那有心聆聽神的話？神只好緘默。接著所羅門忙碌地進行以上的大工程。其間神仍靜默無語，直等到他心中所願意建造的都作成了。神又等了這十三年，也許是等所羅門對目下大工暫告段落，略為平靜之際，神才在夜裡再次向他顯現。這次的顯現，是神在第一次向他顯現之後，等了二十年；也是在他獻殿的禱告之後等了十三年！這真是一次遲來的顯現，神期待的心何其良苦。親愛的讀者，許多時候，我們的心即便在祂託付的工作上忙不停，但也可能因著我們違背從神而得的異象，以致說話的神只能緘默。

2. 神的警戒

耶和華對他說：“我已聽了你（十三年前）的禱告，也選擇這地方作為祭祀我的殿宇。我若使天

閉塞不下雨，或使蝗蟲吃這地的出產，或使瘟疫流行在我民中。這稱為我名下的子民，若是自卑、禱告，尋求我的面，轉離他們的惡行，我必從天上垂聽，赦免他們的罪，醫治他們的地。我必睜眼看、側耳聽在此處所獻的禱告。現在我已選擇這殿，分別為聖，使我的名永在其中。我的眼、我的心也必常在那裡”（代下七 12~16）。

接著耶和華又應許說：“你向我所禱告祈求的，我都應允了。我已將你所建的這殿分別為聖，使我的名永遠在其中，我的眼、我的心也必常在那裡。你若效法你父大衛，存誠實正直的心行在我面前，遵行我一切所吩咐你的，謹守我的律例典章，我就必堅固你的國位在以色列中，直到永遠，正如我應許你父大衛說，你的子孫必不斷人坐以色列的國位”（王上九 3~5）。

上面的歷代志下經文是指著神對稱為祂名下的民的應許；列王紀上卻是專指神對所羅門王的殷切期待。這一次神的顯現，與第一次神向他顯現（三 14），並有話臨到他（六 11、12），都是要他存敬畏神的心，行在神面前。在此神題醒他，神所應許他父大衛的話，在他身上是有條件的——他若效法他父，存誠實正直的心，遵行神一切吩咐他的，謹守神的律例典章，神就必堅固他的國位，……。

末了耶和華一反以往的態度，嚴肅地警戒所羅門，對他說：“倘若你們和你們的子孫轉去不跟從我，不守我指示你們的誡命律例，去事奉敬拜別神，我就必將以色列人從我賜給他們的地上剪除（代下七 20 作：‘拔出根來’），並且我為己名所分別為聖的殿，也必捨棄不顧，使以色列人在萬民中作笑談，被譏諷。這殿雖然甚高，將來經過的人必驚訝、嗤笑，說：‘耶和華為何向這地和這殿如此行呢？’人必回答說：‘是因此地的人離棄領他們列祖出埃及地之耶和華他們的神，去親近別神，事奉敬拜他，所以耶和華使這一切災禍臨到他們’”（王上九 6-9；參代下七 19-22）。

與其說，這是神對深藏“危機”之所羅門的警戒，毋寧說，這也是神再賜他“時機”。他若能重視神的警告，並且看見自己的不可靠，而動敬畏之心，效法父王，專心靠主，他就可以擺脫他生命中的“大危機”，而獲得神再賜他的“時機”，使他在神前蒙悅納。

（三）所羅門日漸偏離神的誡命

1. 所羅門顯揚的奢華在列國中沒有的

所羅門用錘出來的金子打成擋牌（用以遮蓋全身的）二百面，每面用金子六百舍客勒（約重七公斤）；又用錘出來的金子打成盾牌三百面，每面用金子三彌那（重約二公斤），都放在利巴嫩宮裡，王每次進耶和華的殿，護衛兵就拿著，是為顯示尊榮，並非用作防衛（參王上十四 25~28）。王用象牙製造一個寶座，用精金包裹。寶座有六層臺階，座的後背是圓的，兩旁有扶手，靠近扶手有兩個獅子站立。六層臺階上有十二個獅子站立，每層有兩個，左邊一個，右邊一個（參十 16- 20）。

所羅門擁有智慧和財富，他無比的威榮，結果吸引了列邦傾慕。

（1）示巴女王來觀

（王上十 4、5、21）

當示巴女王觀見所羅門，他所建造的宮室，席上的珍饈美味，群臣分列而坐，僕人兩旁侍立，以及他們的衣服裝飾，和酒政的衣服裝飾，又見他上耶和華殿的臺階（或作他在耶和華殿裡所獻的燔祭），就詫異得神不守舍。所羅門王一切的飲器都是金子的：利巴嫩宮裡的一切器皿都是精金的；所羅門年間，銀子算不了甚麼。

(2) 列國慕名求見

所羅門承繼父王即位後，又得到神而賜的大智慧，遠勝東方人和埃及人的一切智慧，他的名聲傳揚在四圍的列國。“天下列王聽見所羅門的智慧，就都差人來聽他的智慧話”（王上四 34）。（這是說在所羅門建殿之前）。等到所羅門完成建殿與宮室之工，“所羅門王的財富與智慧勝過天下的列王。普天下的王都求見所羅門，要聽神賜給他智慧的話”（十 23、24）。

2· 所羅門富強奢華，背道而馳

以色列人要立治國的王，“總要立耶和華你神所揀選的人為王”，並且耶和華為祂百姓中的君王所定的律例是：“只是王不可為自己加添（‘加添’呂譯作：‘多添’）馬匹，也不可使百姓回埃及去，為要多添他的馬匹，因耶和華曾吩咐你們說，不可再回那條路去。他也不可為自己多立妃嬪，恐怕他的心偏邪，也不可為自己多積金銀。他登了國位，就要將祭司利未人面前的這律法書，為自己抄錄一本，存在他那裡，要平生誦讀，好學習敬畏耶和華他的神，謹守遵行這律法書上的一切言語，和這些律例，免得他向弟兄心高氣傲，偏左偏右，離了這誠命。這樣，他和他的子孫便可在以色列中在國位上年長日久”（申十七 16-20）。

當所羅門在祭司面前被膏立為以色列王時，他諒必為自己將律法書抄錄一本，存在他那裡，為要平生誦讀，好學習敬畏耶和華他的神，正如神對君王所定的律例——

不可為自己多積金銀

不可為自己多添馬匹

不可為自己多立妃嬪

也許所羅門在年輕剛作王時，認為這是王者所應特別謹守的，因此他敬畏耶和華，專心仰賴耶和華，不依靠自己的聰明；但他蒙神賜福之後卻漸漸偏離神，違背了“神的誠命”，以致後來完全是“背道而馳”。

(1) 為自己多積金銀

所羅門王得希蘭之助從俄斐運了金子、檀香木（或作烏木，下同）和寶石來。所羅門每年所得的金子，共有六百六十六他連得（約二十噸）。另外還有商人和雜族的諸王，與國中的省長所進的金子（“雜族”歷代志下第九章第十四節作：“亞拉伯”）。

保羅寫信給提摩太說：“貪財是萬惡之根！有人貪戀錢財，就被引誘離了真道，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提前六 10）。所羅門為著自己積聚那麼多金銀，他貪愛錢財，就被引誘，離了真道，以至“背道而馳”。所羅門豈不正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

(2) 為自己多添馬匹

（王上四 26，十 26、28、29）

所羅門大力發展他的國力，鞏固國防。備有套車的馬四千棚（代下九 25；一棚的馬可能是十匹），馬兵一萬二幹（王上四 26），戰車一千四百輛。所羅門的馬是從埃及帶來的，是王的商人一群一群按著定價買來的。安置在屯車的城邑和耶路撒冷，就是王那裡（代下 14）。

這些馬匹、馬兵、戰車，在當年諒必是極強大的軍力。敬畏耶和華之大衛的詩這樣說：“有人靠車，有人靠馬；但我們要題到耶和華我們神的名”（詩二十 7）。

所羅門有如此雄壯的戰騎可靠，他非但不必再靠耶和華，恐怕連耶和華的名也鮮為題及了。神完全知道作王的“危機”，但有“智慧”而與神疏遠的所羅門，竟沒有危機感！我們豈能不引以為戒！

(4) 為自己多立妃嬪——和親策略

列王看見所羅門王的富強，都想藉和親與他結親，攀上關係。連當年世界富強之埃及王，也率先將他的愛女嫁所羅門王，並將迦南境裡之要塞——基色，是埃及王所攻佔之城，將該城賜他那嫁與所羅門為妻的女兒作妝奩。並且早在所羅門尚未登基前若干年，他就先娶了亞捫人的公主拿瑪為妻，且生了羅波安。所羅門作王四十年，他死後羅波安接繼他作王，年已四十一歲。

“所羅門王在法老的女兒之外，又寵愛許多外邦女子、就是摩押女子、亞捫女子、以東女子、西頓女子、赫人女子。論到這些國的人，耶和華曾曉諭以色列人說，你們不可與他們往來相通。因為他們必誘惑你們的心，去隨從他們的神。所羅門卻戀愛這些女子。所羅門有妃七百都是公主，還有嬪三百，……。所羅門年老的時候，他的妃嬪誘惑他的心，去隨從別神，不效法他父親大衛，誠誠實實的順服耶和華他的神。因為所羅門隨從西頓人的女神亞斯他錄，和亞捫人可憎的神米勒公。所羅門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不效法他父親大衛，專心順從耶和華。所羅門為摩押可憎的神基抹和亞捫人可憎的神摩洛，在耶路撒冷對面的山上建築邱壇。他為那些向自己的神燒香獻祭的外邦女子，就是他娶來的妃嬪，也是這樣行”（王上十一 1—8）。他為大衛的王室帶來難以估量的“危機”。

蒙耶和華賜他空前絕後之大智慧的所羅門，曾為耶和華建造合祂心意的聖殿和祭壇；後來他竟離開神，在耶路撒冷聖殿山（錫安山）對面的山，應該就是橄欖山，所羅門竟將它變成邪僻山（參王下二十三 13），為他的妃嬪建造無數可憎的外邦假神之邱壇，以便於她們向自己的神燒香獻祭；他的心也受她們的誘惑，去隨從她們的神。所羅門雖然曾經蒙神賞賜如此大的恩賜，在神的國中有許多事工，為神的國有許多建樹，但後來他卻離開神，不效法他父親大衛，存誠實正直的心行在神面前，專心順從耶和華，遵行神的道，謹守神的律例、誠命（參王上三 14，九 4）。

仇敵知道用“權勢”“財利”和“女色”逐步的蠶食屬神的人。至此，所羅門的心已落在仇敵控制之下，成了撒但的奴隸！

3. 所羅門進行沒完沒了的營建

——深陷難能挽回的“危機”

（王上九 10~24；代下八 1~11）

(1) 重新修築希蘭王退返的二十座城

推羅王希蘭曾照所羅門所要的，資助他香柏木、松木和金子。所羅門王就把加利利地的二十座城給了希蘭。後來希蘭王把二十座城退返所羅門王。所羅門重新修築這些城邑，使以色列人住在那裡。

(2) 修建城邑

所羅門王挑取服苦的人，是為建造耶路撒冷的城牆、夏瑣、米吉多，並基色（基色是法老王賜給他女兒嫁作所羅門之妻的妝奩）。又建造上伯和侖、下伯和侖作為保障。

(3) 建積貨城、屯兵城

（王上九 18、19）

所羅門建造巴拉，並國中曠野裡的達莫、哈馬；又建造所有的積貨城，並屯車和馬兵的城，與耶

路撒冷、利巴嫩，以及自己治理的全國中所願建造的。

——除了這些，仍有數不清的工程，何時才能了卻所羅門永填不滿的欲望？！

在神子民的歷史中，多少人為著神的託付、神的事工，向神求智慧——作工的恩賜，以完成神的託付。但因對事奉工作的專注，獲得事工的成就，往往叫我們的心與神疏遠，慢慢地離開賜恩的神，失卻敬畏神的心，就落在撒但所設的“權勢”、“財利”、“女色”之類的“陷阱”，而不能自拔，甚至深陷“無法悔改”的“危機”中。所以，我們不僅須要為事奉神、為事工，求神賜智慧；我們更須要求賜智慧的神，保守我們敬畏祂的心，好使我們得智慧活在祂面前。

六、神對大衛國度的永約不改變

（一）耶和華在怒中譴責所羅門——將國奪回

“耶和華向所羅門發怒。因為他的心偏離向他兩次顯現的耶和華以色列的神，耶和華曾吩咐他不可隨從別神，他卻沒有遵守耶和華所吩咐的。所以耶和華對他說，你既行了這事，不遵守我所吩咐你守的約和律例，我必將你的國奪回，賜給你的臣子。然而因你父親大衛的緣故，我不在你活著的日子行這事，必從你兒子的手中將國奪回。只是我不將全國奪回，要因我僕人大衛和我所選擇的耶路撒冷，還留一支派給你的兒子”（王上十一 9—13）。

不輕易發怒的耶和華神（出三十四 6；民十四 18）向他發怒，譴責他偏離耶和華而去隨從別神，違背了神所吩咐他的。所以神要把原先賜給他及他後裔之國度奪回，將國賜給他的臣子。這是神對墜入極深“危機”中的所羅門一個極嚴厲的審判，使大衛王室完整的十二支派，減去十支派。若非大衛在神前蒙悅納，若非神紀念祂與大衛所立的約，大衛王室就將完全傾覆敗亡了。但從深處看，這也是神再給所羅門一次“時機”，若所羅門肯悔改，回到神面前，他仍可以在極大的“危機”中，得到極大的“轉機”，使他仍歸回到神的“時機”裡，但神的發怒，能挽回所羅門的悔意麼？

（二）所羅門有無悔改

所羅門受耶和華忿怒的責備之後，到底有沒有悔改？讀經的人對這件事有不同看法。

使徒彼得說：“第一要緊的，該知道經上所有預言（呂振中譯本作：‘所有神言傳講的話’），沒有可隨私意解釋的（新舊庫譯本作：‘沒有出於本處可以解釋的’）”（彼後一 20）。

使徒彼得將“神言傳講”的原則教訓我們；“沒有出於本處可以解釋的”。對於所羅門有無悔改，我們也不能單從他的作品來解釋，我們必須從神整個話語中，來看這件事。求主給我們光。

1· 神僕人的著作對所羅門悔改持不同的看法

近期，筆者為著所羅門王到底悔改了沒有，查閱過有關的十三卷書〔注四〕。其中有六冊看法相似，認為所羅門王所寫的“傳道書”是在他晚年悔改後寫的；等他有更好的恢復之後又寫“雅歌”。另有六冊，筆者找不出作者論及此點。只有英國近代神的僕人華思德（Harry Foster 1 所著之“默想聖經人物”十二月一日篇中，他說：“所羅門沒有悔改”。

2· 持所羅門晚年“有悔改”的看法

(1) “傳道書”始末論虛空

傳道書開始，傳道者說：“虛空的虛空，虛空的虛空，凡事都是虛空”（傳一 2）。

傳道書末了，傳道者說：“虛空的虛空，凡事都是虛空”（傳十二 8）。

(2) 所羅門感受虛空的經歷

“我為自己動大工程，建造房屋，栽種葡萄園；修造園圃，在其中栽種各樣果木樹；挖造水池，用以澆灌嫩小的樹木。我買了僕婢，也有生在家中的僕婢；又有許多牛群羊群，勝過以前在耶路撒冷眾人所有的。我又為自己積蓄金銀和君王的財寶，並各省的財寶；又得唱歌的男女和世人所喜愛的物，並許多的妃嬪。這樣，我就日見昌盛，勝過以前在耶路撒冷的眾人。我的智慧仍然存留。凡我眼所求的，我沒有留下不給他（‘他’呂譯作：‘它’）的；我心所樂的，我沒有禁止不享受的；因我的心為我一切所勞碌的快樂，這就是我從勞碌中所得的分。後來，我察看我手所經營的一切事和我勞碌所成的功（‘功’呂譯作：‘工’），誰知都是虛空，都是捕風，在日光之下毫無益處”（傳二 4-11）。

他們從以上這段話語看見，所羅門在他為自己動大工程，擁有許多僕婢、牲口、金銀，並有許多妃嬪；凡他眼所求的，沒有留下不給它的，心所樂的，沒有禁止不享受，他察看他手所經營的，勞碌所成的工，卻都是虛空，都是捕風，在日光之下毫無益處。

(3) 所羅門的教訓(傳道書的信息)

傳道書還有好些類似的話語，他把自己所經歷的“人生的虛空”，警告教訓人“凡事都是虛空”。他對少年人說：“少年人哪，你在幼年時當快樂。在幼年的日子，使你的心歡暢，行你心所願行的，看你眼所愛看的；卻要知道，為這一切的事，神必審問你”（十一 9）。

在全書的結語，他說：“這些事都已聽見了，總意就是敬畏神，謹守祂的誡命，這是人所當盡的本分(或作：‘這是眾人的本分’)。因為人所作的事，連一切隱藏的事，無論是善是惡，神都必審問”（十二 13、14）。

傳道書的信息是所羅門在經歷許多事之後，深感人生虛空，凡事也都是虛空；他深深體驗到自己所作的事，在神審問下的驚懼；所以人還是應該敬畏神、謹守祂的誡命。

他在神審問下向神悔改，稍有恢復之後，神的靈感動他寫“傳道書”，追述他當年遠離神、追求世界後的失望和不滿足，從而生出種種消極和厭世的見解。等他在神面前有更多的恢復，有美好的交通，他再寫“雅歌”，引領人“進入內室”，終至與神有“愛的聯結”。——他們從以上三點論述看所羅門晚年是有悔改。

(三) 筆者的一點淺見——“似無悔改”

筆者自己從年經時就接受所羅門晚年有悔改的教導，認為這也相當符合許多神兒女屬靈的經歷——經歷虛空人生，蒙福音之光照，悔改歸向神，被主愛的吸引，漸漸地被帶進內室與主有交通，直到與主有愛的聯結，……。筆者也認為悔改是神對所羅門的願望。因此為著所羅門在晚年終於悔改而常常感謝神。

但這二十多年來，筆者慢慢從聖經中發現頗多有關史實，而思考到一些問題。首先的問題是所羅門王何時寫“傳道書”？是在聖殿與王宮等偉大建築完工，又進行許多大工程之後麼？是在他擁有一千妃嬪，享受榮華之後麼？是在他年老的時候，他的妃嬪誘惑他的心，去隨從別神之後麼？是在耶和華向他發怒之後麼？若事情的確是這樣，則傳道書可以說是他在悔改後寫的。(可是沒有確據！)

“傳道書”大有可能是所羅門在盛世之年所著。他是憑他的才智、閱歷、觀察，並且也經歷了一段人生。他為自己動了大工程，擁有許多僕婢、財富、妃嬪，他享受人生，也親自體驗在日光之下，

盡是虛空。他蒙神的靈感動而寫“傳道書”；在書中並沒有他歷經失敗之後受主譴責而悔改的含意；並且他在該書第二章第九節說：“這樣，我就日見昌盛，勝過以前在耶路撒冷的眾人；我的智慧仍然存留。”這說明他寫傳道書之時，正值他盛世之年，他仍然蒙保守在神恩中。又如第十一章第九節，他說：“少年人哪，你在幼年時當快樂。在幼年的日子，使你的心歡暢，行你心所願行的，看你眼所愛看的；卻要知道，為這一切的事，神必審問你”（參傳十二 13、14）。所羅門在此完全以一個傳道者的口吻，教訓少年人，要知道為自身所行、所看、所作的一切事，神必要審問。若傳道書是在他失敗，大大地失敗之後寫的，而他竟毫無感覺，若無其事，沒有悔意地教訓別人，豈能證明他是悔改了？！這也說明“傳道書”是他正值盛世之年所寫，而不是等到作盡愚昧的事之後寫的。

若傳道書是所羅門晚年寫的，那麼，到晚年他比耶路撒冷的許多人都更可憐、更愚昧。那時的他豈能站在少年人之前侃侃而談？！並且他還自稱是一個傳道者，教導神的百姓敬畏神，謹守她的誡命；而他自己卻多多地得罪神。又寫出“雅歌”，誇言自己與神之間有甜蜜的交通，藉“雅歌”引導神的兒女追求與神之間“愛的聯結”。一個大大失敗如所羅門王的，既未見他悔改、對付罪，又如何進入“愛的聯結”？最可能的是，所羅門寫“傳道書”是在建殿工程進行之際。耶和華的話臨到他，題醒他之時寫的。那時他正年富力強，屬靈光景還好，他還從容親任傳道者，教訓少年人。他也曾在啟示中認識基督與蒙贖者之間“神聖純潔之愛的渴慕”，呼召人進入幔內與主有更深愛的交通與聯結，但到晚年，他失敗了。

有人或者要問，若所羅門是在中年屬靈光景還正常時（只感世事皆虛空）寫了這些書，並且親任傳道者，諄諄教誨人要敬畏神。若他曾經進入幔內，與主有那麼親密的交通，難道他自己反倒在以後的年日，竟失去敬畏神的心，而一再拒絕恩主的題醒、警戒，以至在年老的時候，受他妃嬪的誘惑，去隨從別神，惹神大大的忿怒麼？答案是絕對有可能的。

所羅門王當年有著極大的試探，許多沒完沒了的大工程，永無終結之日；他又有好機會為自己多積攢財寶；列邦列國都用公主、美女，恭送上門，為求與所羅門王攀上關係，以達致政治的、經濟的許多利益。所羅門就漸漸地移動他的腳步，以致泥足深陷，不能自拔，正如列王紀上第十一章所記載的，所羅門的晚景竟落到那樣的可憐。

在他中年時，他有了“傳道書”與“雅歌”的認識、感動與經歷，他也教導神的百姓。但可惜到晚年，他卻晚節不保，“教導別人，卻不能教導自己（參羅二 21）。“狗所吐的，牠轉過來又吃”（彼後二 22）；“那人末後的景況，比先前更不好了”（太十二 45）。這些會否就成了所羅門的晚景？他好大喜功，貪愛錢財，放縱情欲，在神忿怒審判下，他仍我行我素，神興起鄰邦與他為敵，臣僕攻擊，竟未見他有悔意。從神的話來看，他似是再沒有時日，使他的心意悔改歸向神再寫“傳道書”，更沒有時日再寫“雅歌”了。

超絕人世的智者，晚年竟落到如此愚頑的地步。在所羅門，並不是偶然被過犯所勝，其實從他年輕時在婚姻上的漏洞，他一直沒有堵住這破口，在神的顯現（王上三 5）、說話（六 11），再顯現（九 2），以至末了的忿怒（十一 9），神給他三番四次的“時機”，希望他能脫離“危機”而有“轉機”；神對他苦心的呼喚，竟沒有喚醒他剛愎的心。寫到這裡，筆者為所羅門惋惜不已，也稍微感受到慈愛天父的傷感。筆者不能不再次向慈愛天父發自衷心的祈求：“求主使我不被年齡打敗，不要晚節不保，免

得慈愛天父被我刺傷！”（於二〇〇五年三月十九日凌晨二時，懇求天父垂聽小子的禱告，阿們！）

主阿 我今求你
施恩引導小子
立在我旁 常加我力
平安經過此世
撒但 世界 肉體
時常試探 欺凌
你若不加小子能力
恐將貽羞你名
現今時候不多
求主使我脫塵
你一再來 我即唱說
哈利路亞 阿們

（注五）

（四）從主僕華思德的信息得印證

這是聖經中第一次題到人跪下禱告。跪下的真正意義是謙卑順服。如果所羅門的生活能像祂的禱告那該多好！如果所羅門在私下也像在眾人面前那樣跪下禱告，他的人生便不會悲悲慘慘地收場，而一定滿有榮耀的祝福。他的悲劇並不是因為他犯了罪——“因為世上沒有一個不犯罪的人”——乃是由於他從未悔改。他寫了三本書：箴言、傳道書和雅歌，其中完全沒有題到悔罪的事。這些書卷中只有善意的勸勉，美好的應許和嚴肅的警告，強調痛苦是由犯罪而來，卻找不出記載謙卑悔改認罪的地方，而他父親大衛所寫的詩篇卻因充滿謙卑的悔改而顯得那樣尊貴。

以上信息錄自華思德的“默想聖經人物”十二月一日的信息“所羅門”（二）（注六）。

筆者從主僕華思德（Harry Foster）的交通中，得到印證與開啟。華思德指出，從所羅門的作品中，完全沒有題到悔罪的事。筆者越過越感到，如果所羅門果真悔改了，為甚麼聖經竟連一句都沒有記錄，真叫人百思不得其解！多年來再讀聖經中有關所羅門的歷史記錄，越過越感到，所羅門好像是沒有悔改！

（五）聖經中“悔改”與“沒有悔改”的實例

1．聖經中三個“悔改”的例子

（1）以色列王亞哈的事例（王上二十一 20～29）

耶和華差遣先知以利亞去對亞哈說：“因為你賣了自己，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我必使災禍臨到你，將你除盡，凡屬你的男丁，無論困住的、自由的，都從以色列中剪除。”這是神對亞哈的審判，卻也是神賜亞哈的一個“時機”。“亞哈聽見這話，就撕裂衣服，禁食，身穿麻布，睡臥也穿著麻布，並且緩緩而行”。亞哈的自卑，使他脫離“危機”，為他帶來“轉機”。耶和華的話臨到以利亞說：“亞哈在我面前這樣自卑，你看見了麼？因他在我面前自卑，他還在世的時候，我不降這禍，到他兒子的時候，我必降這災與他的家”。

亞哈作以色列王二十二年，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惹耶和華的怒氣，比他以前的列王更甚。這裡叫我們看見，連罪大惡極之亞哈王，在神面前的自卑，祂都珍惜，因此將這事記載在列王紀上。

神向所羅門發怒，是神給他的“時機”，但我們卻未見有任何所羅門悔改的記錄，何等可惜，他將自己留在“危機”中，所以我們也未見神因所羅門的悔改，而延緩對他的審判（在國外興起敵對的勢力，及國內臣僕的背叛）。至於神在宣判中，要將審判延到他的兒子時，國才分裂，這不是因為所羅門的自卑而延緩的，乃是“因你父親大衛的緣故”（十一 12）。

(2) 猶大王希西家的事例

（代下三十二 24 — 26；參王下二十 1 — 6）

希西家在耶路撒冷作王二十九年，他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效法他祖大衛所行的（王下十八 2、3）。

希西家王十四年，病得要死，就禱告耶和華，神醫治他、再賜他十五年的壽數。希西家卻沒有照他所蒙的恩報答耶和華，因他心裡驕傲，所以忿怒要臨到他和猶大並耶路撒冷。但希西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覺得心裡驕傲，就一同自卑，以致耶和華的忿怒在希西家的日子，沒有臨到他們。

我們知道希西家原是一個好王，也得著神許多的恩典、幫助，但後來他與他的民，竟然心裡驕傲，以致神的忿怒要臨到他們，這是神的忿怒，這也是神給希西家的“時機”。當王和民在神前自卑，他們的自卑使他們得以回到神賜的“時機”中時，神的忿怒就止息了；約延後一百二十五年，直到希西家之後七朝的王孫，猶大國才覆亡。

然而我們也未見所羅門有任何自卑的歷史記錄，並且神宣告以色列國到他的兒子作王時要分裂，只剩下一個支派給羅波安。當羅波安剛登基時，因他的愚頑，國就分裂了，經上記著說：“耶和華如此說，……因為這事出於我”（王上十二 24）。

(3) 猶大王瑪拿西悔改的見證

（代下三十三 10— 19）

瑪拿西王作王五十五年，他的許多惡行，正是促使猶大國速速亡國的主因。在他作王的中期，經上記著說：“耶和華警戒瑪拿西和他的百姓，他們卻是不聽。”所以耶和華使亞述王的將帥來攻擊他們，用鑊鉤鉤住瑪拿西，用銅煉鎖住他，帶到巴比倫去。“他在急難的時候，就懇求耶和華他的神，且在他列祖的神面前極其自卑。他祈禱耶和華，耶和華就允准他的祈求，垂聽他的禱告，使他歸回耶路撒冷，仍坐國位。瑪拿西這才知道惟獨耶和華是神”（代下三十三 12、13）。此後瑪拿西並除掉外邦人的神像與耶和華殿中的偶像，又將他在耶和華殿的山上，和耶路撒冷所築的各壇，都拆毀拋在城外。重修耶和華的祭壇，在壇上獻平安祭、感謝祭，吩咐猶大人奉耶和華以色列的神。

聖經的史實叫我們看見，一個罪大惡極的瑪拿西王，陷入極大的“危機”中，耶和華讓他活那麼長久年日，在等待他悔改。是神為他存留“時機”。感謝神，他悔改了，他也結出悔改的果子。神是多麼期待罪人的悔改，並且神如此珍惜的記錄下來。若所羅門真的悔改了，神竟緘默不語，豈不是大不可思議麼？

神給瑪拿西悔改的機會，是神的大憐憫，同時也叫我們看到另一個原則，“瑪拿西這才知道惟獨耶和華是神”，可見瑪拿西王先前因不認識耶和華，不知道祂是真神，他才作盡惡事；他雖無知，神

卻為他存留悔改的機會。

所羅門王自幼認識神，蒙神極大的恩賜，使他在眾弟兄中蒙揀選作王，並且得到空前絕後的大智慧，受神託付建造耶和華的聖殿；神也一再向他顯現，並托先知對他發出警戒，但我們卻未見所羅門悔改，反而是背道而馳，神是多麼願意挽回他的心，只是未見所羅門願意。

2· 聖經中三個“沒有悔改”的例子

(1) 該隱寧願離開耶和華的面(創四 3 — 16)

有一日，人類的第二代，亞當的大兒子該隱出於自發地拿地裡的出產為供物（禮物）獻給神，以為神當然喜悅。但是當他發現神看重他弟弟亞伯和亞伯用羊群中頭生的所獻的供物，卻不看重他和他的供物時，該隱就大大地發怒，變了臉色。神仍為他存留“時機”，用溫和的話對他說：“你為甚麼發怒呢？你為甚麼變了臉色呢？你若行得好，豈不蒙悅納，你若行得不好，罪就伏在門前；他必戀慕你，你卻要制伏他。”（神警告他，“罪”要毀滅他。另一個解釋，神為他指明“贖罪”的羔羊正在他門前等著他接受。）但該隱並不接納神的勸戒，他輕棄神賜的“時機”，反而引誘弟弟到田間，把他殺了，讓他自己陷入更深“危機”中。

耶和華對該隱說：“你作了甚麼事呢？你兄弟的血有聲音從地裡向我哀告。地開了口，從你手裡接受你兄弟的血。現在你必從這地受咒詛。你種地，地不再給你效力；你必流離飄蕩在地上。”該隱想到他被趕逐離開神的面，恐怕將被人所殺；神給該隱立了一個記號，免得人殺他，是神仍舊為他存留著“時機”。在那裡，我們看見，殺人的該隱，怕遭別人所殺，卻未見他向神悔改，他把自己留在“危機”裡，過其遠離神的生涯。

(2) 以掃貪戀世俗的心沒有回轉的門路

（來十二 15 --17）

再看以掃，希伯來書第十二章說：“又要謹慎，恐怕有人失了神的恩，恐怕有毒根生出來擾亂你們，因此叫眾人沾染污穢。恐怕有淫亂的，有貪戀世俗如以掃的，他因一點食物把自己長子的名分賣了。後來想要承受父所祝的福，竟被棄絕，雖然號哭切求，卻得不著門路，使他父親的心意（‘使他父親的心意’原文應作：‘使他的心’，並沒有‘父親’一詞）回轉，這是你們知道的。”這段經文說明以掃貪戀世俗的心，已經使他走得太遠了。他輕看屬靈的福分，等他發現長子的祝福為弟弟取得，他在父親面前就號哭切求，然而卻得不著門路，使他自己的心意轉回。他可以號哭切求，但他的心卻無法回轉了，他失去了悔改的“時機”，他“失了神的恩”（“神的恩”原文作：“神的恩典”）。

(3) 巴蘭往錯謬裡直奔

（民二十二~二十四）

以色列人去到摩押平原，摩押王巴勒托人請先知巴蘭前去咒詛以色列人。巴蘭為這事，看來好像很敬畏神，一再等候神的引導而後行事(二十二 8 、 18)。

神“原先”的旨意是：“你不可同他們去，也不可咒詛那民，因為那民是蒙福的”(12)。神給巴蘭的話就這麼清楚，這是神給巴蘭的“時機”。巴蘭第二次又等候神要向他說甚麼話？可見他的心是多麼想去。神就“許可”他說：“這些人若來召你，你就起來同他們去，你只要遵行我對你所說的話”(20)。他真的同摩押的使臣去了。神因他去就發怒；耶和華的使者攔阻他的去路，說：“我出來

敵擋你，因你所行的在我面前偏僻。……驢若沒有偏過去，我早把你殺了，留牠存活”（32、33）。神只向他發怒，神的使者沒有殺他，神是盼望他從“危機”中轉回。巴蘭對神的使者說：“我有罪了，……你若不喜歡我去，我就轉回”（34）。巴蘭明明知道神不喜歡他去（險些把他殺了），這還用再問麼？但神完全知道他的心早已去了，所以神“任憑”他而說：“你同這些人去罷，你只要說我對你說的話；……”（35）。

就如猶大書所說，巴蘭實在是一個為利往錯謬裡直奔的人（參猶 11）：是一個往“危機”直奔的人。巴蘭為著巴勒應許給他尊榮、金銀，他明知道這獲利的路是錯的，是神所不喜悅，但他放任自己的心往錯謬裡直奔，連神也攔阻不了他的心，神就只好任憑他去；但神卻控制他的口——他只能說祝福的話。

巴蘭不能如願咒詛以色列人（原是為咒詛而去，卻四回說了祝福的話〈參民二十三，二十四〉）。當巴蘭掃興而歸之前，卻為巴勒獻計，施用美人毒計，引誘以色列人在比珥事上——犯姦淫和吃祭偶像之物，引致神的怒氣發作，用瘟疫攻擊以色列人，因瘟疫死了二萬四千人（參民二十五 1—9，三十一 16）。最後，巴蘭也死在以色列人的刀下（8）。

神一直珍惜罪人有“轉機”，但所羅門的心似乎已變為剛硬，以致失去神賜的“時機”！願主保守我們，使我們沒有失去神賜的“時機”。

到底所羅門有沒有悔改呢？多年來筆者渴望得著印證。

（六）從聖經中看所羅門晚年的史實

1．未見有所羅門悔改的記述

經上說：“所羅門年老的時候，他的妃嬪誘惑他的心去隨從別神，不效法他父親大衛，誠誠實實的順服耶和華他的神”（王上十一 4）。又說：“耶和華向所羅門發怒，因為他的心偏離向他兩次顯現的耶和華以色列的神”（9）。卻未見說到所羅門晚年悔改歸向神。在他的著作中，也毫無悔意之記錄。

2．所羅門進行沒完沒了的大工程

所羅門挑取國中所剩下迦南人的後裔作服苦的奴僕，從事聖殿、王宮及國中許多建造工程。惟有以色列人，所羅門不使他們作奴僕，乃是作他的戰士、臣僕、統領、軍長、車兵長（王上五 13—18，九 15-21；代下八 7—10）。

但是，他的兒子羅波安登基時，以色列人去見羅波安，對他說：“你父親使我們負重軛、作苦工，現在求你使我們作的苦工，負的重軛輕鬆些，我們就事奉你”（王上十二 4）。羅波安卻不聽老臣的建議，反而以嚴厲的話回答百姓，還要百姓負更重的軛。可見所羅門王晚年為著急切完成更多繁重的工程，必須在迦南餘民之外，徵用許多以色列民，使他們作苦工、負重軛；這叫我們看見所羅門至終沒有歇下他的大工程，沒有在神面前停下來。

3．耶和華的審判沒有更改

在神忿怒宣告的審判之下，神興起哈達（在東南方的以東地）與所羅門為敵（王上十一 14~22）；神又興起利遜（在東北方的大馬色地）與所羅門為敵（23—25）：王的臣僕耶羅波安（以法蓮人）也舉手攻擊王，這是因為耶和華藉先知亞希雅告知他，神將揀選他作以色列的王。神對耶羅波安說：“你若聽從我一切所吩咐你的，遵行我的道，行我眼中看為正的事，謹守我的律例誡命，……我就……將

以色列人賜給你”（38）。神所以將以色列國從所羅門手中奪回十支派賜給耶羅波安，是因為所羅門離棄神，去敬拜外邦諸假神。

若所羅門晚年有悔改，則神的宣判可能會改變。但見神所說的審判至終完全成就，可見所羅門沒有悔改！

4·公然頂撞神的意旨

所羅門王在聽見神的宣判——“你既行了這事，不遵守我所吩咐你守的約和律例，我必將你的國奪回。因你父親大衛的緣故，我不在你活著的日子行這事，必從你兒子的手中將國奪回。只是我不將全大衛和我所選擇的耶路撒冷，還留一支派給你的兒子”（11-13），他竟沒有任何回應；當他知道神揀選以色列國十支派賜給耶羅波安，他並無因“危機”深重而在神前自卑，反而想要殺耶羅波安：耶羅波安（40）。這與當年掃羅王知道大衛乃是神所揀選，將來要作以色列王的，而一路追殺大衛，又有甚麼分？他竟公然頂撞神的意旨。

1. 以下是整理文稿時，插入一段的感書。是筆者于二〇〇五年五月一日從醫院（來美三十多年首次住院，因不慎跌傷，引致腦硬膜下積血）腦部手術出院的晚上十一時有感而寫。

所羅門一生為神的殿、神的國，也為自己的理想，不歇息地進行無休止的大小工程；但乏見他讓神在他身上作工。

他在三卷寶貴的作品——箴言、傳道書、雅歌——中寫出：

“善意的勸勉
美好的應許
嚴肅的警告
……”

但我們卻看不見他有讓神的警戒進入他的內心，對於神的忿怒，他竟無動於衷；神竟未能使他悔改，使他改變他的道路。

神曾藉拿單、迦得向大衛宣示審判，都叫大衛一再謙卑俯伏神前認罪、悔改。但神的忿怒，卻未能叫所羅門回首，何等可悲！

許多事工引他深墜“危機”，直至無可挽救，在他身上竟然看不見“轉機”。

其實神最盼望于所羅門的，是“遵守”“謹守”“遵行”神的律法、誡命，……；而不是為神作甚麼大工。

——這是神對所羅門的諄諄告誡，無奈他竟聽不進神屢屢的題醒！

我的心呀：“願所羅門的失敗，成為你極深的警惕！”

5·所羅門至死沒有拆毀邱壇

所羅門王年老時，他的妃嬪誘惑他的心去隨從別神，他隨從西頓人的女神、亞捫人可憎的神。所羅門為摩押可憎的神和亞捫人可憎的神，在耶路撒冷對面的山上建邱壇。為那些向自己的神燒香獻祭的外邦女子，就是他娶來的妃嬪，也是這樣行（王上十一4-8）。

瑪拿西王悔改後，就將他自己在耶和華殿的山上和耶路撒冷所築的各壇，都拆毀拋在城外（代下三十三15）。

若所羅門在晚年悔改了，他有時間寫傳道書，之後又寫雅歌，而竟然沒有時間去拆毀他為諸妃嬪所建築的邱壇，一直留到猶大王約西亞在復興時期，才將所羅門王所建築之邱壇加以污穢（王下二十三 13）。這史實，也幫助我們看見所羅門直到死時，還沒有悔改吧！

（七）所羅門是聖殿的建造者也是拆毀者

所羅門蒙神賜給他極大的智慧，並將建造聖殿極榮耀的工作託付他，他也因神的恩賜而能勝任愉快。但是何等可惜，事工的成就，卻使他失去敬畏神的心，漸漸的他完全違背耶和華對作王者的禁忌（申十七 16、17）。因著工作的成就，名揚四海，漸漸地他就偏離了神的道路，終至事奉別神，惹神大大發怒。雖然他親手在錫安山建造聖殿，但是他也寵愛外邦女子，受她們誘惑，而建造許多外邦神的邱壇於對面的邪僻山，存留三百多年之久，因此為大衛王室帶來了禍患深重之偶像敬拜的“危機”。直至約西亞王復興時，才污穢拆除該等邱壇（王下二十三 13）。聖殿是所羅門在主前九六六年興工建造，並於主前九五八年完工；但到主前五八六年，聖殿就被巴比倫王所毀，距聖殿建成之年是三百七十二年。

為何立為神名的殿，竟被仇敵拆毀？不是仇敵有能力來拆毀，而是因為所羅門和他的子孫轉去不跟從神，不守神指示他們的誡命、律例，卻去服事敬拜別神，神才將為祂名分別為聖的殿“捨棄不顧”；因神捨棄不顧，仇敵才能加以拆毀。其實所羅門自己才是始作俑者，他當年剛剛完成聖殿的建造，將殿奉獻；之後他就大興土木，廣納妃嬪、迷戀外女，進而為妃嬪在聖殿山之對面的邪僻山（注七）上建邱壇，那是邪惡乖僻的山，就是邪靈充滿的山。本來聖殿是神的殿，是分別為聖歸給神的，但何其諷刺的是，在聖殿山對面，竟是充滿假神的邪僻山，就在這裡，所羅門年老的時候，他的妃誘惑他的心，去隨從別神。在此神一再題說，所羅門不效法他父親大衛誠誠實實的順服（專心順從）耶和華他的神（王上十一 4-6）。他還為那些妃嬪建築邱壇，使她們可以向自己的神燒香獻祭（4-8），因而惹神忿怒。在神嚴厲警戒下，仍未見他有悔意。雖然物質的殿是在三百七十二年後被巴比倫王所毀，其實聖殿的屬靈實際早已于所羅門在世的日子，就被他自己毀壞了。他的確為神有一些建造，但他也親手拆毀他自己的建造，並且當年千萬與所羅門同心建造之人的建造，也被所羅門一併拆毀了。

親愛的弟兄姊妹，神賜給我們智慧，是叫我們可以事奉祂，與祂並祂的兒女一同建造，但若我們失卻敬畏神的心，而與神疏遠，以致在神之外，另有偶像，另有敬拜，那麼，我們必定把所建造的事工拆毀了，並且還會把別人所建造的也拆毀了。這是極其嚴肅的事，我們需要神何等的憐憫！

（八）神終必將所羅門永遠堅立在祂家裡、

在祂國裡

耶和華曾應許大衛，說：“你壽數滿足歸你列祖的時候，我必使你的後裔接續你的位，我也必堅定他的國。他必為我建造殿宇，我必堅定他的國位直到永遠，我要作他的父，他要作我的子（撒母耳記下第七章第十四節：‘他若犯了罪，我必用人的杖責打他，用人的鞭責罰他’），並不使我的慈愛離開他。像離開在你以前的掃羅一樣，我卻要將他永遠堅立在我家裡，和我國裡，他的國位也必堅定直到永遠”（代上十七 11-14）。神應許要堅定他的國位到永遠，這應許原是指著所羅門說的；更是指著大衛那一個後裔——基督說的。雖然因所羅門叛離神，神還是為他父王的緣故，留下一個支派給他兒子。但因著他後裔中作王的，繼續叛離神，導致“大衛王室”的覆亡。

感謝神，雖然所羅門失敗了，神對大衛的應許並未落空，這應許是為著大衛的那一個獨一的後裔基督，祂是天國的王（約十八 37），曾來傳天國福音，說：“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太四 17）。祂得著天國合用的百姓。祂還要再來——祂必快來，建立祂的天國，並在國中作王。神要堅定祂的國位，直到永遠。神說：“他若犯了罪，我必用人的杖責打他，用人的鞭責罰他。”所羅門晚年的墮落、犯罪，大大干犯神，卻未見他受神的責打、責罰。他反而公然與神的旨意為敵——要追殺耶和華所揀選的耶羅波安。神豈不說要責打、責罰麼？神也說：“我卻要將他永遠堅立在我家裡和我國裡。”神如何能將一個失敗而沒有悔改如同所羅門的，永遠堅立在祂的國裡呢？乃是藉著祂那未竟的工作，就是在基督降臨空中之時，那些沒有忠心於神所託付、失敗而不回轉之神的兒女，他們都要被帶到基督台前受審判，受主的責罰，他們要被置於國度之外，離開主的面（太七 23）；或受主重重的處治（二十四 51）；或被關在門外（二十五 10）；或被丟在外面黑暗裡，在那裡必要哀哭切齒了（二十五 30）。讓神再給他們“時機”，製作他們，改變他們，使他們脫離“危機”，而得著“轉機”，活在神賜的“時機”中；這是神在來世所要完成的工，神終必使所羅門永遠堅立在祂家裡、在祂國裡。

親愛的弟兄姊妹，神選召我們，不只要我們為神的國工作，更是要將我們永遠堅立在祂的家裡，在祂的國裡。若我們不能好好跟從祂、專一事奉祂，竟偏離祂的道路，去事奉別神，將會傷神的心，叫神多麼難過。在基督國度降臨時，我們也將要被置於國度之外，那時還得讓主再製作我們、成全我們，等到永世開始時，我們才得以進入祂永遠的國，並且永遠堅立在祂家裡、在祂國裡。

註釋

注 一：“從一個人的禱告你往往可以認識他的為人，尤其當他單獨禱告的時候，他的祈求就是那麼自然，正如這裡的禱告一樣。所羅門在一生中的這個時期，我們可以肯定他是一個謙卑而良慧的人。謙卑是因為他認識自己的不足，良慧是因為他切慕作一個好王。他的禱告討神喜悅，因為他不為自己求，他只求一些足以使他成為百姓好僕人的條件。神素來喜歡人向祂祈求要作一個好僕人，因為祂的兒子就是以僕人的身分來榮耀祂。因此，如果基督徒學習所羅門禱告的榜樣，求一顆智慧得人的心，他們便是以基督的心為心（這裡的‘心’聖經原文是‘心思’，筆者注）了，他們也可深信神必樂意賜下他所求的。”

謹錄自主僕華思德（Harry Foster）著，“默想聖經人物”十一月三十日所羅門（一）；一九九六年六月第七版，美國活泉出版社。

注 二：“福音詩歌”，一九五九年四月，臺灣再版；臺灣福音書房。

注 三：所羅門王獻殿的禱告，是聖經中最長的一篇禱告（王上八 22—54；代下六 12~42），兩處相同的經文有二十八節半，兩處不同的經文有八節半，合計共用三十七節經文。

尼希米記第九章，以色列人與利未人聚集禁食，在神前認罪，又稱頌耶和華。那日他們也有著長篇的禱告，共用三十二節經文（尼九 6~37）。但首段，他們是“緬懷往事”（6-25），然後才是認罪的禱告（26~37）。就禱告的內容，所羅門的禱告既長，涵蓋範圍也更多更重要。主耶穌在與門徒分離前夕，舉日向父發出的禱告（約十七 1--26 全章）不僅是相當長的禱告，並且是最重要，最寶貴的禱告。

注 四：關於所羅門王是否悔改，筆者查閱家中的存書，其中有六冊論及所羅門在晚年悔改而著書傳

道書。另外有六冊未見涉及所羅門是否悔改。今按出版年代先後分列於下：

(一) 論所羅門晚年悔改之書卷

1. “聖經提要”（第二卷）傳道書，一九五五年初版，P·202、205；上海福音書房。
2. 賈玉銘著“聖經要義”（第四卷）傳道書，一九七六年三版，P·1638；晨星書屋。
3. “以色列史綜覽”，所羅門王，一九七七年初版，P·327、328；中華福音神學院翻譯出版。
4. 馬有藻著“舊約概論”，傳道書，一九八一年四版，P·206；中國信徒佈道會。
5. “聖經串珠，註釋本”，傳道書簡介，一九八六年初版，P·1269；中國神學研究院；證道出版社。
6. 王國顯著“神眼中看為正的事”，所羅王，一九八七年初版，P·55；晨星出版社。

(二) 未見涉及所羅門悔改的事

1. “海萊著聖經手冊”，傳道書，一九五四年出版，P·323、324；證道出版社翻譯出版。
2. “袖珍聖經釋義”〈第五冊〉，傳道書，一九五九年初版，P·29；香港浸信會出版部。
3. 唐佑之著“生之探索”，傳道書，一九七九年再版；證道出版社。
4. 赫大衛著“傳道書中盼望的信息”，一九八一年初版；美國活泉出版社翻譯出版。
5. “聖經啟導本”，傳道書，一九九〇年三版，P·969~964；海天書樓。
6. “新國際版研讀本”，傳道書，一九九六年初版，P·1227；更新傳道會。

(三) 明確地說所羅門王沒有悔改

華思德著“默想聖經人物”十二月一日所羅門篇（二）一九九六年，第七版；美國活泉出版社翻譯出版。

注 五：選自“聖徒詩歌”第三百一十九首，第八節至十節；美國見證出版社。

注 六：參見“注四”第（三）條。

注 七：“耶路撒冷對面的山”即指橄欖山（王上十一 7）。列王記下第二十三章第十三節稱之為“邪僻山”。外邦神的邱壇大都築在這山上（錄自“聖經啟導本”列王記上第十一章第七節注；海天書樓）。

第四篇

亞撒王的轉機、時機、危機

一帶進猶大國第一次復興的王

經文

“耶和華的眼目遍察全地，要顯大能幫助向祂心存誠實的人”（代下十六 9 上半）。

參考經文：代下十四 1~十六 14；王上十五 8-24。

一、神是工作的神

“耶穌就對他們說：‘我父作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約五 17 原文）。

父與子創造之工，早已完成（創二 1—3）。

但為救贖的成全，父與子還一直繼續地作工。

（一）我們是神手中的工作

“耶和華阿，現在你仍是我們的父！我們是泥，你是窯匠，我們都是你手的工作”（賽六十四 8）。

（二）我們是神許多工作中的最好工作

——傑作

“我們原是祂的工作（原文作：‘傑作’），在基督耶穌裡造成的，為要叫我們行善，就是神所預備叫我們行的”（弗二 10）。

（三）神是窯匠，我們是泥

“耶和華的話臨到耶利米說：‘你起來，下到窯匠的家去裡，我在那裡要使你聽我的話。’我就下到窯匠的家裡去，正遇他轉輪作器皿。窯匠用泥作的器皿，在他手中作壞了，他又用這泥另作別的器皿。窯匠看怎樣好，就怎樣作。耶和華的話就臨到我說：‘耶和華說，以色列家阿，我待你們，豈不能照這窯匠弄泥麼？以色列家阿，泥在窯匠的手中怎樣，你們在我的手中也怎樣。我何時論到一邦或一國說，要拔出、拆毀、毀壞；我所說的那一邦，若是轉意離開他們的惡，我就必後悔，不將我想要施行的災禍降與他們；我何時論到一邦或一國說，要建立、栽植；他們若行我眼中看為惡的事，不聽從我的話，我就必後悔，不將我所說的福氣賜給他們’”（耶十八 1~10）。

我們是神手中的泥，神能，神也要將我們作成器皿。當器皿作壞了（作壞，是因為我們如同活的泥土不讓神作），神不是丟棄不成器的泥，而是要另作別的器皿，也許是更美好更稱意的器皿，但需要我們這有自由意志的泥土願意順服主——我們的匠人，與祂充分合作。祂這樣作，是要使我們脫離“危機”，得著“轉機”，而重獲“時機”。

（四）我們是神所耕種的田地，所建造的房屋，

“你們是神所耕種的田地，所建造的房屋”（林前三 9）。

我們是神所耕種的田地。

“就如一塊田地，吃過屢次下的雨水，生長菜蔬，合乎耕種的人用，就從神得福；若長荊棘和蒺藜，必被廢棄，近於咒詛，結局就是焚燒”（來六 7、8）。

我們是被神耕種活的田地，神是耕種的人，我們被耕種若生長出合乎神心意，供神與人共用的菜蔬，就從神得福。若任憑荊棘和蒺藜繁衍，就必被廢棄，……叫神的工作歸於徒然；我們也將深陷“危機”中。

我們又是神所建造的房屋。

“所以，凡聽見我這話就去行的，好比一個聰明人，把房子蓋在磐石上。雨淋，水沖，風吹，撞著那房子，房子總不倒塌，因為根基立在磐石上。凡聽見我這話不去行的，好比一個無知的人，把房子蓋在沙土上。雨淋，水沖，風吹，撞著那房子，房子就倒塌了，並且倒塌得很大”（太七 24~27）。

我們這些活的房屋，若遵行主的話，若讓神把我們建造在基督這磐石上，房子就穩固在磐石上，就活在神賜“時機”中，讓神和人得享安息。若我們違背主的話“憑己意而行，就是把自己建造在沙土上，房子終必倒塌，則我們就深陷“危機”中。

神何等盼望藉著祂的話作工在我們身上，使我們活在祂賜的“時機”中；但我們何等敗壞，常常離棄神，違背神的話，造成多少的“危機”，而沒有活在神賜的“時機”中。我們多少時候頂撞神，傷神的心，但神仍然願意挽回我們，再作工在我們身上，使我們能從“危機”中轉回到神賜的“轉機”裡，叫我們重獲神賜的“時機”，使神的工作得以成全在我們身上。若我們拒絕神的工作，我們將深陷“危機”於不拔。

（三）“大衛王室”是神重要的工作史

聖經中，大衛王室是神國度的計畫中很重要的一段。可是，從神的話給我們看見，這一段非常重要的歷史中，神那一個不肯放過大衛王室的愛，一直盼望挽回大衛王室脫離“危機”，但許多君王卻是一再的拒絕神挽回的工作，最後大衛王室就滅亡在巴比倫的手中。雖然是這樣，神仍然不斷的工作，直到祂的兒子第一次到世上來作成神救贖之工。我們知道主在十字架上曾經為罪人禱告，就是為棄絕祂愛的人禱告，求神赦免他們。直至今日，主在寶座上仍然不斷的工作，為聖徒祈求。我們的光景都在主的眼中，有的時候，我們模糊不清楚，我們不認識自己的光景，我們不知道、不體會自己的“危機”，但主完全知道，祂愛我們，祂在寶座上不斷為我們祈求。

我們感謝主在十字架上為罪人祈求，這是偉大的愛；但你我有多少時候體會到，主在寶座上仍為我們祈求麼？不錯，祂為我們祈求，盼望我們能向祂忠心；祂為我們祈求，盼望我們能好好的靠著祂的恩賜來完成祂的託付。親愛的弟兄姊妹，主在寶座上為我們祈求，祂更是盼望能夠有機會作工在我們身上，來改變我們的心，來得著我們這個人。

感謝主，人雖然是軟弱、敗壞，許多時候讓主失望，但是主因著愛的緣故，祂永不失望。等到有一天，主第二次回來的時候，祂必要成全祂所要作的工，直到一切問題都要得著解決。

為著神把許多寶貴的歷史留在聖經裡，我們非常感謝神。在聖經裡，有三分之二是歷史——普世人的歷史、以色列人的歷史、教會的歷史。在每一個世代中，神一直賜給人“時機”而帶進復興；撒但卻千方百計使人陷入荒涼的“危機”中。神終必得勝，到千年國度以迄永世，撒但終必完全失敗；神必在祂所救贖的人身上作成祂的工，他們必進入神所賜永遠的複中興，直到永遠。

願主幫助我們。讓我們寶貴祂在聖經中給我們這麼多歷史，其用意最少有兩面：一方面，從一些蒙恩的人身上，我們得了榜樣；主要我們效法他們的信心（參來十三 7）。另一方面，神將祂子民的軟弱、失敗的歷史，一件一件的相當詳盡的記在聖經裡，就如使徒保羅說，他們遭遇這些事，都要作為鑒戒，正是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林前十 11）。黑格爾（George Wilhelm Friedrich Hegel, 1770~1831）說得對：“歷史給人的教訓是，人類不接受歷史的教訓！”願主憐憫我們，使我們能脫離人類的惰性，得以從歷史的教訓蒙恩典。

（四）神在亞撒身上的工作

我們在看亞撒王的歷史之先，再看幾處的經文：“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認定祂，祂必指引你的路”（箴三 5-6）。

一個天然的人，總是倚靠自己的聰明，偏行自己的路。願主使我們能專心仰賴耶和華，不敢倚靠自己的聰明（自以為聰明，卻是人的愚拙），我們才能在一切所行的路上認定祂，也必蒙祂指引我們的路。

“他出來迎接亞撒，對他說，亞撒和猶大、便雅憫眾人哪，要聽我說！你們若順從耶和華，耶和華必與你們同在；你們若尋求祂，就必尋見；你們若離棄祂，祂必離棄你們”（代下十五 2）。

先知亞撒利雅的話正說出神對待祂兒女的一個原則。在我們的頭腦裡，都願意有神的同在，得以遇見祂；但需要神的憐憫，使我們常常順從祂，尋求祂，我們就必得著祂的同在，就必尋見祂。我們若離棄神，祂也必離棄我們；我們若被神離棄，將落到何等可悲的地步。

“耶和華的眼目遍察全地，要顯大能幫助向祂心存誠實的人”（代下十六 9 上半。“心存誠實”，呂譯本作：“純全之心”）。

這又是神幫助人的一個原則。人若以純全的心，真實的心向著神，就要得著大能之神的幫助。神的眼目在全地上看來看去，地雖廣大，屬祂的人也多，但在神面前以純全的心向著祂的何其少，祂需要遍察全地。你我是否以純全的心向著神，我們“在那與我們有關係的主眼前，都是赤露敞開的”（來四 13 下半），祂完全知道我們的心，神若察看到有向祂存純全之心的人，祂就要顯大能幫助那人。

大能的神，只用六日的工夫就把天地萬物都造齊了（創二 1）。神說有就有，命立就立（詩三十三 9）。奇妙的宇宙，對神來說，很容易就造成了。但祂在蒙恩的人身上要作成全的工，難處可就大了。大能的神，好像常常沒有著力的地方。祂難能找到向祂存純全之心的人，祂的大能難得彰顯。再說，得著神大能之幫助，以完成神託付的人不少，但能讓大能的神自由作工在我們身上，改正我們，對付我們，成全我們，完全得著我們的人何等少呀！

要改變我們這個人，好像比創造天地還要難，懇求主恩待筆者與讀者，為我們製造一個清潔的心、正直的靈，使我們能謙卑來到祂面前，接受祂手的工作。

使徒保羅說到神百姓的悲慘失敗的歷史，接著他說，他們遭遇這些事，都要作為鑒戒，並且寫在經上，正是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參林前十 1~11）。

保羅接著又說：“所以，自己以為站得穩的，須要謹慎，免得跌倒”（林前十 12）。

神的兒女很可憐，很多時候竟覺得自己沒有問題，能站得穩。若是這樣，我們離開跌倒就不遠了。願主光照我們，讓我們看見，在我們天然的人裡面充滿“危機”，且有危機感，又願意將自己交在神手中，接受神的工作，好使我們從神得“轉機”，能以活在神賜的“時機”中，使神的工作得以成就在我們身上。

如今我們來看，一個一生誠實仰賴耶和華，帶進猶大國第一次復興的亞撒王。感謝神，將亞撒王一些蒙恩的史實呈現給我們，成為我們的榜樣；但他下半生的失敗，也成為我們的鑒戒。

二、亞撒承受先祖（三代）遺留的

“危機”

亞撒是大衛王的五世孫，作王四十一年。

（一）曾祖父——所羅門王

“耶和華向所羅門發怒，因為他的心偏離向他兩次顯現的耶和華以色列的神。耶和華曾吩咐他不可隨從別神，他卻沒有遵守耶和華所吩咐的”（王上十一 9、10）。

以上的話，是神給所羅門王的一個判語，這話幾乎可以說是神給所羅門王的一個定案。在基遍的夜夢中，耶和華向他顯現，對他說，你願我賜你甚麼，你可以求。他向耶和華禱告，求神賜他智慧，

可以判斷神的民，以辨別是非。他的祈求就蒙神喜悅。神聽他的禱告，給他空前絕後的智慧，他所沒有求的，神也賜給他，就是富足、尊榮、長壽（參王上三 4- 14）。

他求智慧，神喜悅。他求的智慧，是因為神使他接續他父親大衛作王，他感到自己年幼，不知道應當怎樣出入，所以他求神賜他智慧，可以判斷神的百姓。他為著神重大的託付，感到自己幼稚、軟弱，感到需要智慧。請注意他為甚麼求智慧，他乃是為著神的託付求智慧。他求智慧，神也歡喜。他是年輕人，剛剛開始，他忠於事奉的託付，在神的面前祈求，所以神喜歡。可是，弟兄姊妹，所羅門就這麼一個祈求就夠了麼？他曾否為著持續敬畏神的心而禱告，求神保守他有一個持續敬畏的心，好叫他得著更高的智慧？這是他在箴言裡頭說的，“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這一個智慧，不是作工的智慧，不是事奉的智慧，乃是敬畏耶和華而有的智慧。

求主恩待我們，很多時候，我們就是單單為工作、為事奉求智慧。我們大家在一起談甚麼呢？一談到事奉，大家很有勁，等談到屬靈的追求，談到敬畏神，談到讓神得以在我們身上作工，我們就興趣缺缺！我們都是這樣軟弱。弟兄姊妹，所羅門為完成神的託付求智慧，神成全他。但未見他求神給他得以持續敬畏神的智慧，結果他一路深陷“危機”，讓神非常的傷心。有人說所羅門最後有悔改，但筆者越讀聖經，越感到他沒有悔改（注一）。他為大衛王室留下非常深重的“危機”。

（二）祖父——羅波安王

“羅波安行惡，因他不立定心意尋求耶和華”（代下十二 14）。

羅波安作王十七年，有時在危難中，他也尋求神；可是他沒有立定心志來尋求神。大體來說，他失敗，他行惡而落在“危機”中，也使大衛王室的“危機”延續。

（二）父親——亞比雅（又叫亞比央）

“亞比央行他父親在他以前所行的一切惡，他的心不像他祖大衛的心，誠誠實實的順服耶和華他的神”（王上十五 3）。

亞比雅作王三年，照樣使大衛王室的“危機”延續。

（四）亞撒在“危機”中獲得“轉機”

亞撒作王的時候，聖經沒有告訴我們他的年歲。在他童年的時候，他幼小的心靈裡，可能就對曾祖父的“危機”留下印象，到他祖父作王十七年，父親作王三年，共二十年，假設他是二十五歲作王，那麼他見過曾祖父、祖父和父親。由此可見，亞撒的童年，

在王室的“危機”中度過荒涼的歲月，許多的情形都是反面的，亞撒承受了先祖們遺留的很深“危機”。

但亞撒因著神的憐憫，使他覺悟到當先祖向著神、依靠神時，他們就得著神的幫助（參王上十二 21-24；代下十一 5-17，十二 9-12，十三 3-21）；當他們離棄神，他們就遭遇困境，就失敗（參王上十四 21-28；代下十二 1-8、13、14；王上十五 3）0 也許這一切都銘刻在他的心靈中，所以當他起來作王時，他尋求神，行神眼中看為善為正的事。是神的憐憫，使他得脫離先祖們留下的“危機”，使他為大衛王室帶來“轉機”。

弟兄姊妹，我們不能說，因為我的曾祖父、我的祖父、我的父親、帶領的弟兄這樣不屬靈，我怎能屬靈？這不是理由。如果這是理由，亞撒他大有理由說，我的曾祖父、祖父、父親都不屬靈，那我

更可以放肆了。感謝神，我們在亞撒身上看見，這是神的憐憫，使他有一個敬畏神的心，有一個依靠神的心，所以當他起來作王的時候，他行耶和華眼中看為善為正的事，而且尋求祂，所以就為猶大國帶來了第一次的復興。

三、亞撒登基

——帶進猶大國第一次復興

（代下十四 1—8；王上十五 1—11）

亞撒登基，不效法父親、祖父、曾祖父行惡，卻效法他高祖父大衛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這是神的憐憫。

亞撒除掉外邦神的壇和邱壇，打碎柱像，砍下木偶，吩咐猶大人尋求耶和華他們列祖的神，遵行祂的律法、誡命。又對他們說：“我們要建造這些城邑，四圍築牆，蓋樓，安門，作門；地還屬我們，是因尋求耶和華我們的神，我們既尋求祂，祂就賜我們四境平安。”於是他們建造了幾座堅固城。他又整軍共五十八萬，都是大能的勇士。國中太平十年，沒有戰爭。

亞撒王為猶大國第一次的復興奠定根基。

年少亞撒，在道路的伊始，他尋求神，行正道，是我們學習事奉之人的榜樣。

神子民處於屬靈荒涼中，起來尋求神，追求聖潔——離棄偶像歸向神，蒙神賜平安，生命被建造，成為基督的堅城、精兵，這是神子民所需的復興。

四、專心仰賴耶和華，戰勝古實大軍

——維護復興

（代下十四 9—15）

當猶大國正享受著神賜太平的年月時，在想不到的日子（約為亞撒王政十五年初），有古實人（注二）謝拉率領一百萬大軍，配備三百輛戰車，浩浩蕩蕩地侵入猶大的南疆。亞撒雖然有五十八萬精壯的部隊，但是對著一百萬還有三百輛戰車的部隊，他有甚麼辦法呢？感謝神，他認識自己的無能，雖然有五十八萬軍隊，他不敢依靠這五十八萬軍隊，他怎麼樣作呢？在陣前，亞撒呼求耶和華他的神，說：“耶和華阿，惟有你能幫助軟弱的，勝過強盛的。耶和華我們的神阿，求你幫助我們！因為我們仰賴你，奉你的名來攻擊這大軍。耶和華阿，你是我們的神，不要容人勝過你”（十四 1—11）。他仰賴神、信靠神，神就使那百萬的大軍敗在亞撒和猶大人面前；猶大人就奪了許多財物。我們看見亞撒當他面臨極大“危機”時，他卻信賴神，這是我們的榜樣。在人生的路上，難免有時會遭遇我們意料不到的困難，有的時候困難臨到我們，是我們沒有辦法應付的，我們怎麼辦呢？亞撒在這裡給我們一個榜樣。他面對百萬大軍壓境，一點辦法也沒有；如果他糊塗，他不認識自己的軟弱，他以為可以用五十八萬人去跟仇敵的百萬大軍抗爭，亞撒就要失敗。感謝神，他知道仇敵的厲害，他知道自己的軟弱無能，沒有辦法勝過敵人；但他更知道惟有依靠神、尋求神。所以他得著神非常的幫助，結果他不但打了勝仗，還叫神所賜給他們那一個復興，得以維護，這是寶貴的經歷。

五、聽先知勸勉，壯起膽來

——在“時機”中將復興帶到高潮

（代下十五 1—19）

(一) 先知的勸勉

(代下十五 1、2、7)

先知亞撒利雅勸勉他們說：“你們若順從耶和華，耶和華必與你們同在；你們若尋求祂，就必尋見；你們若離棄祂，祂必離棄你們”(20)雖然他們經歷了尋求神，並得神奇妙的幫助，但神仍然藉先知題醒他們“若順從神，尋求祂”，意思是說，雖然有過一次尋求神的經歷，不等於以後必然會繼續的尋求神。先知又說：“若離棄祂，祂也離棄你們。”也就是說，我們不能依靠經歷，需要神的題醒與憐憫；否則在尋求神之後，跟著就可能是離棄神。(哦，人是何等的靠不住！)先知接著又說：“現在你們要剛強，不要手軟，因你們所行的必得賞賜”(7)。他們得神的幫助追趕遠方來的敵人，表現勇敢。但他們不能停留在得勝的經歷中，神還要他們“現在”繼續靠主剛強，對付近處的、內裡的“敵人”，若非主的憐憫，面對這些近處的，貼身的難處，人的手常常發軟。亞撒接受先知的題醒。

(二) 亞撒就壯起膽來

(代下十五 8 --19)

1. 盡除可憎之物(8 上半)

王聽先知所傳達神的話，壯起膽來，在猶大、便雅憫全地，並先時所奪以法蓮山地的諸城，將可憎之物盡都除掉。感謝神，亞撒蒙神的恩典，他壯起膽來，他手不軟。甚麼叫手不軟呢？“軟”這字原文有放鬆、放任、垂下的意思。不手軟，表示亞撒的態度積極不怠惰。他乃是對這些可憎之物手不軟。

2. 重新修築耶和華的壇(8 下半)

此壇是在耶和華殿的廊前的銅祭壇(參王上八 64；代下八 12)。在一個屬靈的復興中，預表基督之十字架的壇，必須重新修築，這是復興的根基。當人將所有的人事物，都擺在十字架的祭壇上，神的工作才得穩固。但多少神子民所謂的“復興”，卻缺乏基督的十字架，而是外表的、看得見的、短暫的、虛假的“興旺”，這些所謂復興，到底是不是神所悅納的呢？重新修築的壇，是我們所需要的“復興”。

3. 眾民在神的同在中聚會(9)

亞撒十五年三月的聚會，是在帶進復興之王的“招聚”下聚集的，更是因見耶和華神的同在及先知的勉勵而聚集。在猶大國內的百姓來了，在境外的以法蓮、瑪拿西人也因神的憐憫、開啟，得見神的同在，早就歸降亞撒(參代下十一 16)。但北方的以色列國還有更多神的兒女，安於沒有神的同在的“金牛犢”的熱鬧、狂歡、虛假的敬拜中(參代下十一 15；出三十二 4—6)。

4. 神前奉獻、立約(10~15)

十五年三月，是可紀念的日子，他們聚會在神面前，把從神的幫助而擄掠的許多牲畜中的牛七百隻、羊七千隻獻給耶和華。

他們藉犧牲的血在神前立約——“他們就立約，要盡心盡性的尋求耶和華他們列祖的神；凡不尋求耶和華以色列神的，無論大小、男女，必被治死”(12、13)。

5. 貶祖母瑪迦太后的位(16)

亞撒早在登基不久，就在國內除掉外邦神的壇和邱壇，打碎柱像(指巴力)，砍下木偶(指亞舍拉)

(十四 2 一 5)。又于戰勝古實大軍後，於境內外除掉許多可憎之物(十五 8 上半)，但他列祖所造的一切偶像，並他祖母(太后)——她是他祖父最寵愛的——私營神龕，敬拜可憎的亞舍拉(注三)，因而使迦南的異教偶像屹立在國中。祖母以她太后之地位與王孫抗衡。亞撒在聚會中獻大祭，並在神面前立約起誓之際，從神得著力量，剛強行事，才公然對付宮中的偶像勢力和先祖所留下可憎之物，並貶了祖母太后的位，且砍下她在宮中所造的偶像——可憎的亞舍拉，把它搗得粉碎，燒在汲淪溪邊，重建王室的信仰。他若手軟，就不敢貶太后的位，砍不了那可憎的亞舍拉，除不掉列祖所留下的可憎之物。正如今日很多作兒孫的人所遭遇的難處一樣，他們總覺得，祖宗的牌位不能動的，祖宗所立的東西不能廢的。在神的家中，也有人認為諸如先輩所設立的規條、遺傳(傳統)、吩咐，是不能碰的。感謝神，亞撒蒙神的恩典，對付了這一切神所不喜悅的可憎之物。

6· 復興中仍殘留遺憾

“只是邱壇還沒有從以色列中廢去”(17 上半)。

當亞撒登基後，即已在猶大各城邑除掉邱壇(代下十四 5)，如今卻又出現邱壇沒有從以色列中廢棄。是因廢棄後，有人重建呢？抑或在猶大地早已廢棄，而在以色列中卻還沒有廢棄呢？是他能力構不上呢？“然而亞撒的心一生誠實”(17 下半)，他從登基至今十五年了，他的心向著神是誠實的。

王又將他父和他自己分別為聖歸耶和華之金銀和器皿，都奉到神殿裡(18)。

弟兄姊妹，在你我的生命中，有多少的偶像，我們需要主的光照，我們的家庭是否成為我們的偶像？我們的事業是否成為我們的偶像？我們的愛好是否成為我們的偶像？連我們的事奉工作都可能成為我們的偶像，如果我們把我們的事奉工作代替了神，它就是偶像。亞撒對付偶像手不軟，是蒙了神的幫助。弟兄姊妹，我們面對諸偶像手軟麼？很多時候手是很軟，捨不得對付，體貼自己，體貼肉體，體貼人情。弟兄姊妹，求主恩待我們，加添我們力量，使我們在對付偶像、肉體、己的事上，能剛強行事。但願我們像亞撒王在神的面前向祂祈求說，神阿，幫助我，叫我手不要軟，對付我的肉體，對付我的己，不要原諒自己，不要為自己有很多的解釋，不要用許多的方法來保護自己，這是神最不歡喜的。我們要效法亞撒王，他在對付偶像時，是再而三繼續不斷地對付(仇敵一直為我們製造偶像)，我們需要靠恩，繼續地對付，手不要軟(代下十四 3，十五 8 . 16)。

亞撒得勝回來的時候，他有一個“危機”，勝利可能沖昏他的頭腦，叫他糊塗了，正如好多君王就是這樣。但當亞撒得勝回來，先知勸他，先知題醒他，他接受先知的交通，他蒙了何等的恩典，他得神的幫助，硬起手來對付許多該對付的事，這是他給我們留下的榜樣。從亞撒作王開始頭十年國中太平，因為他敬畏神，為國帶來復興，這復興延續了五年，接著又有加深的復興。感謝神，這不是容易阿，片時的復興有的時候好像還容易，要使復興延續且加深，仍舊敬畏神、尋求神、依靠神，真是不簡單阿。只有一句話說，是蒙了神的憐憫。感謝神，亞撒在神面前的確是蒙恩的。他蒙恩，我們能不能也蒙恩呢？弟兄姊妹，只要我們願意，神都願意幫助我們作我們不可能作到的事，這是大能的神要作的工。

我們看過亞撒雖然承受先祖三代遺留的“危機”，卻因神的憐憫，使他覺悟到當先祖們轉向神，他們就在神前蒙福了；當他們背離神，就遇到困難、失敗。他蒙神的教導，當他登基作王時，他就定意尋求神，行神眼中看為善為正的事，使他脫開先祖留下的“危機”，為大衛王室帶來“轉機”。他在

國中除掉偶像，吩咐百姓遵行律法、誠命。強固城邑，建強大軍力，為國家帶來十年太平，為猶大國第一次復興奠定基礎。當古實人百萬大軍入侵，在力量懸殊之下，他仰賴耶和華，結果戰勝古實大軍，掠奪許多財物。

當他凱旋而歸，他能謙卑接受先知的勸勉，就壯起膽來，再除可憎之物（偶像），重新修築耶和華的壇，召集眾民，在神面前獻上千百牛羊，並領全民與神重新立約。接著他除掉列祖所造的眾多偶像，並且貶了他祖母太后——復興最大的阻攔——的位，砍下太后立的偶像亞舍拉，把它搗得粉碎，焚燒成灰。他又把分別為聖之金銀，奉到神的殿裡，他們又蒙神賜下更大的復興，得以活在神賜美善的“時機”中。

亞撒前半生的歷史到這裡，似是達到頂峰了，要是他的歷史就停在這裡，那該是多完美（許多人也許曾作如此想）。但從神的話語的記載中，亞撒的歷史還沒有終結。神還把亞撒後半生嚴重失敗的歷史呈現在我們的眼前，神剖析亞撒這個王內在真實的光景，叫我們加深對“人”內裡深處的認識。在此神要教訓我們認識人；並藉以蒙光照，認識我們本身內裡真實的光景。但願亞撒後半輩子的失敗，給我們每一個人更深的警惕。也許這就是神不吝惜用那麼多的篇幅，把他的後半生向我們啟示的用意。如今我們要繼續來看亞撒後半生的景況。

六、亞撒下半生的失節

——喪失十五年之復興，

深陷“機”於不拔

（代下十六）

（一）與以色列國的積怨

1· 以法蓮山地幾座城邑——以色列與猶大多年爭奪之地區

猶大王亞比雅與以色列王耶羅波安時常爭戰。有一次亞比雅的四十萬兵被耶羅波安的八十萬兵包圍，猶大人就呼求耶和華，神使耶羅波安和以色列眾人，敗在亞比雅和猶大人面前，以色列人僕倒死亡的精兵有五十萬。亞比雅追趕耶羅波安，攻取了伯特利等幾座城（代下十三 19）。

亞撒在位時，這些城邑仍為猶大所佔領（十五 8，參十七 2）。

2· 猶大國的大復興

（1）敗古實大軍

亞撒王政十五年，當古實百萬大軍進侵猶大南疆，亞撒呼求耶和華，蒙神幫助擊敗古實大軍，掠奪許多財物，凱旋而歸（代下十四）。

（2）盡除可憎之物

亞撒得先知之勸勉，壯起膽來，在猶大國境內，並以法蓮山地所奪的各城，盡除可憎之物，又招聚猶大、便雅憫的眾人，並在他們中間寄居的以法蓮人、瑪拿西人；有許多以色列人歸降亞撒，因見耶和華他的神與他同在（代下十五 9）。

（3）耶路撒冷的復興大會

亞撒十五年三月，他們都聚集在耶路撒冷，將擄物中的七百隻牛，七千隻羊，獻給耶和華。他們在神前立約，要盡心盡性尋求耶和華。他們大聲歡呼，吹號吹角，在耶和華面前盡心起誓，盡意尋求

神，神被他們尋見，且賜他們四境平安(代下十五 10~15)。亞撒王與眾民分享神賜的美好“時機”。

(二) 亞撒依靠自己的聰明處理小難題

1· 巴沙上來攻擊猶大

亞撒和以色列王巴沙在世的日子常有戰爭(王上十五 16)。以色列王巴沙，目睹以法蓮山地的幾座城，一直淪為猶大王轄下未能收復；後見猶大國的復興，不但以法蓮山地城邑的人民有分猶大國的復興，而且以法蓮、瑪拿西兩支派的人和許多以色列人歸降亞撒，是可忍孰不可忍？為此，當耶路撒冷復興大會甫畢，眾民與亞撒王正浸沉在神賜復興的歡樂中，他乘亞撒不備，上來攻擊猶大，修築拉瑪(猶大北疆要塞)。此舉不僅收復以法蓮山地諸城邑，又防止以色列人從猶大王那裡出入(代下十六 1；王上十五 17)。

2· 此戰役的年代考

亞撒三十六年，以色列王巴沙上來攻擊猶大(代下十六 1)。

猶大王亞撒第三年，巴沙登基作以色列王，共二十四年(王上十五 33)，故巴沙死于亞撒王第二十六年(王上十六 8)。

亞撒三十六年，巴沙已死了十年。

猶大復興的高潮是亞撒十五年，巴沙有可能在筮年來攻擊猶大，即亞撒之十六年，巴沙作王第十四年；但最多不會遲於亞撒二十六年。

一般解經家以為“亞撒三十六年”，不是指亞撒作王第三十六年，不是在復興二十一年之後，乃是指分裂之後，猶大國立國以來第三十六年，即亞撒王十六年方合。

亞撒登基于一羅波安作王十七年，加上亞比雅作王三年之後——猶大建國第二十年，到亞撒王十六年，正是猶大國立國第三十六年。

縱觀巴沙這次攻擊猶大，修築拉瑪，僅為收復長年淪入猶大之以法蓮山地的那幾座城邑；並防止以色列人從猶大王那裡出入，似無大舉進侵之企圖；但對亞撒卻是一個大的考驗。

3· 亞撒依靠自己的聰明——連串愚昧的行徑

亞撒在重大難處——古實人百萬大軍犯境之日，他在陣前呼求耶和華，專心仰賴耶和華，而親自經歷神的幫助。但在小難處之前他是如何的處理呢？

(1) 運用金銀的外交

在這小難處之前，亞撒並未仰賴耶和華；他竟憑著自己的小聰明來應付這個問題。他知道以色列所以敢放肆對他挑戰，是憑著他們與亞蘭國所立的約。他就決定採用金銀外交，且膽敢從耶和華殿把分別為聖歸耶和華的金銀和王宮的府庫裡拿出金銀來送與亞蘭王，要求亞蘭王廢除與以色列國所立的約，轉而與猶大國立約。神是守約的神，立了約就不輕易更改。神的兒女不應該用不義手段取來的金銀縱容別人廢約，這是神所不喜悅的事。可惜，亞撒卻作了！亞蘭王就派兵攻破以色列北疆的一些城邑，以色列王因北疆告急，就停工不修築拉瑪而回師了(代下十六 2-5)。

(2) 抗拒先見的譴責

當亞撒正為金銀外交奏效而雀躍，先見哈拿尼來見亞撒王，對他說：“因你仰賴亞蘭王，沒有仰賴耶和華你的神，所以亞蘭王的軍兵脫離了你的手。古實人、路比人的軍隊不是甚大麼？戰車馬兵不

是極多麼？只因你仰賴耶和華，祂便將他們交在你手裡。耶和華的眼目遍察全地，要顯大能幫助向祂心存誠實的人。你這事行得愚昧，此後，你必有爭戰的事”（代下十六 7-9）。從先見的話，我們看見，神原先有意把亞蘭人交在猶大國手裡，但亞撒憑己意而行作，雖然一時解決了小難處，卻為自己為猶大國存留著大禍患。大能大力的耶和華要顯大能幫助向祂心存誠實的人，拯救他們脫離大小的難處。但人的愚昧行徑，卻攔阻了大能大力之耶和華的作為。多年依賴耶和華而得智慧的王，竟然作了頂愚昧的事。願神憐憫我們，救我們脫離向神獨立的愚昧行徑。

（3）將先見囚在監裡

亞撒先前多次多方依靠神，尋求神的幫助，但在他裡面還有一個依靠自己的敗壞天性，是他未曾認識的（也是許多神兒女不曾認識的），他靠自己一一離間的手段竟也奏效，這叫他自鳴得意。不料先見竟膽敢指責，他先前得先知亞撒利雅之助而帶進更大的復興，如今此先見哈拿尼竟是在他金銀外交奏效之日來加以責備，這叫他無法接受，他的敗壞天然生命完全顯露出來。先前靠神得勝的經歷，遠不如依靠自己得逞，更叫己生命有享受。此時此際他又怎能忍受指責？可憐的亞撒，己生命未受對付。亞撒的愚昧，在小難處跟前，依靠金銀，卻不依靠神，拒絕先見的諫言，竟惱恨他，將他囚在監裡。亞撒又虐待一些人民（10）。亞撒這個王變了！其實是他本相的暴露。

聖經沒有告訴我們，王何時釋放先見，也許王一直把先見囚在那裡。親愛的弟兄姊妹，在你我心中有沒有一個牢房，把你所不歡喜的人，直到如今你還把他關在你的心中，沒有釋放他？我們沒有亞撒王的權柄，可以把所恨的人下監，我們卻可以牢牢記住他。

你所不喜歡的人，你永遠記住他，沒有從心裡釋放你的弟兄，這是主所不喜歡的事。主說：“你們各人若不從心裡饒恕你的弟兄，我天父也要這樣待你們了”（太十八 35）。

當亞撒遭遇到大難處——古實大軍犯境，他發現自己無力應付敵人的入侵時，而緊緊地依靠神，這是神的憐憫。但當他被擺在一個較小的難處——巴沙犯境——之前，他竟感到有的是辦法——用金銀來對付問題。其實耶和華殿中的金銀，是歸耶和華為聖的，他竟放肆的挪用了。這也是好些神兒女的試探、“危機”。

亞撒在漫長的十五年中如此蒙恩，一直浸沉在神賜的“時機”中，誰料他就在大得勝的翌年，竟徹底的失敗了。復興竟使他的心“高昂”，緊接著他就陷入“跌倒危地”。

亞撒遭遇外面的強敵，還不可怕；然而亞撒內裡的自恃，才是最可怕的強敵。

蒙神眷顧的兒女們，如今也許正是你頂蒙恩而得勝的日子，你我會否警惕到也有陷入“跌倒危地”的“危機”？願主保守我們的心，一直仰賴耶和華。

（三）後半生可悲空白的年日

亞撒以不虔的手段（擅取耶和華殿中的金銀），依靠金銀的外交，叫巴沙只得知難而退。亞撒得以收復拉瑪，並奪回以法蓮山地的那幾座城（參代下十七 2），且得享暫時的太平。但他惱恨先見，囚之於監。王的心平安麼？至於受挫的巴沙並不甘心，所以在以下的十年，“亞撒和以色列王巴沙在世的年日，常常爭戰”（王上十五 16）。

從亞撒王政十六年至王政三十九年，漫長的二十三年，聖經沒有記載他的歷史。有的就是惱恨先見，囚之於監；虐待一些人民的可悲歷史。亞撒復興的年日不短——十五年，但荒涼的年日卻更長——二

十三年，哀哉，亞撒！（四）患重病沒有求耶和華，只求醫生

王不能接納先見的諫書，將先見囚在監裡，且不釋放他，這是王心中的大病。到王政三十九年，他的腳也患了重病。一個從登基開始一直尋求神，在神面前站立，依靠神達十五年的王，因心中有恨，恨了二十三年，恨叫他的腳也患了重病，全人倒下去，無法站立，正如他在神面前的光景一樣。這是驕傲，不肯謙卑接受從神來的責備，一直忌恨在心之自然的結果。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若不能接受愛的責備，反而惱恨之，長久囚之在心裡，這個怨恨遲早要叫我們這個人患大病，叫我們的靈、魂、體也患病，甚至全人倒下。正如箴言第十四章第三十節所說：“嫉妒是骨中的朽爛”（呂譯本作：“妒憤激動，骨頭朽爛”）。

王的病不單是肉身的病，也是心靈重病，是在神面前的重病。這樣的病，不是醫生——生理醫生、心理醫生所能醫的病。王恨神的先見，他也恨神，與神過不去了，即便是病到站不起來，他就是和神過不去；他經歷過神多少奇妙的幫助，但如今王的心向著神死了，病臥床榻，就是沒有尋求神的幫助——醫治，只找不能醫治他這大病的醫生。親愛的弟兄姊妹，在你我這個全人裡面，是否正患著地上醫生（包括心理醫生）不能醫治的病？求主轉我們的心向著神，先尋求祂。主耶穌說，有病的人用得著醫生，是指著一般的病，但因屬靈方面出了毛病的話，非神不能得醫治。

王為他的重病臥床，撐了三年，就是始終沒有尋求神。我相信，他若肯求神，必蒙神醫治。王無所等候，只是等候死！但神，愛他的神等著他三年，只有失望的放手，他到作王四十一年就死了。

回顧他登基元年，經歷太平的十年，以至於十五年三月，是他尋求神，蒙恩得以站立在神前的日子，是值得紀念的年日。但是王政十六年，一直到四十一年，王竟是依靠自己的聰明，愚昧地運用金銀外交，驕傲地抗拒神之先見的責備，並怨恨先見而將之下監，復以虐待人民發洩他的怨氣。他腳患了站不起來的重病，他竟至死沒有回到神面前。末後二十六年可憐的王，是先前十五年神前蒙恩的亞撒王麼？何止判若兩人！親愛的讀者，他是我們的鑒戒！

（四）王政四十一年王死

王“與他列祖同睡，葬在大衛城自己所鑿的墳墓裡，放在床上，其床堆滿各樣馨香的香料，就是按作香的作法調和的香料；又為他燒了許多的物件”（代下十六 13、14）。一些解經者以為亞撒晚年雖有失敗，但他仍算是一位好君王，死後仍得到傳統上君王的葬禮。筆者有一疑點是，王死時在其床上堆滿各樣馨香的香料，就是“按作香的作法調和的香料”，這裡所題起的馨香的香料，竟和出埃及記第三十章第三十七、三十八節——“你們不可按這調和之法為自己作香；要以這香為聖，歸耶和華。凡作香和這香一樣，為要聞香味的，這人要從民中剪除。”——所頒佈的嚴厲禁令如此相似（參出三十 33 “凡調和與此相似的，……這人要從民中剪除”）。若是，則亞撒為自己後事（“葬在……自己所鑿的墳墓裡”）所作的安排，是落到一個何等不敬虔的地步。

聖經上題及為死人裡上香膏香料，如雅各與約瑟死時曾用香料熏其遺體，是按埃及對高貴之人的作法（創五十 2、26）；主耶穌死時，是按照尊貴的猶太人殯葬的規矩，用約一百斤沒藥和沉香用細麻布裹好，葬在財主的新墓裡（約十九 38~42；參賽五十二 9）；但亞撒竟是“按作香的作法調和的香料”堆在墳墓的墓床他屍體的旁邊！（若讀者們發現筆者的領會有誤，恭請指正）。

亞撒一生中漫長的上半輩子復興的蒙恩經歷，到下半輩子竟然失敗得如此可怕。我們許多缺乏復

興經歷的人，將有何地步可站呢？主阿，憐憫我們。

但願沒有人因看到亞撒下半輩子的失敗，而生髮這樣的不準確的念頭，神前如此蒙恩的亞撒尚且失敗，我又有甚麼盼望呢？因而在末了的路程上，竟自暴自棄了。若是這樣，我們是太辜負神的苦心了。

（五）亞撒王的變節

縱觀亞撒四十一年王政時期，上半輩子的復興，竟在下半輩子的路程失敗、荒涼了。讓我們作一個總結。

先前十五年復興的盛況，接著竟是二十六年荒涼的墜落史，

他曾將他父與自己聖別歸神的金銀奉到神殿裡；過不久為求助亞蘭王，竟將聖殿中所剩下的分別為聖歸神的金銀送給亞蘭王（代下十五 18，十六 1—3）。

面對古實大軍仰賴耶和華致勝；緊接著竟因以色列的入侵而求助亞蘭王（代下十四 9 — 15；王上十五 16 — 22；代下十六 1 — 6）。

聽先知的話，帶進更高的復興；緊接著竟拒絕先見的責備，將之囚於監中，使復興斷送（代下十五 1~15，十六 7 — 10）。

因尋求神，在上半生的年日裡站立在神面前的人；末後三年腳上有重病，不尋求耶和華，他就病臥床榻，再站不起來（十六 12、1:3），他也不想再站起來。

一個曾經獻上牲口為馨香祭叫神聞香氣而悅納；死時，竟在墳墓的床上堆滿各樣馨香的香料，就是按作香的作法調和的香料。這是該從民中剪除之人所作的（十五 10、11，十六 14；參出三十 37、38）。

一個在神面前穩站了十五年的好王；竟然漫長的二十六年中墜入墮落深淵。“所以自己以為站得穩的須要謹慎，免得跌倒”（林前十 12）。

七，歷代志下所啟示之亞撒王年代的幾點探索

歷代志的作者為亞撒王的年代，有詳細交代“亞撒……太平十年”（代下十四 1）；“亞撒十五年三月”（十五 10）；“亞撒三十五年”（19）；“亞撒三十六年”（十六 1）；“亞撒作王三十九年”（12）；“他作王四十一年”（13）。其年代與所記述一生事蹟也很吻合，其中必有神的用意，筆者按神在歷代志下的啟示有幾點探索，以供讀者思考。

（一）亞撒元年作王

他行神眼中看為正的事，國中太平十年（參代下十四 1 — 8），因為耶和華賜他平安。他在神賜“時機”中，奠定猶大國第一次復興的根基。

（二）亞撒十五年

1·得耶和華幫助，得勝古實百萬大軍

2·在耶路撒冷的聚會

復在先知亞撒利雅勸勵下，於亞撒十五年三月，他們都聚集在耶路撒冷。當日他們從所取的擄物中，將牛七百隻、羊七千隻獻給耶和華。他們就立約，要盡心盡性地尋求耶和華他們列祖的神。他們就大聲歡呼，吹號吹角，向耶和華起誓。猶大眾人為所起的誓歡喜。因他們是盡心起誓，盡意尋求耶和華，耶和華就被他們尋見，且賜他們四境平安（十五 10 — 15）。

3· 亞撒王貶了太后的位

亞撒王貶了他祖母瑪迦太后的位，因她造了可憎的偶像亞舍拉。亞撒砍下她的偶像，搗得粉碎，燒在汲淪溪邊（16）。

4· 亞撒將分別為聖之物奉到神的殿裡

只是邱壇還沒有從以色列中廢去，然而亞撒的心一生誠實。亞撒將他父所分別為聖，與自己所分別為聖的金銀和器皿都奉到神的殿裡（17、18）。

——從以上幾件事，叫我們看見這是亞撒王極蒙恩之年；他在神所賜的“時機”中，將復興推向高潮。

（三）直到亞撒三十五年都沒有戰爭

從十五年復興達到高潮後，直到亞撒三十五年，漫長的二十年中，都沒有戰爭，真是太平盛世（19）。但我們要看，這是復興的延續麼？會否復興已經流於外表虛假的復興？會否漫長太平年日，反而叫亞撒大大的放鬆，已漸漸活在自己裡面，不再活在神的同在中？神要我們看見，神在試驗並顯明亞撒向著祂的心。

（四）亞撒三十六年

“亞撒三十六年，以色列王巴沙上來攻擊猶大，修築拉瑪，不許人從猶大王亞撒那裡出入”（十六1）。以色列王巴沙上來攻擊猶大，干擾猶大國的復興。亞撒在小難處之前，在神的試驗中，他是怎樣回應神？

1· 亞撒擅取殿中聖別之金銀，作金銀外交·

於是亞撒從耶和華殿和王宮的府庫裡拿出金銀來，送與住大馬色的亞蘭王便哈達，說：“你父曾與我父立約，我與你也要立約。現在我將金銀送給你，求你廢掉你與以色列王巴沙所立的約，使他離開我。”便哈達聽從亞撒王的話，派軍長去攻擊以色列的城邑，他們就攻破以雲、但、亞伯瑪音和拿弗他利一切的積貨城。巴沙聽見就停工，不修築拉瑪了（2~5）。

2· 亞撒獲完全勝利

於是，亞撒王率領猶大眾人，將巴沙修築拉瑪所用的石頭、木頭都運去，用以修築迦巴和米斯巴（6）。亞撒今次依靠自己的小聰明，挪用神的聖物，不只使巴沙知難而退，也足見亞撒之小聰明“得逞”。

亞撒在策略上，他得勝了，但在神面前——屬靈上，他完全失敗了。亞撒王經不起神的試驗！

3· 亞撒把先見囚監

那時，先見哈拿尼來見猶大王亞撒，對他說：“因你仰賴亞蘭王，沒有仰賴耶和華你的神，所以亞蘭王的軍兵脫離了你的手。古實人、路比人的軍隊不是甚大麼？戰車馬兵不是極多麼？只因你仰賴耶和華，祂便將他們交在你手裡。耶和華的眼目遍察全地，要顯大能幫助向祂心存誠實的人。你這事行得愚昧，此後，你必有爭戰的事”（7—9）。

當亞撒正得意忘形，不識時務的先見哈拿尼，竟膽敢指責大王“行得愚昧”，惱怒之下，將先見囚監。那些日子亞撒也虐待一些人民（10）。

從亞撒一連串的行徑，亞撒王完全變了，其實是深藏在他裡面的敗壞，完全被暴露出來。

當年亞撒的墮落史，直到如今，仍然在神子民的歷史中，一直重複的發生。若非神的憐憫、光照，我們何等容易自欺、欺人，而仍然安于虛假的復興中。“主阿，憐憫我們！”亞撒剛剛憑自己的小聰明，免除北國——以色列的戰事，先見卻說，“此後，你必有爭戰的事”（十六 9），適預言大大激怒亞撒，但也對亞撒造成何等的震撼、壓力。到底將他壓垮了。

（五）亞撒三十九年

亞撒王三十九年，他腳上有病，而且甚重。亞撒再也不能逞強，再也站不起來了。神不容許他一直在虛假中活動。其實他裡面早就倒塌了，如今連外面的虛假也傾覆了。這是神的管教，也是神再一次給他“機會”。但他病的時候沒有求耶和華，只求醫生。他拒絕神再次為他存留的“時機”。他卻將自己留在絕望的“危機”中。

（六）亞撒四十一年

直到他作王四十一年而死。在臨終前，還為自己的葬禮預備了褻瀆神的聖物——他與他列祖同睡，葬在大衛城自己所鑿的墳墓裡，放在床上，其床堆滿各樣馨香的香料，就是按作香的作法調和的香料，又為他燒了許多的物件（10~14）。

亞撒王尋求大能之神的幫助，得以按著神的心意作了好些神所喜悅的事工。但我們不禁要問，亞撒這個人讓神在他的身上有多少的工作？他被神對付、改正、成全有多少？在上半輩子年日中，他一直忠於主的託付，作成神託付之工，這固然可貴。但他這個人似乎未讓主作多少，結果，他失敗了。

當他得勝古實大軍凱旋而歸時，先知向他的勉勵、題醒，他順服，使他更多經歷神的幫助，作成神託付之工，誠可貴。但當他依靠金銀外交，使亞蘭王助他脫離以色列的困擾，他卻完全不能接受先見的警戒與指責，且拿出他是王的權勢，恨惡先見，把他囚在監中。足見他未能接受神的對付、指責，也未見他有悔意，甚至他腳患重病，他竟不求神醫治，只求醫生，醫生雖束手無策，他仍不轉向神，神等待他三年之久，他竟硬著心不肯悔改，至終他不肯轉向神，讓神沒有機會作工在他身上，未能改變他、得著他。他使自己落在極不敬虔的地步（他用陪葬香料這事）。

吾人很容易以為亞撒畢竟成全多少神的託付，作成多少祂的工，他是個帶進復興的好王；但自始至終亞撒讓神在他身上作了多少工？這才是神所最企盼的。神在亞撒的身上沒有結局（參雅五 10 原文“……約伯的忍耐；也知道主的結局，……”感謝神，祂在約伯身上得著榮耀的結局）。他讓神何等難過呢！願亞撒的失敗，成為我們的鑒戒！

注 一：關於所羅門王末後有沒有悔改？請參閱本書第三篇“所羅門的時機、危機”第六段和注四。

注 二：“古實王謝拉”：學者對此人的身分有不同的意見：（一）他是曾統治埃及的利比亞王；不過，古實乃當時的呂彼亞，故謝拉可能是利比亞王手下的大將；（二）古實人乃派駐以色列南部基拉耳的呂彼亞籍雇傭兵；（三）古實並不是非洲的呂彼亞，而是生活於猶大附近的亞拉伯遊牧民族（參代下十五 15）。

錄自“聖經串珠·註釋本”，一九八六年初版，P·879；中國神學研究院編撰。筆者採用第三樣的說法。

注 三：“亞舍拉” Asherah 系亞述司生育之女神，亞蘭人迦南人多奉之。舊約屢述及其像（王上十五

13；王下二十一 7；代下十五 16），及其假先知（王上十八 19），並其祭器等（王下二十三 40），謂以色列人，于各山岡上綠樹下，立柱像與木偶，即指此偽神（王下十七 10；耶十七 2）。摩西遵主命禁止，切勿於主壇側立樹木或柱像，以其與偽神相似，為主所憎惡（申十六 21；士六 25、30；王下二十三 6），故亞撒王毀壞（砍伐）其祖母所妄立之像（王上十五 18）。錄自“聖經百科全書”，第三冊，申一六四 P·1578；一九二五年編譯本。

第五篇

約沙法王的轉機、時機、危機 一帶進猶大國第二次復興的王

詩歌

哦 基督的十字架、(注一)
基督雖能千趟
降生于伯利恒
若未活你心坎
救恩仍是無成
各各他的十架
還不會拯救你
在你裡的十架
纔有能醫治你

哦 基督的十字架
我接你進我心
使我脫自己管轄
完全靠父神生命

人哪 你愛何物
就要像你所慕
如主 你若愛主
如土 你若愛土
出己 神就進入
死己 神就活出
無你 就有基督
無物 就得萬物

你若要認識神
愛 是最短路徑
你若跟從智慧
就難免常迂回
你若不為自己
尋求甚麼利益
神的聖潔愛心
就要充滿你靈

經文

“愛父母過於愛我的，不配作我的門徒；愛兒女過於愛我的，不配作我的門徒。不背著他的十字架跟從我的，也不配作我的門徒”（太十 37、38）。

呂譯：“愛父親或母親過於我的，配不起我；愛兒子或女兒過於我的，配不起我；不拿著自己的十字架跟從我的，也配不起我。”這兩節經文有三次說：“配不起我。”主救贖我們要救到一個地步，使我們能配得起主，與主匹配。一個罪人，能蒙恩到一個地步，成為主的配偶，這是神的大愛，是救恩的更高境界。但何等可惜，如果我們沒有愛主過於親人，我們不肯讓十字架來管束我們對親人的愛，我們就配不起主，救恩仍不能成全在我們身上。

“人到我這裡來，若不愛我勝過愛（‘愛我勝過愛’原文作：‘恨’）自己的父母、妻子、兒女、弟兄、姐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門徒。凡不背著自己十字架跟從我的，也不能作我的門徒”（路十四 26、27）。

新舊庫譯本作：“誰若到我這裡來，卻不恨他的父親和母親、妻子同兒女、弟兄並姐妹，甚至連他自己的生魂，就不能作我的門徒。凡不背著自己的十字架跟從我的，就不能作我的門徒。”

馬太說，愛親人過於愛主的，就配不起祂。

路加在此說得更重，更強烈：要恨親人，要恨自己的魂生命。如何能恨呢？除非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主，主要藉著祂的靈，將十字架執行在我們身上，來對付我們的魂生命，使魂生命的愛情受主的約束，得以專誠愛主。

當親人成為我們愛主跟隨主之攔阻時，我們常體貼親人，原諒自己；這時我們就要在十字架引領下，來恨一切攔阻我們跟隨主的人事物。這是一個關，也是一條漫長的路。在這裡，正是我們接受“作主門徒的訓練”。也惟有在主面前接受作主門徒的訓練，我們才能配得過主，成為主的配偶。

以上的教訓，是否與主其它教訓有矛盾呢？主的教訓豈不是要我們孝敬父母，愛妻兒麼？這是真理的兩面，主在此的話正是對著孝敬父母、愛妻兒之人說的。（若有人素來是不孝敬父母的、不愛妻兒的人，他就不配聽主這教訓。）孝敬父母、愛妻兒是對的；但當父母妻兒成為我們跟從主的攔阻時，那時就要仗著十字架來“恨”，使我們能專心跟從主。

“你們這些淫亂的人哪（‘淫亂的人’原文作：‘淫婦’），豈不知與世俗為友就是與神為敵麼？所以凡想要與世俗為友的，就是與神為敵了”（雅四 4）。

呂譯本作：“豈不知與世界為友，就是與神為敵麼？所以凡想要作世界朋友的，就將自己立為神之

仇敵了。”凡蒙過主恩的人，誰竟敢與神為敵！但我們有多少人是作世界的朋友，竟將自己立為神的仇敵，願主光照我們。

“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了”（約壹二 15）。

這裡的世界，不是指物質之地球的世界；乃是指撒但將地上許多人、事、物編組起來，並將人霸佔，而成為神的對頭，破壞神的旨意。我們的心若愛世界，就受世界所控制，愛父的心就不在我們裡面了。

“愛父的心”，直譯：“父的愛”。原來我們能愛神，是因為神先愛我們；是因為神的愛在我們裡面，讓我們得以享受祂的愛，我們才能愛祂。我們若愛世界，就把父的愛擠出去了，我們就不可能愛父了。

神創造人的時候，賦予人有豐富的感情，但墮落後之人的感情，就不能正常的運作。蒙恩之人的感情，除非經過神的審判、十字架的對付，這個魂才能有合理的運作，它才能愛神第一，完全愛神。

參考經文：代下十七 1 一二十一 1；王上二十二，王下三。

常人說，人可分為思想（理性）型和情感（感性）型。我們來看一下約沙法王，他是屬於那一型呢？他有很強的心智，又有很豐富的感情，他是一個大魂的人。他有時很富理性，但有時他又很富感性。他在神面前有他很蒙恩的地方；但有時他憑理性而為，只因憑自己而活，結果錯了。他的難處更多是，他經常順著他的感情行事，只因他未能專一的愛神；他愛神，也愛兒女，並愛那恨神的亞哈家。

神一直要在約沙法王身上作拯救的工作，多次向他說話，對付他、管教他，但他總不接受十字架徹底的對付，正如篇首詩歌所說，他因跟從智慧，就難免常迂回。他不僅走了好些迂回的路，甚至近乎走上不歸路。我們來看約沙法王一生所給我們的教訓。

一、約沙法的視政和登基

——蒙神賜“時機”，帶進第二次

復興（代下十六 12 一十七 19）

（一）約沙法的承受

——從“危機”得“轉機”

（代下十六 1 一十七 1）

他父親作王四十一年，頭十五年相當的蒙恩，為猶大國帶來第一次的復興。但第十六年，他父王憑著機智，運用金銀外交的策略，離間的手段，叫亞蘭人來幫助他對付以色列人，使亞蘭人和以色列人交惡。從世人來看，這是一個高招，他自己沒有辦法對付以色列人挑釁；用“金錢外交”來對付敵人，實屬妙計。但可惜，他在這個小難處裡頭，沒有仰賴耶和華，卻仰賴亞蘭王。先見指出他的錯誤，並說，你這事行得愚昧。他竟惱恨先見，將他囚在監裡。他也虐待一些人民；猶大國的復興因而消失。此後二十三年之久，亞撒得應付以色列人，又懷恨先見，且虐待人民。除此之外，他那漫長的二十三年，是可怕的空白。到亞撒作王三十九年，他患了很重的腳病，這病叫他只好臥在床上。（約沙法可能在這時視國政，年三十三歲。）父王三年之久，腳患重病，很可惜，只求醫生，不求耶和華，結果父王就死在病床上；並且在他的墓床上，堆滿各樣馨香的香料，就是按作香的作法調和的香料。摩西的律法明言：“你們不可按這調和之法為自己作香，要以這香為聖，歸耶和華。凡作香和這香一樣，為要聞香味的，這人要從民中剪除”（出三十 37、38）。亞撒的晚年，落到何等不敬虔的地步。

約沙法九歲之前，正生活在父王的復興年代：在他幼小的心靈中，是留下了美好的感受。可是他從十歲起一直到他三十三歲，漫長的二十三年中，卻目睹父王可悲的失敗、荒涼的歲月，直到父王臥病在床，那可悲的晚年，心中充滿了恨——監禁那指責他的先見；又見他虐待百姓來發洩心中的苦惱；他卻不肯歸向神；末了三年，病中只求醫生，不求神。父王下半生種種可悲的事，都在約沙法的心靈中留下極深的震撼。只是因著神的憐憫，他反而見到父王離棄神的可悲晚景，而動了敬畏的心。所以當他正式登基，他行他祖大衛初行的道，只尋求他父親早年所仰賴那幫助他的耶和華神。

（二）約沙法蒙神賜“時機”——帶進二次復興

（代下十七 1—9）

父王遺留下猶大國與以色列國間的緊張、矛盾的局面，他奮勇自強，防備以色列人，他還要守住他父親所得的以法蓮那幾座城邑。感謝神，他就安置精兵在猶大一切的堅固城，耶和華與他同在，因為他行他祖大衛初行的道，不尋求巴力。（那時特別以色列國事奉敬拜巴力，這是非常得罪神的事。）約沙法只尋求他父親早年所仰賴那幫助他的神，遵行神的誡命，與以色列人有分別。猶大眾人給他進貢，約沙法大有尊榮貲財。他高興遵行耶和華的道；並且從猶大地除掉一切邱壇和木偶（即亞舍拉）。這裡就給我們看見，雖然他曾經在二十六年裡經歷父王所帶來的那個可怕的“危機”，但感謝神，神仍然給他一個“轉機”，讓他能好好的蒙恩，帶進復興，因而活在神賜給他的一個美好的“時機”中。

約沙法于王政第三年，就差遣便亥伊勒等五位臣子往猶大各城去教訓百姓。與他們同出去的，還有示瑪雅等九位利未人，又有祭司以利沙瑪、約蘭同去。他們帶著耶和華的律法書（摩西五經）走遍猶大各城去教導神的百姓，這是神子民復興的基礎。

（三）約沙法的建造與強盛

（代下十七 10~19）

耶和華使猶大四圍的列國，都不敢與約沙法爭戰，並且多地的民向約沙法送禮物、納貢銀。

約沙法國勢日漸強大，在國中多處建造營寨和積貨城。在諸城邑中有許多工程，又在京畿擁有五支有力的戰士，都是大能的勇士，合共有一百十六萬人，受王直接的指揮。此外，還有許多民兵，駐紮在各堅固城中。他父王有軍隊五十八萬，所以約沙法王的軍力就比他父親強多了。

——我們可見約沙法登基，第一，他防備以色列人，行大衛初行的道，敬畏神（十七 1、3）；第二，他設立教導神律法的隊伍，使神的百姓，好好地認識神，敬畏神；第三，他在國中有許多建造，並有強化國防的一百十六萬的衛國雄師，因此神賜他非常的國威和聲望，叫外邦來進貢，使他大有貲財、尊榮（5、10~19）。

（四）約沙法與亞哈和好與結親

——“危機”隱藏

（王上二十二 44；代下十八 1）

1. 先王遺留的歷史問題

（1）分裂之兩國與耶和華的關係

從所羅門死了以後，國就分成猶大和以色列南北兩國，北方的以色列國極其敗壞邪惡，他們敬拜鬼魔、金牛犢和許多外邦的偶像，離棄神（參代下十一 15；王上十六 30~33）。南方猶大國還蒙神的

保守，他們有的時候還敬畏神，尋求主。

(2) 兩國之情仇

他們原是亞伯拉罕的後裔，以色列的子孫，是神在萬民中特選歸神的子民。後來竟成冤家。

① 因所羅門王偏離神

神要將十支派奪回，賜給他的臣子——耶羅波安（王上十一 9 - 13、26）。

② 因羅波安王的愚頑

國就分裂（十二 16 ~19）。羅波安與耶羅波安時常爭戰（二十一 24，十四 30，十五 6）。

③ 亞比雅王常與耶羅波安爭戰

有一次亞比雅挑選四十萬人，耶羅波安挑選八十萬人對決，猶大人呼求耶和華，勝了以色列人（王上十五 7；代下十三 2、3、15--18）。

④ 亞撒王與以色列王巴沙在世的日子常常爭戰

有一次巴沙上來攻擊猶大，亞撒求助亞蘭王，而不求神（王上十五 16；代下十六 1~10）。

2. 約沙法王與亞哈家的關係

(1) 約沙法采睦鄰政

約沙法看見從他的高祖父、曾祖父、祖父、父親，已過四代跟以色列總是彼此結怨，大小戰爭不斷，糾纏不清，毫無寧日。約沙法王承受先祖們與以色列人之緊張關係，他認為我們老是跟以色列國這麼糾纏不是辦法。說遠一點，咱們還都是雅各的子孫，為何不能和睦共處？但未見他尋求神，只見他乃憑理智思考，他如何能將以色列王帶到神面前（其實連神也不能將亞哈帶到祂面前）；故此，他採取睦鄰策略，遺害之深卻是他始料不及的。他採取睦鄰策略，但他認為必須先奮勇自強，防備以色列人（代下十七 1），在國中強固國防建設並擴充軍力，才能憑雄厚國力去求取與北方以色列國和平共存。

(2) 亞哈的處境

亞哈登基後，他仍然遠離耶和華神，拜金牛犢和外邦假神。他承受以色列先代諸王留下的局面——開國以來與北方亞蘭人時戰時和，而事實上約但河東大片國土被亞蘭人蠶食；而南方與猶大國的糾纏，以法蓮部分城鄉也落入猶大手中，諸多失地未能收復，國恥未雪，亞哈耿耿於懷。

3. 約沙法與亞哈家結盟

約沙法蒙耶和華賜福，大有尊榮賞財，就與以色列王亞哈和好，繼而結親（王上二十二 44；代下十八 1）。

約沙法于王政四年，他向以色列王——亞哈示好；亞哈王也樂於結交這個強鄰——得以化敵為友；又于王政五、六年間，王子約蘭年十五、十六歲時，約沙法王就為這將要繼承王位的長子約蘭，娶亞哈與耶洗別的女兒亞他利雅為妻。

約沙法的長子約蘭所娶的亞他利雅，這個女人是非常邪惡、兇殘的。約沙法為他兒子娶了這麼一個媳婦，約沙法也就正式與亞哈家結親了。可是，因著與就北國結盟——“信和不信相配”，就把約沙法過去所作的改革和復興幾乎拆毀，因為以色列的異教和敗壞，從此臨到猶大國。

約沙法因為敬畏神、依靠神，蒙神賜福，神給他大有尊榮、賞財。只要是正當得來的、是神所賞賜的就是對的。直到今日，神還是這樣恩待祂的兒女。

你蒙神賜福有許多財富，沒有不對，問題是，當你大有尊榮、貲財，你將如何行？你是否像約沙法王一樣，當他大有尊榮、貲財，他竟與那恨惡耶和華、行惡太甚的人和好、結親而同流合污？約沙法給我們看到的，是何等可惜的事。

二、約沙法十七年的內政與外交

(一) 內政——讓長子約蘭視政

他作王第十七年，讓二十七歲的長子約蘭視政（王上二十二 51，王下一 17，三 1），那時王孫亞哈謝八歲。

(二) 外交——助亞哈王討伐亞蘭

——深陷“危機”

（代下十八 1—十九 3）

1. 約沙法答應與亞哈出征亞蘭，欲收復失地

（代下十八 2）

約沙法王政十七年，他下到撒瑪利亞去見亞哈。那時亞哈正在籌謀出兵去攻擊亞蘭王，以收回基列的拉末。此城位於迦得支派分得之地，在基列雅比的東北邊，卻為亞蘭人所佔領。所以，他要去收回這個失地，正好約沙法王來訪，兩個親家彼此相見甚歡，亞哈擺了盛大的筵席來招待從南方來的約沙法和他的隨從。席間，他勸（原文有“引誘”之意〈參申十三 6〉）約沙法說，我要收復基列的拉末，來洗滌我們以色列國的恥辱，你能和我同去麼？約沙法竟不假思索，一口答說，你我不分彼此，我的民與你的民一樣，我的馬與你的馬一樣，我必和你一同去爭戰（王上二十二 1~4）。你看，民一樣、馬一樣，多麼的一樣阿。所以沒有問題，親家，你有困難、需要，只管開口，我幫忙到底，我有的是兵、是馬。約沙法若有屬靈的感覺，他怎能說，你我不分彼此？神的心意是：“義和不義有什麼相交呢？光明和黑暗有什麼相通呢？……神的殿和偶像有什麼相同呢？……你們務要從他們中間出來，與他們分別，不要沾不潔淨的物，我就收納你們”（林後六 14~17；賽五十二 11）

所以他與亞哈和好是錯的；他與亞哈結親更是錯的；他去探視亞哈也是錯的；他答允亞哈出征更是大錯。

(2) 約沙法請求托耶和華的先知求問

（代下十八 4~8）；王上二十二 5~9）

他行前要亞哈求問耶和華，在約沙法近乎試探神；對於亞哈呢？豈不是多餘的。因為亞哈此行已定，何需求問呢？為應約沙法之請，亞哈也就招聚到來捧場的四百先知（他們是亞哈再次培養的先知，先前四百五十個巴力先知，已為以利亞所殺〈參王上十八 19、40〉。他們似是稱為耶和華的先知，卻是事奉巴力的；他們乃是為亞哈服務，討他歡心的先知）。他們異口同聲的說，可以上去，因為神必將那城交在王手裡。約沙法發現有異，說，這裡不是還有耶和華的先知，我們可以求問他麼？以色列王對約沙法說，還有一個人，是音拉的兒子米該雅。我們可以托他求問耶和華，只是我恨他；因為他指著我所說的預言，不說吉語，常說凶言。亞哈王喜歡聽吉語，但他心存虛妄，他的腳一直走在叛逆神的路上，又怎能盼望神賜下“吉語”呢！以色列王就召了一個太監來，說，你快去將音拉的兒子米該雅召來。

3. 耶和華的真先知——米該雅

(代下十八 12~27；王上二十二 13~28)

(1) 只說耶和華說的話

以色列王勉強地去把他所恨惡的先知米該雅召來。去的人對米該雅獻議，眾先知（假先知）一口同音的都向王說吉言，你不如與他們說一樣的話，也說吉言。先知說：“我指著永生的耶和華起誓，我的神說甚麼，我就說甚麼。”只說耶和華所說的，這才是真先知，他只求向神忠誠，不取悅於任何人。四百先知取悅于王，說王所喜歡的言語，但米該雅向神忠貞。

(2) 亞哈要先知“奉耶和華的名說實話”

米該雅到王面前，王問他說，米該雅阿，我們上去攻取基列的拉末可不可以？先知似是以諷刺的口吻，依那四百假先知的話說，可以上去，必然得勝，敵人必交在你們手裡（十八 14）。亞哈王發現先知並沒有奉耶和華的名說真言。所以王對他說，我當囑咐你幾次，你才奉耶和華的名向我說實話呢？亞哈面對約沙法王，他的內心也希望知道此行是吉、是凶，可惜他聽不進神的警言。

(3) 先知宣述王的凶訊

米該雅說：“我看見以色列眾民散在山上，如同沒有牧人的羊群一般。耶和華說，這民沒有主人，他們可以平平安安地各歸各家去。”以色列王對約沙法說，我豈沒有告訴你，這人指著我所說的預言，不說吉語，單說凶言麼？亞哈的心偏離耶和華神，他將神屢次藉先知向他發出的警戒，都當作是“凶言”。其實他若肯悔改，這些“凶言”乃是“吉語”的化身。願神保守我們的心。

(4) 先知揭開在耶和華寶座前奧秘的一幕

——神許可謊言的靈去誘惑心存虛妄的人

米該雅說：“你們要聽耶和華的話。我看見耶和華坐在寶座上，天上的萬軍侍立在祂左右（米該雅蒙開啟，看見天上審判的寶座，他才能聽見神的判語，叫他不敢隨己意，順人情而說‘吉語’。我們學習事奉主的人，同樣需要被開啟，看見神審判的寶座，我們才不敢隨夥說人所樂聽的‘吉語’）。耶和華說：‘誰去引誘以色列王亞哈上基列的拉末去陣亡呢？’這個就這樣說，那個就那樣說。隨後，有一個神靈出來，站在耶和華面前說：‘我去引誘他！’耶和華問他說：‘你用何法呢？’他說：‘我去，要在他眾先知口中作謊言的靈。’耶和華說：‘這樣，你必能引誘他，你去如此行吧！’現在耶和華使謊言的靈，入了你這些先知的口，並且耶和華已經命定降禍與你”（代下十八 18 -- 22）。先知述說，當神坐在祂的寶座上，有天上的萬軍（眾天使）侍立在祂左右，也有神靈（墮落的天使<?>）來在其中（參伯一 6，二 1）。當日乃是那個謊言的靈，控制了亞哈那四百個先知的口，使他們替那謊言的靈作出口，使他們引誘亞哈王去送死。直到今日，神仍許可謊言的靈充滿討人喜悅之“假先知”的口，去誘惑“叛逆神的亞哈”和“心懷二意的約沙法”（參帖後二 9 — 12）。我的心阿，你當向神醒起，免得陷入“危機”！

(5) 真先知的代價

米該雅向王直言，王將於此役中陣亡；並且道出眾先知所言乃受謊言的靈所控制，“並且耶和華已經命定降禍與你（亞哈王）。”結果米該雅的臉當場被假先知中為首的西底家賞臉。以色列王當眾下令將先知下在監裡，將他折磨，吃不飽喝不足，等候王平平安安回來。米該雅說，“你若能平安回來，

那就是耶和華沒有藉著我說這話了；”又說：“眾民哪，你們都要聽。”米該雅只求神的喜悅，無畏於霸權，也無懼於牢獄饑渴之苦。勇哉！米該雅。哦！這是作真先知的代價。

在神子民的歷史中，多少所謂的“先知”，先是取悅於群眾，屈服於權勢、利益、……等，又被謊言的靈所控制，他們並沒有意思要加害于王，他們是誠誠實實在撒謊，他們都冒充作神的代言人。他們是可悲的一群，引人在錯謬的路上走。真先知向神忠貞，只能說神所說的話。到新約世代，假先知仍充斥在神子民團體中，他們不是按正義分解真理的道，乃是順從人意，討人的喜悅。但真先知只能說神所說的話——按神完全的啟示——聖經，和聖靈的引導（但聖靈的引導必是與神啟示的聖言符合才是）來傳講。

4· 約沙法王陪著亞哈王走上死亡的凶路

（代下十八 28--34）

以色列王的心已經死了，執意要去收復基列的拉末；希奇的是，約沙法王與他同去，他不是堅持要求問耶和華的麼？他不是親耳聆聽先知的宣告麼？他不是目睹亞哈王如此兇暴地對待耶和華的先知麼？這一切竟沒有攔阻約沙法王改變對親家的應許同去的承諾麼？難道他求問先知，是落在形式麼？難道他信守被引誘而許下的諾言，勝過神的喜悅麼？還是感情叫他糊塗了呢？他竟信從謊言的靈了，何等可憐！

經上記著說：“以色列王和猶大王約沙法，上基列的拉末去了”（代下十八 28）。約沙法竟是執意地陪著亞哈向死亡的路上進發！

亞哈王以為改裝上陣可策安全；而約沙法竟也答應仍穿王服上陣，他們就上前線去了。亞哈不信神的先知，自取敗亡；可是智者約沙法竟如此無知，他有心求問神，卻無心接受神的改正去改變自己既定的道路，誠可悲。

弟兄姊妹，在跟隨主的路上，如果我們像亞哈剛愎自用的，求主憐憫。我們要說的是，有些神的兒女更像約沙法，在凡事上要求問耶和華，討祂的喜悅，卻沒有準備好，讓神來改變我們的道路。我們在生活上、工作上，甚至在事奉上，有自己的喜愛、傾向、選。我們對自己說，我要按神的旨意行，討祂的喜悅，但對神的話，卻是聽不懂，反而聽信謊言的靈，聽信外面抑或我們裡面的“吉語”——正是我們所喜愛的“吉語”，還以為是神的旨意。願主保守我們向著祂純一的心，好使我們在祂所喜悅的路上——神賜！的“時機”前去。

先是亞蘭王有令下來，亞蘭兵員只與以色列王一人爭戰（是擊殺或活逮）。車兵長一見穿王服的約沙法，便說：“這必是以色列王”，就轉過去與他爭戰。約沙法在生死關鍵時刻，呼喊主名，蒙耶和華幫助；神又感動亞蘭兵離開他。若不是神的憐憫，約沙法就必先于亞哈王遇難了，他就會如同愚昧人之死。他幾乎使神賜給猶大國的復興“破滅”，將大衛王室推入極大的“危機”中。

亞哈王卻安然無恙。那知有一人隨便開弓，恰巧射入以色列王的甲縫裡：這裡的“隨便”、“恰巧”，在在是執行掌管萬有者之定旨。亞哈一生行惡多多，雖然神曾多次要挽回他，但他自己往死亡直奔，神最後的預警，也未能攔阻他在神話語跟前戰兢。哀哉，以色列的君亞哈！

再說這位高興遵行耶和華之道的約沙法王，他是否重視自己錯誤的“允許同去”的承諾在先，所以無視于當日先知所預言的遭遇？他繼而答應自己仍穿王服上陣，這愚昧行徑簡直是替以色列王去

死，這麼簡單的事，他都不懂麼？是否“愛”沖昏了約沙法的頭腦，因為他是誠誠實實地愛以色列王，他自以為他的愛是真摯的。使徒約翰說：“愛你們是為真理的緣故”（約貳 2）；他又說：“在真理中所愛的”（約三 1）。約沙法所謂真愛，是肉體的爱，是錯誤的爱，他是“愛那恨惡耶和華的人。”在此，願我們接受警戒。

5· 歷險歸來，接受先知譴責——得“轉機”

（代下十九 1—3）

約沙法深陷危境——因著神的憐憫，才得在平安中回到耶京王宮。

這一行的確經歷不少的驚險，但約沙法心中是如何的感覺呢？他會否覺得基於愛“親家”、愛“弟兄邦”，即便“信守諾言”而遭遇艱險，還是值得的？他會否一面感謝神的看顧，使他得免於難，一面又覺得“愛弟兄”、為弟兄捨命是值得的，還暗暗地沾沾自喜呢？！

約沙法王對亞哈的睦鄰政策對麼？他與亞哈結親稱兄道弟對麼？他與亞哈同去討伐亞蘭王對麼？他為弟兄邦幾乎喪命對麼？為義人死，是少有的，為仁人死，或者有敢作的（參羅五 7）。約沙法甘心為往日的世仇，今日的親家至友冒險，甚至幾乎喪命，人的愛心有比這個更大的麼（參約十五 13）？但在神看來，約沙法是與世俗為友與神為敵（參雅四 4）。約沙法王天然生命中虛妄的爱，叫愛他的耶和華神心裡難過。

先見哈拿尼的兒子耶戶出來迎接約沙法回宮，然後對他直言：“你豈當幫助惡人，愛那恨惡耶和華的人呢？因此耶和華的忿怒臨到你：然而你還有善行，因你從國中除掉木偶，立定心意尋求神”（代下十九 2、3）。先知沒有安慰驚魂甫定的大王，而是向他直言耶和華的審判。

論到先見耶戶，他的父親哈拿尼，在亞撒王年間作先見，因指責亞撒王依靠亞蘭王，而沒有仰賴耶和華，結果遭亞撒王惱恨，並被囚在監裡（注一）。

耶戶也是耶和華的先見，他走父親所走過的路。當耶和華要他去責備約沙法王之時，他沒有考慮自身的安危，只向神忠心，順服神的引導而去。忠哉，勇哉！耶和華的先見——哈拿尼和耶戶父子倆！

今日在神的國中，多少的偏差、錯誤，須要糾正、題醒、指責，但神可以差遣誰呢？“哈拿尼、耶戶 i”——耶和華的先見安在？願種憐憫。

感謝神，耶戶的責備——“凡事受了責備，就被光顯明”（弗五 13），叫約沙法看見自己所行的這一切都傷神的心，都錯了。他接受光的顯明，誠服在神的審判下。然而他在神前的善行、工作、定意尋求，都蒙神的紀念，叫他得一點安慰。

願我們都能在神審判的光中，接受神對我們天然生命中“虛妄之愛”的審判，叫我們受祂愛的管束。

三、虔誠治國、復興延續

——重現“時機”

（一）約沙法住在耶路撒冷

（代下十九 4 首句）

先時，“他下到撒瑪利亞去看亞哈”，那是他隨從肉體的爱心下去的，肉體大發熱心，他錯了。如今在光的約束之下，他停下來，“安靜住在耶路撒冷”，是神的憐憫。

今日多少神的兒女，多少為主作工的人，由於自以為是，或因勢利導，按捺不住就“下到撒瑪利亞

去”，他們所作的事——是神所不喜悅——沒有神引導，甚至是聖靈所禁止的；他們走在神沒有辦法攔阻的道路上。願神憐憫我們。感謝神，約沙法終於蒙恩“學習在神面前停下來”。

（二）親人民間，遍巡國境

——教導百姓敬畏耶和華

（代下十九 4 第二句一 1 1）

約沙法王曾在王政初期，派遣臣子、利未人、祭司等帶著耶和華的律法書，到猶大各城去教訓百姓，帶來猶大國的復興。繼而約沙法王在親情的衝動下，與惡人亞哈上基列的拉末去，歷險逃回，又遭先見的責備。他降服神面前，受神約束——住在宮中，安靜在神面前守候。之後他率領親信，從別是巴直到以法蓮山地，引導百姓歸向耶和華他們列祖的神。又設立審判官，安置在猶大堅固城裡及京城，並諄諄教誨百姓當敬畏神，謹慎、忠心、誠實、壯膽辦事。結果，使“猶大國的復興得以延續、擴大”，神賜“時機”，得以重現。

敬畏耶和華，謹慎、忠心、誠實、壯膽辦事，正是所有學習事奉主之人的守則。

四、三國聯軍犯境，單仰望神

——在神賜“時機”中，維護復興

（代下二十一 1—30）

（一）三國聯軍攻擊約沙法(1-4)

當約沙法與百姓在神賜復興中生活時，仇敵不甘心的採取突擊行動。

此後，摩押人和亞捫人，又有米烏尼人（西珥山人），突然由以東入侵死海西岸，一同來攻擊約沙法。他們在哈洗遜他瑪，就是隱基底（死海西岸，希伯崙的西南邊）集結。約沙法聞訊便懼怕；但他不敢召集京畿百萬雄師應戰；也未求助以色列或外邦人幫助，他只定意尋求耶和華，在猶大全地宣告禁食。於是猶大人聚會，求耶和華幫助。猶大各城都有人出來尋求耶和華。

（二）約沙法聚眾民於聖殿前單仰望神

(5-13)

約沙法使猶大和耶路撒冷的人聚集在耶和華殿的新院前，場聲禱告說：“耶和華我們列祖的神阿，你不是天上的神麼？你不是萬邦萬國的主宰麼？誰能抵擋你大能有力的手呢。我們的神阿，你曾驅逐這地的居民，將這地賜給你朋友亞伯拉罕的後裔永遠為業，他們住在這地，又為你的名建造聖所。我們在急難的時候，站在這殿前向你呼求，你必垂聽而拯救。從前以色列人出埃及地的時候，你不容以色列人侵犯亞捫人、摩押人，和西珥山人。看哪，他們怎樣要來驅逐我們出離你賜給我們為業之地。我們的神阿，你不懲罰他們麼？因為我們無力抵擋這來攻擊我們的大軍，我們也不知道怎樣行，我們的眼目單仰望你。”猶大眾人和他們的嬰孩、妻子、兒女都站在耶和華面前，同心仰望耶和華。

（三）耶和華的靈藉雅哈悉指示道路

——四個步驟（14~17）

那時，耶和華的靈在會中臨到利未人雅哈悉，說，猶大眾人、耶路撒冷的居民，和約沙法王，你們請聽。耶和華對你們如此說，

第一，不要因這大軍恐懼驚惶；因為勝敗不在乎你們，乃在乎神。

第二，明日你們要下去迎敵。

第三，猶大和耶路撒冷人哪，這次你們不要爭戰，要擺陣站著，看耶和華為你們施行拯救。

第四，不要恐懼，也不要驚惶。明日當出去迎敵，因為耶和華與你們同在。

當約沙法和猶大的眾人單仰望神，神的靈就臨到雅哈悉，指示他們“這次”面對大軍犯境，他們當如何行。感謝神，祂的指示何等清楚。但在這裡四個步驟，並不是神子民爭戰的不變法則。每次神子民都要單仰望神，神都有“每一次”應時的指示，給我們“那一次”應時的引領。

約沙法王聽見雅哈悉的指示，他與猶大眾人和耶路撒冷的居民都俯伏在耶和華面前，叩拜耶和華。哥轄族和可拉族的利未人都起來，用極大的聲音讚美耶和華以色列的神。

（四）對神作為的七步回應（18~30）

第一，次日清早，眾人出去的時候，約沙法站著說，猶大人和耶路撒冷的居民哪，要聽我說，信耶和華你們的神就必立穩；信祂的先知就必亨通。

第二，約沙法既與民商議了，就設立歌唱的人，頌贊耶和華，使他們穿上聖潔的禮服，走在軍前讚美耶和華說：“當稱謝耶和華，因祂的慈愛永遠長存！”

第三，眾人方唱歌讚美的時候，耶和華就派伏兵擊殺那來攻擊猶大人的三王聯軍，使亞捫人和摩押人起來，擊殺住西珥山的人，將他們滅盡；滅盡住西珥山的人之後，他們又彼此自相擊殺。

第四，猶大人來到曠野的望樓，向那大軍觀看，見屍橫遍地，沒有一個逃脫的。約沙法和他的百姓就來收取敵人的財物，在屍首中見了許多財物、珍寶，他們剝脫下來的多得不可攜帶；因為甚多，直收取了三日。

第五，第四日眾人聚集在比拉迦穀（就是稱頌的意思），在那裡稱頌耶和華。因此那地方名叫比拉迦穀，直到今日。

第六，猶大人和耶路撒冷人都歡歡喜喜地回耶路撒冷，約沙法率領他們；因為耶和華使他們戰勝仇敵，就歡喜快樂。

第七，在這次三國聯軍來襲的“危機”中，因他們專心仰賴耶和華，蒙祂賜他們應時的引導，因王與民信服神，他們親睹神為他們攻擊敵人。他們沒有爭戰，卻得收取極豐的掠物。他們如何在耶和華的殿前祈求，最後他們是彈琴、鼓瑟、吹號來到耶路撒冷，進了耶和華的殿。他們信服神、依靠神，使他們得以享受耶和華賜給他們的“時機”，使“復興得延續”，

列邦諸國聽見耶和華戰敗以色列的仇敵，就甚懼怕。這樣，約沙法的國得享太平，因為神賜他四境平安。

五、續與亞哈家的聯盟

——錯誤的延續，又使“危機”加深

（一）與亞哈謝合夥經營未成

（代下二十 35-37；王上二十二 48、49）

約沙法于王政十七年，與亞哈同去基列的拉末征戰，差點喪命而逃回耶路撒冷。“此後”（代下二十 1），也許是同年，蒙神憐憫，救他們脫離三國聯軍之攻擊。接著又一個“此後”（35），也許是第二年的事（因為亞哈謝作王兩年就病亡）。

“此後”，猶大王約沙法與行惡太甚的以色列王亞哈謝交好。二王合夥造船要往他施去，列王紀上第二十二章第四十八、四十九節說，約沙法製造的是他施船隻，要往俄斐去運金子，正如當年所羅門王所作的（參王上十 1 1、14）；遂在以旬迦別造船。那時瑪利沙人、多大瓦的兒子以利以謝向約沙法預言說：“因你與亞哈謝交好，耶和華必破壞你所造的。”後來那船果然破壞，不能往他施去了。

約沙法一再地與亞哈這個罪孽之家交好。先時他歷險回來之後，在神的責備下臣服；接著因仰賴神得著奇妙的幫助，而得享太平的日子。可惜“此後”又是感情用事，和那個“行惡太甚的亞哈謝交好”，並合夥造船運金——“信與不信的，不可同負一軛”。後來，那船果然破壞，不能往他施去了。在神審判之下，約沙法作何回應呢？在先知的警告之下，他沒有立即順服——停止他那錯誤的建造，還得等候神來破壞他所建造的。可見約沙法對先知所傳達神不喜悅的警告無動於衷，“他的順服何等遲慢。”我們許多時候，對於神的題醒、聖靈的禁止，往往也是“順服何等遲慢”，以致多受神審判之苦。願主救我們脫離這個可憐的自己。

（二）與約蘭軍事同盟無果（王下三 4- 27）

猶大王約沙法十八年，亞哈的另一個兒子約蘭（是亞哈謝的弟弟）在撒瑪利亞登基作了以色列王十二年。他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亞哈死後，摩押王背叛以色列王。那時（約于約沙法王二十年），約蘭王出撒瑪利亞，數點以色列眾人。前行時，差人去見猶大王約沙法，說：“摩押王背叛我，你肯同我去攻打摩押麼？”約沙法王曾為壯親家亞哈王之聲勢，陪同他討伐基列的拉末，歷險逃回。他因而遭先見之責備說：“你豈當幫助惡人，愛那恨惡耶和華的人呢？”接著，他又因與“行惡太甚”的亞哈謝合夥造船要去運金，結果正如先知之預言，船遭耶和華破壞而落空。約沙法王在神面前到底有沒有感覺，他曾學了功課麼？

亞哈於是役陣亡；第一個接續亞哈作王的亞哈謝，也於事發後不久病故。如今接續亡兄作王的約蘭，他也是一個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之事的王，他差人邀請約沙法王率兵同往討伐摩押王（這個特意邀請比起他亡父的順便引誘大大升級了）。約沙法仍然不假思索，更未見他求問神，也未以先前的遭難為鑒而答允得很乾脆。他說：“我肯上去，你我不分彼此，我的民與你的民一樣，我的馬與你的馬一樣。”

於是，以色列王和猶大王，並以東王，都一同去繞行七日的路程；軍隊和所帶的牲畜沒有水喝。軍旅長途跋涉乏水，乃極嚴重的事。連以色列王都感到是神管教的手，約沙法有感覺麼？在急難中，他說：“這裡不是有耶和華的先知麼？我們可以托他求問耶和華。”三王都下去見先知。先知以利沙對以色列王說：“我指著所事奉永生的萬軍耶和華起誓，我若不看猶大王約沙法的情面，必不理你，不顧你。”以利沙對亞哈家何等的失望；但對這個常尋求耶和華的約沙法王還是寄予厚望（約沙法於此豈不受之有愧？），以利沙願意為他們求問神。他說：“現在你們給我找一個彈琴的來。”彈琴的時候，耶和華的靈（原文作手）就降在以利沙身上。他便說：“耶和華如此說：‘你們要在這谷中滿處挖溝；因為耶和華如此說，你們雖不見風，不見雨，這谷必滿了水，使你們和牲畜有水喝。’在耶和華眼中這還算為小事，祂也必將摩押人交在你們手中。你們必攻破一切堅城美邑，砍伐各種佳樹，塞住一切水泉，用石頭糟踏一切美田。”神為約沙法王的緣故，顧念三王，遂於次日早晨，約在獻祭的時候，有水從以東而來，遍地就滿了水。在這曠野行軍，原是乾旱無水之地，竟可隨處取水，這是神

何等的憐憫，這原是三二其心之約沙法王所不配得的恩典。約沙法王將何以回應神呢？

摩押眾人聽見這三王上來要與他們爭戰，凡能頂盔貫甲的，無論老少，盡都聚集站在邊界上。次日早晨，摩押人到了以色列營，以色列人就起來攻打他們，以致他們在以色列人面前逃跑。以色列人往前追殺摩押人，直殺入摩押的境內，拆毀摩押的城邑，正如先知以利沙所說的，只剩下摩押的京都吉珥哈列設的石牆；甩石的兵在四圍攻打那城。摩押王見陣勢甚大，難以對敵，便將那應當接續他作王的長子，在城上獻為燔祭。這殘酷的事，使以色列人招人痛恨，整個戰局急劇的轉變，於是三王離開摩押王，各回本國去了。

以色列王亞哈家叛離神，摩押人也背叛以色列，這是他們該得的報應。若非約沙法同行，可能他們要遭遇更大的失敗，是神憐憫約沙法，使三王之民免致慘敗，但畢竟該戰役是徒勞無功而返。

回顧約沙法以往這些年日，他是願意為著以色列家犧牲自己，有的時候連性命都不顧了，都願意擺上的，他是這麼的一個人，在他整個的歷史中，我們沒有看見亞哈家族來幫助約沙法家族解決難處。每一次都是約沙法王替以色列王解決難處，他是真心為著朋友，為著弟兄，甚至捨命也願意（參約十五 13；約壹三 16）。從人的角度來看，約沙法對於亞哈家的愛，是熱切的愛。但我們要問，約沙法所愛的這三位以色列君王——他的弟兄、他的親家，是怎麼樣的弟兄、親家呢？他們乃是“惡人”、“恨惡耶和華的人”（代下十九 2）；是“行惡太甚”（二十 35）；是“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王下三 2）的人。約沙法這樣的愛，是世俗的愛，是與神為敵的愛（參雅四 4）。

約沙法多少的錯誤、失敗，神還憐憫他，到底他在神面前有多少的學習？他讓神在他身上有多少工作，他有多少改變？他不能一直徒受神的恩典！

猶大國復興的火焰，至此更為暗淡了。在約沙法身上是“危機”重現了。

六、約沙法末了的安排

——使大衛王室陷入大“危機”

（一）讓長子約蘭先登基同執政

王政二十三年，他年五十七歲，他也許感到年事已高，趁他還健在，讓長子約蘭正式登基，與他一同執政（王下八 16 1。這就叫約蘭的王位得穩固。

（二）將眾子安置在堅固城

約沙法將眾子安置在猶大地的各堅固城，並賜他們許多金銀財寶（代下二十一 2、3）。

——約沙法王在宮庭的安排上，他是于健在之年，提前作了周詳的安排。將王位留給長子，這是按天然合情理的安排，但神的意思：“總要立耶和華你神所揀選的人作王”（申十七 15）。可惜他沒有按神的意思，竟立這個極兇殘的長子繼位；他將堅固城與許多金銀、財寶賜給眾子，豈不是安內的上策？神將國與家託付他，他竟視為己有，按己意安排了。正因他未有求問神，一切策略都錯了；為大衛王室深藏“危機”。弟兄姊妹，我們在家庭、事業，甚至是屬靈的事工上，都按神的意思安排麼？

（三）為王孫亞哈謝完婚（王下八 27）

也許就在同年，他為王孫（約蘭的小兒子，就是日後接續約蘭作王的亞哈謝）娶了亞哈家的女兒，成了亞哈家的女婿（這年亞哈謝十五歲）。

至此，約沙法與亞哈家是三代結親，親上加親，這也許是約沙法畢生一個願望(?)

——約沙法作王二十五年，年五十九歲卒；其時王子年三十五歲，王孫十六歲。盡約沙法畢生的年日，對國有美好貢獻，對家有至好的安排，對親家（亞哈家）有至仁至義的愛心；他是在升平中瞑目而終（代下二十一 1）。但他為國為家所埋下“災難性的大危機”，他竟毫無所知地就去世了。

七、約沙法死後十三年間，

大衛王室“危機”屢現

（一）約沙法死後一年

約蘭作王第四年，他殺眾兄弟，奪其金銀財寶，又行以色列諸王的道，與亞哈家一樣，因他娶了亞哈的女兒為妻，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代下二十一 4—6）。

（二）約沙法死後二年

約蘭王政五年，他的財貨、妻子、兒女盡被非利士人和亞拉伯人所擄掠；只剩下小兒子亞哈謝和惡婦亞他利雅（代下二十一 16、17）。約蘭的兒子，亞哈謝的眾兄長，盡為亞拉伯人所殺害（二十二 1）。這是神對他用刀殺比他好之親兄弟的報應（二十一 13、14）。按他用刀殺親兄弟及他效法亞哈家之罪行，他該受神滅絕，但“耶和華卻因自己與大衛所立的約，不肯滅大衛的家，照祂所應許的，永遠賜燈光與大衛和他的子孫”（1-7），還給他留下小兒子亞哈謝；只是約蘭並不知悔改。

（三）約沙法死後四年

約蘭王政六年，“永恆主擊打了約蘭，使他的腸子患了不能醫治的病。這樣日過一日，過了二年，他的腸子老是因病而墜出來，他就因病重而死”（呂譯本，代下二十一 18、19 上半）。神給他二年時間，但他至死不悔改，未求神的醫治。

（四）約沙法死後六年

約蘭王政八年，病卒；王孫亞哈謝二十二歲登基（參王下八 26）。同年或次年，王曾孫約阿施出生。

（五）約沙法死後七年

約蘭王死後次年，有亞哈家的人給約蘭的兒子亞哈謝主謀，他聽從亞哈家的計謀，同以色列王亞哈的兒子約蘭往基列的拉末去，與亞蘭王爭戰（亞哈謝走他祖父約沙法老路）；約蘭被打傷，回到耶斯列療傷。之後，亞哈謝下去探望他，為耶戶所殺（代下二十二 7—9），亞哈謝的眾侄子（呂譯作：“亞哈謝的族弟兄們的兒子”），也被耶戶所殺（二十二 8）。隨後，亞哈謝的弟兄下去要問以色列王室的人安，他們一行四十二人，又被耶戶活捉並殺害（王下十 12—14）。

亞他利雅見小兒子亞哈謝被殺，她獸性大發，起來剿滅大衛王室，若不是神保守，連她自出一歲的小孫兒約阿施也遭她殺害。她篡位稱王六年（代下二十二 10）。

六年之久，坐在大衛寶座上的，不是大衛的後裔。

——自約沙法死後，方屆七年。因著約沙法撒下情欲的種籽，與亞哈家和好結親與結盟，就從情欲收敗壞——而為猶大國大衛的王室埋下“極大”的危機：

第一，約蘭用刀殺了比他好的眾兄弟。

第二，亞拉伯人殺害了約蘭的眾子（只剩下小兒子亞哈謝）。過後約蘭腸墜下而死。

第三，亞哈謝在撒瑪利亞被耶戶所殺，“他的眾侄子”（代下二十二 8；呂譯本作：“亞哈謝的族弟兄們的兒子”）也被殺，他的眾弟兄四十二人亦被耶戶所殺。

第四，亞他利雅起來剿滅王室。僅一歲的小王曾孫約阿施（被偷出）倖免於難。她定意剿滅大衛王室，篡國位。

這是約沙法從情欲所收的敗壞，這也是惡人約蘭所遭的報應，他殺了比他好的兄弟；他的子孫，除了小約阿施外，盡死於非命。

——當年多少關心神旨意的人，都為大衛王室之傾覆而痛心疾首。人們也許要問，耶和華與大衛所立的約在那裡？大衛的家先後被約沙法、約蘭、亞哈謝、亞他利雅連續所毀。哀哉，大衛的燈光果真熄滅了麼？！

說到這裡，是大衛家的後人聯手毀壞了大衛的王室，熄滅了大衛的燈光。但感謝神，約沙法和他的子孫可以失敗，屢次置王室於絕境，但神永不失敗，祂與大衛立的永約，永遠立定，沒有人能熄滅大衛的燈光。阿利路亞，讚美神！

（六）約沙法死後七年到十三年

是神藉約阿施的姑母約示巴，從被格殺的人群中把約阿施偷出，暗暗地把他藏在耶和華的殿中；由她的丈夫，也是約阿施之九十歲高齡；（注三）的老姑丈，祭司耶何耶大收藏。耶何耶大教養他達六年之久，並且機智地立這位年僅七歲的小王子（約沙法的曾孫）登基作王。時在約沙法卒後第十三年（代下二十二 11、12）。感謝神，祂不誤事，因祂是神。

我們來憶述這些古老的歷史，豈知當日約沙法的一個小孫女，約蘭的女兒，亞哈謝的妹子，約阿施的姑母約示巴（她名字的意義是“耶和華是她的誓約”），她只是一個年輕（最多不會超過二十三歲）的小女子，她那裡來的膽識，竟敢與她父王的妻，那窮凶極惡、獸性大發的亞他利雅對抗？竟敢、竟能從待殺的王子中將這個小王子偷出來？如果事敗，她何僅惹來殺身抄家之禍？但她寶貴耶和華與她祖大衛所立的誓約，她也確信神必信守此誓約，她因愛耶和華，信耶和華必幫助她完成這任務，她毅然行動，並將小侄兒暗暗地藏於臥房裡，在殿中直藏了六年，何等的考驗，何等的信心，至死不渝的信心！（我們相信，約示巴的名字應會記錄在古聖信心偉人的名錄裡——希伯來書第十一章省略的部分裡。）在這寶貴的行動中，她的丈夫祭司耶何耶大必是神賜她最大的支柱。為著神的信實與大能，認識神的人都當敬拜祂，祂是永遠可稱頌的主。（寫到這裡，筆者內心激動，含淚從深處向祂敬拜。）

在收藏小侄兒的六年中，時時處處都可能洩漏機密。在亞他利雅篡位的六年中，多少關心神國的人民，是如何度過那黑暗、絕望的漫長歲月，但耶何耶大和他的妻約示巴卻信賴耶和華的保護與教導，每日暗暗地養育這個小王子。那漫長的六年中，他們活在神面前，神在暗中察看，暗中報答他們。

八、在神審判的光中等候神

“我（耶和華）施行的審判如光發出”（何六 5 下半）。

“耶和華阿，我們在你行審判的路上等候你”（賽二十六 8 上半）。

在略略看過神藉著約沙法王所給我們的信息之後，接著我們要再回顧約沙法的生平，看神如何在審判的光中引導約沙法？約沙法又是如何回應神？藉此，求神恩待我們，使我們能在神審判的路上等候祂。每當神的審判如光發出，引導我們走在祂審判的路上，得蒙祂憐恤；而不是行走在黑暗中，等候那日的審判。

（一）約沙法尋求神

在防備以色列人壓力之際，他起來尋求神，得耶和華同在，並得以帶進神所賜的復興（代下十七 1—6）。

當他落在亞蘭王的車兵長追殺時，他呼喊耶和華，得神的幫助脫險（十八 31、32）。

當他謙卑接受先見的兒子耶戶之指責，他被題醒，神重視他“立定心意尋求神”（十九 3），他就在京城住下了（不敢隨私意亂跑）。之後他也受引導“出巡民間”，引導人民歸向耶和華，使猶大國的復興得擴充（十九 1~11）。

當摩押等三國聯軍來攻擊時，他懼怕，定意尋求耶和華，宣告禁食，求耶和華幫助，得先知的指示，並經歷神為他們擊殺來攻擊他們的三國聯軍，結果敵軍屍橫遍地，沒有一個逃脫的（二十 1~30）。

——當人在軟弱、困難、無助時仰望神，求助於神，必得神應時的引導及幫助；並得以生活在神賜的“時機”中。約沙法為我們留下佳美的榜樣。

（二）約沙法憑己智己情為國為家所作的安排

他在國勢強盛之後，定意與以色列國修好，接著先後為他的長子、幼孫娶亞哈家女兒為妻。

在他正當盛世、健在之年，他立長子為王位繼承人，並在王政十七年，讓長子視政；同年把許多金銀、財寶，和猶大的堅固城，分賜眾子，使他無後顧之憂，前去探視亞哈王。在這一件事上，未見他尋求神的引導，反而看見他是有恃無恐地照著他看為好的去作。在這一件事上，卻在在違背神的意思，為大衛的王室，為猶大國埋下極大的“危機”。在他所行的路上，看見神的攔阻，但他卻沒有多少感覺；也許是連神也未能攔阻他。

（三）約沙法與亞哈家——濫用感情

1· 與亞哈赴沙場

他先是與亞哈家和好，繼而結親。又隨己意下到撒瑪利亞與亞哈相見甚歡，他又欣然答允亞哈所請，同赴沙場；他題議求問耶和華的先知，但當米該雅傳遞神言——“耶和華定意降禍”——神審判的警語不能攔阻他們。先知受假先知的唾打，受亞哈的虐待下監。神一再的審判之光，攔阻不了約沙法堅定的去意；約沙法且樂意穿王服上陣。那時的約沙法已被狂放之感情、肉體的愛所衝激，使神審判的光照，不能喚醒他，攔阻不了他在死亡的路上進發。

2· 又與亞哈之子——亞哈謝交好

當他經歷陪著亞哈王走過死亡的幽谷，理應記憶猶新。但也許在次年，他又與亞哈之子亞哈謝交好；亞哈謝行惡太甚；二王合夥造船要去運金。神藉以利以謝說預言，“耶和華必破壞你所造的。”可是未見他信服神的話立即停工；只見“後來那船果然破壞，……”王對先知的警告沒有反應！

哦！神審判之話的光，未能引導約沙法走應走的路。

3· 再與亞哈之子——約蘭出征

同年，亞哈另一個兒子約蘭登基。不久他邀請約沙法王同往征伐摩押之叛離，約沙法欣然帶兵上陣。這回連求問耶和華的先知也忘了。經過七日的征途，人畜無水可飲，他才想起要找先知，托他求問耶和華。以利沙對以色列王所說的話：“我與你何干？去問你父親的先知，和你母親的先知罷。”又說：“我指著所事奉永生的萬軍耶和華起誓，我若不看猶大王約沙法的情面，必不理你，不顧你”（王下三 11~14）。以利沙靈裡對約蘭王的厭煩，約沙法王有感覺麼？但他仍然走在“你我不分彼此”

(三 7)的路上。該戰役毫無結果。當約沙法走在“各回本國去”暗淡無光的路上，他心中還有指責麼？

接下去就是“約沙法與他列祖同睡”(代下二十一 1)。他走了，但他為猶大國、為大衛王室留下“極深重的危機”。

(四) 約沙法之於十字架

回顧約沙法的一生，因為他尋求耶和華，得祂的同在、幫助、引導，得以富國、強兵。從某角度說，他是在神所賜的“時機”中，完成神給他的部分託付，為猶大國帶來復興。但當他憑感情，憑肉體所作的好些事，尤以他與亞哈家“你我不分彼此”的諸事上，在事前，在經過，在事後，神藉著祂的話，或事情敗壞等多方之十字架審判的光來引導他，但見他沒有接受主的十字架，對神的審判愈過愈沒有反應。

約沙法的確為神作了一些事工，但他讓主的十字架在他身上作了甚麼？他讓主的十字架對付了多少？他讓主的十字架改變了多少？他讓神得著他有多少？他為神所作那看得見的事工，猶大國第二次復興的事工，在他還沒有見主之先，好些都過去了。但他曾否讓神在他身上作那“看不見的工”？那才是要存到永遠的(參林後四 18)。

他在神面前一生所走的路，及他對大衛王室的影響，他蒙恩帶給猶大國第二次的復興，為我們留下榜樣；但他憑自己而行作，帶給猶大國的荒涼、大衛王室的危機，是我們的鑒戒。

願約沙法的缺失，成為我們深深的鑒戒。我們要忠於主的託付，更要讓神的手藉十字架在我們身上作祂所要作的工；讓我們答應主的呼召，捨己，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主，好讓神的手藉十字架在我們身上作成祂的工，完成祂的旨意。

約沙法王族三代年歲及事略簡表

約沙法	約蘭(子)	亞哈謝(孫)	事略
1			生於父王亞撒王政七年 (復興年代中) (參代下十六 13, 二十 31)
1~9			生活于父王復興期 (七年至十五年) (代下十五 19)
10~35	11		經歷父王二十六年荒涼期 (十六年至四十一年), 父王卒(代下十六 1, [注四])
25	1		父王二十六年, 長子約蘭出生
33~35	8~11		父王腳重病於三十九年, 約沙法輔政三年(代下十六 12)

35	11		父王四十一年卒， 約沙法登基，作王二十五年 (代下十六 13，二十 31)
35~37	11~13		奮勇自強，王政三年遣臣僕 教導百姓，帶進復興 (代下十七 7)
38	14		王政四年，與亞哈家和好 (王上二十二 44)
39~40	15~16		為長子約蘭娶亞哈與耶洗別 之女亞他利雅為妻(結親) (代下十八 1，二十一 6)
44	20	1	小孫兒亞哈謝出生于約沙法 王政十年(代下二十一 17)
51	27	8	王政十七年 下撒瑪利亞，與亞哈出征拉末 亞哈陣亡(代下十八 2、31~34)。 安返後親自率隊下鄉傳道，加強 復興(代下十九 1~11)。三國聯 軍犯境，單仰望神，神親敗敵 (代下二十 1~30)
52	28	9	王政十八年，與以色列王亞 哈謝造船，遭神破壞(代下二 十 35~37；王上二十二 48、49)
54	30	11	王政二十年，與以色列王約 蘭等同政攻摩押，徒勞無功 (王下三 5~7)
	33	14	約蘭登基與父王同執政(王政 二十三年)安置眾子於堅固 城，並賜金銀財寶(代下二十 一 2、3)。(王下八 16) 王孫亞哈謝作亞哈家之女婿 (三代結親)(王下八 27)
59	35	16	王政二十五年，約沙法卒 (代下二十一 1)

約沙法卒後王族年歲及事略表

約沙法卒後	約蘭	亞哈謝	約阿施	事略
1	36	17		約蘭王政四年殺眾兄弟，奪其財寶（？） （代下二十一 1~4）
2	37	18		“以後”約蘭的眾子除了小兒子亞哈謝外，盡為阿拉伯人所殺 （代下二十一 17，二十二 1）
4	39	20		約蘭王政六年，腸患重病 （代下二十一 18）
6	41	22		約蘭王政八年腸墜下而亡，亞哈謝二十二歲登基 （代下二十一 19；王下八 26）
7		23	1	約沙法曾孫亞哈謝的小兒子約阿施出生（參代下二十二 12，二十四 1） 亞哈謝與以色列約蘭王出征亞蘭；約蘭負傷，回京養病（二十二 5~7） 亞哈謝率領王族下撒瑪利亞探望約蘭，猶大的首領們和亞哈謝的族弟兄們的兒子，那些伺候亞哈謝的，耶戶就把他們都殺了（8 呂譯）。亞哈謝也被耶戶所殺（7~9） 亞哈謝的弟兄下撒瑪利亞探望，一行

13		7	<p>四十二人被耶戶殺(王下十 12~14)</p> <p>亞他利雅剿滅大衛王室，約阿施被偷藏(代下二十二 10)</p> <p>約阿施在殿裡六年，得姑母約示巴及姑丈養護(代下二十二 11~12)</p> <p>祭司耶何耶大於第七年膏約阿施登基作王(二十三 1~二十四 1)</p> <p>亞他利雅見殺，大衛王室得倖存，燈光復亮(二十三 12~15)</p>
----	--	---	---

註釋：

注 一：選自聖徒詩歌第三百八十九首，美國見證出版社。

注 二：亞撒王將耶戶的父親哈拿尼囚在監裡，請參閱本書第四篇“亞撒王的轉機、時機、危機”第六段。

注 三：耶何耶大的年齡，請參閱本書第六篇“挽救大衛王室大危機的君尊祭司——耶何耶大”第一段及第二段。

注 四：亞撒王荒涼的年代考，請參閱本書第四篇“亞撒王的轉機、時機、危機”第六段及第七段。

第六篇

君尊祭司耶何耶大

一挽救大衛王室大危機

一輔助約阿施王帶進猶大國第三次復興

詩歌

“從我活出你的自己”〔注一〕
從我活出你的自己

耶穌 你是我生命
對於我的所有問題
求你以你為答應
從我活出你的自己
一切事上能隨意
我不過是透明用器
為著彰顯你秘密

殿宇今已完全奉獻
已除所有的不潔
但願你的榮耀火焰
今從裡面就露襪
全地現在都當肅穆
我的身體今進供
作你順服 安靜奴僕
只有被你來推動

所有肢體每個時刻
約束 等候你發言
準備為你前來負軛
或是不用放一邊
約束 沒有不安追求
沒有緊張與受壓
沒有因受對付怨尤
沒有因懊悔倒下

乃是柔軟 安靜 安息
脫離傾向與成見
讓你能夠自由定意
當你對我有指點
從我活出你的自己
耶穌 你是我生命
對於我的所有問題
求你以你為答應

“若有人愛神，這人乃是神所知道的”（林前八 3）。

參考經文：

歷代志下二十二 10 一二十四 16

列王紀下十一 1 一十二 16

前面幾篇我們已經看過在大衛王室的時機、危機、轉機中，帶進復興的王——大衛、所羅門；以及國家分裂後猶大國的王——亞撒、約沙法等，這四位君王在神面前的景況。我們要繼續來看約阿施、烏西雅（又名亞撒利雅）、希西家、約西亞等大衛王室的四位君王，看他們如何被神興起，為猶大國帶進以下四次的復興。

當我們來看大衛的九世孫約阿施，他是如何被神興起帶進猶大國第三次復興之前，我們必須先來看“挽救大衛王室極大危機的君尊祭司——耶何耶大”，他畢生經歷大衛王九代的興衰；是他挽救了大衛王室的大危機，是他輔助約阿施王帶進猶大國第三次的復興。讓我們先來看耶何耶大一生奇妙的經歷。他的經歷是所有愛神的人，也是神所知道之人的典範。

在耶何耶大那個世代，他享壽一百三十歲，是很難得長壽的人。雖然他一生大半的年日，是一個不見經傳的人，卻是神所認識的。他的長壽是為著神的旨意與託付來活，他是活得有意義、有價值。在大衛的王室中，甚至猶大國的歷史中，他不僅是得享長壽，並且他是一個神所知道、蒙神紀念、得神喜悅的人。

一、一位元耶和華所認識的祭司

——耶何耶大

（一）所羅門王政第三十九年——他出生

時正值所羅門王的失敗，統一王國瀰漫著分裂的陰影。他是亞倫的後人，祭司家族的後裔。

（二）羅波安王登基時——他兩歲

時正值統一王國分裂時，大衛王的三世孫羅波安登基作猶大王的年代。他的童年，經歷羅波安王的荒涼年代。

（三）亞比雅王登基時——他十八歲

那年，大衛的四世孫亞比雅（又名亞比央）登基，他也經歷亞比雅王帶給猶大國的荒涼。

（四）亞撒王登基時——他二十歲

當時，大衛的五世孫亞撒登基。亞撒行耶和華他神眼中看為善為正的事，為猶大國帶來十年太平，這是耶何耶大在少年期初嘗神賜祂子民的復興，他分享王國的太平盛世。這十年，正是耶何耶大準備晉入殿中祭司事奉的聖職，是神賜猶大國美好的“時機”，也是神賜他的佳美“時機”；是神正預備他、裝備他，進聖殿學習事奉的良辰。

在他最初五年聖殿供職學習事奉中，他只是一名初任祭司之職的年輕祭司。他得親睹亞撒王如何呼求耶和華，而勝過犯境之古實百萬大軍；又看見在國中、在殿中，都顯示復興的高潮。

但從三十六歲至六十歲——漫長的二十五年中，起先是他看到亞撒王在以色列王奪取北疆之拉瑪的小難處跟前，王竟憑己智，運用金銀外交制敵，而不再仰賴神。當王受到耶和華之先見責其行事愚昧，王竟惱恨先見，將他囚在監中，引致猶大國的復興喪失。這位壯年的祭司愛莫能助，在荒涼中度過二

十三年。他忽見王患沉重的腳病，但仍未見王向神回轉尋求神，只求醫生。三年之久未見王轉向神，卻是悲慘死去。耶何耶大愛神，愛神的國，為神國的荒涼只有痛在心中，也傾訴在神面前。

（五）約沙法王登基時——他六十歲

當時，大衛的六世孫約沙法登基，為大衛的王室帶來“轉機”，猶大國有了新的局面——第二次的復興；使神的子民重溫神所賜下的復興。

約沙法二十五年的王政，一面他高興遵行耶和華的道——差遣使者帶著律法書往各城教導百姓敬畏耶和華；其後還親率官員往各城傳道，為國為民帶下復興。另一面，他又為安定局勢，而與罪惡深重的亞哈家和好，結親，軍事同盟，合夥經商。幾經神的對付、先知的譴責，他雖也降服神，但始終脫不了憑肉體情欲而行事，致使復興漸漸暗淡。他與亞哈家軍事同盟，幾乎命喪戰場；尤其與亞哈三代結親，更為大衛家種下極悲慘的苦果。

（六）約蘭王登基時——他八十二歲

那時，大衛的七世孫約蘭登基，他行以色列諸王所行的，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

他八十五歲時，在約沙法王死後，他親睹約蘭把比自己好的親兄弟盡殺（代下二十一 2-4、13）。

那慘絕人寰之事，歷歷在目，他痛在心頭，卻不能有所作為。

他八十六歲時，看見非利士人和阿拉伯人攻進耶路撒冷，擄掠了王宮裡所有財貨和王的妻子，又殺了王的所有兒子，只剩下妻子亞他利雅和小兒子亞哈謝。

他看見這是神報應約蘭殺了比他好的親兄弟之滔天大罪。但耶何耶大為大衛王室之慘烈事變，只有悲痛在心中。

到他八十七歲時，王患腸子不治的病。纏綿兩年，但王毫無悔意，過了二年，約蘭就腸墜而死（16~19）。

（七）亞哈謝王登基時——他八十九歲

那年，大衛的八世孫亞哈謝登基，作王一年。他九十歲之年，亞哈謝王與亞哈的兒子約蘭聯盟，再度往攻拉末；約蘭陣上負傷而回。之後亞哈謝和服事他的族弟兄們的兒子（呂譯本）和他的兄弟四十二人，下撒瑪利亞探望以色列王，先後均在撒瑪利亞被耶戶所殺（代下二十二 8、9；王下十 12-14）。

耶何耶大九十歲時已經過了大衛王室七代的興衰事故。他經歷兩代復興的短暫年日，又落入荒涼，其間更經歷五代愈過愈嚴重的荒涼。正因為耶何耶大愛神、愛猶大國、愛大衛的王室，每逢國家復興，他的心是何等的雀躍；但每次的復興竟都是那麼短暫、膚淺，叫人多麼的惋惜。更多的年日，卻是一次又一次的荒涼，直到約沙法王去世後，大衛王室遭遇了一連串災難式的事件。他為大衛王室的凋零，為猶大國災難式的荒涼，豈只痛心疾首。他在耶和華的殿中，只有心焦如焚，只有神前悲歎！難道守約施慈愛的神，豈肯讓大衛再無後裔可以繼承王位，神豈就讓耶路撒冷的燈光熄滅？一場場扣人心弦，悲慘絕倫的事件上演，但神竟一直將他“不用放一邊”。耶何耶大心裡能無焦急麼？憶當年摩西因熱切事奉神，而伸出有力的血肉膀臂，殺死那一個欺侮同胞的埃及人，以致他必須逃亡米甸曠野。在那裡他多年懇切求神息怒，求神使他早日得回埃及去，以完成他在神面前的負擔，直到他將近八十歲，就是臨近他的人生終點，那時神才來呼召他，但摩西對自己已經絕望（參詩九十 10、13；出四 10、13）。

摩西過後約七百年，耶何耶大如今年已九十高齡，他還有機會來為著神麼？會否他是白活了這麼一大把的年歲？

一位九十歲的高齡祭司——耶何耶大，正因為他愛神，以致在神國中發生的荒涼，都深深烙印在他心靈中，這一切神完全知道，但神卻久久沒有賜下“時機”。他有心為神，卻知道神不要他有所作為，這裡的等候需要何等恩典。

然而在那漫長歲月中，他知道他須守住在耶和華殿中之日子的事奉崗位，他須忠於職守。他不知道與聖殿毗鄰的宮庭中，又要發生甚麼不幸事故，甚至是搖動國本的事件。他也不知甚麼時刻，惡婦亞他利雅的眾子，又要闖入聖殿橫加破壞，又要竊取殿中分別為聖之物去供奉巴力（參代下二十四7）。

那一切變故，加上自身年歲遞增，這一切外在的因素，的確叫他經受著極深的煎熬。但他卻一直住在至高者的隱密處，在全能者的蔭下（詩九十一1），沒有甚麼變故能傷害他，並且神使他生命旺盛地活著，並沒有甚麼能叫他灰心失望。約於二百二十年前，以利作大祭司的時候，耶和華首次呼喚童子撒母耳（他約十二歲）時，以利應是八十五歲，經上記著說：“一日以利睡臥在自己的地方；他眼目昏花，看不分明；神的燈在神耶和華殿內約櫃那裡，還沒有熄滅；……”（撒三1、2）。以利畢生生活事奉於耶和華的殿中，但他晚年的光景是衰敗了（參12~14）。

相反的，耶何耶大卻不是這樣，他乃“發旺如棕樹，生長如利巴嫩的香柏樹。”他“栽於耶和華的殿中，發旺在他的神之院裡，”他“年老的時候，仍結果子，滿了汁漿而常發青”（參詩九十二12~14）。作詩的人以樹木來形容一些神前蒙恩之兒女，耶何耶大正是一個見證人。

從這兩位長者身上，叫我們看見外面作的不是，裡面作的才是，在乎靈不在乎儀文（參羅二28、29）。願主保守我們畢生活在神面前。棕樹乃是樹中之王，香柏樹乃是樹中之後，這兩種樹是了不起的樹。詩人將這兩種樹來形容義人的光景。棕樹可以生長在乾旱乏水之沙漠中，但它的根紮得很深遠，能從很深遠的地方汲取水分，來供應全樹的需要。它通常長得茂盛，又多結果子，其果子像一種棗子，特別是迦南地的棕樹都結果子，是相當甜的果子；並且越老的棕樹，結的果子越甜。至於香柏樹，是樹中之後，它常生長在高山上，長得繁茂高大美麗，並且樹齡很長，它雖然經年受到風霜雨雪，卻旺盛、青翠、美麗。這些樹正是耶何耶大的寫真。

耶何耶大處於那麼漫長艱難的環境中，他的名字鮮為人知，他心中的感受，有誰體會？但他卻是長年栽於耶和華的殿中，所以他發旺在他神的院裡，神是他的盼望，他就不動搖。他極關心神家的事，但他沒有“不安的追求”，他只“安靜、安息”在神面前。

二、晚年“為主前來負軛”

（一）亞他利雅剿滅王室

正當他九十高齡時，約蘭的惡妻亞他利雅，看見她的小兒子亞哈謝被殺，她就起來剿滅王室——要殺盡大衛王室所有可能繼承王位的人，連她自出的一歲小王孫約阿施，也不能倖免於難。她把大衛王室的繼位人選盡行除滅，就起來篡位，自立為王。之後，她更放肆的在國中推行巴力敬拜（參代下二十四7；王下十一18）。她稱王六年。至此，大衛王室的寶座已絕後，耶路撒冷的燈光也告熄滅了！哀哉，大衛王室何竟幻滅。那時，也許國中不乏有愛神、愛大衛王室的人；但他們只有暗自神傷，悲歎神前。

（二）王妹約示巴救護小王侄

正值亞他利雅以迅雷不及掩耳的行動來剿滅大衛王室時，這位九十高齡的祭司——耶何耶大，當時他仍守候在主腳前，作祂信使。這位侍立門口，聽候神吩咐的大祭司，他甘冒一切危難“為主前來負軛”。

耶何耶大的妻——約示巴，她是約蘭王的女兒，亞哈謝王的妹子，在這強風暴雨、黑暗掌權之際，約示巴（名字的意義是“耶和華是她的誓約”）寶貴耶和華與她祖大衛所立的誓約，她也確信神必信守此誓約。她熱愛耶和華，相信神引導她，也必幫助她完成那使命，又得她丈夫的支持，她就挺身而出，奇妙地從集中待殺的人堆中，把她亡兄亞哈謝王的那個一歲的小王子約阿施偷出，把他與奶媽藏在家裡。約示巴和她丈夫祭司耶何耶大把約阿施藏在聖殿裡六年之久。為這小王子，他們天天仰賴神，天天教養他，也天天冒死，直到這小王侄七歲登基作王。這時候祭司耶何耶大已是九十六歲之高齡了。

從九十歲到九十六歲，是耶何耶大蒙神呼召“為主前來負軛”的時機，他們夫妻也得到神奇妙的庇護，安然度過不平凡，卻是非常有意義的六個年頭。

（三）扶助小王子在殿裡膏他作王

（代下二十三 1~15；王下十一 4--16）

一個活在神面前的大祭司——耶何耶大，他愛神，降服神，所以在他身上有屬靈的權柄。在那荒涼、失望的年日，人心渙散，紀律鬆懈，但神的權柄從他身上流露。他九十六歲時，小王子已七歲，他奮勇自強，將他的親兵和護衛兵的眾百夫長召來，在耶和華殿中與他們立約，又使他們在殿裡起誓。他們從猶大各城裡招聚利未人和以色列的眾族長到耶路撒冷來。會眾在神殿裡與王立約。耶何耶大對他們說：“看哪，王的兒子必當作王，正如耶和華指著大衛子孫所應許的話。”他們立約，是基於神與大衛家所立的約，所應許的話（參撒下七 8 — 17；詩八十九 3、4、28、29、34~37）。耶何耶大又吩咐利未人要手中各拿兵器，四圍護衛王。王出入的時候要跟隨他。利未人和猶大眾人都照著祭司耶何耶大一切所吩咐的去行。祭司耶何耶大便將神殿裡所藏大衛王的槍、盾牌、擋牌交給百夫長；又分派眾民手中各拿兵器，在壇和殿那裡，從殿右直到殿左，站在王子的四圍。於是領王子出來，給他戴上冠冕，將律法書交給他（是將祭司利未人面前的那律法書，為他抄錄一本，使他平生誦讀，好學習敬畏神，謹守遵行律法書上的話〈申十七 18、19〉），立他作王。耶何耶大和眾子膏他，眾人說：“願王萬歲！”亞他利雅聽見民奔走、讚美王的聲音，就到民那裡，進耶和華的殿。她看見王站在殿門的柱旁，百夫長和吹號的人侍立在王左右，國民都歡樂吹號，又有歌唱的，用各樣的樂器，領人歌唱讚美，亞他利雅就撕裂衣服，喊叫說：“反了！反了！”祭司耶何耶大吩咐人將她趕到班外，她走到王宮的馬門，便在那裡把她殺了。

（四）潔淨國境，恢復敬拜，使王坐在國位上

（代下二十三 16- 21；王下十一 17 —十二 3）

耶何耶大與眾民和王立約，都要作耶和華的民。不僅是作王的民，乃是王和民都要作耶和華的民，都要順從耶和華，讓耶和華作他們的王。於是眾民都到巴力廟，拆毀了廟，打碎壇和像，又在壇前將巴力的祭司瑪坦殺了。耶何耶大派官看守耶和華的殿，是在祭司利未人手下。這祭司利未人是 大衛分派在耶和華殿中，照摩西律法上所寫的，給耶和華獻燔祭，又按大衛所定的例，歡樂歌唱；且設立守

門的把守耶和華殿的各門，無論為何事，不潔淨的人都不准進去。又率領百夫長和貴冑，與民間的官長，並國中的眾民，請王從耶和華殿下來，由上門進入王宮，立王坐在國位上。國民都歡樂，合城都安靜。

(五) 輔導約阿施王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

(代下二十四 1—3)

約阿施登基的時候年七歲，在耶路撒冷作王四十年。他母親名叫西比亞，是別是巴人。祭司耶何耶大在世的時候，約阿施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耶何耶大為他娶了兩個妻。耶何耶大總是按著神的心意——“王不可為自己多立妃嬪”(申十七 17)——來帶領約阿施行在神所喜悅的路上。也不要他效法先祖所羅門王有妃嬪一千，羅波安王娶十八個妻，立六十個妾，亞比雅娶妻妾十四個(代下十一 21、十三 21)。約阿施並且生兒養女，為大衛王室繁衍族裔；使宮中、國中瀰漫著歡欣，凡這一切，都看見神的信實和憐憫。

(六) 輔助王完成修殿的宏願

(代下二十四 4--14；參王下十二 4-6)

1. 約阿施起意收集重修神殿用的銀子

列王紀下第十二章第四、五節說：“約阿施對眾祭司說，凡奉到耶和華殿分別為聖之物所值通用的銀子，或各人當納的身價，或樂意奉到耶和華殿的銀子，你們當從所認識的人收了來，修理殿的一切破壞之處。”歷代志下第二十四章第五節也說：“便召聚眾祭司和利未人，吩咐他們說，你們要往猶大各城去，使以色列眾人捐納銀子，每年可以修理你們神的殿；……”

王吩咐祭司和利未人到猶大各城去，把以色列眾人三方面捐納的銀子收集了來，以便修理殿一切破壞之處。王有意修理耶和華的殿，這是可喜的事。但我們要來看，王想動用的銀子，與神的啟示是否符合。

2. 捐納的銀子有兩面不同的用處

(1) “凡奉到耶和華殿分別為聖之物”，作祭司利未人的永分

①耶和華選召利未人出來歸神

是神給亞倫的賞賜，為要協助亞倫辦理會幕的事(民十八 6)。又要亞倫和他的兒子們一同守祭司的職任，這是神給他們當作賞賜，在聖所事奉神(7)。這是神給亞倫家雙重的賞賜。

神將歸祂的舉祭，就是以色列人一切分別為聖的物，給亞倫和他的子孫，當作永遠的分(8~18)，在耶和華面前作為永遠的鹽約(永遠不能廢棄之約)(19)。

神要把以色列中出產的十分之一，就是獻給耶和華為舉祭的，賜給利未人為業。利未人要把所取得的十分之一作為舉祭獻給耶和華，歸給祭司亞倫(21—28)。這是耶和華賜給祭司和利未人的永分，他們在以色列中不可有產業(20、24)。

②以色列人還特許的願

被許的人要按所估定的價值歸給耶和華(參利二十七 2-8、9、14、16、30、32)。“就要歸耶和華為聖，和永獻的地一樣，要歸祭司為業”(21)。

(2) “各人當納的身價”作會幕(聖殿)使用

① 把生命的贖價奉給耶和華

被數點之人，他們各人要為自己的生命，把贖價奉給耶和華。每人要將半舍客勒銀子是奉給耶和華的禮物，富足的不可多出，貧窮的也不可少出。這些贖生命——贖罪銀，作為會幕的使用，可以在耶和華面前為以色列人作紀念、贖生命（出三十 11 — 16）。

② “樂意奉到耶和華殿的銀子”

為神送禮物來，凡甘心樂意的，就可以收下歸神，作為造聖所之用（出二十五 1、2、8；參三十五 29）。

——從以上看見，分別為聖之物，及特許之願的估價，出產的十分之一，是神賞給祭司與利未人的 永分，此外他們在以色列中無業。

各人當納的身價，生命的贖價和樂意奉到耶和華殿的銀子，才是為聖所的建造（含維持）之用。卻是 各人樂意送來，而不是祭司利未人去催收的。

3· 約阿施修殿措施違背神的安排

“此後，約阿施有意重修耶和華的殿，便召聚眾祭司和利未人，吩咐他們說：‘你們要往猶大各城去，使以色列眾人捐納銀子，每年可以修理你們神的殿，你們要急速辦理這事。’只是利未人不急速辦理”（代下二十四 4、5）。

約阿施有意重修耶和華的殿，且盼望急速辦理。但他並不瞭解神所啟示的旨意，只憑私意發熱心。

他要將神賞給祭司、利未人那些基本而惟一之生活必須的銀子，拿來作修殿的用途。祭司和利未人又怎能配合王的舉措？！

其次用作修殿方面的銀子，是百姓樂意、親自送來的禮物。王卻要祭司和利未人，從聖殿出發往猶大各城去，促使眾人捐納銀子，這無異要他們離開殿中事奉職守，往全國各城去徵收“稅銀”。他們又怎能從命？

看後來的反應，此時約阿施已作王二十年多了，他也真的拿出王的威勢；他沒有好好誦讀登基時所給他的“律法書”，故他並不明白神的啟示、安排；他也沒有請教屬靈的長者，就是那自幼保護他，教導他的大祭司耶何耶大（當他下達修殿之命令時，大祭司似不在場〈參王下十二 4；代下二十四 5〉）。他是單獨行動，並且可能君令如山，並沒有給別人交通的餘地。所以眾祭司和利未人以“不急速辦理”來拖延。這是何等可惜的事。約阿施太快獨斷地作“王”了。其實耶何耶大為他所作的一切，就是要他“作王”，巴不得他生命成熟，能按神的旨意，作一個遵行神旨意的王。可惜他急於作王，而遲於熟知神的心意。當日哥林多教會的弟兄們，就急於自己作王的（林前四 8）。直到今日，這還是多少神兒女的難處。人有心事奉是好，但人若急於自己作王，卻遲於學習屬靈的功課，將成為神工作和教會的難處。

4· 修殿工作得耶何耶大之助順利完成

（王下十二 6 — 14；代下二十四 6 — 15）

（1）修殿工作停滯不進

約阿施王二十三年，這時王正三十歲。他見修殿工作停滯不前，心中焦急。前時他發佈修殿的財源和銀子的收集，未見他在長者耶何耶大跟前請教

這事，而在在都顯得違反神的安排。如今他召大祭司耶何耶大和眾祭司到來，該是他感到求助於大祭司的時機；但他卻記起他是三十而立的君王了，他乃以君王的口吻，對他們說：“從前耶和華的僕人摩西為法櫃的帳幕，與以色列會眾所定的捐項，你為何不叫利未人照這例從猶大和耶路撒冷帶來，作殿的費用呢”（代下二十四 6）？事隔若干年，他見命令未被重視，未得祭司利未人的配合，他只會焦急，卻仍舊不知道問題的癥結所在，只會一直要祭司去催收“捐項”。並且他在恩人——拯救他、保護他、教導他、建立他的耶何耶大面前，以詰問的口吻，他目中是否忽視了這個施恩與他的尊長？他仍然是舊調重彈，問耶何耶大和眾祭司說：“你們怎麼不修理殿的破壞之處呢？從今以後，你們不要從所認識的人再收銀子，要將所收的交出來，修理殿的破壞之處”（王下十二 7）。眾祭司答應不再收百姓的銀子，“也不修理殿的破壞之處”，意即所已收的分別為聖及還所許之願的銀子，神所賜給他們的永分，他們不交出來作修殿之用。

——約阿施王在遇到困難時，並未尋求神，未請教他的屬靈長者，也沒有與祭司們交通，只怪責長者與同工，只堅持己見，只記得運用君王的命令，何等可惜，何等“危機”。

(2) 耶何耶大突破修殿僵局

際此，王諒必聽祭司耶何耶大的教導。“祭司耶何耶大取了一個櫃子，在櫃蓋上鑽了一個窟窿，放於壇旁，在進耶和華殿的右邊。守門的祭司將奉到耶和華殿的一切銀子投在櫃裡”（王下十二 9）。

“眾首領和百姓都歡歡喜喜的將銀子送來，投入櫃中，直到捐完”（代下二十四 10）。

這樣一來，事情的作法就對了。凡樂意為修殿事工捐獻的人，都歡歡喜喜地把銀子送來，投入櫃裡。

“王與耶何耶大將銀子交給耶和華殿裡辦事的人，他們就雇了石匠、木匠重修耶和華的殿，又雇了鐵匠、銅匠修理耶和華的殿”（12）。

“把所平的銀子交給督工的，就是耶和華殿裡辦事的人。他們把銀子轉交修理耶和華殿的木匠和工人，並瓦匠、石匠，又買木料和鑿成的石頭，修理耶和華殿的破壞之處，以及修理殿的各樣使用。但那奉到耶和華殿的銀子，沒有用以作耶和華殿裡的銀盃、蠟剪、碗、號和別樣的金銀器皿，乃將那銀子交給督工的人，修理耶和華的殿。且將銀子交給辦事的人轉交作工的人，不與他們算帳，因為他們辦事誠實”（王下十二 11~15）。

——耶何耶大因著愛神，愛這個無知的晚輩約阿施王，他在未獲王尊重之下，默然與王配搭，使僵局得以突破，神的美意得以通行；眾首領和百姓都歡歡喜喜將銀子送來，使修殿工程得以完滿，與從前一樣，而且甚是堅固。此外還有餘剩銀子，得以製造殿中供奉用的多種器皿。至於獻給耶和華的舉祭仍歸祭司和利未人；而特許的願，仍歸祭司。

當主在地上的日子，祂曾對著奉獻櫃坐著，看群眾怎樣投錢入櫃（呂譯本，可十二 41）。

直到今日，神兒女對神應有財物之奉獻，原則上還是應該出於甘心樂意的，而不是由於勉強（林前九 7）。

有的聚會，乃是採用奉獻的箱子，上面開個窟窿，放於進出口的門旁，正是為此。這類的奉獻箱，也許起源于耶何耶大（王下十二 9）。

至於奉獻的用途，奉獻者可以加以注明，管理財務的人，應儘量按照奉獻之人的負擔處理，相信這是合宜的事，是神所喜悅的。

(七) 耶何耶大助王將猶大國第三次復興
帶進高潮

耶何耶大在世時，眾人常在殿裡獻燔祭。

他們不僅是為聖殿恢復舊觀而歡樂，更是愛慕神，常在殿中獻燔祭——是獻與耶和華為馨香的火祭。祭物在壇上焚燒，有馨香之氣上升，叫神得享祂子民的奉獻，神也必悅納他們的奉獻，賜福給祂的民。耶何耶大的晚年將猶大國“第三次的復興”帶進高潮。

耶何耶大輔助約阿施治理國政約三十五年。他帶領眾民和王在神前立約，都要作耶和華的民。他領眾民拆毀巴力廟，殺了巴力的祭司。全民給耶和華獻燔祭。又使約阿施行耶和華看為正的事，又協助王完成聖殿重修的工程，引導眾民常在耶和華殿裡獻燔祭。在這三十五年中，猶大國享受真正太平的日子——國中沒有內憂，沒有爭戰，沒有外患。

縱觀大衛王朝二十一位君王，其中雖多次國中也享有太平盛世；但沒有一位君王，在他執政期間完全沒有內憂、爭戰或外患的；僅耶何耶大輔政期間，蒙神特別眷顧，是惟一的例外。

茲列表於下，並附參考經節，以供查閱：

君王	歷代志上下	列王記上下	備註
大衛	代上二十八 3	王上五 3； (撒下十二 9~14)	爭戰、內患
所羅門		王上十一 14、23~26	內憂、外患
羅波安	代下十二 2	十四 25、30	外患、爭戰
亞比雅	十三 2	十五 6	爭戰
亞撒	十四 9 十六 1	十五 16、32	外患 爭戰、腳病
約沙法	十八 3、28， 二十 1	二十二 29； 王下三 7	爭戰 感情失誤 蘊藏大危機
約蘭	二十一 8、16~19	八 20	爭戰 外患、病亡
亞哈謝	二十二 5、9	八 28， 九 27、28	爭戰、被殺

祭司 耶何耶大	二十三 18， 二十四 14	十一 20 上半	敬虔事神 享受安靜
約阿施	二十四 23~25	十二 18、20	外患、 病中被殺
亞瑪謝	二十五 11、17、27	十四 7、11、19	爭戰、 內憂、 逃亡、被殺
烏西雅	二十六 6、 21	十五 5	爭戰、 長大麻風
約坦	二十七 5、7	十五 37	爭戰
亞哈斯	二十八 5、16~21	十六 5	爭戰、外患
希西家	三十二 1	十八 13、19； (賽三十九 1~8)	爭戰、放鬆
瑪拿西	三十 三 11~14	王下二十 13、 14	外患、被擄
亞們	三十三 24	二十一 23	被叛臣殺
約西亞	三十五 20	二十三 29	陣上 被法老殺
約哈斯	三十六 4	二十三 33	被擄埃及
約雅敬	三十六 6	二十四 2	被列國攻， 被擄巴比 倫
約雅斤	三十六 10	二十四 12	被擄巴比 倫
西底家	三十六 17~20	二十五 1~10	被擄巴比 倫，殿、 宮、京被焚 毀，國亡

由上述簡表，二十一位君王（篡王亞他利雅除外）主政期中，當他們敬畏神、仰賴神，就得神的幫助，為國為民帶來太平。但更多時候，是君王偏離耶和華，而遭神的管教、對付，以致內有憂患，外有強敵犯境，境外有爭戰，內部有叛亂，甚至被殺；有被擄而死于國外的君王。因他們多少年日的失敗，不肯悔改，以致民不聊生，終至國亡、家破、被殺、被擄。大衛王朝建立於主前一〇一一年，亡於主前八五六巨。在漫長的四百二十五年中，僅有耶何耶大輔助約阿施王治國的三十五年，沒有內憂、外患，全民常在殿中獻燔祭，事奉敬拜耶和華他們的神，而蒙神賜福，人民盡享安寧。

這是神藉著耶何耶大特別眷顧祂的民。但也是耶何耶大在漫長的九十年中，雖然國中歷經浩劫，他卻一直活在神面前，他也讓神帶領他經過七代王政所受的曆煉，。因君王的敗壞，政局的動盪，他在殿中所感受煎熬，苦煉，……在神眷顧中，為國、為君、為民，更是為神的榮耀，他忍受著莫名的苦難與壓力，因“他苦受得最深，最有可以給人”。正如詩歌“葡萄一生的事”〔注二〕，很能看出耶何耶大一生經歷的一二。茲節錄數節於下，與讀者一同默想。

牠的所有呼吸
盡是高天清氣
並不半點沾染
不潔屬己情感
面向 面向犧牲含笑
再來接受雕削
有如 有如從未遇過
損失或者折磨

葡萄從牠肢枝
流酒 流血 流汁
是否因己舍盡
牠就變為更貧
世上 世上醉人 浪者
從牠暢飲 作樂
他們 他們是否享福
能否變為更富

估量生命原則
以失不是以得
不視酒飲幾多
乃視酒傾幾何
因為 因為愛的力量
是在愛的捨棄

誰苦 誰苦受得最深
最有可以給人

誰待自己最苛
最易為神選擇
誰傷自己最狠
最能擦人淚痕

誰不 誰不熟練剝奪
誰是鳴鈸響鑼
誰能 誰能拯救自己
誰就不能樂極

耶何耶大在神面前極其蒙恩，生命達到極豐富的地步。他在九十高齡時，蒙神呼召“為主前來負軛”——他挺身而出，與妻子同心，肩負起救護小王子之重任，並承擔從惡婦亞他利雅隨時可能臨到的殘害——殺身、抄家之禍。但他與妻信靠神而壯膽不畏難。

他到九十六歲時，在神引領中，毅然召喚眾祭司、利未人、眾首領，在耶和華的殿中，公然膏小王子作王，登上大衛的寶座，使耶路撒冷的燈光得以復亮。

他從九十六歲到一百三十歲——末了的三十五年——最珍貴的年日中，輔助王治國，帶領百姓在殿中的敬拜，又助王完成修葺聖殿之工程，為猶大國帶來第三次的復興。他在世的年日，按著神的旨意服事他那一世的人。直到今日，我們來看他蒙恩的歷史，仍然叫我們受策勵。

三、死時得君王之葬禮

“耶何耶大年紀老邁，日子滿足而死，死的時候年一百三十歲。葬在大衛城列王的墳墓裡，因為他在以色列人中行善，又事奉神，修理神的殿”（代下二十四 15、16）。

神的僕人華思德（Harry Foste），論到耶何耶大〔注三〕，謹錄如下：

雖然耶何耶大只是一位祭司，是約阿施的顧問，但他的葬禮卻得著王室的尊榮。更希奇的是，約阿施王自己並沒有如此安葬（二十四 25）。那時，人怎樣被安葬，就說出他一生的功過——所謂蓋棺定論。他的盛大葬禮說明全國百姓都一致以他為他們的王。他的一生是何等豐滿：他從妻子接過撫育這王裔侄兒的職責；在他影響之下，敬拜成為全國百姓生活的中心，他們的財富和一切活動不再為自己，而是完全獻給神。一個人能有如此敬虔的生活已夠偉大，更偉大的是他還能影響別人。耶何耶大被葬在列王中間：自從神親手埋葬摩西以來，沒有人死的時候所得的尊榮大過耶何耶大的。

四、大祭司耶何耶大

- 蒙神賜“平安的約”之祭司
- 非尼哈的後代

（一）大祭司亞倫的子孫

長子拿答、次子亞比戶獻凡火，被神的火燒滅（利十 1、2）；未見他們二人有後代。

三子以利亞撒 → 非尼哈 → 亞比書 → 布基 → 烏西 → 亞拉希雅 → 米拉約 → 亞瑪利

雅一→亞希突一→撒督

(參代上六 4~8、49~53 上半)

四子以他瑪……以利一→非尼哈一→亞希突一→亞希亞一→亞希米勒一→亞比亞他一→亞希米勒

(參撒十四 3，二十二 20)

——撒督是以利亞撒十世孫，非尼哈九世孫。

亞希米勒是以利的七世孫，亞比亞他的兒子。

撒督與亞希米勒同著大衛將他們的族弟兄分成班次(參代上六 49~53 上半；撒十四 3，二十二 9、20；撒下八 17；代上二十四 2、3)

(二) 混亂之士師世代三百三十五年的祭司職分

1· 祭司譜系

(1) 以利亞撒之譜系被詳記

他的譜系在歷代志上詳被記載(代上六 49 --53 上半)；但整個士師世代，只見非尼哈在進迦南的初期，為著基比亞的匪徒引發之內戰，他侍立在神的約櫃前(士二十 26~28；參士十九~二十一)。而非尼哈並未冠以“祭司”職銜。

(2) 以他瑪之譜系未被詳記

僅記以利之子孫七代為祭司(撒十四 3；撒下八 17)。但他們祭司的職分，乃是始于士師的末期，以迄所羅門登基時，亞比亞他(大)祭司職被革除(王上二 27、35)。

(3) 士師時期非法之祭司事奉

始于米迦私設神堂，私立兒子為家庭祭司。後得聘利未人摩西的孫子約拿單為家庭祭司；後來約拿單被但族人劫持，被立為但支派的祭司。神的殿在示羅多少日子，但人為自己設立米迦所雕刻的像也在但有多少日子(士十八 30、31；參士十七~十八)。非法的“祭司”一詞在士師記第十七、十八兩章竟出現十五次之多。

那可悲的士師世代，以色列不讓神作王，各人以自己看為對的去行(呂譯本)。神所喜悅的祭司，極被忽視；而非法的“祭司”卻大行其道。主耶穌教訓祂的門徒時說：“當那日必有許多的人對我說，主阿，主阿，我們不是奉你的名傳道，奉你的名趕鬼，奉你的名行許多異能麼？我就明明的告訴他們說：‘我從來不稱許你們，你們這些不法的人，離開我去罷’”(太七 22、23 恢復本另譯)。那些人並未按天父的旨意作工，所以受主責備。如今在這末了的世代，那些按神心意、蒙神喜悅的事奉者，往往未被神之民廣為接納；相反的那些自告奮勇、熱心事奉、討人喜歡的事奉者，往往獲得廣大群眾的青睞。願主使我們能有合神旨意的事奉，討主的喜悅。

(三) 以利家的祭司事奉

以利若從三十歲任祭司職，至九十八歲慘死，任祭司職曆六十八年，但到晚年立他兩個兒子(何弗尼，非尼哈)為祭司。他們卻是惡人，褻瀆聖職，引發神的指責、審判，以利祭司的職分必被輕視，家中必永沒有一個老人，必死于中年，兩個作惡之子必一日同死，……(參撒上二 27~36)。

在與非利士人的亞弗戰役中，兩個作惡之子同日死於戰場；耶和華的約櫃被非利士人擄去；以利聞訊慘死(撒上四)。非利士人趁勝直搗示羅。示羅的會幕及時遷往挪伯城。祭司亞希米勒因以撒下的陳

設餅給了逃亡的大衛，掃羅王怒殺亞希米勒和他父的全家，那日殺了穿以弗得的八十五人，又用刀將祭司城挪伯中的男女、孩童、吃奶的和牲畜盡都殺滅（撒下二十二 16~19；參二十一~二十二）。亞希突的兒子亞希米勒有一個兒子亞比亞他帶著以弗得（也許也帶著他那與父親同名的兒子亞希米勒）投奔逃亡荒野的大衛（二十二 20~23）。

亞比亞他一直跟隨大衛，歷盡諸多患難，並任大祭司之職，他的兒子亞希米勒與撒督在大衛王年間在祭司中為首（代上二十四 3—5）。但後來亞比亞他因扶助亞多尼雅謀奪王位繼承之事，祭司的職分終為所羅門王所廢，並以撒督代替亞比亞他（王上一 5~7，二 22、26、27、35；參一~二 35）。這一切正應驗神當年對以利家所發的預言（撒上二 27~36）。

（四）以利亞撒、非尼哈家族的祭司事奉

1. 蒙神喜悅的祭司非尼哈

他因有神忌邪的心，蒙神賜“平安之約”給他和他的後裔，作永遠當祭司職任的約（民二十五 11—13）。

在士師三百三十五年的世代中，僅見在士師初期內戰慘烈的過程中，他乃侍立在神的約櫃前（他的名字只出現一次，且未被冠以祭司職銜，足見他的事奉何等孤單為難〈士二十 26~28〉）。非尼哈的子孫在大衛之先，是如何盡祭司的職任，聖經似乎隻字未題及。

2. 非尼哈的九世孫撒督

在大衛作王的中期，撒督得與以利六世孫亞比亞他同作祭司（代上十五 11）。稍後又稱亞希實的兒子撒督，和亞比亞他的兒子亞希米勒作祭司長（代上十八 16）。再後，亞希米勒在祭司體系事奉的班次中，與撒督分別成為以他瑪的子孫中和以利亞撒的子孫中為首，他們要領族弟兄按班次，照耶和華以色列的神藉他們祖宗亞倫所吩咐的條例，進入耶和華的殿，辦理事務（代上二十四 1—3、19、20、31；參 1—31）。

（五）祭司耶何耶大的事奉

1. 耶何耶大是撒督的五世孫

根據聖經百科全書“大祭司之統系表”記載，耶何耶大為撒督的五世孫〔注四〕，任職於亞他利雅與扶助約阿施的時期。

2. 撒督的兒子亞撒利雅作祭司

撒督→亞希瑪斯→亞撒利雅→約哈難→亞撒利雅（這亞撒利雅是撒督的五世孫，于所羅門世代為祭司〈代上六 53 下半、8 下半~10〉）。

但列王紀上第四章：“所羅門作以色列眾人的王。……撒督的兒子亞撒利雅作祭司；……撒督和亞比亞他作祭司長”（1、2 下半、4 下半）。

撒督和亞比亞他作祭司長，是所羅門作王初期的事，亞比亞他被廢後，他家族祭司長的職務可能就被撒督的家族取代了。故在第二節只題到：“亞撒利雅作祭司”。他是撒督的五世孫（兒子可作後裔解）。

耶何耶大是撒督另一位五世孫，可能是亞撒利雅的弟弟，于所羅門王三十九年出生。

3· 耶何耶大的祭司事奉

耶何耶大若三十歲任祭司職，正逢亞撒王政第十年。到亞他利雅剿滅王室時，他年九十歲，他被神使用，從所有可能繼承王位集中待殺的人中，拯救出僅一歲的小王子約阿施，並于小王子七歲時，膏他為王，挽回大衛王室的正統。他從九十歲至一百三十歲之四十年中，拯救、教養、膏立、輔助約阿施。他是非尼哈十二世孫，承受了神賜“平安之約”，畢生歷經驚濤駭浪，卻在“神的平安”中過來；他蒙神的喜悅、國人的敬愛，死時得君王的葬禮，葬于君王的墓陵中。他不愧為非尼哈傑出的子孫。

注 釋

注 一：選自“聖徒詩歌”第三百十四首；美國見證出版社。

注 二：選自“聖徒詩歌”第四百首，第十三節至十六節。

注 三：謹錄自“默想聖經人物”第八版，六月十六日“耶何耶大”篇，華思德(Harry Foster)著；美國活泉出版社。

注 四：參考自聖經百科全書，一九二五年編定本，卷 II 已集九二~九四，P·956-958。該書說撒督是非尼哈的八世孫，實應為九世孫。又說耶何耶大是撒督的四世孫，實亦應為五世孫。

第七篇

約阿施王的轉機、時機、危機

蒙長者扶植帶進猶大國第三次復興的王

壹

約阿施王的轉機、時機、危機

經文

“因為外面作猶太人的，不是真猶太人；外面肉身的割禮，也不是真割禮。惟有裡面作的，才是真猶太人；真割禮也是心裡的，在乎靈，不在乎儀文。這人的稱讚，不是從人來的，乃是從神來的”（羅二 28、29）。

參考經文：

代下二十二 10~二十四；

王下十一~十二

一、大衛王室浩劫中惟有一歲的小王子

蒙神奇妙保全——隱藏殿中六年

(一) 他名的意義

約阿施——神賜的，耶和華所催促的。

他名字的意義，正是他的經歷。

他的生命是神賜的，他得以存活是神賜的；他在七歲時被膏為王，是耶和華所催促的；他能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是耶和華所催促的；他將耶和華殿修造得堅固，是耶和華所催促的；他能有分帶進猶大國“第三次復興”，也是耶和華所催促的。

我們得在基督裡，又是那大君王——神——的後裔，乃是神賜的。我們得事奉祂，並討祂的喜悅，也是祂所催促的。但願我們從約阿施的經歷得著教訓。

(二) 他的身世

1. 大衛王的九世孫

他生在大衛王室，是大衛王的九世孫，是神特別的恩賜，他才得以繼承王位。

2. 浩劫中的惟一倖存者

他的曾祖父約沙法王，憑著己意，與以色列王亞哈和好、結親，為約阿施的祖父約蘭王，父王亞哈謝先後娶亞哈家之女兒為妻。他的祖母亞他利雅，是極兇殘，且熱心拜巴力、亞舍拉的惡人。她慫恿丈夫約蘭王殺了比他好的親兄弟（即約阿施的叔公們）（代下二十一 1~7）。

他祖父的兒子們盡被亞拉伯人所殺，只剩下小兒子亞哈謝（即約阿施的父親）得倖免（16、17，二十二 1）。

他父王率領一個龐大的慰問團下撒瑪利亞探望以色列王時，為耶戶所殺（7），父王的族弟兄們之兒子，服事亞哈謝的，也被耶戶所殺（8，呂振中譯本另譯）。父王的眾弟兄四十二人亦被殺（王下十 12~14）。

他父王死後，王祖母起來剿滅大衛王室剩下的王位可能繼承人，連她已出的年僅一歲的小王孫（約阿施）也不放過。他那有不死的可能？但感謝全能的神，為著祂與大衛家所立的永約，祂不能坐視大衛王裔全然滅絕，祂奇妙的預備了拯救之門，使約阿施從百死無一生路中被神拯救出來。

是神早就預知約沙法憑己意的所作所為，必要引致大衛王室災難性的毀滅，這裡有人的敗壞，有撒但的破壞，更有神的審判，但神早就為大衛家預備了拯救者。

那位尚未見經傳的祭司耶何耶大，深愛他所事奉的神，他也是神所認識的。他一直活在神殿中——在神的面前，默然事奉祂，神也使他得享長壽——享受神自己。在他活到八十多歲高齡，也許他喪偶，所以他續弦——娶約蘭王的女兒，亞哈謝王的妹子約示巴為妻。亞哈謝死時二十三歲，約示巴必不大過二十三歲，那時耶何耶大已是九十高齡了。故耶何耶大與約示巴的婚姻，是神奇妙的配合，耶何耶大必受王室的尊重，才得娶王妹為妻。這一切都叫我們看見奇妙的神所顯奇妙的作為，說到這裡，我們都該敬服神。

正當撒但將早已布下的網羅——他使邪惡的君王亞哈將女兒亞他利雅嫁給猶大王約沙法的太子約蘭為妃，並在大衛王室煽起幾度毀滅性的屠殺，最後由惡婦亞他利雅起來剿滅王室——似乎沒有不得逞，其實神完全知道撒但的詭計惡謀，祂更早早預備了器皿——耶何耶大，及他的妻約示巴為神所用。在那一髮千鈞之際，約示巴為著神的誓約，甘冒一切艱危，把即將被殺的一歲小王侄約阿施從那被殺的王子中偷出來，藏在聖殿中（代下二十二 10、11）。因此，小王子得免于難，更是為大衛王室存留一個幼苗。這一切是神奇妙的作為，是神信守祂與大衛家所立的永約，是陰府的全軍所不能破壞的。

二、七歲時在聖殿中被立為王

——神前立約帶來“轉機”

(一) 在殿裡藏了六年

（代下二十二 12）

是約示巴將約阿施從那被殺的王子中偷出來，把他和他的乳母都藏在臥房裡，躲避亞他利雅，

免得被殺。約阿施和他的乳母藏在耶和華的殿裡六年，亞他利雅篡了國位。在那六年中，蒙姑母的叫護，姑丈耶何耶大的教導。他們是天天冒死，直到耶和華的誓約兌現——小王侄順利登上王座。

（二）在殿裡被立作王

（代下二十三 1~11）

是姑丈耶何耶大——一個活在神面前的祭司，到了第七年，神的時間成熟，他打發人叫他的親兵和護衛兵的眾百夫長來，領他們進了耶和華的殿，與他們立約，使他們在耶和華殿裡起誓，又將王的兒子指給他們看，吩咐他們說，你們當把守王宮，攔阻閒人。你們各人手拿兵器，四圍護衛王。王出入的時候，你們當跟隨他。祭司耶何耶大將耶和華殿裡所藏大衛王的槍和盾牌交給百夫長。護衛兵手中各拿兵器，站在王的四圍。

1. 接受律法書，被膏作王

（代下二十三 11~15）

這日，祭司領王出來，給他戴上冠冕，將律法書交給他。是按摩西律法書，神所囑咐的，為他抄錄一本律法，存在他那裡要平生誦讀，好學習敬畏耶和華他的神，謹守遵行這律法書上的一切言語，和這些律例（申十七 18、19）。耶何耶大和眾子膏他，立他作王。眾人就拍掌說，願王萬歲！百夫長和吹號的人侍立在王左右，國民都歡樂吹號，又有歌唱的，用各樣的樂器領人歌唱讚美。耶何耶大何等盼望約阿施能平生誦讀，好好學習敬畏耶和華，謹守遵行律法書上的一切言語，按神的心意，作一個合祂心意的王。王若按神的心意行，就必常有膏油在他身上。

當亞他利雅篡位時，王室男士幾經殺滅，剩下許多怨婦，王宮已經變成寂苦的寡婦宮了。她又在京畿各地推行巴力敬拜。在那六年中，耶和華的殿就鮮有敬拜的人，格外顯得冷落寂靜，一片孤寂。

這日，從聖殿區傳出歡呼、號角，歌唱之聲雷動，傳入死寂冷宮中，震驚了王宮中的惡婦亞他利雅。她匆促進入耶和華的殿，目擊這一切情況，她就撕裂衣服，喊叫說：“反了！反了！”祭司耶何耶大帶管轄軍兵的百夫長出來，吩咐他們說：“將她趕到班外，凡跟隨她的必用刀殺死！”因為祭司說：“不可在耶和華殿裡殺她。”（因神的殿是聖的，不可受玷污）。眾兵就閃開，讓她去；她走到王宮的馬門，他們便在那裡把她殺了。

2. 王和民與耶和華立約

（代下二十三 16）

猶大國在已過幾位君王，正因為他們和百姓常常離棄神，違背神的約——律法，才造成極大的危機，幾乎叫大衛王室完全傾覆。故耶何耶大使王和民與耶和華立約，都作耶和華的子民，使王和民跟神建立美好的關係；又使王與民彼此立約，使君民也有好的關係。這時，猶大國才有了“轉機”，也必帶來蒙福的“時機”。

3. 請王坐上國位

（王下十一 18~十二 2）

那惡婦亞他利雅曾在國中建了巴力廟，立了壇和像，又派定巴力的祭司，大有取代耶和華神的地位，使猶大國急劇墮落。此時國民都到巴力廟，拆毀了廟，打碎壇和像，又在壇前將巴力的祭司瑪坦殺了；徹底將異邦邪教剷除。祭司耶何耶大派官看守耶和華的殿，又率領百夫長和迦利人（或作：“親

兵”）與護衛兵，以及國中的眾民，請王從耶和華殿下來，由護衛兵的門進入王宮。他就坐了王位。國民都歡樂，合城都安靜。

約阿施登基的時候年方七歲，在耶路撒冷作王四十年。約阿施在祭司耶何耶大教訓他的時候，就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耶何耶大畢生伺立在耶和華面前，受祂極嚴格的雕塑，他誠然是德高望重敬虔的長者。他如何與妻子同心，從神手中接受偷藏待殺的小王子之重任；到他立七歲的小王子公然坐在他祖大衛的寶座之後，他必是全神貫注繼續培養、教導這小王子，讓他的智慧和身量都增長著，“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

耶何耶大帶領王和民，奠定了猶大國復興的根基，使猶大國得“轉機”。

三、得耶何耶大的輔助完成修殿的宏願

——帶進猶大國第三次復興

——重現“時機”

（代下二十四 4~14；參王下十二 4~16）

從所羅門王建殿至那時，不覺已經一百五十年了；加上近年聖殿曾被那惡婦亞他利雅的眾子肆意破壞拆毀，又取殿中分別為聖的物供奉巴力。約阿施王約在王政二十年（他已二十七歲了），有意重修耶和華的殿。他召集眾祭司和利未人，要他們往各城去催收眾人應捐納的銀子，以便修理神的殿。他不明了修殿費用之籌措，又未與祭司交通，諒必也未請大祭司耶何耶大列席，他只是坐在王位上發熱心，下達命令。此舉有違神的安排，並影響祭司利未人的日常生活與事奉，故他們礙難從命，又可能交通無門，所以修殿行動擱置不前〔注一〕。

到王政二十三年，王正三十歲（參王下十二 6），大祭司耶何耶大已是一百十九高齡，王召了他來，急躁地說：“從前耶和華的僕人摩西為法櫃的帳幕，與以色列會眾所定的捐項，你為何不叫利未人照這例從猶大和耶路撒冷帶來，作殿的費用呢”（代下二十四 6）？前時未見他請益大祭司耶何耶大，如今竟出雷譴責。該受責備的是王的無知和糊塗熱心；但他竟向悉心培育的大恩人、可尊敬的長者如此無禮。此時，約阿施在耶何耶大跟前已擺出大君王的威勢，令人堪憂！

耶何耶大以積極的行動回應，取了一個櫃子，在櫃蓋上鑽了一個窟窿，放於壇旁，在進耶和華殿的右邊（王下十二 9）；並通知百姓將給神的捐項送來，守門的祭司將眾人樂意送來的銀子投在櫃裡，用以修造耶和華的殿。惟有贖愆祭、贖罪祭的銀子，沒有奉到耶和華的殿，都歸祭司（王下十二 16）。這是神賜給事奉祂之祭司的分，應該歸給他們。

工人操作，漸漸修成，將神殿修造得與從前一樣，而且甚是堅固。工程完了，他們就把其餘的銀子拿到王與耶何耶大面前，用以製造耶和華殿供奉所用的器皿和調羹，並金銀的器皿。耶何耶大在世的時候，眾人常在耶和華殿裡獻燔祭。過去耶何耶大的日子，將近百年的良辰，他都是孤單在殿中親近神，事奉神，鮮為人知；但他卻是神所認識的。他在神殿中活得旺盛，又滿了果子獻在神面前，叫神滿足。到了將近百歲，神才托給他艱巨的任務——攸關大衛王室存亡、神與大衛所立的永約、神永遠的計畫並祂愛子的國度——救助小王子約阿施，因而耶何耶大必須與仇敵短兵相接。感謝神，神認識他、神試煉他、神造就他，使他完成神的託付，仇敵完全失敗，神完全得勝。

大衛的九世孫約阿施既已坐上大衛的寶座，耶和華賜給耶路撒冷的燈光複亮。撒但的工具——亞他

利雅和巴力祭司瑪坦，雙雙被殺(代下二十三 12~17)。被仇敵破壞的聖殿，得以重新修復，且甚堅固眾民常在耶和華殿裡獻上燔祭——神所悅納馨香的火祭。感謝神，約阿施王得祭司耶何耶大之助，得有分於帶進猶大國“第三次的復興”。

但願我們在神賞賜給我們的年日，能將全人奉獻給神，讓神握住我們，作工在我們身上，改變我們，得著我們為祂所用。

四、耶何耶大死後，約阿施王的景況

——猶大復興幻滅

——深陷“危機”

(一) 耶何耶大死時得君王的葬禮

“耶何耶大年紀老邁，日子滿足而死，死的時候年一百三十歲。葬在大衛城列王的墳墓裡，因為他在以色列人中行善，又事奉神，修理神的殿”(代下二十四 15、16)。他得享長壽，畢生敬虔活在神面前，晚年為神所用，挽救大衛王室危機，使大衛王室有人繼續坐在寶座上，他助王將聖殿修成，恢復全民的敬拜，帶進猶大國的復興。他的盛大葬禮——葬在大衛城列王的墳墓裡，說明全國的百姓都一致尊崇他如同他們的君王。自從神親自為摩西埋葬以來，再沒有人死時的尊榮大過耶何耶大的。

(二) 耶何耶大死後，王離棄神事奉偶像

(代下二十四 17—19)

耶何耶大死後，猶大的眾首領來朝拜王，王就聽從他們。他們離棄耶和華他們列祖神的殿——就是不久之前他們同心協力所修造的殿——去事奉亞舍拉和偶像，也是他們起初所拆毀的偶像。就如摩西在西乃山領受律法時，山下亞倫就為他們造了金牛犢的偶像。神要以色列人喝那撒有金牛犢的碎粉之水，金牛犢背後鬼魔的靈就深深進入人的裡面，這就是偶像那麼容易回到神子民的中間，進入各人裡面的由來(請參閱本篇第貳部分：“神的子民與偶像還有甚麼相干?”)。神的子民豈能不慎防鬼魔的誘惑?因他們這罪，就有忿怒臨到猶大和耶路撒冷。但神仍遣先知到他們那裡，引導他們歸向耶和華。這先知警戒他們，他們卻不肯聽。

(三) 神藉亞蘭王管教約阿施

(王下十二 17、18)

神的百姓不聽先知的警戒，神就許可亞蘭王哈薛上來攻打迦特，攻取了，就定意上來，攻打耶路撒冷。猶大王約阿施還是不肯悔改，沒有尋求耶和華的幫助，王寧可將他列祖猶大王約沙法、約蘭、亞哈謝所分別為聖的物，和自己所分別為聖的物，並耶和華殿與王宮府庫裡所有的金子，那麼慷慨的都送給亞蘭王哈薛；哈薛就不上耶路撒冷來了，王以為花錢就可以消災，他就是不肯悔改。王已深陷“危機”。

(四) 在殿中殺了耶何耶大之子祭司撒迦利亞

(代下二十四 20~22)

神藉亞蘭王的管教，王和民竟不反省，神的靈感動祭司耶何耶大的兒子撒迦利亞(他曾與父親一同膏約阿施作王的，<參二十三 11>)，他就站在上面對民說：“神如此說，你們為何干犯耶和華的誡命，以致不得亨通呢?因為你們離棄耶和華，所以祂也離棄你們。”王和民非但無動於衷，他們竟同心謀

害撒迦利亞，就照王的吩咐，在耶和華殿的院內，用石頭打死他。這樣，約阿施王不想念撒迦利亞的父親耶何耶大向自己所施的恩，殺了他的兒子。撒迦利亞臨死的時候說：“願耶和華鑒察伸冤！”

每一個世代，神的子民若離棄神，人的心就剛硬，裡面就黑暗。人就是抗拒神，越過越落在黑暗中。主在世時，對那些硬心抗拒主的文士、法利賽人說：“叫世上所流義人的血，都歸到你們身上；從義人亞伯的血起，直到你們在殿和壇中間所殺的巴拉加的儿子撒迦利亞〔注二〕的血為止。……這一切的罪，都要歸到這世代了”（太二十三 35、36；參路十一 51）。願神憐憫我們，救我們脫離這邪惡的世代。

（五）神藉亞蘭一小隊兵懲罰約阿施

（代下二十四 23、24）

約阿施和以色列民背棄耶和華，在殿中殺害祭司撒迦利亞。王和民就是不肯悔改！

神還給他們時間——滿了一年，亞蘭的軍兵上來攻擊約阿施，來到猶大和耶路撒冷，殺了民中的眾首領，就是那些引誘王離棄神的殿並在殿中糾眾

打死撒迦利亞的首領（這些首領，是助長王叛離神的幫兇，神追討他們的罪孽，我們當引為警惕）；並將所掠的財貨送到大馬色王那裡。亞蘭的軍兵雖來了一小隊，耶和華卻將大隊的軍兵交在他們手裡，是因猶大人離棄耶和華他們列祖的神，所以神藉亞蘭人懲罰約阿施。

（六）約阿施患重病終被殺身亡

（代下二十四 25~27）

亞蘭人離開約阿施的時候，他患重病——其實他裡面的生命早已病入膏肓，連神也沒有辦法救他；然後才是身體的重病。臣僕背叛他，要報祭司耶何耶大的兒子流血之仇，殺他在床上，葬他在大衛城，只是不葬在列王的墳墓裡。背叛他的是亞捫婦人示米押的兒子撒拔和摩押婦人示米利的兒子約薩拔。殺王的兩位臣僕，均為外邦女子所生，他們的義心，看不慣王所行的惡行，他們必是受到耶何耶大和他兒子祭司撒迦利亞善行的感召，他們在王的身上為他報血仇。

哀哉！約阿施王，蒙神恩和人惠如此之多，竟墜落到如此地步，我們豈能不引為鑒戒！

五、約阿施王失敗的原因、經過與結果

（一）耶和華神為他行了何等大的事

一個蒙神奇恩和催促，經歷神在他身上成就何等大事的約阿施王，在大衛王室一場滅族空前禍患中，惟獨他這個一歲的幼兒竟得以死裡逃生。在漫長的六年中，他得著如此敬虔的姑母、姑丈歷盡萬難，方得存留並受教養；年僅七歲，竟得在那黑暗掌權下被立為大衛王室第九世的君王，他們並為他剷除一切反動的勢力，得以在虔誠姑父母諄諄教養中長大。他也接受託付，催促聖殿修葺之工，使他有分為猶大舉國帶來“第三次的復興”。他也能在大恩人耶何耶大安息時，為他舉行極隆重的國葬，並且是葬在列王的墳墓裡。以上這一切完全是神親自為約阿施促成的希奇恩典。

（二）一生與耶和華的聖殿發生關連

他才一歲時，就在王祖母一聲令下被集中在待殺的黑牢中，在一髮千鈞之際，姑母（王妹）神秘的出現，將他偷離待殺的人堆。從此他一直被藏在耶和華的殿中，得著姑父母的呵護、教養，他在耶和華的殿中度過漫長的六

年。到他七歲時，他從聖殿隱蔽之處被帶入殿堂，介紹給眾祭司、利未人、大祭司的親兵、眾百夫長等。在殿裡他被膏立為大衛王室第九世的君王。此後他也常在殿中獻祭。他親睹耶和華的殿被毀壞破損的情況，內心燃燒著修葺聖殿的熱衷。他因修葺之工程遲遲未得啟動而焦急；他終於得著大祭司的輔助而順利將聖殿修得堅固；他還帶領百姓常在殿中獻祭。在大衛王室中，沒有第二個人像他與耶和華的殿有如此密切的關連。

也許正當眾民湧現在聖殿敬拜，背地卻有領袖私下營造亞舍拉和偶像。故當耶何耶大死後，猶大的眾首領來誘惑王，離棄耶和華他們列祖神的殿，去事奉看得見的亞舍拉和偶像。可悲的，就是他們不肯聽神差遣之先知的警戒；當亞蘭王來攻擊迦特，並有意攻打耶路撒冷，約阿施將他列祖和自己所分別為聖的物，並聖殿和宮中所有的金子奉送亞蘭王而將他打發了；王並不把這些教訓放在心上。之後，神的靈感動耶何耶大的兒子祭司撒迦利亞呼籲他們悔改歸神。心已剛愎自用的約阿施，竟吩咐百姓用石頭把撒迦利亞打死在聖殿裡。這是在聖殿中從未發生過的慘案，王竟在聖殿中流了無辜義人的血，而且他的恩人大祭司的兒子、忠心事奉神之祭司的血。

我們看過祭司耶何耶大，他畢生漫長的年日，與耶和華的殿的親切關連，諒必無人能出其右。他一直住在至高者的隱密處，在全能者的蔭下（詩九十一 1），沒有甚麼能傷害他；並且神使他生命旺盛地活著，沒有甚麼叫他灰心喪志，相反的他卻發旺如棕樹，生長如利巴嫩的香柏樹。他栽於耶和華的殿中，發旺在他神的院裡。他到年老時仍結佳果，且滿了汁漿而常發青（詩九十二 12~14）。他終其一生能以按神的心意來事奉神，直到壽終安然見主，得眾民的喜愛，使這位君尊祭司得到君王的葬禮。

約阿施一生與聖殿也有密切關連，但結果與耶何耶大迥然不同。

（三）探索約阿施失敗的蹤跡

從一歲到七歲的六年中，他是從恐怖待殺的黑牢中被奇妙的搶救出來之惟一的倖存者。六年之久深藏在穩妥寧靜之耶和華的殿裡，並得敬畏神之姑父母的呵護與調教，使創傷幼稚的心靈，得著美好的建造。到七歲時，他

被擁立為大衛王室的九世君王時，還從祭司手中接下為他抄錄的律法書，開始誦讀學習，並且仍舊獲得姑父（敬虔之大祭司）的教導。正如箴言第二十二章第六節所說：“教養孩童，使他走當行的道，就是到老也不偏離。”

約阿施從幼年起，就接受耶何耶大最嚴謹的屬靈教養，但到晚年何竟變了，變得太可怕，他是大大地失敗。筆者願與與讀者一同仰望聖靈的帶領來探索“約阿施失敗的蹤跡”。

1. 王的“身量”與日俱增，“敬畏的心”卻逐漸消逝

幼小時，他誦讀為君王預備的律法書，學習敬畏耶和華；隨著年日的過來，約阿施的身量（年歲）日漸增長。漸漸的，他對大衛王室的歷史有瞭解，他知道自己王室九世的君王，他逐漸介入王室的事務，並發現自己沒有王者的自由，多少事都受制於輔政的老者——耶何耶大。他長大了，耶何耶大只為他娶兩個妻，漸漸的他會悲歎自己遠遠遜於他的先祖所羅門王擁有一千妃嬪，羅波安王娶十八個妻、立六十個妾，亞比雅王也娶了妻妾十四個，惟獨他才得二個妻子，何其寒酸不體面。這是輔政王為他安排的。他表面上還得尊重他自幼所尊敬的長者、恩人，內心也許有說不出的怨歎“命苦”！因此，他日漸疏於誦讀，懶於學習敬畏耶和華，對律法書中的要目、細節也未

予嚴肅的尊重與恪守。屬靈的“危機”就已隱伏在他的生命中。

他身量在增長，屬世的知識也增加，但他已不如幼年受教時的敬虔，至於敬畏耶和華的智慧，非但沒有增長，恐怕是隨時光而逐漸消逝。

2· 王對恩人、大祭司之失敬而暴露“危機”

在修葺耶和華殿的事工上，我們看見，時日消逝，約阿施越加發現這座與他的成長有特別密切關連之聖殿，竟是如此的陳舊破損，他對聖殿有超過以往君王及任何百姓更濃郁的情懷。他定意必須好好地加以修葺，以答謝耶和華超絕的恩典。王有這樣的心態與舉動原是好的，但他只憑肉體的衝動，對修葺聖殿經費之籌措，及主持聖工的重要人員——祭司與利未人——從神所得的分，在這一件事上，即便神有明確的啟示〔注三〕，但可惜約阿施並未好好誦讀律法書，並切實的遵照神的啟示而行。他只憑著一股的熱心，把自己的想法、作法，強加在祭司與和利未人身上。

當修葺工程未獲祭司利未人的回應，他氣急敗壞的以“王者”身分召了耶何耶大到來，且以質詢口氣相對（參代下二十四 6）。那時，王正三十歲，就他與大祭司的關係，他豈不應該恭請老姑丈，他的大恩人，向他這位攝政王謙恭請教、洗耳恭聽麼？可是，他認為自己已經三十歲，是大衛第九王朝的君王了，那裡還需要謙卑。

3. 王為神殿作完修葺之工，他讓神作了甚麼

耶何耶大在眾祭司面前受王失禮的譴責，他那屬靈成熟的生命——“大人不記小人過”，他深愛神和祂的殿，也愛護這無知失禮、“長不大”的“王”，他只默默地取用一個“奉獻箱”，擺在進聖殿的右側，便於樂意捐獻之百姓，將銀子送來投入箱中，用以修葺聖殿。當聖殿修葺得與從前一樣，而且甚是堅固，工程完了，王和民偕大歡喜。眾人常在耶和華殿裡獻燔祭，為猶大國帶來第三次的復興。

在修葺聖殿的事工中，約阿施王為神作了一些，也許他認為修葺聖殿之工，就是他報答耶和華的恩典了！但我們不禁要問，約阿施王在此聖工上，是在裡面、敬畏神、尋求神而作，抑或只憑己意而作？他作此工是沾沾自喜，抑或在生命中有甚麼對付，在敬畏神方面有甚麼學習？他讓神在他身上作了甚麼？

“外面作的不是，裡面作的才是。”當日此聖工是為猶大國帶來復興，但在約阿施王裡面是否益陷於“危機”中？！

4· 耶何耶大的死叫王感到自由

是耶和華紀念祂與大衛家所立的約，神藉著敬畏祂、愛祂的耶何耶大，拯救、保護、教養這可憐的小王子。是耶何耶大立他，輔助他登基並治國。耶何耶大忍辱負重的助王完成修葺之工。但耶何耶大已經活到一百三十歲奇跡般高齡，他已經伴王度過大概四十多年，他不能伴隨王到長遠。好不容易，老姑丈終於歸到神那裡去了。為著舉國上下對這位功不可沒之攝政王的敬重和哀思，王批准予以極尊榮的國葬——葬在大衛城列王的墳墓裡；以往幾世的君王，還不得下葬在列王的墳墓裡（約阿施自己未能葬于列王的墳墓中）。但王的安排，是出自他懷念恩人由衷之舉麼？會否他內心可能慶倖自己得著真正的釋放，從今以後他是一個真正的王了，真是可賀、可喜呢！

耶和華把耶何耶大賜給約阿施，是神莫大的恩憐。若約阿施能珍惜神的恩賞，寶貴神賜“時機”，

他將在屬靈上有真實的蒙恩，在神的國中作一個合神心意的好王。但相反的，他裡面的眼睛是瞎的，看不見神的恩賞，反而在屬肉體的敗壞裡，深以為耶何耶大給他王者的諸多限制，終於等到這自由的日子來到(?)

5. 是忘恩負義的人

“從前引導你們、傳神之道給你們的人，你們要想念他們，效法他們的信心，留心看他們為人的結局”（來十三7）。

這是一個受教的人對施教者應有的學習。

在受教的人中，再難找出一個如耶何耶大之于約阿施這麼恩重如山。耶何耶大夫婦，真是用自己的生命來保護他，用自己的虔誠來教養他，擁立他登基作王，幫助他治國，修葺聖殿，帶進復興。我們已經看過，王在修葺聖殿的事工上，他對耶何耶大是太不尊重了，足見他是一個忘恩負義的人。尤其在耶何耶大死後，他竟聳動百姓在殿中殺了耶何耶大的兒子這事上暴露無遺了。

約阿施王為何會在恩人耶何耶大死後，立即有那麼大的改變呢？其實冰凍三尺非一日之寒，當我們探索約阿施失敗的真象，願我們後世的人得著警戒。

6. 眾首領的朝拜暴露約阿施的本相

耶何耶大剛剛離世，他就獨自作起王來了。當眾首領前來朝拜，他可以獨享“王的威榮”，他心花怒放，他經不起眾首領的恭維、奉承、誘惑，竟聽從他們，那麼乾脆地領頭“離棄耶和華他們列祖神的殿，公然去事奉亞舍拉和偶像”（代下二十四17、18）。

難道這是約阿施偶然被過犯所勝，不謹慎而跌倒的麼？其實約阿施並未紮根在神的殿裡，他的心未被神好好地對付過，他只是礙於形勢，他對恩人的教誨未盡接受，當他慢慢的發現自己才是王，他不再感到他還需要在耶何耶大跟前受教導、得幫助。這才是約阿施真實的“危機”。

約三十年前，一個暑期中，筆者和一些一同學習事奉的同工有交通。當中有人說，有心事奉主的人，他們只要入神學院，受三四年的訓練與學習，抑或受三四年門徒的訓練，就可以被差遣進工廠去作工了。當時筆者在同工中是將近五十歲的較高齡的門徒，筆者雖從年輕時就學習事奉，但直到今日（重新修稿時在主後二〇〇七年，已屆七十八歲）還認定自己雖作了六十年門徒，仍舊是主的門徒，仍須在主、在人面前學習。約書亞在曠野四十年之久，他始終是摩西的“幫手”（門徒的同義詞），當摩西將要歸到他列祖那裡之時，神立約書亞接替摩西治理會眾（民二十七15~18）。當摩西臨別之前，耶和華囑咐約書亞說：“你當剛強壯膽，因為你必領以色列人進我所起誓應許他們的地，我必與你同在”（申三十一23；參書一2~9）。等摩西歸到他列祖那裡去了，在人看約書亞自然是以色列人的統領了。但當他說到自己時，他寫著說：“摩西的幫手、嫩的兒子約書亞”（書一1）。他沒有忘記，他仍是摩西的幫手；他不覺得，他需要更換“統領”的新名片，這是約書亞在神前極蒙恩的地方。

當年哥林多的教會，好些弟兄很快的就作起“王”來了；其實他們還是屬靈的“嬰孩”呢（參林前四8，三1）。

每當筆者題到事奉時，若沒有說“學習事奉”，而只說“事奉”，內心就有指責。筆者求主一直提醒我自己，讓我謹記，我是門徒，在祂的憐憫中“仍在事奉上有學習”（在這裡不在字句，乃是感覺），

願主賜我低微的靈，欣然在事奉上學習事奉祂，直到見祂面的日子（這是筆者在主面前再次獻上的禱告，於主後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深夜，寓所孤燈下）。

（四）王急速下墜，至死不肯悔改

當王聽從眾首領的誘惑，神在忿怒之餘，還差遣先知到他們那裡，他們卻不肯聽從（代下二十四20~22）。神就讓亞蘭王犯境，王就把列王和自己奉獻之聖物，並殿與王宮裡的金子送給亞蘭王，使他不上來攻擊耶路撒冷（王下十二17、18）。王遭遇這事後仍無悔改。

神的靈感動耶何耶大之子，祭司撒加利亞向眾民呼籲。但王竟橫了心，吩咐他們用石頭把撒迦利亞打死在殿中。

過了一年，亞蘭軍來了一小隊，神把大隊軍兵交在他們手中，眾首領被殺。這是神給約阿施的懲罰，也是神給他的“時機”，可惜約阿施仍不悔改。

之後，神使他患重病，在重病中，他還是不悔改。最後他被臣僕所殺，為報他流祭司之血的仇。死時葬在大衛城，只是沒有葬在列王的墳墓裡。

（五）約阿施的失敗，是我們的鑒戒

神將約阿施王的結局寫在聖經中，正是警戒我們這世的人，願我們引為鑒戒。

親愛的弟兄姊妹，特別是年輕的弟兄姊妹，請見諒以下與你們這樣交通。你們年輕，若在教會中能得到長者的教導，這是主給你們的恩典。你們能好好的追求主，有一個心願來學習事奉主，這是主的恩典。筆者懷念五十六年前，有二十二年之久在香港教會學習事奉主，主安排筆者在年長同工的帶領下學習事主，因著他常關心、督責、改正、對付、……直到今日，筆者仍蒙保守，得以繼續學習事奉祂，心中實在感念帶領筆者的屬靈先輩陳則信兄長。

約阿施得在耶何耶大的呵護、教養下成長，這是神的恩賜；可惜他未好好學習活在神面前。相反的，他太早感到他自己是王了，就不那麼能受教並得幫助。耶何耶大死後，王竟是公然離棄神，去事奉亞舍拉和偶像，這豈不是說，王先時的事奉是作在外面麼？但神仍以那不肯放他之愛一再盼望挽回他，可惜他越走離神越遠！

願主賜我們謙虛的心，真實接受神賜給我們之“耶何耶大”的幫助，我們就必在神面前蒙福。但更重要的，乃是學習好好活在神面前，神賜給我們的“耶何耶大”，遲早有一日會離開我們，但神的幫助卻一直隨著我們。若我們是一個受教的人，我們還會從神所差遣“指責我們的先知”得幫助；從“亞蘭王的入侵”得幫助，或從“祭司撒加利亞的勸戒”得回轉；或從“一小隊亞蘭兵的攻擊”轉而依靠神；甚至從“患了大病臥床”而悔改歸向神。神期待著祂兒女的轉回。但若我們到了一個地步，在神為我們安排的所在，再沒有一個人，沒有一件事，沒有一個遭遇能幫助我們，那麼我們離開可悲的失敗，已經不遠了。

“因為外面作猶太人的，不是真猶太人；外面肉身的割禮，也不是真割禮。惟有裡面作的，才是真猶太人；真割禮也是心裡的，在乎靈，不在乎儀文。這人的稱讚不是從人來的，乃是從神來的”（羅二28、29）。

“他叫我們能承當這新約的執事，不是憑著字句，乃是憑著精意。因為那字句是叫人死，精意是叫人活（‘精意’或作：‘聖靈’）”（林後三6）。

親愛的弟兄姊妹，願主光照我們。今日，我們的學習是外面的，還是裡面的呢？我們的熱心事奉，是儀文的還是在靈裡的？若只是外面的、儀文字句的，恐怕我們學習事奉的路不會長。多少神的兒女，曾經熱心愛主，事主，

但缺乏在靈裡認識主，許多只是外面儀文，經不起考驗，已經離開主的路。

外面作的不是，裡面作的才是；字句儀文叫人死，惟有聖靈叫人活。願主光照我們，教導我們，叫我們進入境界，並矯正我們的心跟從祂，我們的眼也喜悅祂的道路。這下僅叫我們生活、行走、事奉在祂所喜愛的境界裏，讓主能作工在我們身上，改變我們，讓主得著我們。

貳

神的子民與偶像有甚麼相干？

前言

“我必醫治他們背道的病，甘心愛他們；因為我的怒氣向他們轉消。我必向以色列如甘露；他必如百合花開放，如利巴嫩的樹木紮根。他的枝條必延長；他的榮華如橄欖樹；他的香氣如利巴嫩的香柏樹。曾住在他蔭下的必歸回，發旺如五穀，開花如葡萄樹。他的香氣如利巴嫩的酒”（何十四 4~7）。

“以法蓮哪，我和偶像還有甚麼關涉（‘關涉’可譯‘相干’）呢？我回答他，也必顧念他；我如青翠的松樹，你的果子從我而得”（何十四 8 原文）。

創造宇宙和其中萬物的神，在祂愛子裡，藉著祂而創造萬有，萬有也是為著祂愛子而造的，萬有也靠祂而立（西一 16、17）。受造者若站在該站的地位上，敬拜神，謙卑順從神，就必得祂的供應，蒙祂的賜福，並得以彰顯祂的榮美。

在造物中的天使長，他極美麗、完全，蒙神派他管理當日的宇宙。但他因美麗心中驕傲，要高舉他的寶座與至高者同等，篡奪神愛子的地位。神驅逐他離開聖山，他活動的範圍被限制在“空中”（參結二十八 12~17；賽十四 12~15；弗二 2）。

因他的背叛，當日美麗的天地也被破壞，以致地變成空虛混沌，淵面黑暗（創一 2）。

當神復造天地，創造人類之後，神要賜福給人，使他們管理全地，完成神的託付，成全神的計畫。自從神創造人在地上，撒但就製造各樣的偶像誘惑人，使亞當夏娃誤信自己可以“如神”；使該隱揀選流離飄蕩的自由路；使拉麥世代的人以為可以自養、自娛、自衛；使甯錄領導群眾抗拒神；又使人成為偶像，也製造各樣偶像。撒但藉諸偶像敗壞亞伯拉罕的後裔，神的選民。又藉諸偶像、“瑪門”、利益，敗壞基督的教會。撒但一直用諸偶像敗壞人，奪取神應得的敬拜，終必使跟隨他的人，和他一同受禍害。神一直尋找人、呼喚人，盼望人回到創造他們、救贖他們之主面前，好讓人重回到愛的懷抱。故此，神所創造的人，就成了神與撒但爭奪的物件；這也成了人類曆史的關鍵。

主僕江守道兄長說：

“我們知道敬拜是曆世歷代所爭持的事。神和他的對頭撒但在敬拜這件事上爭戰，誰當得敬拜？我們人類就是戰場，不但是戰場，更是這戰爭的決定因素，……”〔注四〕。

我們要來看這個屬靈的爭戰，是怎樣進行的，看撒但將怎樣徹底的失敗。有日他要被摔在地上，他

就要氣忿忿的去對付留在地上屬神的人。到主榮臨大地，他要被捆綁，扔在無底坑，被關閉一千年。屆時他要暫時被釋放，最終要被扔在火湖裡（啟十二 13、二十 1~3、7、10）。我們也要看見曆世歷代神所尋回、所救贖的——列祖，亞伯拉罕的後裔，基督教會的眾聖者——神的子民，他們離棄偶像，歸向、敬拜、事奉天地之主，他們的神。他們要在新天新地裡，與神和祂的愛子永同在，得享神的永福，直到永遠。那時要完全證實神的子民與偶像沒有任何相干。祂是獨一的真神，惟獨祂配受永遠的稱頌、榮耀和敬拜。

一、神要賜福給人

——這是神永遠的心意

——撒但卻迷惑人，叫人和祂一同受禍

（一）神要賜福給人類的初代

1. 始祖——亞當、夏娃

（1）神賜福給他們

“神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神就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乃是照著祂的形像造男造女。神就賜福給他們”（創一 26 上半、27、28 上半）。

神把他們安置在伊甸園中，得享受神和祂為人所預備的；“園子當中又有生命樹和分別善惡的樹。耶和華神吩咐他說，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吃，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二 17）。

生命樹上的果子，乃是指明神自己；善惡樹上的果子，乃是指明撒但。神要賜福給受造的人，乃是要把祂自己賜給人。人若得著祂，認識祂，敬拜祂，就必享永福。神禁止人吃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是因為人若吃它，就是與撒但聯合，結局就是永滅亡。

（2）夏娃受撒但迷惑——始祖犯罪

我們人類的始祖，雖曾得著神的眷顧（神常來到園中），就是沒有接受神自己（沒有吃生命果），他們卻羨慕能像神。撒但知道人裡面的需要，他就誘惑夏娃，使她誤信只要聽從他的妙計——吃神所吩咐不可吃的果子，就“可以如神知道”，就可以不必再依靠神，可以“如神”了。她和她的丈夫都吃了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才知道自己赤身露體。他們落在撒但的手中，成了罪的奴隸，結局就是永遠滅亡（參創三 1~7）。

（3）神的救恩——把人尋回

在人還未犯罪之先，人若吃生命樹上的果子，是表明人接受神的兒子作生命，乃是“非贖罪的死”。但當人已經犯罪，神的愛子就必須有“贖罪的死”，才能使人得著祂的生命。所以耶和華去到園中呼喚那人，垂詢狀況，並宣判罪的結局；且應許賜“女人的後裔”來完成救贖（神的愛子必須來成為女人的後裔，為擔當我們全人類的罪孽而死。神叫祂從死裡復活，以成功救贖，叫信祂、接受祂的人，從祂得赦罪，並從祂得永遠的生命）。那日神為始祖備皮子作的衣服，給他們穿以遮身；並打發他倆出伊甸園去經歷神的救恩。他們在園外經歷因犯罪而有的苦難人生；但他們要時時依靠遮蓋他們之羔羊（神的愛子）以度其人生，並經歷神所賜的福（參創三 8~24）。

2. 第二代的人——該隱、亞伯、塞特

始祖亞當、夏娃生了該隱、亞伯，他們雖身穿皮子作的衣服，但該隱並未認識神的救恩，他僅依憑自身的勞力從受咒詛之地裡勞苦而得的出產糊口，也以之為供物獻給神；而他兄弟亞伯乃與羔羊為伍，以羊群中頭生的為供物獻給神。神看中亞伯和他的的供物，而看中不中該隱和他的供物。該隱維生與奉獻供物，是出於自己工作的成果，他所走的路，仍然是在撒但的原則，以為依憑自己就可以維生並蒙悅納，所以他不能蒙神悅納。該隱沒有看見，他受撒但的欺騙，反而向神大大發怒，拒絕神之警告，進而遷怒他兄弟並加誘殺。在神審判之下，他毫無悔意，棄絕神拯救之門，寧願受咒詛並揀選離開神的面，偏行遠離神、流離漂蕩的自由路（四 1~16）；他棄絕賜福的神，成了那殺人者之撒但的跟隨者。

亞伯在虛空人生中，揀選羔羊（神的愛子）作他人生的滿足，也依靠羔羊作供物而蒙神悅納。“亞伯因著信獻祭與神，比該隱所獻的更美，因此便得了稱義的見證，就是神指他的禮物作的見證；他雖然死了，卻因這信仍舊說話”（來十一 4）。亞伯短暫的一生，卻是蒙福的；他仍活在神那裡。

亞伯被殺之後，神又使亞當生了一個兒子，名叫塞特。“意思說，神給我立了個兒子代替亞伯”（創四 25），他代替亞伯活在神的賜福中（參五 2、3）。

3. 該隱的後代與塞特的後代

(1) 該隱的後代

該隱受撒但的掌控，他的後裔到第六代拉麥，拉麥的兒子們憑自己的天賦發展出“無神的拉麥文化”——自養、自娛、自衛之無神文化（創四 17~24）。他們成了萬人的祖師，成了別人的偶像，那時人一切靠自己，再無須依賴神，而跟隨撒但、事奉偶像、犯罪作惡，結果人完全活在罪惡敗壞中。一路的發展，耶和華看見人在地上罪惡很大，終日所想盡都是惡，定意以洪水審判當日的世代。該隱的後代，于洪水來臨時，全都被洪水淹滅。

(2) 塞特的後代

“亞當的後代記在下面。……在他們被造的日子，神賜福給他們，稱他們為人。亞當……生了一個兒子，形象樣式和自己相似，就給他起名叫塞特”（創五 1~3）。

當神的話題到亞當的後裔——塞特，特別再次題起“神賜福給他們”，神何等盼望人在祂面前得福。塞特也生了一個兒子，起名叫以挪士，那時人深感自己的軟弱無能，人才求告耶和華（四 26）。

塞特的六世孫以諾，他到六十五歲生了瑪土撒拉（瑪土撒拉意思是這個孩子死時，神要降洪水滅世）。他就起來與神同行三百年，然後神將他取去（五 21~24）。只是他被接去之先，已經得了神喜悅他的見證（來十一 5 下半原文）。

感謝神，塞特和他後裔中的代表者，多有敬奉耶和華神的，他們也蒙神的賜福，洪水來臨之時列祖均已不在世了（參創五）。

(二) 神要賜福給挪亞和他的後裔

1. 塞特的九世孫挪亞一家經洪水而得救

塞特的九世孫——挪亞是個義人，在當時的世代是個完全人；挪亞與神同行（創六 9）。當神用洪水毀滅全地，挪亞因著信，既蒙神指示他，造了一隻方舟，使他全家和被帶進方舟的活物經洪水而存活。

當挪亞一家出方舟後，“神賜福給挪亞和他的兒子，對他們說：‘你們要生養眾多，遍滿了地’”

(創九 1)。

神與他們立約：“我把虹放在雲彩中，這就可作我與地立約的記號了”(創九 13、參 12~17)。挪亞的後裔就分散在全地(19)。

因著挪亞醉酒而赤身，三個兒子對父親的醜態有不同的回應。含的兒子迦南受咒詛，後代要作兄弟之奴僕；而閃與雅弗卻蒙福(創九 20~27)。

2· 挪亞之子含的後代——甯錄的背叛

——受撒但聳動傳揚己名抗拒神

含的三世孫甯錄，是個英勇的獵戶，他在撒但的聳動下，憑著他的膽識，自立為王。他在示拿地起來領導當日的人，一同建造巴別城和巴別塔，塔頂通天，“為要傳揚我們的名，免得我們分散在全地上。”他們傳揚自己的名，不肯分地而居，抗拒神的旨意。神變亂他們的口音，迫他們停工，使他們分散在全地上(參創十一 1~9)。

許多人是分散了，甯錄仍在示拿地領導留下的人，建造了巴別等四座大城，也成了他國的起頭；又到尼尼微去建了四座大城(參十 9~12)。從那事件起，明顯他自成偶像接受人民的膜拜。

傳說，在巴別廢墟中充滿了許多偶像(也許就是英雄人物等之偶像)，他們領導百姓背叛神並敬拜偶像。——他們先是以自己為神，繼是被立為神，取代耶和華神。

(三) 神要賜福給亞伯拉罕的後裔

——神如何帶領以色列民脫離偶像歸向祂

1· 以色列民的祖宗

(1) 神呼召亞伯拉罕離開大河那邊偶像之地

閃的十世孫亞伯拉罕(參創十一)，他們全家族與挪亞其他的後裔雜居在示拿地附近巴別區域。

亞伯拉罕的父親他拉，住在大河那邊事奉別神(參書二十四 2)，傳說，他是販賣偶像之家。

榮耀的神向亞伯拉罕顯現，要他離開偶像之地並偶像之家，帶他到迦南地，耶和華要使他成為大國，要賜福給他和他的後裔，地上萬國都必因他的後裔得福(參徒七 2~4；創十二 1~7，二十二 15~18)。

(2) 雅各離開哈蘭回到神應許之地

雅各為逃避他哥哥，逃往哈蘭投奔他舅舅家，在那裡住了二十年，得以成家立業。在神引領下，他決心帶妻兒及所有回到迦南地——他父親那裡；也是離開拜偶像之地——拉班家就有神像，拉結偷走了她父親的神像(參創三十一 3、30~33)。

神要雅各從示劍往伯特利去，在那裡為神築一座壇。起行前，雅各要家人及一切與他同在的人除掉他們中間的外邦神(也許是從哈蘭帶來的，或者也包括在示劍所擁有的偶像，他們暗中所事奉的)，他們就把外邦人的神像，和與偶像有關的耳環，交給雅各，他便把那些東西都埋在橡樹底下。這是雅各對付偶像的行動——埋在地下(三十五 1~4)。

(3) 以色列家在埃及迷戀偶像

在神主宰的安排下，祂首先告訴亞伯拉罕說，他的後裔要寄居別人的地四百年；神又要帶他們回到祂所應許賜給他們的迦南美地(十五 12~21)。

到雅各的年代，神先打發約瑟(被哥哥所賣)下埃及。過了二十二年，神使約瑟與哥哥們相認，並

在神指示下，雅各安心的帶全家下埃及。

以色列家寄居埃及多年。他們生養眾多、繁茂、強盛。後來神卻許可埃及的多位法老苦害他們（出一）。原來以色列人在埃及安居樂業，他們卻喜愛那可憎之物——埃及偶像（牛犢是埃及人所敬拜的諸神中最愛之一）。他們不聽神的話，不拋棄他們的偶像。神為自己名的緣故，才沒有將忿怒傾在他們身上（結二十 4~9）。神卻許可他們落在多位法老王手下受許多苦，也為使他們想慕去迦南地，而離開拜偶像之地。

2· 以色列人出埃及，並漂流曠野

(1) 亞倫為以色列民造金牛犢（出三十二 1~6）

以色列人初抵西乃山下，再三答應要遵行凡耶和華所吩咐的（出十九 8，二十 19，二十四 3）。神賜下十條誡命，吩咐他們不可雕刻任何偶像，不可跪拜任何像，愛神守祂誡命的必蒙賜福（十九~二十）。摩西又奉召上西乃山，他俯伏神前領受律法（先後四十六日）。百姓因見摩西久久未下山，……就要亞倫為他們“作神”。他們鑄了一隻金牛犢；他們妄稱這是領他們出埃及地的神，並予敬拜。他們干犯了神十條誡命的首四條（二十 3—7）。

他們在牛犢面前築壇，“要向耶和華守節”。百姓來獻燔祭和平安祭。他們坐下吃喝，起來玩耍（三十二 1~6）。他們是祭鬼，不是祭神；他們吃祭牲，是與鬼相交，與鬼有分了。金牛犢背後的鬼（靈），已在他們裡面與他們連結——有分了。

他們與鬼連結，鬼的邪惡力量豈不控制向它們敬拜的人麼？這正是使徒們要神的兒女遠避偶像（約壹五 21），叫我們不要吃祭偶像之物的原因（參林前十 18~22）。此後，人不能自救，除非人到主面前，真心悔改歸向神，站在神這邊，仰望神拯救，蒙神吸引，真心敬拜神方得蒙拯救，脫離那鬼魔的權勢。

(2) 摩西叫百姓喝金牛犢粉碎的水

神在怒中要滅絕他們，……（摩西先後多次為民懇求神赦免百姓祭拜偶像的大罪）。之後摩西下山，怒摔法版，用火焚燒那金牛犢，磨得粉碎，撒在水面上，叫以色列人喝（出三十二 20）。

金牛犢被摔碎了，以色列人把它喝到肚子裡去，金牛犢從此像是銷蹤匿跡——無存了。是要以色列人不再迷戀它；這也說明金偶像並沒有甚麼權能，它並不能自保。猶如保羅所說的，偶像算不了甚麼，耶和華才是神，是有大力大能的真神。可是另一面，金牛犢的靈（邪靈）卻一直纏繞著神的百姓，如士師年代偶像的敬拜在但支派歷時三百年。又如北國以色列的第一代耶羅波安王，曾于但和伯特利兩城建造邱壇，供奉金牛犢，要跟耶路撒冷的聖殿對立（參王上十二 26~33，代下十一 13~15）。以色列的先知曾告誡以色列，金牛犢絕非真神，不可妄拜（參何八 5、6）。“伯特利”的本義是“神的家”，自耶羅波安供金牛犢偶像於該城之後，即被先知稱作“伯亞文”，意即“偶像之家”（參十 5、6）。以色列信仰廢弛，世風日下，百姓跪吻牛像的惡俗沿襲了二百多年（參十三 2）。偶像敬拜引致他們背離神，終於主前七二二年以色列國滅亡（參王下十七 16）。

(3) 摩西懲治祭拜金牛犢的百姓

一方面，摩西要百姓喝金粉調和的水，那會是甚麼滋味？人用鹽或糖或甚麼佐料，以增加口感，但用金粉調和，乃是一種懲治，嘗嘗神忿怒之審判

的滋味，這也象徵拜偶像者的必然苦果。另一面，那日，摩西呼召以色列人說：“凡屬耶和華的，都

要我這裡來。”於是利未子孫都到他那裡聚集。摩西吩咐他們各人跨刀，各人殺他的弟兄、同伴並鄰舍。那些應召到摩西面前來的人，就是真心歸向神的人；那些被殺的人，乃是不肯到摩西面前的人，他們不覺得拜偶像乃是大大得罪耶和華，他們無視於神的審判，他們棄絕賜福的神，是被鬼迷了心竅，至死不悟的人。那一天被殺的約有三千（參出三十二 25~29）。

（4）在西乃山下建造會幕

神藉摩西教導存活的人，要他們心歸向神，他們為神的居所，樂意獻禮物，同心建造會幕。他們約用了一百零五天的工夫，就完成建造之工，立起會幕，神的榮耀充滿會幕中，吸引全民認識耶和華是真神，並向祂敬拜〔注五〕。

（5）在加低斯巴尼亞集體叛逆

之後他們起行，去到加低斯巴尼亞，他們不信耶和華的話，卻聽信那不信的探子，不肯進入迦南地。因為他們不信賜福給他們的神，他們必在曠野漂流四十年，直到那不信的世代，被數點的男丁都倒斃曠野，只有迦勒和約書亞得存活著進入迦南（民十三~十四）。

（6）在摩押平原

以色列人在摩押平原，約但河東，對著耶利哥安營（民二十二 1）。巴勒用高價雇請先知巴蘭來咒詛神的民，神卻控制他的口，使咒詛化為祝福（二十三，二十四）。巴蘭掃興而歸前，向巴勒獻計——使摩押與米甸的女子，進入以色列的營中，誘惑百姓與她們行起淫亂，並給她們的神獻祭，吃她們的祭物，跪拜她們的神，引致神忿怒，遭瘟疫而死的有二萬四千人（二十五 1~5，參三十一 16、17）。

以色列百姓在曠野面對的試探乃是，撒但用偶像、不信、女色，……等攻擊他們，為要使他們離開賜福的神。

3．以色列人進駐應許之地

（1）進抵迦南地除為民祝福外，要宣佈咒詛

六支派的人要站在基利心山上為百姓祝福，另六個支派的人在以巴路山上宣佈咒詛（共十二條）。首條受咒詛的條例是，“有人製造耶和華所憎惡的偶像……那人必受咒詛”（申二十七 11~15）。進入迦南之初，約書亞在以巴路山上築壇、獻祭，並照律法書上一切所寫的祝福、咒詛的話，都宣讀一遍（書八 30~35）。神的百姓若遵行神所吩咐的，就必蒙福；若與偶像關連，就必受咒詛。

（2）約書亞最後的囑咐

進入迦南之後，他們分地為業。末了，約書亞勉勵百姓離棄他們列祖在大河那邊的神和在埃及所事奉的神，專心事奉耶和華（書二十四 14、15、23~28、31）。

當約書亞在世的時候，和約書亞死後，那些知道耶和華為以色列人所行諸事的長老還在世的時候，以色列人仍然事奉耶和華（31；士一 7）。

4．士師年代之神的子民與偶像敬拜

（1）不認識神的世代興起，去事奉外邦偶像

後來有別的世代興起，不知道耶和華，也不知道祂為以色列人所行的事。以色列人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去事奉諸巴力（士二 10、11）。

當他們事奉別神，神就把他們交在仇敵手中，他們在苦難中呼求耶和華，祂就為他們興起士師拯救他們脫離仇敵的手，可是他們很快的又轉去行惡——叩拜別神，總不斷絕頑梗的惡行（16~19）。漫長三百三十五年的士師年代，一直是落在這樣的光景中。

（2）摩西的孫子與亞倫的孫子分庭抗禮

士師初代，摩西的孫子約拿單投奔米迦，充任米迦所立之神堂和神像的家庭祭司事奉偶像（士十七）。之後，他被但支派族人擄去，作了但支派的祭司，直到那地遭擄掠的日子。神的殿在示羅多少日子，但人為自己設立米迦所雕刻的偶像，也在但多少日子（十八 2 7~31；參撒七 1~4）。

直到撒母耳復出，帶領以色列全家，一心歸向耶和華。就把外邦的神和亞斯他錄，從他們中間除掉，專心歸向耶和華，單單事奉祂（撒七 1~4）。

5. 所羅門王隨從別神，導致王國分裂

大衛經歷極深的死而復活，生了所羅門，他是神所揀選、所喜愛的。他向神求得空前絕後的大智慧，能以治國，並為神建造居所——聖殿。他又建造王宮和他一切所願意建造的（王上七 9~14，九 1、10）。他把大衛王朝建立為空前強盛的帝國，財寶與智慧勝過天下列國（十 23）。

可惜他晚年被他的妃嬪誘惑他的心，去隨從別神，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他為眾妃嬪在邪僻山建造邱壇，便於她們向各人的神燒香獻祭。在神怒譴之下，未見他悔改〔注六〕，終於導致王國的分裂（王上十一 9~13）。

6. 分裂王國棄絕神敬拜偶像，引致一再被擄亡國

（1）先知阿摩司的預言

先知阿摩司於主前七八〇至七四〇年間，指控以色列家在曠野的四十年，外面看得見的金牛犢已被摔碎，心裡迷戀的是金牛犢的偶像，等同摩洛的帳幕、偶像的寵、他們的神星。先知阿摩司說預言的年代，正值北國耶羅波安二世之盛世，他預言北國將被擄到大馬色以外——亞述。這預言應驗於主前七二二年，以色列被擄於亞述（摩五 25~27）。

（2）分裂的北國十九位君王

耶羅波安於主前九三一年成立以色列國，先後的十九位君王，全然陷於拜金牛犢和外邦偶像的罪裡。西乃山下金牛犢背後的鬼魔（參代下十一 15），控制了整個以色列國，沒有一位君王得倖免，直至王國滅亡於亞述。這應驗了眾先知的預言。

（3）猶大國十九位君王

分裂後的猶大國十九位君王，其中有幾位好王，他們廢除偶像、外邦神。但在民間仍暗地常拜偶像。更多君王是帶頭立邱壇，祭拜偶像，離棄神而行惡。

主前六〇五年，猶大國的但以理等首先被擄。主前五九七年約雅斤作王三個月零十天又被擄。西底家繼位，他行神眼中看為惡的事，不聽先知之勸，背叛尼布甲尼撒與他所立的約，眾祭司長和百姓大大犯罪，污穢分別為聖的殿；他們又嬉笑神的使者，藐視神的話，譏笑神的先知，以致耶和華的忿怒，向祂的百姓發作，無法可救。終於主前五八六年被擄巴比倫。

（4）先知以西結回答在被擄之地的長老

先知以西結在被擄之地——巴比倫，為耶和華審問那些來求問耶和華的長老，對他們陳述以色列人

拜偶像的漫長悖逆史。他們的祖宗在埃及如何迷戀埃及的偶像而不悟；他們又在曠野，在應許地，以至在被擄之地，離棄神迷戀偶像。多少次神為自己名的緣故，沒有在怒中滅絕他們，是希望他們終能知道耶和華是神，並且神應許必領他們由分散之地回歸故土（結二十）。

7. 歸回的餘民

至主前五三六年，猶大人首次從被擄之地歸回。歸回的餘民，他們是脫離了拜偶像的惡習，但他們在事奉敬拜上，充滿許多不虔不敬，生活中滿了邪惡污穢，正如先知瑪拉基向神的民所發的呼籲（瑪一 1~三 15）。然而在民中有一小群敬畏耶和華的人，特特歸屬於神，他們等待公義日頭出現，使他們得完全的醫治（三 16~四 2）。他們是在荒涼中一小群蒙神賜福、得神紀念的人。

二、基督道成肉身，

叫屬祂的人因救恩得福

“……神的福音。這福音是神從前藉眾先知在聖經上所應許的。論到祂兒子我主耶穌基督，按肉體說，是從大衛後裔生的；按聖善的靈說，因從死裡復活，以大能顯明是神的兒子”（羅一 1~4）。

“這便叫亞伯拉罕的福，因基督耶穌可以臨到外邦人，使我們因信得著所應許的聖靈”（加三 14；參弗一 3；林前十 16）。

在列祖世代，神一再向他們申明祂要賜福給人。他們蒙啟示，因信叫所獻的祭蒙神悅納，得以認識神懷中的愛子——基督就是神賜給人的“福”。他們因信靠祂、敬拜祂，並脫離偶像和撒但的網羅，經歷並見證了基督就是神所賜的“福”（參來十一 4~7）。基督降生來世間，要完成救贖大功，叫世人因信祂而得永福。

（一）基督——猶太人的王

降生于猶大地的伯利恒

及至時候滿足，神藉眾先知所預言的那一位救贖主——神的兒子，就降生於猶大地、大衛的城裡。生於律法之下，要把律法之下的人救出來，祂是瑪拉基所預言之“公義的日頭”（瑪四 2），也就是那坐在黑暗裡之百姓所看見的“大光”（太四 16；路一 78~79；賽九 1、2）。

（二）撒但迫害救主的陰謀

1· 撒但藉希律王要殺害那生下來作猶太人之王的小孩子

當從東方來的幾位博士，上耶路撒冷去尋訪那生下來作猶太人之王的，希律王就定意殺害祂。是主的使者先一步向約瑟夢中顯現，使他乘夜帶著小孩子和祂的母親逃往埃及。

後來希律在大怒中，竟將伯利恒城並四境所有兩歲以裡的男孩子都殺盡，他以為這樣就可以除滅這生下來作猶太人之王的（太二）。

2· 主耶穌被聖靈引到曠野受魔鬼的試探

魔鬼多方試探主之後，又帶祂上了一座最高的山，將世上的萬國與萬國的榮華，都指給祂看，對祂說：“你若俯伏拜我，我就把這一切都賜給你”（太四 8~9）。

魔鬼知道主到世間來，要走一條漫長的路，是為著那日祂要在地上建立祂的國。魔鬼用昔日在伊甸園中誘騙夏娃的故技，誘騙主耶穌，無須走那麼遙遠難行的道路，只要向他屈膝一拜，就唾手可得“世上萬國與萬國的榮華”，且馬上可以建立祂的王國主對他說：“撒但退去罷，因為經上記著說：

‘當拜主你的神，單要事奉祂’”(10)。主知道，即便暫時可以獲得從他而來的好處，卻馬上淪為他手下的俘虜，況且主完全知道，這是魔鬼的騙術。主揀選的，是父神為祂所安排的道路——十字架順服的道路，這路叫走在其上的人，得神的喜悅，蒙神的賜福。

——在伊甸園亞當夏娃失敗了，在曠野裡主耶穌完全得勝。祂受撒但許多的試探而受苦（但祂從不失敗），祂能救我們脫離試探（來二18）。

（三）基督呼召門徒，教導他們蒙福的路

1. 作有福的人

主耶穌呼召門徒跟從祂（可一16~20）。祂在會堂裡念以賽亞書第六十一章第一節：“主的靈在我身上，因為祂用膏膏我，叫我傳福音給貧窮的人；差遣我報告被擄的得釋放，瞎眼的得看見，叫那受壓制的得自由，報告神悅納人的禧年”（路四18、19）。

祂知道撒但用各樣的偶像和今生的享受來迷惑人，擄掠人跟從他，使他們離棄神。為此，祂又向門徒論到“蒙福的路”（太五1~12）。

2. 不能事奉神又事奉瑪門

祂又教導他們，人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瑪門，人應憑信心，專一事奉神，相信神必供應我們生命中一切需用（太六24~34）。

瑪門（利益），擄掠了多少人，敗壞了多少人。我們是主的門徒，我們若追求“利益”，我們就不能作神忠實的敬拜者，終必成為“瑪門”的俘虜。

（四）基督被以色列人棄絕

主耶穌出來傳天國的道，勸他們悔改歸向神。但當代百姓的代表者——祭司長、長老、文士、法利賽人、百姓的尊長，他們用嘴唇尊敬神，心卻遠離神，他們被撒但所利用，聯合起來，大家商議，要用詭計拿住耶穌殺祂（參太二十六3、4；路十九47；約十一47、53）。祂按著神的定旨，被交與人，他們就藉無法之人的手把祂釘在十字架上殺了，神卻將死的痛苦解釋了，叫祂從死裡復活，神已經立祂為主為基督了（徒二23、24、36）。

（五）司提反在公會裡為復活升天的主作見證

（徒六8~七60）

使徒們起來為復活的主作見證，百姓中的代表者，大都拒絕主的救恩。司提反被聖靈充滿，智慧充足，滿得恩惠能力。他在公會裡，為復活升天的主作見證，榮耀的神當日向他們的祖宗亞伯拉罕顯現，一路領他去到神應許給他和他後裔之迦南地。神要他的後裔寄居埃及。先祖嫉妒約瑟，把他賣到埃及去，神卻與他同在。之後以色列全家下埃及，後來卻淪為埃及人奴隸，神差遣摩西領他們出埃及往應許之地，他們的祖宗卻一再棄絕摩西。他們要亞倫造神像——金牛犢而敬拜，他們棄絕耶和華。他們在曠野，在迦南地整個歷史，一直離棄神敬拜偶像。所以以色列國亡於亞述，猶大國亡於巴比倫。

司提反繼續指控說，那一個先知，不是你們祖宗逼迫呢？他們也將預先傳說那義者要來的人殺了，如今你們又將那義者賣了、殺了。眾人極其惱怒，向他咬牙切齒。但他被聖靈充滿，“看見神的榮耀，又看見耶穌站在神的右邊。就說，我看見天開了，人子站在神的右邊”（七52~56）。主耶穌從寶座右邊的座位站起來，迎接殉道者——祂的見證人——司提反回到祂的懷裡。眾人把司提反推到城外，用

石頭打死他。他睡在主懷裡。

(六) 神要預備以色列家內心歸向祂

1. 神拆毀地上的聖城

——耶路撒冷被毀，聖殿被燒

因著以色列家一再拒絕神的兒子，主後六十七年，羅馬帝國提多太子率兵圍困耶路撒冷，至主後七十年，耶路撒冷被攻陷，聖殿被火燒，“沒有一塊石頭留在石頭上，不被拆毀了”（太二十四 2），是因為他們的心迷戀偶像；這正應驗主當日所預言的；也是先知阿摩司預言原則的再應驗，“他們的家成為荒場留給他們”（二十三 38；參賽六十四 10；耶二十二 5）。

2. 以色列全家最終必得完全的拯救

此後約二千年，以色列人漂流在世界各地。直至一九四八年，以色列才正式複國。至今（主後二〇〇八年）周圍多個阿拉伯的國家仍敵視他們，不承認以色列國。他們在苦難、壓力中求生存，直等到基督第二次降臨，拯救他們脫離仇敵和一切恨他們之人的手，以色列全家悔改，並承認主耶穌是他們的彌賽亞，以色列全家才得完全的拯救（參路一 67~75；羅十一 25~29）。

——使徒們關於偶像的教訓

主耶穌完成救贖，福音從耶路撒冷傳向外邦，要傳遍地極。但從人類始祖以來，全地臥在那惡者撒但手下，他要引誘、搶奪、敗壞神所愛的人，利用有形無形的偶像充斥在遍地，迷惑人來跟隨他、敬拜鬼魔，而不敬拜真神。這惡者一直攔阻神永遠的計畫，使人無法得著神賜他們的福，那就是神的基督。神的教會如何對待偶像的問題呢？

(一) 耶路撒冷的聚會禁戒偶像

在耶路撒冷的教會和使徒、長老，接待福音使者——巴拿巴和保羅。他們聚會商議、辯論，並有各方的見證。那日聖靈和使徒們定意，要他們禁戒祭偶像的物和血、勒死的牲畜和姦淫；這幾樣禁戒不犯（徒十五 1~29）。這些是各世代中神子民應該禁戒的。

(二) 使徒保羅論偶像

1. 保羅到滿城偶像的雅典傳道

當保羅去到雅典這個藝術之都——有最精緻、美麗的雕像，並有許多祭拜未識之神的神壇，正如有位作家所說，雅典的神（偶像）比該城的人還多。這些偶像使雅典人和住在那裡的客人，都不顧別的事，只將新聞說說聽聽。他們凡事很敬畏鬼神，並予敬拜。保羅見滿城都是偶像，就心裡著急。他向他們傳揚基督從死裡復活的福音：“創造宇宙和其中萬物的神，既是天地的主，就不住人手所造的殿，也不用人手服事，好像缺少甚麼；自己倒將生命、氣息、萬物，賜給萬人。祂從一本造出萬族的人（‘本’有古卷作：‘血脈’），住在全地上，並且預先定準他們的年限和所住的疆界；要叫他們尋求神，或者可以揣摩而得。其實祂離我們各人不遠，我們生活、動作、存留，都在乎祂。就如你們作詩的，有人說：‘我們也是祂所生的。’我們既是神所生的，就不當以為神的神性像人用手藝、心思所雕刻的金、銀、石。世人蒙昧無知的時候，神並不監察，如今卻吩咐各處的人都要悔改。因為祂已經定了日子，要藉著祂所設立的人按公義審判天下，並且叫祂從死裡復活，給萬人作可信的憑據”（參徒十七 24~31）。保羅這些話卻被多人所譏諷；信從的人不多。撒但仍舊藉偶像迷惑許多人。時至今日，偶像

仍舊充斥地上許多邦國，叫許多人為它顛倒，受它敗壞。

2. 貼撒羅尼迦教會離棄偶像歸向神

保羅題到福音傳到他們那裡，他們是怎樣離棄偶像歸向神，要事奉那又真又活的神（帖前一 9）。人若不離棄偶像，就不能事奉真活的神。

3. 保羅寫信給哥林多的教會——論到偶像的事

論到吃祭偶像之物，偶像在世上算不得甚麼，也知道神只有一位。有知識的人有自由，以為可以吃；但為良心軟弱的人，因為愛，我們的自由當受限制——寧可不吃，免得叫弟兄跌倒（參林前八）。

保羅論到以色列人在曠野，他們在基督裡享有吃喝祂的特權（林前十 1~4）。但他們在曠野時，拜偶像——金牛犢、發怨言等的惡行，他們多半是神所不喜歡的人，所以倒斃曠野（林前十 5；參出三十二；民十三、十四；申一）。

保羅說，以色列人遭遇這些事，都要作為鑒戒（鑒戒原文作預表、預像）。在以色列人身上的軟弱、敗壞，與偶像的牽連，受偶像的吸引，……他們是我們的預像，看看以色列人，就該看見我們——基督徒自身的軟弱、敗壞。所以保羅說，神將以色列人敗壞的事寫在經上，正是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林前十 11）。

保羅說：“你們要逃避拜偶像的事”（14）。又說，祭偶像之物算不得甚麼，偶像也算不得甚麼，但祭偶像之物乃是祭鬼，吃祭偶像之物乃是與鬼相交（有分），我們不能吃主筵席，又吃鬼的筵席，不能有分於主，又有分於鬼（19~22）。（“鬼”原文編號 1140「注七」，有時也譯作“鬼魔”，參提前四 1；雅二 19；啟九 20）。

保羅的教訓給我們看見，偶像算不了甚麼，但偶像的背後是鬼，所以屬神的人要逃避拜偶像的事。

4. 保羅寫信給腓立比的教會

——勿效法“以自己的肚腹為神”的人

有些人他們的神就是自己的肚腹，他們服事自己的肚腹，專門講究飲食，在生活上放縱肉體的私欲。

保羅勸腓立比的聖徒，同走天路的同伴，要專注屬天的標竿——主自己，努力向前直跑。若以肚腹為神，我們必迷失方向。

須知我們小小的肚腹，卻是無底的洞，是任何“食物”無法填滿的；惟有主才能滿足我們的心，

就如先知巴蘭，他名的意義是“貪食者”。他有奇異的功能（參民二十二 6），所以他必不缺錢用。但他卻如好些人，貪愛錢財，為利往錯謬直奔，最終卻是與錢財一同滅亡（民三十一 1~8）。這是不義的先知，他和不義之財一同消滅。先知巴蘭，是事奉主之人的鑒戒。

（三）使徒約翰題醒神的兒女——要遠避偶像

約翰壹書是年長的使徒約翰寫信給在主裡的孩子們的信息，在孩子們中有父老、少年人、小子們。和合本在書中用“小子們”有九處之多，但在原文卻是兩個不同的字（原文編號 5040 者則有〈參約壹二 1、12、18，三 7、18，四 4，五 21 等〉七處，乃是所有的孩子們；原文編號 3813 者則有〈參約壹二 3、18〉兩處，乃是專指孩子中的小孩子。）在信息中，他題醒他們許多事。信息的末了，他對所有的孩子們寫著說：“孩子們〈編號 5040〉哪，你們要自守，遠避偶像”（約壹五 21）。無論你我屬靈的生

命是老練，是強壯，抑或幼稚，我們都當自守，遠避偶像。因為偶像背後的鬼魔是利用千百樣有形無形的偶像，騙取我們對它的敬拜。

四、復活的主要約翰寫信給亞西亞七個教會

——論及偶像與姦淫之事的兩教會

(一) 給別迦摩教會的使者

因他們服從了巴蘭的教訓，就是與世界的聯合——在跟從主之道路上的絆腳石——叫他們吃祭偶像之物，行姦淫的事（啟二 12~14）。正如早年以色列人在曠野，在巴蘭所放絆腳石的路上絆倒——與摩押、米甸的女子行淫亂，並吃祭偶像之物，耶和華的怒氣就向以色列人發作。那時遭瘟疫而死的有二萬四千人（民二十五 1~9）。神的百姓在那個危機中，幸有以神的忌邪為心之非尼哈起來對付那禍首，使神的怒氣轉消，神的百姓得以在神的引導中走前面的路。在新約底下，別迦摩教會所代表的教會，同樣因吃有形無形

的祭偶像之物，引致屬靈瘟疫的死亡（參林前十一 30）。今日，有誰是以神的忌邪為心之非尼哈，使神仍然帶著祂的子民走向迦南？

(二) 給推雅推喇教會的使者

因教會中的使者——神的僕人，接受自稱為先知的婦人耶洗別的教導，引誘他們行姦淫，吃祭偶像之物，引致教會受敗壞（啟二 20~23）。昔日是以色列國的代表者——亞哈王，他娶了西頓王的公主耶洗別，這極邪惡兇殘的女人為妻（王上十六 29~33）。這女人公然將西頓——外邦的神，帶進以色列國，取代耶和華神在以色列國度中的地位。她聳動亞哈王事奉巴力和亞舍拉，建巴力廟和壇；又轄制神的子民去祭拜事奉這些邪惡的外邦偶像，且行姦淫，吃祭偶像之物。她殺害耶和華的眾先知。亞哈縱容耶洗別把以色列國敗壞了。這位掌生殺大權、得寵的王后，她長遠的教導以色列人，遠比巴蘭一時的教訓，對以色列人的影響更為深遠。表明了那些掌握著大權之“神的僕人”、“教會的代表者”，宣導以世界的“神”、世界的潮流、世界的樣式，……來取代神、神的真理，和神的見證，以致在推雅推喇的教會中，充滿了偶像及祭祀，充滿了屬靈的淫亂，使教會大大變質了。那日推雅推喇的教會，在教會歷史中一直出現存在著，因著容讓耶洗別邪惡的教導，使教會充滿了世界的靈，充滿了與偶像的聯合，也使純潔的教會充滿了淫行而大大的敗壞了。到世代的末了，主回來的前夕，推雅推喇不再是教會，而成了奧秘的大巴比倫、大淫婦，她喝醉了聖徒的血和為耶穌作見證之人的血，最終她要被火燒盡（參啟十七）。

五、認識撒但乃是偶像的製造者

在人類的歷史中，屢見偶像的製作者——撒但使人遠離神，憑自己的手藝，用金、銀、銅、鐵、石、土、木、紙等物，把天象、英雄人物，甚至飛禽走獸鑄造雕塑出美麗的雕像或兇悍、醜惡之形像等偶像，奉之為神明。撒但也一直在人心中，製造出使人受迷惑、羨慕、景仰、倚賴、追求、畏懼的偶像，敗壞人的道德、靈性，多少神的百姓也受其影響。

撒但又藉貪愛卦金的先知巴蘭，用女色使神的百姓放縱情欲犯姦淫；引誘他們拜偶像，吃祭偶像之物。終於落在神審判中。是因向神有忌邪之心的非尼哈，起來對付禍首，才使瘟疫止住。

撒但利用祭司穿戴用以事奉神的“以弗得”，使它變成取代耶和華神的神像——偶像，與亞倫子孫

啟示中的敬拜相抗衡達三百多年（參士十七 4~6，十八 31）。

神命摩西鑄造的“銅蛇”，使那受火蛇咬傷中毒的百姓，一望銅蛇就得活。後來撒但卻使以色列民，竟拜起銅蛇，到希西家作王時，才把那偶像（銅蛇）搗碎（參民二十一 4~9；王下十八 4）。

人手製造所立為偶像的，原算不得甚麼。但撒但卻躲在諸偶像的背後，享受人們的敬拜，竊取神當得的榮耀。所以神的兒女應遠避偶像。

對於那些可尊重、尊敬、紀念的人，我們應該尊重、尊敬、紀念他們，但要慎防撒但的誘惑，切不可進而崇拜。

神教導我們這些蒙恩的兒女，要紀念那些引導我們，在主裡勞苦牧養我們，教導我們的人。我們該敬重他們，效法他們的信心，但絕不可因佩服而崇拜，我們只當敬拜神。

主要我們孝敬父母，愛父母、妻子（或丈夫）兒女、弟兄姊妹，盡為人的責任。但切記不要愛父母、妻子兒女、……過於愛神。若讓對這些親人的愛霸佔我們的心，使我們不能專心愛神、事奉神，這些親人就成為我們的偶像。

金錢、地位、名譽等，若霸佔我們的心，這些就成了我們的偶像。甚至連屬靈的事奉、工作，若霸佔我們的心也就成了我們的偶像，取代了神在我們裡面的地位。

當年保羅和巴拿巴在路司得傳福音，路司得的人先是把他們當神來祭拜，後來反過來，卻是用石頭把保羅打個死去活來（參徒十四 8~22）。我們對一些事奉主在主裡勞苦關心服事我們的人，切忌尊崇、敬拜。但也不可因失望，厭棄而加以糟蹋、譏諷。“從前引導你們、傳神之道給你們的人，你們要想念他們，效法他們的信心，留心看他們為人的結局。耶穌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來十三 7、8）。地上沒有絕對完全，讓你口服心服的人。當人令你失望時，你當轉眼仰望耶穌基督，祂昨日今日直到永遠是一樣的。

六、神呼召祂子民從巴比倫

——拜偶像之地出來

神應許把迦南地賜給亞伯拉罕的後裔永遠為業。因著以色列人歷代離棄神，事奉外邦偶像，行邪淫，大大污穢了那應許地，以色列人就從那地被吐出，他們先後被擄到亞述與巴比倫，正如耶和華預先告訴他們的（參利十八 2 8，二十 2 2）。

巴比倫是偶像的發源地，充斥偶像。神先前把他們的祖宗亞伯拉罕從那偶像林立之地領出來，領他去到迦南地，使他可以專心事奉耶和華。但他的後裔在應許地卻一直戀慕偶像，神使他們終被吐出；被仇敵領他們回到他們祖宗所離開大河那邊的巴比倫，使他們可以盡情事奉偶像。但他們在那地也嘗盡亡國之痛；他們深深體認事奉耶和華比事奉外邦神好得太多。

今日，神也藉著祂的僕人向祂的兒女呼喚，叫他們離開巴比倫——偶像之地，“歸向神，要服事那又真又活的神，等候祂兒子從天降臨，就是祂從死裡復活的、那位救我們脫離將來忿怒的耶穌”（帖前一 9、10）。

（一）耶和華藉先知們的預言發出呼召

1· 神藉先知以賽亞預言

以賽亞在被擄之前，預先呼召神的民要從拜偶像之巴比倫出來，不要沾不潔之物（賽五十二 11）。

2· 神藉先知耶利米預言

猶大國已先後兩次被擄巴比倫。那時耶和米呼召：“我民哪，你們要從巴比倫中逃走，從迦勒底人之地出去，……”（耶五十8）。

又說：“你們要從巴比倫中逃奔，各救自己的性命，不要陷在他的罪孽中一同滅亡，因為這是耶和華報仇的時候，祂必向巴比倫施行報應”（五十一6）。

再說：“我的民哪，你們要從其中出去，各人拯救自己，躲避耶和華的烈怒”（五十一45）。

（二）神藉保羅向神的眾教會發出呼召

他要哥林多教會知道，也是向眾聖徒的呼召（林前一2），我們是神的殿，不能事奉偶像，使我們變成偶像的殿。我們不可與惡相交（參林後六14~16上半）。

就如神曾說：“我要在他們中間居住，在他們中間來往；我要作他們的神，他們要作我的子民。”又說：“你們務要從他們中間出來，與他們分別，不要沾不潔淨的物，我就收納你們。我要作你們的父，你們要作我的兒女”（16下半~18）。

（三）主親自向眾教會呼召得勝者

主在榮耀的異象中，藉著約翰向當日在亞西亞七個教會，也是向在新約世代中的眾教會發出“得勝者的呼召”（啟二，三）。

當教會在地上，難免有許多試探、艱難，以致放鬆、失敗、墮落。主呼召聖徒們答應主呼召，對付該對付的，悔改該悔改的，持守該持住的，作個得勝者。

主對別迦摩教會中服從巴蘭教訓，“吃祭偶像之物、行姦淫”的人（啟二12~17）說，要悔改。得勝的，主要將那隱藏的嗎哪賜給他，並賜他一塊白石，石上寫著新名。得勝者在地上為答應主呼召，所經歷的種種，靠著主的恩手扶持而有的經歷，到那日都有美好的回憶，如同在曠野，天天得著神賜嗎哪作供應的以色列人，對約櫃裡“隱藏的嗎哪”有特別甜美的回憶。主還要賜他一塊白石，石上寫著他的新名。名字是說明這人的經歷，他因主有了新的經歷，是他的主所曉得所紀念的，而蒙主賜新名，這是他在主面前的秘密，此外沒有人能認識。

主又對那接受耶洗別教導，“行姦淫，吃祭偶像之物”的推雅推喇教會使者（啟二18~28）發出呼召，他若肯悔改，並持守在主面前所蒙的恩典，主要使他用鐵杖轄管、制伏列國，又要把晨星賜給他。“晨星”即“啟明星”，是出現於天將亮，天際最黑暗的時刻的啟明星。在黑暗籠罩大地時，那閃閃發亮於黑暗的夜空中，使在黑暗中的人兒，從它的光亮中，確知黑夜將盡，白晝即將來臨，使人燃起新的希望。

——但願有人答應主的呼召，離去偶像，……在主面前作個得勝者。

（四）使徒約翰向大災難期中的聖徒發出的呼召

當主降臨空中，大體信徒都要被提到雲裡，在空中與主相遇（帖前四13~17）。各人要按著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惡受報（林後五10）。

地上有後三年半的大災難，在災難期中，地上還有人悔改信主，主向他們發出呼召：“看哪！我來像賊一樣。那儆醒、看守衣服、免得赤身而行，叫人見他羞恥的有福了”（啟十六15）！

之後，神審判巴比倫大城時，使徒約翰聽見從天上有聲音對那些在災難期中悔改信主，還留在地上的信徒發出呼召：“我的民哪，你們要從那城出來，免得與他一同有罪，受他所受的災殃；因他的罪惡滔天，他的不義，神已經想起來了”（十八 4、5）。

（五）耶和華回答以法蓮——我與偶像沒有相干

（何十四 8）

先知何西阿在信息的末了寫著：“以法蓮哪，我和偶像還有甚麼關涉（‘關涉’可譯：‘相干’，呢？我回答他，也必顧念他；我如青翠的松樹，你的果子從我而得”（何十四 8 原文）。筆者試把以上和合本及中文好幾種譯本在本節經文所加上的注——加添的字刪去，似乎叫我們更能領會本意。

是屢屢用慈繩愛索牽引他們的神，與背道之以法蓮的對話。神那不肯放過以法蓮的愛，卻遭受他們的背棄，在那漫長的年日中，他們一再在神之外，另覓新歡；總是向眾多偶像投懷送抱，大大傷害愛他們的神。因為他們一再背棄神，在外邦諸偶像面前顛倒，所以在神之外受盡痛苦損失。神因為愛他們，祂說：“我必醫治他們背道的病，甘心愛他們，因為我的怒氣向他們轉消。我必向以色列如甘露，他必如百合花開放，如利巴嫩的樹木紮根。他的枝條必延長，他的榮華如橄欖樹，他的香氣如利巴嫩的香柏樹。曾住在他陰下的必歸回，發旺如五穀，開花如葡萄樹；他的香氣如利巴嫩的酒”（何十四 4~7）。神在此向祂的民——以法蓮，表明祂與偶像沒有相干。他們因戀慕

偶像，深受其害，他們所受一切痛苦損失，是因為他們與偶像的纏綿，神表白祂與偶像沒有任何相干。他們既已蒙恩，他們也該與偶像斷開一切關涉。他們若回心轉意，專心歸向神事奉神，神就要回答他，也必顧念他。神自己如青翠松樹，以法蓮要從神那裡獲得佳美的果實。

撒但在每一個世代中，都藉有形、無形的偶像來控制人，竊取人對神的敬拜，以攔阻神的旨意。從創世記到啟示錄，從列祖到以色列民，到新約的教會，直到主再來之前，撒但千方百計的騙取人敬拜他所設計的偶像，叫神得不著應得的敬拜。故神在諸世代中，都向神的子民發出呼喚，要人離棄偶像，歸向神，使我們在祂裡面蒙福，而免於落在神的審判中。

先知耶和米向神子民所發的預言，到了啟示錄就完全應驗了。

願主的慈愛激勵我們，祂的榮耀吸引我們，使我們能羨慕活在祂面前，甘心事奉神，因為我們與偶像再沒有相干。

願神的靈藉著祂的話題醒我們，叫我們的靈蘇醒，摔碎眾偶像，蔣心完全歸給神，並欣然向祂加冠！讓我們用“你的靈豈非與祂會過”這首詩歌〔注八〕來作結束。

你的靈豈非與祂會過
你的心曾否被祂所奪
是否認祂為人中第一人
歡喜揀選那上好福分

你是千萬人中之第一人
哦 求你開我眼 並奪我心
摔碎眾偶像 並歡然加冠

你是千萬人中之第一人

世界的一切虛榮 珍寶
盡都是偶像 使人顛倒
鍍過金 使人不容易淡泊
浸過蜜 使人真難超脫

是甚麼會使地上偶像
失去它那美麗的模樣
並不是灰心 失望或勸勉
乃是 無價之寶 的一現

並不是甚麼本分催促
就會使偶像化成灰土
乃是祂榮耀 美麗的嘔吐
並祂慈愛 溫柔的流露

有誰願熄滅他的燈光
若非早晨的日已在望
又有誰願意收藏他寒衣
若非炎夏的風已興起

惟有彼得所見的淚眼
司提反所仰望的榮臉
陪著馬利亞同哭的慈心
會使我脫離屬地吸引

哦 求你大愛將我吸引
直到你自己充滿這心
我們蒙救贖 是你的同伴
與偶像還有甚麼相干

註釋

注 一：耶何耶大輔助王完成修殿的宏願，請參閱本書第六篇“挽救大衛王室大危機的君尊祭司——耶何耶大”

第二段第（六）分段。

注 二：主所說之巴拉加（ Berekiah）的兒子撒迦利亞（ Zechariah）（太二十三 35），與舊約撒迦利亞書之比利家（ Berekiah）的兒子先知撒迦利亞（ Zechariah）（亞一 1），兩處父親的名字，新國際版英譯名一樣，諒必是同一個人；只是先知撒迦利亞的結局，聖經未詳。

主所說殉道的撒迦利亞，雖與耶何耶大的兒子祭司撒迦利亞的殉職很相似（代下二十四 20）。但主所指的殉道者撒迦利亞的父親是巴拉加，若主所指的是他，他正是舊約世代殉道者中的末了一位，與耶何耶大的兒子撒迦利亞殉職的時間差距甚遠；倒是比利家的兒子先知撒迦利亞的可能性較高。

注 三：神的律法書對聖殿修葺之經費有明確的安排，請參閱本篇注一之第二段第（六）分段中之第 1 至 3 小段。

注 四：節錄自江守道著“神心意中的敬拜”之前言。

注 五：請參閱本“聖經人物信息系列”

第十二冊《異象、苦難、榮耀》

第二篇“摩西——得異象、曆苦難、進榮耀”

注六：

注 六：請參閱本“聖經人物信息系列”

第二冊《恩賜的事奉與恩典的事奉》

第六篇“始於恩賜的事奉

終於恩賜的事奉——所羅門”

第五段, P · 287- 305 。

注 七：原文編號根據“原文編號新約經文彙編”’

封志理主編。

注 八：選自“聖徒詩歌”第三百零二首；見證出版社。

第八篇

烏西雅王的轉機、時機、危機

一帶進猶大國第四次復興的王

經文

“神阻擋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雅四 6 下半）。

參考經文：

代下二十五，二十六 1~ 23；

王下十四 16、23~十五 5、7

一、造物者對待受造者的原則

“敗壞之先，人心驕傲；尊榮以前，必有謙卑”（箴十八 12）。

“但祂賜更多的恩典，所以經上說：‘神阻擋驕傲的人，賜恩（與恩典同字）給謙卑的人’”（雅

四 6；參彼前五 5 下半；結二十八 17)。

以上兩處的經文，是神對待受造之天使與人的原則

(一) 對待天使長的原則

早在萬有被造之初，天使長——明亮之星、早晨之子，是遮掩約櫃的澆灌轟，在神面前因著謙卑而蒙恩，蒙神託付將宇宙交給他管理(賽十四 12 上半；結十八 14、15 上半)。後來神察出他的不義——他要高舉他的寶座與至上者同等(即要奪取聖子的地位——因著驕傲，以致犯罪。因他褻瀆聖地，就被驅逐，被摔倒在地，墜落陰間，到坑中極深之處(賽十四 12 下半— 17；結二十八 15 下半~18)。這是天使長背叛、墜落的史實，和他末了之結局的預言(參啟二十 1~3、7~10)。

當年美麗的宇宙——諸天述說神的榮耀，穹蒼傳揚祂的手段(詩十九 1~6)；那時晨星一同歌唱，神的眾子也都歡呼(伯三十八 7)。卻因天使長的墜落，受神的審判，他失去神的恩，而將神原先交付他的世界——天空與大地——也敗壞了(參路四 5、6；創一 2)。

(二) 對待被創造之人類初代的原則

後來，神用六日來複造天空與大地，到第六日神創造人。神看著一切所造的都甚好(創一 31)；神賜福給他們，稱他們為“人”(一 28，五 2)。神將人安置在那個伊甸——快樂的園中，他們得以享受神自己及祂一切所預備的；神也要他們修理看守那園子(二 15~17)。那人卻沒有好好看守那園子，讓蛇——撒但的化身——進入，並且引誘了那女人，使她以為神不許人吃分別善惡知識(呂譯本)樹之果，是不要人如神。蛇對女人說，你們不一定死，因為神知道，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們便如神能知道善惡。被造的人生髮驕傲的企圖，以為可以憑自己的選擇，走自己的路——知識的路；那知這是撒但矇騙人的路，可以“如神”，其實神造人和救贖人，就是要“人”像祂〔注一〕；只是人必須信從神，跟從主，走祂的道路。人卻大膽地悖逆神的保護禁令，結果從那時起，人的靈、魂、體——全人向著神就死了，正如神所說的(二 17；三)。這是亞當的背約(參何六 7；〔注二〕)。因著人之驕傲，以致在亞當裡，人類全然敗壞了。

後因亞當、夏娃謙卑領受神被殺羔羊剝下皮子作為遮蓋的救贖，他們二人得以因神的恩而蒙福(創三 21、15)。

但該隱因驕傲，拒絕神的救恩，而行自己揀選那“離開耶和華的面”——流離飄蕩在地上之路(四 11、12、16)。

(三) 對待挪亞世代的人

到挪亞的世代，人在地上罪惡很大，終日所思想的盡都是惡，耶和華就後悔造人在地上，心中憂傷。但神還給人一百二十年的日子(創六 5、3)。挪亞謙卑順從神的指示，預備方舟——預表基督救贖之工，並且傳義道。當洪水臨世之時日，除了挪亞一家八口進入方舟而得救，那時還存活的人竟沒有一人願意謙卑相信接受救恩而同進方舟。但敬虔的後裔——塞特的子孫，在創世記第五章被題名的——挪亞的列祖，於洪水來臨之前，他們都已先後歸到他們列祖那裡了。

挪亞的祖父瑪土撒拉，於一百八十七歲生拉麥(挪亞的父親)。拉麥活到一百八十二歲生挪亞。拉麥共活了七百七十七歲，就歸到他列祖。瑪土撒拉又活了五年，洪水才來到。所以，列祖均沒有經歷洪水之審判(創五 25-31，參五 1—24)。而全地的人因驕傲不信，拒絕神救恩而滅亡了(彼前三 20

一 22)。

當挪亞一家出方舟，神賜福給他們一家，要他們在更新的地生養眾多，遍滿了地（創九 1）。

（四）對待甯錄世代的人

洪水過後一百零一年，挪亞那時七二零二歲，就發生巴別集體背叛神的事件。

那時挪亞的曾孫，含的孫子，古實的兒子甯錄，“他為世上英雄之首；他在耶和華面前是個英勇的獵戶。”呂振中譯本作：“寧錄是地上最先為英雄
的。他靠著永恆主的恩是個英勇的獵人”（創十 8 下半、9 上半）。

“那時，天下人的口音言語都是一樣。他們往東邊遷移的時候，在示拿地遇見一片平原，就住在那裡。他們彼此商量說：‘來吧，我們要作磚，把磚燒透了。’他們就拿磚當石頭，又拿石漆當灰泥。他們說：‘來吧，我們要建造一座城和一座塔，塔頂通天，為要傳揚我們的名，免得我們分散在全地上’”（十一 1~4）。在那裡領導全民從事燒磚造城與塔的，應該是寧錄——這位靠著耶和華的恩成了英勇獵人的英雄之首。神對挪亞的後裔還是要他們生養眾多遍滿了地，但人為免分散在全地上，也為著傳揚他們的名，所以燒磚，造城與塔。神不要他們成為一樣的人民，說一樣的話，去作那叛逆神自取敗壞的事。所以神在那裡變亂他們的口音，使他們的言語彼此不通，神使他們分散在全地上；他們就停工不造那城了（5~8）。

是神變亂天下人的言語，使眾人分散在全地上。

寧錄當初造城的工作，遭神的攔阻，因言語不通，許多人就分散出去。但寧錄並沒有離開，他繼續領導一班跟從者，到底還是把巴別城建成了，所以那城名叫巴別（就是變亂的意思）（十一 9）。並且建立起他的國，還建了以力、亞甲、甲尼，都在示拿地（十 10）。

寧錄又從示拿地往亞述去擴展他國的境界，建造尼尼微、利河伯、迦拉和利鮮，這就是那大城（11、12），合共八座大城。

挪亞其他的兒孫，各隨他們的支派立國，洪水以後，他們在地上分為邦國（32）。

當人在創造者面前心存謙卑，人就必蒙恩，且得尊榮，但蒙恩的人若驕傲，結果必趨敗壞。這是神對待受造者之人的原則。

至於神對待蒙召之亞伯拉罕的後裔，以及蒙贖的教會，原則還是一樣——神阻擋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

我們要繼續來看，帶進猶大國第四次復興的王——烏西雅（列王紀下稱為亞撒利雅；馬太福音第一章稱為烏西亞）。神對待受造之人的原則，在烏西雅王的身上，也成了他的經歷。當他謙卑之時，他就在神面前蒙恩典得尊榮，但當他驕傲時，他就被驕傲敗壞，因為“神阻擋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這是永遠不變的定律！烏西雅一生的經歷，也成了我們的榜樣和鑒戒。

二、烏西雅承受父祖（兩代）

遺留的“危機”

（一）王祖父——約阿施王

約阿施于耶何耶大在世時，曾為猶大國帶來第三次的復興。但王裡面卻深藏“危機”，耶何耶大死後，他被群臣誘惑，離開耶和華去事奉亞舍拉和偶像。他不聽先知的勸戒。耶和華藉亞蘭王攻打他，

他未接受神的管教，而用耶和華殿的金子得以消災。耶和華感動耶何耶大的兒子——祭司撒迦利亞勸戒他，他竟吩咐人在殿裡用石頭打死他。後來亞蘭王只來了一小隊，耶和華卻將大隊的猶大軍兵交在他們手裡，這是神的懲罰。最後他患重病，被叛臣殺他在床上。

（二）父王——亞瑪謝王

亞瑪謝初行神眼中看為正的事，只是心不專誠。等到國一堅定，就殺了弑他父王之叛臣。

之後他出兵去攻打以東的王，竟在得勝回師時，把西珥的神像帶回，立為自己的神，在他面前叩拜燒香，惹神發怒。神差一個先知去見他說：“這些神不能救他的民脫離你的手，你為何尋求他呢？”他不聽先知的勸戒。他又與群臣商議，要與以色列王相見於戰場。以色列王差人回答他：“你說：‘看哪，我打敗了以東人。’你就心高氣傲，以致矜誇。你在家裡安居就罷了，為何要惹禍使自己和猶大國一同滅亡呢？”亞瑪謝卻不肯聽從。這是出乎神，好將他們交在敵人手裡，因為他們尋求以東的神。結果亞瑪謝大敗（參代下二十五 5 - 24）。

烏西雅的王祖父是被叛黨所殺；他的父王在戰敗後，還活了十五年。自從亞瑪謝離棄耶和華之後，在耶路撒冷有人背叛他，他就逃到拉吉；叛黨卻打發人到拉吉，將他殺了(27)。他的兒子烏西雅是於何時、何情況中接續父王作王呢？

三、烏西雅繼位之年代考

（一）父王亞瑪謝十五年

父王敗于以色列王約阿施。同年約阿施卒，他的兒子耶羅波安接續他作以色列王。亞瑪謝又活了十五（代下二十五 25）。

（二）父王亞瑪謝二十九年

亞瑪謝戰敗後，有叛黨背叛他，他就逃到拉吉，孤苦伶仃的活著，終於叛黨派人到拉吉將他殺了。他卒時，是在以色列王耶羅波安第十五年。

（三）烏西雅登基之年

以色列王耶羅波安二十七年，猶大王亞瑪謝的兒子亞撒利雅（即烏西雅）登基（王下十五 1）。烏西雅登基時年十六歲（代下二十六 3）。

若亞瑪謝戰敗後，就被叛黨追殺，則他逃離耶路撒冷達十五年之久。他死時，烏西雅四歲，十三年後他十六歲，登基。故耶路撒冷有二十七年沒有王，大衛的寶座虛設。可見那二十七年中，大衛王室又一次落在極大的“危機”中，猶大國也落入大荒涼之中。皆因約阿施王、亞瑪謝王先後因驕傲離棄神，失去神的恩，致王室與國家陷於敗壞。

因此，烏西雅登基之前，大衛王室歷經大危機，猶大國遭大荒涼。

憶他王祖父約阿施被殺，他父王繼位，等到國一堅定，就把殺他父王的臣僕殺了。但他父王在叛黨威脅下，逃離耶路撒冷，十五年後終被叛黨所殺。而他年幼，長兄們遭遇不明，沒人可以即時登基，可見叛黨勢力之囂張。延至十三年後，他十六歲才得登基。登基後，未見他討伐叛黨。可見在這十三年間，他蒙主的保守，得耶和華的幫助，有保皇黨協助，他們敬畏神，愛護大衛王室的一統，消除了叛黨的勢力，使亞瑪謝的幼子烏西雅，得以複登大衛的寶座，作大衛十一世的正統君王。烏西雅，名的意義——神是力量，主是強壯的（他又名亞撒利雅，名的意義——耶和華所幫助的，主是保守者）。

正成了他的經歷。(這段史實是依據聖經中一些事實而作的推考，供讀者參考。)

烏西雅可能是父王逃至拉吉後出生，與父王過著流亡並受脅逼的苦日子。父王被殺後，更是孤苦伶仃，朝夕不保，那敢作登基為王之想。一切在無望中；但感謝神，出於祂的手，使重大的“危機”，竟因耶和華的恩賜而呈“轉機”。他得以回到耶路撒冷——大君王的京城，被擁立為王，坐在他祖大衛的寶座上，作大衛王室十一世之君王。

四、在神賜“時機”中，

帶進猶大國第四次復興

(一)十六歲登基，定意尋求神，神就使他亨通

(代下二十六 1 . 3--5)

烏西雅(又名亞撒利雅)接續他父作王，他登基的時候年十六歲，在耶路撒冷作王五十二年。烏西雅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效法他父亞瑪謝先時一切的。通曉神默示之撒迦利亞〔注三〕在世的時候(呂譯本作：“盡撒迦利亞在世的的日子，撒迦利亞將敬畏神之事指導烏西雅，……” <二十六 5>)，烏西雅定意尋求神；他尋求，耶和華神就使他亨通，使他得以把大衛王室從“危機”中出來，進入“轉機”。

(二)強固防務，擴充軍備

(代下二十六 9 ~15)

烏西雅在耶路撒冷的角門和穀門，並城牆轉彎之處建築城樓，且甚堅固(諒必是他父王亞瑪謝向以色列王約阿施討戰，被打敗後，約阿施王上耶路撒冷所拆毀之城牆(二十五 23)，烏西雅把它修復了)。又在曠野、高原和平原，建築望樓。

烏西雅有族長和大能勇士，總數共二千六百人。他們手下的軍兵共有三十萬七千五百人，都有大能，善於爭戰，幫助王攻擊仇敵。烏西雅為全軍預備盾牌、槍、盔、甲、弓，和甩石的機弦；又在耶路撒冷使巧匠作機器，安在城樓和角樓上，用以射箭發石。這些軍事設施，在當年已是相當先進的防務了。

(三)收復失地，制服四鄰敵人

(代下二十六 2 下半、6~8)

烏西雅收回以祿〔注四〕仍歸猶大，又重新修理。他出去攻擊非利士人，拆毀了迦特城、雅比尼城和亞實突城。在非利士人中，在亞實突境內，又建築了一些城。神幫助他攻擊非利士人和住在姑珥巴力的亞拉伯人，並米烏尼人。這四圍的敵人，就是先王們時常受侵擾、欺凌、攻擊的敵人。烏西雅將其制服。至於亞捫人則給烏西雅進貢，他的名聲傳到埃及，因他甚是強盛。

(四)發展農牧

(代下二十六 10)

烏西雅挖了許多井，因他的牲畜甚多；又在山地和佳美之地，有農夫和修理葡萄園的人，因為他喜悅農事。這也是太平盛世的表徵；也必促使國民效尤，使人民享受太平盛世。

(五)得神非常幫助，為猶大國帶來第四次復興

(代下二十六 15 下半)

烏西雅的名聲傳到遠方，因為他得神非常的幫助，甚是強盛。

猶大國經過約阿施、亞瑪謝諸王，國勢衰弱，因他們離棄神。但烏西雅尋求神，得神非常幫助，強固國力，收復失地，壓制仇敵，振興農牧，改善民生，聲名遠播，因神所賜美好“時機”，為猶大國帶來“第四次的復興”。

可惜的，這是偏重於事工上的復興，屬靈的復興未顯著——“只是邱壇還沒有廢去，百姓仍在那裡獻祭燒香”（王下十五 4）；卻乏見人在聖殿——神所揀選安排的地方獻馨香的祭。

五、既強盛，就心高氣傲，

行事邪僻干犯神

（代下二十六 16- 20）

烏西雅初時尋求神，神就使他亨通；他得神非常幫助，甚是強盛，這是神的恩賜。但他為神、為國、為民所作的許多事工，只是看得見的事物，卻未見他更敬畏神，讓神作工，管理他、改變他、得著他。所以“他既強盛，就心高氣傲，以致行事邪僻，干犯耶和華他的神。”

（一）要在香壇上燒香

在平日未見他到殿中敬拜神，未見他將祭物帶到祭司那裡去獻祭，也未見他帶領百姓在殿中敬拜神；反而是任憑百姓在邱壇那裡獻祭燒香。這日，他竟大發熱心，私自闖進耶和華之殿的聖所裡，要在香壇上燒香。

（二）祭司們的攔阻與警戒

這舉動震驚了祭司亞撒利雅，他即率領耶和華勇敢的祭司八十人，跟隨他進去。他們就阻擋烏西雅王，對他說：“烏西雅阿，給耶和華燒香不是你的事，乃是亞倫子孫承接聖職祭司的事（參出三十 6 ~10；民十八 1 - 7）。你出聖殿吧！因為你犯了罪，你行這事，耶和華神必不使你得榮耀。”這是神藉勇敢的祭司來攔阻他，是神在那緊急關頭，為烏西雅留下一個“轉機”免得干犯神。

（三）烏西雅就發怒，手拿香爐要燒香

王既強盛，就心高氣傲，怎能忍受這些祭司的攔阻，他覺得燒香又有甚麼了不起。我烏西雅大王要向神燒香，還要受限制麼？烏西雅動怒了。

（四）因驕傲而招災——額上發出大麻瘋

他向祭司發怒的時候，在耶和華殿中香壇旁眾祭司面前，額上忽然發出大麻瘋。大祭司亞撒利雅和眾祭司觀看，見他額上發出大麻瘋，就催他出殿；他自己也急速出去，因為耶和華降災與他。

神藉祭司的阻擋，攔阻不了他的邪僻行徑，神只好在他額上長出大麻瘋來羞辱他、阻擋他，使他不得燒香干犯神；否則他可能如同亞倫兩個兒子——拿答、亞比戶，他們雖然是祭司，還因獻上凡火燒香，而遭神面前出來的火燒滅而死。神使烏西雅長大麻瘋，還是神的憐憫，為他存留悔改的機會。

（五）長大麻瘋，住在別宮，直到死日

“烏西雅王長大麻瘋直到死日，因此住在別的宮裡，與耶和華的殿隔絕。”君王原可以進耶和華殿來親近神、禱告神、頌贊神，壇前獻祭〔注五〕。但

他卻不得進入聖所燒香。他是神所揀選的王，神也幫助他治國、制敵。他若守住本位，忠於神的託付，是何等的美好。但他卻在蒙神非常之幫助後，竟心高氣傲，要超越神給他君王的職分，去作祭司分內的事。他的行徑，正是當初天使長的叛逆行徑——要高舉他的寶座與神同等。結果神以額上長大麻瘋

來羞辱他、攔阻他。

當年以色列百姓在往迦南去的曠野路上，米利暗帶頭譏諷神的僕人摩西，要高舉他們的地位與摩西同等。結果在神忿怒審判下，長了大麻瘋，叫她蒙羞。後來亞倫為姐姐請求恕罪，又因摩西的代禱，米利暗才得被關鎖在營外七日，而得神的醫治，回到營中（參民十二）。

烏西雅長大麻瘋，去住在別宮，他並不思慕再上耶和華的殿去親近神、敬拜神，他也不肯向神悔改，所以他去住在與神隔絕之別宮，直到死的日子。他沒有悔改，沒有得潔淨，何等可憐又可惜。他不聽祭司之勸阻，卻以君王之怒氣凌駕祭司之上；既受神審判——額上長了大麻瘋，他仍不肯向神認罪、悔改，求神醫治；他驕傲至死！他自絕於神給他的許多“機會”——“轉機”，讓自己深墜“危機”中；而又再陷大衛王室於“危機”中——當他住在別宮，他的兒子雖已管家、治民，但大衛的寶座又是虛設，也使猶大國的復興失落。他的結局有如先知以利沙的門徒基哈西，他的心驕傲，不甘心貧窮，大膽地背著師傅去瞞騙乃縵而騙取非義之財，結果招受咒詛，長了大麻瘋，終生沒有得潔淨（王下五 20~27；參路四 27）。

在烏西雅患大麻瘋住在別宮的日子，他兒子約坦管理家事，治理國民。烏西雅與他列祖同睡，葬在王陵的田間他列祖的墳地裡；卻沒有葬在列王的墳墓裡。在大衛王室中，一些好的君王就葬在列王墳墓中，這是國人所給他們之君王的尊敬。他非但未得國人的尊敬，反而人說，他是長大麻瘋的，何等可悲。

他留給國人的記憶竟是，“他是長大麻瘋的！”直到今日我們來看烏西雅王——一個大有作為的君王，聖靈仍題醒我們，“他是長大麻瘋的！”

親愛的讀者，當神的百姓想到我們時，你我是否叫他們心嚮往之，抑或只有聲名狼藉的印象？

神的話說：“敗壞之先，人心驕傲；尊榮以前，必有謙卑！”

（六）他的兒子約坦接續他作王

（代下二十七 2、3 上半；王下十五 34、35）

約坦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效法他父親烏西雅起初一切所行的。

約坦建立耶和華殿的上門。這是他為耶和華的殿盡上一分心意。只是他鑒於父王進入殿裡的聖所，為要在壇上燒香而干犯神，遭受神的審判——額上長了大麻瘋，因此他敬畏神而不敢擅入耶和華殿的聖所〔注六〕。

只是邱壇還沒有廢去，百姓還行邪僻的事——仍在邱壇那裡獻祭燒香。

六、基督乃被贖子民的盼望

（一）榮耀之主賜先知以賽亞的異象

（賽六 1~13）

1. 先知以賽亞與烏西雅王

以賽亞的先知職事，是開始于烏西雅作王的年代（賽一 1）。他的童年正逢王的盛世，王得神非常的幫助，甚是強盛；王既強盛，就心高氣傲，以致行事邪僻——進入耶和華殿的聖所，要在香壇上燒香；結果，耶和華降災與他。王長大麻瘋直到死日，都住在別宮，與耶和華的殿隔絕；他的兒子約坦管理家事，治理國民。在這段日子，大衛的寶座虛設，沒有王坐在其上。他的兒子約坦在父王死時接續作

王，他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只是不像他父王，入耶和華殿的聖所。但百姓仍在邱壇獻祭燒香，行邪僻的事；耶和華的殿仍感荒涼。

2. 以賽亞得見耶和華的榮耀異象（賽六）

先知以賽亞在烏西雅王崩的那年，他為殿、為國、為王、為民憂患意識鹹增。有日，忽然有主之榮耀的異象向他開啟，他看見主坐在高高之天的寶座上，祂的衣裳垂下覆蓋了耶路撒冷荒涼的殿。“在祂四圍有撒拉弗侍立著”（賽六 2 呂譯本；摩根解經叢卷說：“他們侍立在主前面、上頭、四周”）。他們各有六個翅膀，用兩個翅膀遮臉——他們不敢直視聖別、榮耀的主；兩個翅膀遮腳——他們也不顯露他們的腳蹤；兩個翅膀飛翔——他們迅速地執行榮耀之主的囑咐。他們超越地上一切邪惡污穢；而在聖別榮耀之主面前彼此唱和：“聖哉！聖哉！聖哉！萬軍之耶和華；祂的榮耀充滿全地。”因呼喊者的聲音，屬地的事物都被震動，煙雲充滿了殿，主的榮耀遮蓋了荒涼的殿；也充滿了全地（3、4）。

在那榮耀異象之前，這位用那污穢不潔的嘴唇，來教訓、指斥荒涼中之百姓的先知（賽一~五），不禁發出哀鳴：“禍哉，我滅亡了，因為我是嘴唇不潔的施教者，又住在嘴唇不潔的受教者中間；又因我親眼看見大君王萬軍的耶和華——聖別榮耀之主”（5 另譯）。這是先知在這異象中一個厲害的發現，發現他和他所服事的人，全是不潔，全是污穢；在聖別榮耀之主面前有禍了，滅亡了！

有一撒拉弗迅速飛來，手拿火剪從祭壇上取下燒紅的炭，將炭——十字架煉淨的火——沾他那污穢施教的嘴，使他的罪孽得除掉，罪惡就赦免了（不潔的嘴，不是用寶血能赦免的，惟靠主十字架大能的煉淨才能除掉）。

然後他聽見坐寶座者的呼召說：“我可以差遣誰呢？誰肯為我們（三而一之神）去呢？”以賽亞說：“我在這裡，請差遣我。”主說：“你去告訴這百姓說，你們聽是要聽見，卻不明白；看是要看見，卻不曉得。要使這百姓心蒙脂油，耳朵發沉、眼睛昏迷；……”先知問說：“主阿，這到幾時為止呢？”祂說：“直到城邑荒涼，無人居住，房屋空閒無人，地土極其荒涼。並且耶和華將人遷到遠方，在這境內撇下的地土很多。境內剩下的人若還有十分之一，也必被吞滅，像栗樹、橡樹，雖被砍伐，樹杆子卻仍存留。這聖潔的種類在國中也是如此”（8 下半~13）。

先知將在神面前所領受的信息，傳給神的百姓，但他們卻聽不見，也不明白。直到北、南兩國盡都被擄亡國後，聖地、聖民的遭遇，就應驗了先知的預言。

當先知接受主的差遣之時，主告訴他，主乃是那托著茂盛枝條的樹有子，托著神所揀選所栽培的選民，這些枝條卻屢屢因不聽神向他們的呼喚——不承認神王權的君王，和不讓神作王的百姓，在神審判下要被吞滅，要像樹上茂盛的枝條被砍伐；卻有樹有子存留著，這聖潔的族類所發的枝條，先知以賽亞看見，“耶和華發生的苗，必華美尊榮”（賽四 2），祂是神的愛子；祂又是“從耶西的本（原文作：‘杆’）必發一條，從他根生的枝子必結果實。耶和華的靈必住在祂身上，……”（十一 1、2）。神說：“必有童女，懷孕生子，給祂起名叫以馬內利”（七 14），“因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有一子賜給我們，政權必擔在祂的肩頭上，祂名稱為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九 6）。先知以賽亞在這榮耀的異象之前接受審判，沒有被吞滅、被砍伐；乃是蒙燒紅的炭潔除他的不聖不潔，

好使他答應神的差遣，得以去傳揚要來的“受苦、受死的彌賽亞”，也是那位從死裡復活，升入高天，第二次再來“榮耀的彌賽亞”；祂要作王直到永永遠遠。祂是神百姓的拯救與盼望。

（二）樹 子——聖別的族類所發的枝條

——基督——乃神與祂子民共同的盼望

縱觀大衛王室諸王和百姓在神面前的經歷，自大衛王以後的所羅門王、羅波安王、亞比雅王、亞撒王、約沙法王、約蘭王、亞哈謝王，約阿施王、亞瑪謝王，以至烏西雅王、約坦王等，以及隨後九位君王，其中有多位君王，他們和百姓自始至終不聽神的話，不讓神作他們之王，都是極其邪惡敗壞的君民，終被吞滅被砍伐。其中有幾位君王和百姓，當他們求告神、倚靠神，神就垂聽他們的所求，並以大能幫助他們，使他們為猶大國帶進復興。但他們大都晚節不保——當神向他們呼喚、勸戒，甚至發怒、懲罰，王和百姓往往卻是不聽，不從，不悔改，他們離棄神，終也被神離棄。

當筆者探索這些君王的歷史，心中多少興奮、激動；但也夾雜著多少消沉、頹喪！有時也不禁要問，主阿，這要到幾時為止？明知整個大衛王室最終是被吞沒、被砍伐了。但感謝主，他們無論是怎樣，仍存留的樹有子聖別的種類所發的枝條——彌賽亞——基督必結果實（賽十一1）。

及至時候滿足，神差祂的兒子——生下來作猶太人之王的——基督耶穌到世上來；祂到自己的地方，自己的人卻不接待祂；凡接待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賜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加四4；太二2；約一10~12）。

那些信祂的人，就是認祂是基督（即彌賽亞），是以色列的王，是奉主名來的王（太十六16；約一49，十二13）。祂在巡撫彼拉多面前承認說：“我是王，我為此而生，也為此來到世間”（約十八37）。

（三）主耶穌在海邊講比喻的用意

（太十三1~17）

那一天，主耶穌——天國的王——出到海邊，對許多聚集到祂面前的人，用七個比喻對他們傳說“天國的奧秘”。那些承認祂是天國的王——他們之王——的門徒，主的比喻是幫助他們明白天國奧秘之道。但那些不信祂是主，拒絕祂作王的，如文士、法利賽人（十二38），以賽亞所傳的神言，正應驗在他們身上了；主說：“他們聽了又聽，卻決不領悟，要看了又看，卻決看不見，因為這人民的心給脂油蒙住了。他們以沉睡的耳來聽，又把眼封閉著，恐怕他們用眼看見，用耳聽見，用心領悟，回轉過來，讓我醫治他們”（參十三14~16 呂振中譯本）。然而，你們的眼是有福的，因為看見了；你們的耳朵也是有福的，因為聽見了。從救恩的地位說，被救贖的門徒是有福的人。

（四）耶穌基督在榮耀裡的啟示

基督在地上藉十字架的死、復活、升天，差遣屬祂的人去傳揚天國的道，那些蒙憐憫肯承認耶穌是主，讓祂作他們之王的，主就賜他們能聽的耳、能看的眼、能明白的心，得以認識主，這樣，教會就產生了。

曾幾何時，到了使徒世代的末了，主在榮耀中向使徒約翰顯現，要他寫信給當日在亞西亞的七個教會，也是向以後教會歷史中七個世代的眾教會，主向眾教會的使者發出呼召——凡有耳的，就應當聽。主要他們持守當持守的，悔改當悔改的。主給我們看見，有若干教會的使者，並沒有聽從主的呼喚，沒有持守當持守的，或沒有悔改當悔改的。就如“以弗所教會”的燈臺，被主挪去了——從地上

消失了（啟二 5）。又如“推雅推喇教會”所象徵的天主教，直至如今，仍充滿許多偶像，並無悔改（二 20、21）。再如“撒狄教會”，更正教所預表的改進運動，在生命、真道、見證上有所恢復，但他們墨守先人所帶進的一些恢復，大多失卻屬靈生命的新鮮，所以按名是活的，其實是死的，並且沒有一樣是完全的（三 1、2）。還如“老底嘉教會”，他們是從非拉鐵非教會墮落而成的。他們曾經在主面前有許多領受，但可惜未持守在基督耶穌裡的信心和愛心，未在聖靈裡牢牢地守著（參提後一 13、14）。他們已經喪失屬靈的實際和見證的能力。但他們卻仍然陶醉於——我是富足，已經發了財，一樣都不缺。但在主看，他們是困苦、可憐、貧窮、瞎眼、赤身的。並且更可悲的，他們聽不見主的呼喚，仍舊將主關在門外了（啟三 17、20）。

這許多失敗的使者，將被吞滅，從主恩典的樹有子上被砍伐。這是我們的鑒戒。

（五）歷代蒙差遣者也必經歷主和先知所經歷的

如今是末時了，基督快再來，普世教會大體屬靈荒涼失敗，深陷“危機”。一代過一代，眾教會在聖別、榮耀之主的審判之下一一被吞滅、被砍伐（賽六 11~13）。我們曾否聽見，坐寶座的主在向你我發出呼召：“我可以差遣誰呢？誰肯為我們去呢？”今日又有誰能按祂的心意來應召？時至今日，仍有許多人憑著自己的負擔，因著周圍之需要的催促，說，主呼召我去作工；就奮勇投入主的工廠（或在教會中），作那拯救靈魂或培訓信徒之工。但你我曾否看見聖別、榮耀之主的異象，曾否發現我們這些事奉主、為主作工的人，卻是“嘴唇不潔，又住在嘴唇不潔的人中。禍哉，我滅亡了！”像我這不潔的人，又怎配傳說主的話？除非我們靈裡真的看見聖別、榮耀的主，也看見自己的不潔，而向主發出衷心的呼籲，並願意接受主之祭壇上燒紅的炭——十架火焰來煉淨我們的嘴唇，否則我們終必在聖別、榮耀之主面前被祂吞滅、被砍伐。我們必須接受主十字架熱火的煉淨，我們才能答應主的差遣，在世人中間，在神兒女中間——我們才能忠於主的託付，傳達主的信息。

但我們要發現，我們的聽眾，常是油蒙了心、耳朵發沉、眼睛閉著。人若不能讓主作王，人的心就背離神，就自己作王。我們只能將主的心意向人忠告，卻不能叫人聽見、看見、明白；除了神的憐憫。但我們也要看見，那些蒙神憐憫的人，他們必蒙主賜他們能聽的耳朵，能看的眼睛，能明白的心，欣然接受天國之王作他們的主。蒙恩的聖徒還得繼續接受主用十字架煉淨之紅炭來沾我們的嘴唇，並且繼續不斷的煉淨，免得我們有日又是自己作起王來，不再讓主作王，我們屬靈的耳朵又發沉，眼睛又閉起，心又蒙了油，又要被審判的主吞滅，被砍伐。願主憐憫我們，保守我們，好使我們能成為一班迎接那存留的樹有子——聖潔的種類，神的兒子——榮耀的彌賽亞回來的人。那時祂要在神的家施行審判，得勝者進入祂榮耀的國；失敗者，王要讓他們按各自的狀況再補課，被成全（注七）。

願我們身上的罪惡、不潔、不聖，讓主藉十字架繼續不斷地燒；而不是等到那日在基督台前的審判下受虧損。

但願我們從大衛王室諸君王，他們降服神、在神面前蒙恩的部分，作我們的榜樣；他們自己作王的失敗，能夠成為我們的鑒戒。願我們在祂手中被握住、被煉淨、被改變、被成全，使我們得以迎接那

樹有子、聖潔的種類、榮耀的主耶穌基督，在榮耀中回來，使神的計畫得成全。

（當筆者整理本稿時，再一次將自己交在主手中，願意接受祭壇上的紅炭潔淨我的口，我的全人……。於二〇〇六年一月二十五日零時四十五分於寓所孤燈下。）

注 釋：

注 一：神創造人，原初的意思是要人“像祂”。就是人墮落後，神還是要蒙祂所救贖的人“像祂”。主若顯現，我們必要像祂（約壹三 2），這是神向蒙救贖的人所定的旨意。神要人在祂的聖潔上有分（來十二 10）；得以豐豐富富地有分於神的性情（彼後一 4~11）；得模成神兒子的模樣（羅八 29）；有屬天的形狀（林前十五 49）；變成主的形狀（林後三 18）；和祂榮耀的身體相似（腓三 21）。

注 二：“亞當的背約”請參閱本書
第一篇“神賜大衛王室的時機”
第一段第（一）分段第 1·至 4·小段。

注 三：聖經中撒迦利亞或譯作撒迦利雅，共有二十多人。這撒迦利亞只出現在這裡，他不是歷代志下第二十四第二十節耶何耶大之子，也不是撒迦利亞書作者。

注 四：“以祿”，列王紀下第十四章第二十二節之“以拉他”即是以祿。有學者認為這裡是指以祿附近的以旬迦別（見王上九 26）。此地帶是通往紅海的重要海港，在約蘭王時曾被以東奪去（王下八 22），現亞撒利雅（烏西雅）把它收回（參考自聖經串珠本，中國神學研究院編撰；證道出版社）。

注 五：君王與耶和華的殿
所羅門王（代下六 12、13，七 1、4）。
亞撒王（代下十五 10~12）。
約沙法王（代下二十 5~13，28）。
約阿施王（代下二十二 12，二十三 3、8~11、13）。

以上諸王乃是進入耶和華殿（原文編號 1 004）的院內獻祭、禱告或讚美敬拜，而沒有入殿（原文編號 1964）的聖所（詳參見注六）。

注 六：烏西雅王進耶和華的“殿”（希伯來文編號 1964；英文譯作 Temple；代下二十六 16），乃聖殿的主要部分——聖所。在那裡有金香壇、陳設餅的桌子和金燈檯。那裡只有供職的祭司進入供職。之後他與耶和華的“殿”（原文編號 10 04）隔絕。

約坦王建立耶和華“殿”（希伯來文編號 1004，英文譯作 House，即耶和華的房屋）的上門（二十七 3）。只是他不入耶和華的“殿”（希伯來文編號 1964：二十七 2），就是他不敢（沒有）像他父王擅入耶和華的“殿”（原文編號 1964）的聖所，因為他敬畏神。

注 七：屬神的子民中的得勝者要與主同榮耀，失敗者又是如何補課，請參閱本“聖經人物信息系列”
第三冊《國度子民生命新樣得培植》
第一篇“國度與國度的子民”
第二段，第(二)中段，第 6·小段

“‘國度’藉基督的再來完全實現 P·26~31。

第九篇
希西家王的轉機、時機、危機
——帶進猶大國第五次復興的王

經文：

“我的心哪，你要稱頌耶和華，凡在我裡面的，也要稱頌祂的聖名！我的心哪，你要稱頌耶和華，不可忘記祂的一切恩惠”（詩一〇三 1、2）！

參考經文：

代下二十九~三十二；

王下十八~二十一 1；

賽三十六~三十九

一、希西家王重要年代

（一）重要年代表

年 齡	王 政	事 跡
		王祖父約坦王政七年，希西家出生（參王下十五 32、33）
9		父王亞哈斯登基，作王十六年（王下十六 2）
25	1	父王卒。希西家登基，作王二十九年。時值以色列（北國）何細亞王第三年（王下十八 1、2）
29	4	以色列京都撒瑪利亞被亞述圍困（王下十八 9）
31	6	以色列京都陷敵，國亡於亞述，許多人民被擄去（王下十八 11）
	元 年	王革新第一年，王行虔誠的事，帶進大復興（代下二十九 3）
39	14	亞述王來攻，神為他敗敵（王下十八 13）
39	14	“那時”，王得必死的病，神囑留遺命；泣禱，蒙神垂聽，再添壽十五年（王下二十 1、6）
		“那時”（病癒後若干時日），巴比倫使者來訪（王下二十 12）

42	17	從協西巴生瑪拿西王子（參王下二十一 1）
54	29	王卒。瑪拿西繼位（年十二歲）

（二）希西家承受的“危機”

1．他出生于王祖父約坦王第七年

（代下二十七 2~9）

王祖父約坦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建立耶和華殿的上門；因他敬畏神，不像他父王烏西雅擅入耶和華的內殿。約坦在國中有些建樹；他在神前行正道，以致日漸強盛。希西家的童年，諒必受著虔誠的教導。

2．他十歲時，父王亞哈斯登基

（代下二十八 1~27；王下十六 5~20；參賽七 1~八 22）

父王行以色列諸王的道，耶和華將他交在亞蘭王手裡，許多人民被擄大馬色。之後又被交在以色列王手裡，猶大人被殺十二萬，被擄者二十萬。因為亞蘭王和以色列王聯合攻擊猶大；王求助亞述王，給他送金銀；亞述王即攻佔大馬色。王又往大馬色去迎見亞述王，竟按在大馬色所見之壇的樣式造壇，置於聖殿中以便獻燔祭等。並且大事搬動院中的銅壇、銅海，盡其褻瀆能事（王下十六 5~18）。神又使以東人，非利士人來攻，他再求助亞述王，亞述王駕到，沒有幫助他，倒欺凌他；他再獻財寶，也無濟於事。王在急難中，越發得罪耶和華，竟鎖耶和華殿門，大大得罪耶和華。他在耶京和猶大各城建立祭壇、邱壇，給別神燒香，惹動耶和華的怒氣（代下二十八 16~25）。他至死沒有悔改，為猶大國留下極大的危機。希西家從十歲到二十五歲，十六年的青少年期，歷經猶大國的大荒涼，親睹父王在耶和華面前的叛逆、愚昧、邪惡、敗壞，這一切留給王子希西家深刻警訊，若非神的憐憫，希西家必遭敗壞。

（三）神賜希西家的“轉機”

1. 二十五歲，

父王卒，登基作大衛王室第十四世君王

（王下十八 1~8；代下二十九 1、：）

希西家登基之年，正值以色列國末代君王何細亞第三年。希西家的外祖父是撒迦利雅，名的意義：“神的紀念”。母親亞比（又譯為亞比雅），名的意義：“耶和華是她的父”。希西家，名的意義：“神的力量、主是力量”。

希西家出自邪惡敗壞的父王亞哈斯，但因著神的憐憫，使他從幼就蒙受“神之紀念”的外祖父的調教，並以“耶和華作她父”的母親所呵護，使他一登基就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效法他祖大衛一切所行的”。“他倚靠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在他前後的猶大王中，沒有一個及他的”。他專靠耶和華，謹守祂的誡命。耶和華神的力量與他同在，使他盡都亨通。他背叛亞述王，不肯像父王服事亞述王。他攻擊非利士人的瞭望樓到堅固城——征服近鄰。

2．面臨國際景況——以色列國亡於亞述

（王下十八 9~12）

希西家王第四年，以色列王何細亞第七年，亞述王圍困撒瑪利亞；希西家第六年，何細亞第九年，撒瑪利亞被攻取，以色列人被擄亞述各地。“都因他們不聽從耶和華他們神的話，違背祂的約，就是耶和華僕人摩西吩咐他們所當守的。”

亞述王將以色列傾覆了，接著的目標就是猶大了。這形勢對希西家是個“危機”。但以色列的滅亡，叫他越發敬畏神，倚靠神，使他得以活在神賜的“時機”中。

(四) “元年”行虔誠的事，帶進大復興

按字面解，“元年”“正月”“初一日”，應該就是希西家王作王的第一年、第一月、第一日。但就歷代志下第二十九章至第二十一章所載的內容，這不可能是他登基作王的那日。那日——“元年、正月、初一日”，必是“屬靈年日的用法”，留待本篇第二大段詳述。

(五) 希西家王十四年

1. 亞述王帶來的“危機”，

並在神面前所獲得的“轉機”

當年亞述王挾勢如破竹的威勢，從尼尼微向西進逼，沒有一個國家、民族能與抗衡，因著以色列的滅亡，猶大又怎能倖免。在該戰役中，希西家起先在試煉中也軟弱、求和。但神使亞述王並不饒人，非要希西家率眾投降不可。希西家面臨覆亡“大危機”，卻逼他回到神面前，他懇切的禱告，蒙神垂聽，使他得著解救，“危機”變為“轉機”，而活在神賜“時機”中。此事詳細經過，容第三大段詳之。

2. “那時”希西家病得要死

“那時”指何時？

亞述王入侵是在希西家作王第十四年。戰後，希西家得必死的病。他懇求神使他免死，神聽他的祈求，再賜他十五年的壽數，他作王二十九年而卒。所以他生必死的病，並蒙神醫治的“那時”，也是希西家第十四年間的事。此事細節，在第四大段詳之。

(六) 瑪拿西的出生與繼位

希西家蒙神再賜他十五年的壽數，他死之年，王子瑪拿西年十二歲登基。所以瑪拿西是在父王第十七年——病癒後三年出生的；瑪拿西使猶大國深陷亡國的“極大危機”。此事留待第五大段再詳。

二、“元年”行虔誠的事，

活在神賜的“時機”裡

——帶進猶大國第五次復興

(代下二十九 3~三十一 21)

(一) “元年”是希西家王的何年

希西家年二十五歲登基，是希西家王第一年。

希西家王第四年，撒瑪利亞城被亞述王圍困。

希西家王第六年，撒瑪利亞城被攻取，以色列國亡，人民被擄。

希西家王第十四年，亞述王來攻猶大國各堅城。同年，他患必死的病；又蒙神賜十五年壽數。

希西家王第二十九年，王卒，王子瑪拿西繼位。

以上自始至終，年分是分明的。惟獨行虔誠的事卻用“元年”。“元年”是希西家第幾年，為甚麼它用“元年”，它可能是希西家王第一年麼？

行虔誠的事，詳載於歷代志下第二十九章第三節至三十一章。我們要從該段經文中來探索，“元年”何年？它為甚麼用“元年”，它的用意為何？

1. 元年正月初一日，開殿門重新修理

“從正月初一日潔淨起，……到正月十六日纔潔淨完了”（代下二十九 17）。

王事先召集眾祭司和利未人來，要他們先潔淨自己，然後潔淨神的殿（參 5）。被題名的利未人起來聚集他們的弟兄，潔淨自己，然後才照著王的吩咐，耶和華的命令，於正月初一日，進去潔淨耶和華的殿（參 15）。

王召集眾祭司，眾利未人的首領聚集他們的弟兄，各自先潔淨自己，然後祭司進殿去潔淨殿，把污穢之物搬到殿的院內，利未人接去，搬到外頭汲淪溪邊（16）。這一切準備的工作，必是在正月初一日之前的事，有相當多的祭司、利未人需要好些時日〔注一〕，方能潔淨完，才能於正月初一日開始潔淨聖殿之工。

2. 王和眾首領的信（代下三十 1~9）

這信是在一月下旬寫的，函中稱北國以色列的民——“你們這脫離亞述王手的餘民”（6）；“你們的弟兄和兒女，必在擄掠他們的人面前蒙憐恤，得以歸回這地”（9）。以上是指北國於希西家六年亡於亞述。所以那信必是寫於希西家王六年之後。

3. 虔誠的事推行在以色列諸城邑

王的信，傳遍以色列，從別是巴（猶大南方）直到但（以色列北疆）（5）。驛卒傳遍了以法蓮，瑪拿西，直到西布倫，還有亞設、以薩迦（10、11、18）。

二月十四日至二月二十七日，守完逾越節之後，在那裡之以色列的眾人，就到……以法蓮、瑪拿西遍地，將邱壇和祭壇拆毀淨盡（三十一 1）。這不是在北國淪亡之前可能作到的。（“元年”若是希西家王第一年，以色列國還是北國何細亞王第三年）。

4. 亞述王入侵猶大

時在“這虔誠的事以後”（代下三十二 1）。虔誠的事，乃指歷代志下第二十九章第三節至第三十一章，他們潔淨聖殿，守逾越節，在全境除偶像棄污穢之事以後。可能是這些虔誠的事之後不久，亞述王就入侵猶大，圍困一切堅固城，想要攻佔。希西家為強固耶路撒冷的防務，又為斷絕入侵之亞述王的水源，在京城、在各地進行一些防禦工事，是需要些年日（參 1~8）。接著就是希西家十四年，亞述王正式謀攻耶城的序幕（參王下十八 13~十九 37）。所以是虔誠的事以後些許年日，進行防禦工事之後，就來到希西家王十四年，亞述王上來攻佔一些堅固城，希西家自請罰金，亞述王進而招降希西家。此間時日緊迫，而不會是希西家王第一年之“元年”，他們行虔誠的事之後，等過了十三年之久亞述才入侵。

綜上可見，希西家“元年”，是在希西家王六年，以色列亡國之後，且是在希西家王第十四年之前若干年日，他們行虔誠的事。

（二）“元年”，是屬靈年日特殊的用法

1· 聖經裡的先例

“你們要以本月為正月，為一年之首”（出十二2）。

“本月”是埃及的“七月”，陽曆的“四月”，農曆的“三月”。但神說要以本月為“正月”，為一年之首。他們在埃及寄居滿了四百三十年的那一天，神領他們出埃及（41）。以色列在埃及，經過漫長的為奴歲月；事奉埃及的歲月，都是虛度的。如今神領他們出埃及，“本月”，他們因逾越羔羊之血而蒙拯救。“本月”是他們要在曠野事奉神之月。“本月”是他們在神面前一個新的開始，是蒙紀念之月。所以神說，你們要以“本月”為“正月”。

2· “元年，正月，初一日”是可紀念的年月日

希西家王登基之前，猶大國歷經漫長荒涼的日子，使猶大國陷入極大的“危機”。

希西家王登基後，雖有一些蒙恩的景況，但耶和華的殿門是被封鎖著，殿裡充滿混亂，污穢不堪。

也許度過若干年，希西家才起意打開殿門，重新修理。事奉的人先潔淨，然後潔淨神的殿，並獻祭，接著守逾越節等等虔誠的事。為行這事，神的話說：“元年正月”，因為這年這月是他們蒙恩之歲月，蒙紀念之歲月。是希西家屬靈的“元年”，他開始了神悅納的復興工作。

我們在地上過了許多的年日，願主憐憫我們，使我們多人，使主的教會，也有屬靈的“元年正月”——可紀念蒙悅納的歲月。

3 “元年”行虔誠的事，

為猶大國帶進大復興

1. 是所羅門王之後最大的復興大會

(1) 所羅門王的復興大會

所羅門王建殿完成之後，耶和華的榮耀一再充滿了殿（代下五 14，七 2）。全以色列民眾聚集殿前，他們於七月十日（贖罪日〈利二十三 26〉）聚集成為大會，守節七日（至七月十六日），第八日（七月十七日）設立嚴肅會，行奉獻壇的禮七日，守節七日（至七月二十三日），即日王遣散眾民（代下七 8~10）。

(2) 希西家王的復興大會

所羅門王之後以色列國分裂成南北兩國。之後在耶路撒冷有過復興大會，卻不是全民的大會。經過二百八十年漫長荒涼的年日後，直至希西家王“元年”，才使全民再次聚集在耶路撒冷有盛大的守節——逾越節，紀念他們是如何蒙拯救。他們也守節七日又七日，始於“元年”二月十四日至二十七日。因為正月十四日，他們來不及守節，所以延於二月十四日守節。

神定規的節期，必須絕對按照神的定規，沒有君王或臣民可以商議更改的，但他們更改了。他們乃是依據神所囑咐摩西的（參民九 9~11），也是由於和眾首領並全會眾商定（代下三十 1~5）。

耶羅波安懼怕以色列人的心歸向大衛家，竟擅立金牛犢的偶像，代替耶和華神，又擅立凡民為祭司，私定八月十五日為節期（王上十二 26~33）。這事叫耶羅波安的家陷在罪裡，甚至他的家從地上除滅了（十三 14）。

願神的兒女能在事奉上遵從神的心意，免得招受咒詛。

2· 復興的過程與盛況

(1) 過逾越節的預備

(代下二十九 3~36)

王號召祭司和利未人要先潔淨自己，以便潔淨神的殿。利未人的首領召集他們的弟兄，潔淨自己(在此至少需時三日)。然後，他們用十六日的工夫，把聖殿裡外都潔淨了，把先王廢棄的器皿都備齊了(3~19)。

王和眾首領為國、為殿、為民獻上贖罪祭和燔祭(20~24)。獻祭的同時，利未人在殿中用各樣的樂器，彈唱讚美耶和華的歌，會眾都俯伏敬拜(25~30)。

王又要歸耶和華為聖的百姓，把燔祭和感謝祭奉到耶和華的殿(31~36)。

因為神為眾民所預備的，王與眾民都喜樂(36)。

通告全境百姓于二月十四日到耶和華的殿，向神守逾越節。

(2) 過節的盛況

(代下三十)

二月間，有許多人聚集在耶路撒冷，成為大會，他們起來，把城內殿外的祭壇和燒香的壇清除。

二月十四日，宰了逾越節的羔羊。在節期中，末自潔的祭司、利未人，和北國的百姓，或獻上燔祭，或宰逾越的羔羊，使他們成為聖潔。許多末自潔的百姓，卻先吃逾越節，王為他們“求至善的耶和華也饒恕他”，蒙神饒恕(15~20)。

在守節的七日中，他們大大的喜樂，日日頌贊耶和華，他們一面獻平安祭，向神認罪。他們商議，再歡歡喜喜地又守節七日。“這樣，在耶路撒冷大有喜樂，自從以色列王大衛兒子所羅門的時候，在耶路撒冷沒有這樣的喜樂。那時，祭司利未人起來，為民祝福。他們的聲音，蒙神垂聽；他們的禱告，達到天上聖所”(26、27)。

3· 復興的延續(代下三十一)

(1) 擴大清除偶像污穢

節前，他們自潔，潔淨聖殿。節畢，他們在回家的路上，在猶大的城邑，打碎柱像，砍斷木偶；又在以色列地，將邱壇和祭壇拆毀淨盡。

(2) 派定殿中事奉的班次

祭司利未人各按各職，為獻祭，頌贊神。

(3) 王率先奉獻

王從自己的產業中定出分來為例常的祭，都按律法上所載的。王在奉獻財物上，成了眾民的好榜樣。

(4) 吩咐百姓奉獻

百姓將供物和十分取一之物，並分別為聖之物，送到殿中。

從三月(收割初熟穀物之時〈參出二十三 16〉)至七月(收集其它作物之時)，他們將牲畜、田地之出產中的十分之一，盡都送來積成堆壘(這是神賜給祭司和利未人的分〈民十八 8~24〉)。祭司利未人不但吃飽，且剩下的甚多。王命他們在殿裡預備倉房，收存分別為聖之物。

——“復興的預備”——自元年正月之前數日至元年二月十三日，約兩個月之久，為逾越節作預備。

“復興的大會”——歡樂的逾越節，兩個七天。

“復興的延續”——會後潔淨猶大、以色列全境，並且連續五個月之久，奉獻之物積成堆壘。復興非僅一陣的快樂之感，復興乃是保持在神面前的聖潔，並且關心神家之需要；教會在神前的聖潔和教會所收之奉獻，也是復興真象的一種說明。

“希面家在猶大遍地這樣辦理，行耶和華他神眼中看為善為正為忠的事。凡他所行的，無論是辦神殿的事，是遵律法守誠命的，是尋求他的神，都是盡心去行，無不亨通”（代下三十一 20、21）。

三、復興之後的試探——亞述王入侵

（一）虔誠的事以後

“元年”虔誠的事，為猶大國帶來“第五次復興；也幫助王不再臣服亞述王，並且強固京都耶路撒冷的防務。

1. 疏離亞述王

父王亞哈斯在位時，為抗拒亞蘭王與以色列王的入侵，就將許多金銀送給亞述王為禮物，得他之助制伏敵人（王下十六 7~9）。父王又為以東人、非利士人的夾攻，再度送財物給亞述王以求助。亞述王上來，卻沒有幫助他，反倒欺凌他（代下二十八 16~24）。

希西家登基後，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他專心靠耶和華，耶和華與他同在，使他盡都亨通。“他背叛，不肯事奉亞述王”（王下十八 7 下半）。亞述王正伺機征服猶大。

希西家王一面與亞述疏遠，另一面卻也參與近鄰各邦國與埃及聯盟；並送上財寶，企盼埃及的幫助。但先知以賽亞屢發警告，“投靠埃及，徒然無益”（參賽二十 5、6，三十一 1~7，三十一 1）。當耶路撒冷告急時，古實王似也出兵相助，牽制亞述軍，但也無濟於事（參王下十九 9）。

2. 強固耶路撒冷防務（代下三十二 1~8）

這虔誠的事以後，亞述王西拿基立來侵入猶大，圍困一切堅固城，想要攻破佔據。希西家見西拿基立定意要攻打耶路撒冷，就與首領和勇士商議塞住城外的泉源，他們就都幫助他。於是有許多人聚集，塞了一切泉源，並通流國中的小河，說：“亞述王來，為何讓他得著許多水呢？”希西家力圖自強，就修築所有拆毀的城牆，高與城樓相齊，在城外又築一城，堅固大衛城的米羅，製造了許多軍器、盾牌。設立軍長管理百姓，將他們招聚在城門的寬闊處，用話勉勵他們說：“你們當剛強壯膽，不要因亞述王和跟隨他的大軍恐懼、驚慌，因為與我們同在的，比與他們同在的更大！與他們同在的是肉臂，與我們同在的是耶和華我們的神！祂必幫助我們，為我們爭戰。”百姓就靠猶大王希西家的話，安然無懼了。

（二）亞述王的問罪

（王下十八 13~16；賽三十六 1~10）

希西家王十四年，亞述王西拿基立上來，這回不僅是“攻擊”猶大的一切堅固城，更是將城“攻取佔據”，給希西家王極大的壓力。希西家差人往拉吉去見亞述王，說：“我有罪了！求你離開我，凡你罰我的，我必承當。”希西家在強敵欺壓的試煉中示弱了，未見他求告耶和華，反而走向父王的老路，想以罰金銷災。於是亞述王罰猶大王希西家銀子三百他連得，金子三十他連得。希西家就把耶和華殿裡和王宮府庫裡所有的銀子都給了他。那時，猶大王希西家將耶和華殿門上的金子和他自己包在

柱上的金子都刮下來，給了亞述王。

(三) 亞述王派使者招降

(王下十八 17~36；賽三十六 11~22)

亞述王並未以收到巨額罰金為滿足；他從拉吉差遣他珥探、拉伯撒利和拉伯沙基率領大軍往耶路撒冷，到希西家王那裡去。他們上到耶路撒冷，呼叫王的時候，就有希勒家的兒子家宰以利亞敬，並書記舍伯那和亞薩的兒子史官約亞，出來見他們。拉伯沙基說：“你們去告訴希西家說，亞述大王如此說：‘你到底倚靠誰才背叛我呢？看哪！你所倚靠的埃及，是那壓傷的葦杖。人若靠這杖，就必刺透他的手。現在我給你二千匹馬，看你這一面騎馬的人夠不夠。若不然，怎能打敗我主臣僕中最小的軍長呢？你竟倚靠埃及的戰車馬兵(呂譯本作：‘駿馬’)麼？’”這是拉伯沙基盡其挖苦猶大人的話。當年希西家王與百姓是在耶路撒冷備戰的，豈有不夠騎兩千匹馬的兵員呢？拉伯沙基說：“你們既沒有騎馬的人，就是埃及有戰車、駿馬，於你們又有何用？”接著他又說：“現在我上來攻擊毀滅這地，豈沒有耶和華的意思麼？耶和華吩咐我說，你上去攻擊毀滅這地吧！”西拿基立竟挾耶和華的意旨，來攻擊神的子民。這一切是亞述王的心理戰，向神子民施壓力，盼能不戰致勝，當為上策。

另一面說，亞述入侵，有神的許可，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希望希西家王在急難中能轉而倚靠耶和華，好使他更多蒙恩。

於是拉伯沙基站著，用猶大言語大聲喊著說：“你們當聽亞述大王的話！王如此說：‘你們不要被希西家欺哄了；因他不能救你們脫離我的手。也不要聽希西家，使你們倚靠耶和華，說，耶和華必要拯救我們，這城必不交在亞述王的手中。’不要聽希西家的話。因亞述王如此說：‘你們要與我和好，出來投降我，等我來領你們到一個地方，與你們本地一樣，就是有五穀和新酒之地，有糧食和葡萄園之地，有橄欖樹和蜂蜜之地，好使你們存活，不至於死。希西家勸導你們，說耶和華必拯救我們；你們不要聽他的話。列國的神，有那一個救他本國脫離亞述王的手呢？難道耶和華能救耶路撒冷脫離我的手麼？’”拉伯沙基的一番話，四次說，你們“不要”，他教唆百姓“不要”被希西家欺哄；“不要”聽希西家，使你們靠耶和華，說，耶和華必要拯救我們；“不要”聽希西家的話；“不要”聽他的話。骨子裡就是要聽亞述大王的話。

這是拉伯沙基的話，發自陰府黑暗權勢的話。百姓靜默不言，並不回答一句。因為王曾吩咐說：“不要回答他”(王下十八 36)。“靜默不言”、“不回答一句”、“不要回答他”，這是神兒女因信神，對仇敵最好的反應。

(四) 希西家王的回應

(王下十八 37~十九 7)

當下，希勒家的兒子家宰以利亞敬和書記舍伯那，並亞薩的兒子史官約亞都撕裂衣服，來到希西家那裡，將拉伯沙基的話告訴了他。

1. 上耶和華的殿，並求助先知以賽亞

(王下十九 1~4；賽三十七 1~4)

希西家王聽見，就撕裂衣服，披上麻布，進了耶和華的殿。他獨自將危難、壓力，帶到耶和華面前。他也使家宰以利亞敬和書記舍伯那，並祭司中的長老都披上麻布，去見亞摩斯的兒子先知以賽亞。對

他說：“希西家如此說：‘今日是急難、責罰、凌辱的日子，就如婦人將要生產嬰孩，卻沒有力量生產。或者耶和華你的神聽見拉伯沙基的一切話，就是他主人亞述王打發他來辱罵永生神的話，耶和華你的神聽見這話，就發斥責。故此，求你為餘剩的民揚聲禱告。’”

2·得先知傳達神的話

(王下十九 5~7；賽三十七 5~7)

王的臣僕還未到來，王的心意還未傳達，神早就聽見拉伯沙基的狂言；並且已將祂要作的事，預先告訴先知以賽亞了。希西家王的臣僕到了以賽亞那裡。以賽亞對他們說：“要這樣對你們的主人說，耶和華如此說：‘你聽見亞述王的僕人褻瀆我的話，不要懼怕。我必驚動（原文作：“使靈進入”）他的心，他要聽見風聲，就歸回本地。我必使他在那裡倒在刀下。’”

(五) 亞述王再派使者帶來“招降書”

(王下十九 8~13；代下三十二 9~15；賽三十七 8~13)

當拉伯沙基回到立拿去見亞述王時，亞述王已從拉吉轉攻立拿了。那時，亞述王在南方遇到古實王特哈加挑戰的壓力（王下十九 9），他急欲招降猶大王希西家。於是，亞述王又打發使者帶著招降書去見希西家，吩咐他們說：“你們對猶大王希西家如此說：‘不要聽你所倚靠的神欺哄你，說耶路撒冷必不交在亞述王的手中。你總聽說亞述諸王向列國所行的乃是盡行滅絕，難道你還能得救麼？我列祖所毀滅的，就是……。這些國的神何曾拯救這些國呢’”（10~12）？

當年列國之王的確被亞述王盡行滅絕，他們所事奉的偶像、假神，當然不能救他們脫離亞述王的手。但希西家所事奉的，卻是萬國的神、天地的主，是亞述王所不認識的。亞述王的無知狂妄，要以他血肉的膀臂，來威嚇希西家王，不過是催促希西家更靠近神。

(六) 王將書信在殿中耶和華面前展開

(王下十九 14~19；代下三十二 16~19；賽三十七 14~20)

先時，拉伯沙基的叫罵，希西家王托先知向耶和華代求。如今希西家從使者手裡接過書信來，看完了，他發現亞述王直接辱罵他所事奉的耶和華。這更大的壓力，催促他再次上耶和華的殿，將書信在耶和華面前展開；希西家親自向耶和華傾心吐意禱告說：“坐在二基路伯上耶和華以色列的神阿，你是天下萬國的神！你曾創造天地。耶和華阿，求你側耳而聽！耶和華阿，求你睜眼而看！要聽西拿基立打發使者來辱罵永生神的話。耶和華阿！亞述諸王果然使列國和列國之地變為荒涼，將列國的神像都扔在火裡，因為它本不是神，乃是人手所造的，是木頭石頭的，所以滅絕它。耶和華我們的神阿，現在求你救我們脫離亞述王的手，使天下萬國都知道惟獨你耶和華是神！”希西家為著神的子民所遭遇的危難，更為著神自己的名，為著神自己的榮耀，向神發出的懇求。神不能不聽，並且祂必要快地作出回應。

(七) 耶和華應允希西家的祈求

(王下十九 20~34；賽三十七 21~35；代下三十二 20)

耶和華的話臨到亞摩斯的兒子以賽亞，他就打發人去見希西家說，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如此說：“你既然求我攻擊亞述王西拿基立，我已聽見了。”耶和華論亞述王這樣說：“錫安的處女藐視你、嗤笑你；耶路撒冷的女子向你搖頭。你辱罵誰？褻瀆誰？揚起聲來，高舉眼目攻擊誰呢？乃是攻擊以色列

的聖者！你藉你的使者辱罵主說：

‘我率領許多戰車上山頂，到利巴嫩極深之處：
我要砍伐其中高大的香柏樹和佳美的松樹；
我必上極高之處，進入肥田的樹林。
我已經在外邦挖井喝水；
我必用腳掌踏幹埃及的一切河。’ ”

亞述王不僅辱罵主，並向神誇口地說了五個“我”（王下十九 23、24；賽三十七 24、25），正如先知以賽亞論到巴比倫所預表的一一明亮之星、早晨之子的墜落史。那叛逆者心裡向神誇耀地說了五個“我要”。神說：“然而你必墜落陰間，到坑中極深之處”（賽十四 12~15）。亞述王的狂妄，正如天使長的墜落史。受造之物竟向造物主誇耀、狂妄，終必招受造物者審判與滅亡。

願蒙神恩典的孩子們，能謙卑俯伏在祂面前。

先知又傳達耶和華論到亞述說：“我早先所作的、古時所立的，就是現在藉你使堅固城荒廢，變為荒堆，這事你豈沒有聽見麼？所以其中的居民力量甚小，驚惶羞愧；他們像野草、像青菜，如房頂上的草，又如未長成而枯乾的禾稼。你坐下，你出去，你進來，你向我發烈怒，我都知道。因你向我發烈怒，又因你狂傲的話達到我耳中，我就要用鉤子鉤上你的鼻子，把嚼環放在你口裡，使你從你來的路轉回去”（王下十九 25~28）。

神興起亞述，對付許多敬拜假神的國度，也對付遠離神拜外邦神的子民（如北國以色列），亞述竟然向耶和華狂傲，他必遭受神的對付。就如亞述之後巴比倫的興起，也必遭受神懲罰。

先知又說：“以色列人哪，我賜你們一個證據，你們今年要吃自生的，明年也要吃自長的；至於後年，你們要耕種收割，栽植葡萄園，吃其中的果子。猶大家所逃脫餘剩的，仍要往下紮根，向上結果。必有餘剩的民，從耶路撒冷而出；必有逃脫的人，從錫安山而來。耶和華的熱心必成就這事”（29、31）。

神使以色列人、猶大人遭難，他們若倚靠神，如希西家仰望神，就必蒙拯救。在此神藉當年對猶大國所要經歷的；到末了的日子，以色列分散在列國的餘民，神也必使他們歸回，耶和華說，祂的熱心必成就這事。

所以耶和華論亞述王如此說：

“他必不得來到這城，
也不在這裡射箭，
不得拿盾牌到城前，
也不築壘攻城。
他從那條路來，必從那條路回去，
必不得來到這城。
——這是耶和華說的(32~33)。”

亞述王指著自己誇耀地說：“我”，耶和華卻說：“不”；亞述王五次的，“我”，耶和華五次的

“不”。神不許可，人又能作甚麼！人呀！你不過是“人”！

耶和華說：“因我為自己的緣故，又為我僕人大衛的緣故，必保護拯救這城”（34）。

在此，神一切所作的，是為祂自己，也是因祂與大衛立約的緣故。直到今日，祂對那些倚靠祂的兒女，在主所立的“新約”裡，為著祂愛子基督的緣故，心要保護祂的兒女。願我們安心信賴祂、順服祂。

（八）耶和華為希西家所作的

（王下十九 35~37；代下三十二 21；賽三十七 36~38）

當夜，耶和華就差遣一個使者進入亞述王營中，把所有大能的勇士、官長、將帥十八萬五千人，盡都殺了。那奉亞述王差遣來辱罵神的他珥探、拉伯撒利和拉伯沙基等大將，諒必均被神的使者盡殺。那日亞述王領著一大群小兵、小卒，滿面含羞地逃回本國。一日在他的神尼斯洛廟裡叩拜，有他親生的兒子亞得米勒和沙利色在那裡用刀殺了他。這是辱罵永生神——狂傲之徒的應得下場，曆世歷代那些抵擋神之狂徒的下場，也多是這樣。

（九）希西家在列邦人眼中看為尊大

當耶和華救希西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脫離亞述王西拿基六的手，也脫離一切仇敵的手，又賜他們四境平安；有許多人看見希西家蒙耶和華神奇妙的拯救，就到耶路撒冷，將供物獻與耶和華，又將寶物送給猶大王希西家。這叫希西家在列邦人的眼中看為尊大（代下三十二 27~30）。

四、希西家得必死的病，哀求蒙垂聽，

壽數得延長

（王下二十 1~11；賽三十八 1~22；代下三十二 24~26）

（一）王哀求蒙神垂聽

那時〔注二〕，希西家病得要死。亞摩斯的兒子先知以賽亞去見他，對他說：“耶和華如此說：‘你當留遺命與你的家，因為你必死，不能活了。’”這是耶和華向希西家所定的旨意，神在他身上的帶領已告段落，他在神前也蒙喜悅。但希西家聞此“惡耗”，就轉臉朝牆，禱告耶和華說：“耶和華阿，求你紀念我在你面前怎樣存完全的心，按誠實行事，又作你眼中所看為善的。”希西家想到自己在神前何等蒙恩、完全、誠實、善行，卻正如他病癒後感恩之歌所說：“正在我中年之日，必進入陰間的門，我剩餘的年歲，不得享受”（參賽三十八 9、10）。他是多麼的捨不得日光之下的享受，所以他就痛哭；他實在不願意辭世而別。

以賽亞出來，還沒到中院（院或作城，指王宮的院子），耶和華竟為希西家不願意死，祂為他改變了原來的旨意，允許他多活十五年。神是那麼快的聽他的禱告，祂的話就臨到以賽亞，說，你回去，告訴我民的君希西家說：“耶和華你祖大衛的神如此說：‘我聽見了你的禱告，看見了你的眼淚，我必醫治你。到第三日，你必上到耶和華的殿。我必加增你十五年的壽數。’”

以賽亞說：“當取一塊無花果餅來。”人就取了來，貼在瘡上，王便痊癒了。神如此迅速的答應他的禱告，並厚賜十五年壽數，叫他感到驚訝地問以賽亞說：“耶和華必醫治我，到第三日，我能上耶和華的殿，有甚麼兆頭呢？”以賽亞說：“耶和華必成就祂所說的，這是祂給你的兆頭：你要日影向前進十度呢？是要往後退十度呢？”希西家回答說：“日影向前進十度容易；我要日影往後退十度。”

先知以賽亞求告耶和華，耶和華就使亞哈斯的日晷向前進的日影，往後退了十度（王下二十 1~11）。

神對希西家體貼的愛是何等的深，祂為了叫他安心，竟然在大自然，天體運行的規律裡，使日影往後退十度。除了當日約書亞在迦南基遍的戰役中，攻擊五王聯軍，他求神使日頭停在基遍上空，不急速下落約有一日之久的奇妙神蹟外（書十 12~14）；神為希西家王所顯的神蹟，又是何等的奇妙。

（二）希西家的感恩之歌

希西家得神的醫治，又蒙神賜他得上耶和華殿的兆頭；他立刻從愁苦、悲歎、絕望中出來，他認為神使他受大苦，本為使他得平安；神因愛他的靈魂（或作生命）便救他脫離敗壞的坑，因為神將他一切的罪扔在祂的背後，他舉頭稱謝神說：“原來陰間不能稱謝你，死亡不能頌揚你，下坑的人不能盼望你的誠實。只有活人，活人必稱謝你，像我今日稱謝你一樣。為父的，必使兒女知道你的誠實。耶和華肯救我，所以我們要一生一世，在耶和華殿中，用絲弦的樂器唱我的詩歌”（賽三十八 18~20）。希西家王立意盡為父之責，必使他的兒女知道神的誠實，而他自己要唱他蒙恩的詩歌，他也要引領神的子民一生一世在耶和華殿中用絲弦的樂器唱他的詩歌。

五、希西家王在升平中的放鬆

（一）王取樂於愛妃協西巴

1. 立協西巴為妃

王病得醫治後，最遲不過於翌年，就立協西巴為妃，第三年生瑪拿西（參王下二十 21，二十一 1）。

2. 以愛妃為樂，忘了耶和華的恩

愛妃協西巴，名的意義是“我的喜樂在乎她”。希西家王一連串經歷亞述入侵的熬煉；又從死蔭的幽谷出來。之後不久，他得了愛妃協西巴，再不久，愛妃為王生下愛兒瑪拿西。瑪拿西名的意義是“忘記”。也許希西家從愛妃得寵兒，使他可以忘記敵人欺壓與必死的病折磨之苦。這愛妃成為王喜樂的源頭。有了這個心愛的妃，他就淡忘施厚恩予他的耶和華。這個兒子因母親是父王喜樂的源頭，所以特別得寵愛，被立為太子，小小的年紀，於十二歲就接續父王登基作王。這愛妃和她的兒子，也就成了希西家王從神求得延續的十五年壽數——他的後半生——的經歷。

王漸漸地不再是“以神為樂”，乃是以愛妃為樂；他生了瑪拿西，反而使他忘記神一切的恩惠，“沒有照他所蒙的恩報答耶和華”（參代下三十二 25）。

作妻子的，原是丈夫的配偶、丈夫的幫助（參創二 18）；叫丈夫得安慰（參創二十四 67）；才德的婦人，使丈夫倚靠她（參箴三十一 10~12）。她該以裡面存著長久溫柔安靜的心為妝飾，順服自己的丈夫（參彼前三 2~6）。她該鼓勵扶持自己的丈夫，更專心愛神，使他因神而樂，為神而活。可是，協西巴卻渾身解數的使丈夫快樂，以致希西家忘了報答耶和華的恩而趨於敗壞，陷入“危機”。

（二）王的驕傲與自卑

希西家得耶和華奇妙的拯救，脫離亞述王的手；神又賜他四境平安，有許多人將寶物送給他，他在列邦人的眼中看為尊大（代下三十二 22、23）；在必死的病中，並得神奇妙的醫治（24）。他又受惑於愛妃之樂，而忘了神許多的恩；因他心裡驕傲，所以耶和華的忿怒臨到他和猶大並耶路撒冷（25）。

1. 先知彌迦的預言（彌三 9~12）

那些日子，在上的君王——希西家忘記神的恩，沉溺愛妃的喜樂中，以至驕縱了他的心。在下的首領為賄賂行審判，祭司為雇價施訓誨，先知為銀錢行占卜；但他們卻仗著外面虛假的復興說：“耶和華不是在我們中間麼？災禍必不臨到我們。”先知彌迦接著說：“所以因你們的緣故，錫安必被耕種像一塊田，耶路撒冷必變為亂堆，這殿的山必像叢林的高處”（11 下半、12）。

2. 王和居民的自卑

但希西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聽見先知彌迦的警言，他們覺得心裡驕傲，就一同自卑，從“危機”中得“轉機”，以致耶和華的忿怒在希西家的日子沒有臨到他們（代下三十二 26）。

3. 先知耶利米因希西家的見證得免死

（耶二十六 1~19、24）

一世紀之後，當約雅敬王登基時，耶和華要先知耶利米去站在耶和華殿的內院，對來禮拜的人呼籲，要百姓離開惡道，神就要後悔，不將所說的災降與他們；否則耶和華必使祂的殿如示羅被毀，耶路撒冷也要被咒詛。祭司、先知和眾民抓住先知耶利米，對他說：“你必要死。”後來有首領和眾民就對祭司、先知說：“這人是不該死的，因為他是奉耶和華我們神的名，向我們說話。”國中有幾位長老起來，引用當希西家的日子，先知彌迦對猶大眾人預言說：“耶路撒冷必變為亂堆；造殿的山必像叢林的高處。猶大王希西家和猶大眾人豈是把他治死呢？希西家豈不是敬畏耶和華，懇求祂的恩麼？耶和華就後悔，不把自己所說的災禍降與他們。若治死這人，我們就作了大惡，自害己命。然而，沙番的兒子亞希甘保護耶利米，不交在百姓的手中治死他”（18、19、24）。結果耶利米得保護而免遭殺害。

（三）王的富有尊榮

希西家王在神審判下自卑，神的忿怒在王在世之日沒有臨到他們。希西家大有尊榮財；他廣事經建——建造府庫，收藏金銀、寶石、香料、盾牌和各樣的寶器；又建造倉房，收藏五穀、新酒和油，又為各類牲畜蓋棚立圈；並且建立城邑，還有許多羊群牛群，因為神賜他極多的財產。這希西家也塞住基訓的上源，引水直下，流在大衛城的西邊。希西家所行的事，盡都亨通（代下三十二 27~30）。

（四）王在試驗下的失敗——“危機”暴露

1. 神試驗希西家

在已過許多年日，神幫助他行神看為正的事：在強敵的欺凌中，神拯救他脫離一切危險；他患必死的病，他的懇求蒙神應允加添他十五年的壽數，在許多的試煉中，他都蒙主恩領平安度過。

如今惟有一件事，就是巴比倫王差遣使者來見希西家，訪問國中所現的奇事；這件事神離開他（本句呂譯本作，在這件事上，神也放任他隨意而行），要試驗他，好知道他心內如何（代下三十二 31）。

希西家落在諸多的試煉中，他走投無路，卻被迫到神面前，專心仰望神。如今神放任他，使他得自由，他就軟弱失敗了。

那時，巴比倫王巴拉但的兒子比羅達巴拉但聽見希西家病而痊癒，就送書信和禮物給他。希西家喜歡見使者，聽從他們的話，就把他寶庫的金子、銀子、香料、貴重的膏油和他武庫的一切軍器，並他所有的財寶，都給他們看。他家中和他全國之內，希西家沒有一樣不給他們看的（王下二十 12、13；賽三十九 1、2）。希西家蒙主恩賞而富足，他經不起遠方來的慰問和尊崇，竟在有心人的面前，大大的顯

耀自己的豐富，他竟不知隱藏。“人的稱讚也試煉人”（箴二十七 21）。人都喜歡人的稱讚、恭維；但主說：“人都說你們好的時候，你們就有禍了”（路六 26 上半）。希西家將他的所有，也就是將他的心向來日的仇敵敞開了。於是先知以賽亞來見希西家王，問他說：“這些人說甚麼？他們從那裡來見你？”希西家說：“他們從遠方的巴比倫來見我。”以賽亞說：“他們在你家裡看見了甚麼？”希西家說：“凡我家中所有的，他們都看見了；我財寶中沒有一樣不給他們看”（賽三十九 3、4；王下二十 14、15）。

2·王在神試驗中可悲的失敗

以賽亞對希西家說：“你要聽萬軍之耶和華的話。日子必到，凡你家裡所有的，並你列祖積蓄到如今的，都要被擄到巴比倫去，不留下一樣。這是耶和華說的。並且從你本身所生的眾子，其中必有被擄去，在巴比倫王宮裡當太監的〔注三〕。”希西家對以賽亞說：“你所說耶和華的話甚好！若在我的年日中，有太平和穩固的景況，豈不是好麼？”（王下二十 16~19；賽三十九 5~8）。希西家王聽了先知宣告神的話，知道猶大國將亡於巴比倫，被擄巴比倫。但不是在“現時”；眾子必有被擄去當太監的，但不是“他”。他想到自己還可以作王，還可以安享餘年，他感到“甚好”。至於神的名，神的國，他的子孫後代，他就無心顧及了；他落入“何等的危機”！

一個蒙恩如此深厚的希西家，竟顯出如此愚昧、自私、失敗、麻木不仁。何等可悲，他的心已死了；他被年齡打敗，他的晚節不保！

六、探索希西家王失敗的秘辛與影響

希西家王生命中的失敗，不是我們很容易能看明，亟須主給我們的，“光照教導”。願主的靈幫助，引領我們進入這隱秘之處。神將希西家的經歷——歷史這麼詳盡的留在祂話語中（列王紀下十八~二十，歷代志下二十九~三十二，以賽亞書三十六~三十九等），是祂用心良苦，為叫我們後世的人得以為鑒。求主憐憫我們，使我們能看見這裡的信息，能聽見天父的呼喚，能明白主的心意（參太十三 10~16）。

（主阿，懇求先憐憫我，教導我，領我進入。阿們！於二〇〇六年三月二十七月初夜零時二十五分，筆者孤燈下的祈禱。）

（一）猶大列王中沒有一個及他的

——在“時機”裡蘊藏著“危機”

“希西家倚靠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在他前後的猶大列王中沒有一個及他的。因為他專靠耶和華，總不離開，謹守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誡命。耶和華與他同在，他無論往何處去，盡都亨通。他背叛，不肯事奉亞述王”（王下十八 5~7）。

他作王的初期，專心倚靠耶和華，竭力行虔誠的事，活在神賜的“時機”裡。但他未能盡享神作他的供應、滿足，而埋下“危機”。

（二）為耶路撒冷帶來大的喜樂

“猶大全會眾、祭司利未人，並那從以色列地來的會眾和寄居的人，以及猶大寄居的人，盡都喜樂。這樣，在耶路撒冷大有喜樂，自從以色列王大衛兒子所羅門的時候，在耶路撒冷沒有這樣的喜樂。那時，祭司利未人起來，為民祝福。他們的聲音，蒙神垂聽；他們的禱告，達到天上的聖所”（代下

三十 25~27)。

希西家為猶大國帶來甚大的復興，使全民活在神賜“時機”中，耶路撒冷自所羅門獻殿的時候之後，二百八十年來，沒有這樣的喜樂。

他為神的國、神的民帶來外在的、強烈的復興，但王自己裡面並未盡享神賜之“復興”；此中蘊藏著“危機”。

(三) 亞述王入侵，迫使希西家出離“危機”

而獲“轉機”，卻也蘊藏著另類“危機”

希西家不肯再服事亞述王；亞述王因他的“背叛”而興師問罪——大軍入侵。希西家恐懼之余，向亞述王請罪，繳付巨額罰款，祈望亞述王撤兵。亞述王收下賠罪罰金，非但沒有撤兵，反而派重兵上耶路撒冷施加壓力，一再欺壓招降。希西家被逼到無路可走，在危急中才回轉到神而前，單仰望神，蒙神奇妙幫助，差遣一位使者，擊殺亞述所有大能的勇士、官長和將帥，使亞述王狼狽敗逃。亞述王那些年間許多戰役無不得勝，惟獨希西家使亞述國一蹶不振，希西家在列邦眼中看為尊大。

希西家在抗拒亞述王的欺壓，專心倚靠耶和華而敗敵，使他與猶大國重獲“時機”，但他裡面卻也蘊藏渴望享受勝利之果實的“危機”。

(四) 患必死的病——“危機”暴露

希西家王正初嘗敬虔帶來的成果，卻又身患沉痾。接著先知以賽亞竟傳來惡耗——這病必死，必須交代後事。面對死，他掙扎、他抗拒，他在神前切切苦求神賜餘剩年歲，得以盡享世福。在此，他的“危機”暴露（參賽三十八 10）。

(五) 古今聖徒的見證——活在神賜“時機”中

1. 耶和華的僕人摩西

四十歲之前，他沉浸在埃及宮中“罪中之樂”。四十歲至八十歲的年日，于米甸曠野耗盡，使他體驗到自己與神的百姓，都在神震怒之下度那憂苦、短暫、虛空、絕望的人生。八十年間他陷入“危機”之中。

蒙神呼召，四十年在神家中事奉，仍歷盡許多憂患，“危機”滿布，但他從神得著智慧之心，在神增添他的歲月中，他終於學會了向神發出呼求：

“求你使我們於早晨飽得你的堅愛，好叫我們終日不斷地歡呼喜樂。”

（詩九十 14 呂振中譯五）

他於早晨——一日的開始，一段經歷的起首——飽嘗神的堅定不移的愛；使他終日——整日，一段完整的歷程——充滿著歡呼喜樂。這成了摩西在晚年生活事奉的秘訣，使他活在神賜的“時機”中。他又說：“你使我們受苦了多少日，求你也使我們歡喜了多少日；你使我們經見了患難多少年，求你也使我們喜樂了多少年。”（15 呂譯）

他在事奉中受苦多少日子，同時也歡喜多少日子；他經歷患難多少年日，同時也經歷著喜樂多少年日。在這末後的四十年中，摩西不是先經歷前二十年痛苦，患難，然後求神使他享受後二十年的歡喜快樂。是從神來的歡樂，扶持他走過神使他經歷的苦難。因著神無限的供應，使他於神賜的“時機”得以在神家中“誠然盡忠”直到見主。

至於摩西得去到聖山上，在“人子的榮耀裡”，是神給他的賞賜（來十一 26；參太十七 1~3；路九 28~31），又是神在摩西身上的美好結局（參雅五 11 原文）。

2·耶穌基督的僕人保羅

他向哥林多的教會所作的見證：

“我們既多受基督的苦楚，就靠基督多得安慰。”（林後一 5）

保羅在神賜的“時機”中，無論是受患難，得安慰，都是同時的經歷；都是為叫聖徒們得安慰，並叫他們能忍受他所受的那種苦楚（6）。

保羅因為認識在他這瓦器（脆弱的肉身）裡面的寶貝（基督），要顯明這莫大的能力，是出於神，不是出於自己，叫他經歷著“四面受敵，卻不被困住；心裡作難，卻不至失望；遭逼迫，卻不被丟棄；打倒了，卻不至死亡。身上常帶著耶穌的死，使耶穌的生，也顯明在我們身上。”（四 7~10）

“所以，我們不喪膽。外體雖然毀壞，內心卻一天新似一天。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原來我們不是顧念所見的，乃是顧念所不見的；因為所見的是暫時的，所不見的是永遠的”（16~18）。將來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是在來世、永世裡神要賞給祂的僕人的（參提後四 18）。但在“今日”，祂的僕人就先經歷這分榮耀和主在他們裡面作“寶貝”、

“安慰”。

3·何受恩教士的一首詩：“我的道路”〔注四〕

主的使女和受恩教士（Miss Margaret Elizabeth Barber, 1866~1930）是一位真實活在神賜“時機”中的聖徒，她是愛主，完全奉獻給主的人。從她所作的這首詩歌中叫我們看見，她在主面前所走的道路。如今試按著她在主面前所走受苦的道路，跟她在受苦道路上與主交通，支取主作她走道路之力量，將這兩方面意義的詩句分列於後，使我們看見一件事，是因為主成了她支持的力量，叫她得以走在主為她命定受苦的道路：

主為她命定 主成了她受苦
受苦的道路 道路上的力量
如果我的道路引我去受苦
如果你是命定要我曆艱辛
 就願你我從茲
 交通益親摯
 時也刻也無間
 彌久彌香甜
如果地樂消滅
 求你多給天
雖然心可傷痛
 願靈仍讚頌
地的香甜聯結
若因你分裂

就願你我之間
聯結更香甜
這路雖然孤單
求你作我伴
用你笑容鼓舞我來盡前途
主我靠你恩力
盼望能無己
作一潔淨器皿
流出你生命

我們從古今諸聖徒在神所賜“時機”中的經歷，看見一個共同原則，他們為著事奉主，討主的喜悅，多走在神為他們安排之受苦、患難道路上。但他們卻是一面支取主豐富的供應，一面使他們得以欣然盡前程。當他們為主忍受羞辱時，卻有神榮耀的靈常住在他們身上。正如使徒彼得所說：“親愛的弟兄阿，有火煉的試驗臨到你們，不要以為奇怪（新舊庫譯作：‘希奇’〔注五〕）；似乎是遭遇非常的事，倒要歡喜。因為你們是與基督一同受苦，使你們在祂榮耀顯現的時候，也可以歡喜快樂。你們若為基督的名受辱罵，便是有福的，因為神榮耀的靈常住在你們身上”（彼前四 12~14）。在主榮耀顯現的時候，受苦的聖徒，可以歡喜快樂，這是在將來；但神榮耀的靈今日要住在我們身上，領我們安度今世火的試驗。

（六）希西家王未能欣然接受神最好的安排

——神原定的旨意

希西家王行虔誠的事，竭力促進猶大國二百八十年間僅有的大復興，對抗了強敵亞述王的凌辱欺壓；蒙耶和華的幫助，度過層層“危機”，他在神面前的虔誠、忠心、勞苦，實在可取。但他陷入另一面的“危機”中，他感覺為神付出太大太多，他疲累了。我們乏見他從神支取內裡的平安、安息、喜樂、滿足，卻看見他殷切期待神因他的虔敬而賜給他的世福。神實在也賜給他——他獲得國際的重視、尊重、饋送、進貢，這正是他可以盡情享受日光之下的世福之時；但一切世福永遠不能令人滿足。當神要召希西家歸到他列祖那裡去，他就要放下地上的勞苦，去享受神賜他的安歇和等候享受神賜福分，這正如神的使者後來對但以理所傳遞的信息一樣：“你且去等候結局，因為你必安歇。到了末期，你必起來，享受你的福分”（但十二 13）。

這是神對希西家原定的旨意、上好的安排，可惜希西家並未欣然接受。他卻是向神哭訴，苦苦哀求神使他仍得享日光下未享盡之世福。他是那麼強烈地拒絕“死”。這也難怪，他不像摩西、保羅、和受恩諸聖徒，他們是在神賜的“時機”中，一路上享受神作他們的供應、扶持、滿足，使他們如詩人所說：“靠你有力量、心中想往錫安大道的，這人便為有福！他們經過流淚穀，叫這谷變為泉源之地，並有秋雨之福蓋滿了全穀。他們行走，力上加力，各人到錫安朝見神”（詩八十四 5~7）。希西家在跟隨神的路上是累了！！他將自己留在“危機”中。

我們要繼續來探索，希西家是如何向神哭訴懇求，神又是如何答應他的要求，他末了的歷程及影響又是怎樣。

(七) 求得神再賜十五年壽數

——神許可的旨意

希西家懇求神再賜年日。他的祈禱神聽見了，他的眼淚神看見了。因此，神改變對希西家原定的旨意，許可再增加他十五年的壽數。並且神還非常鄭重其事的為了給希西家可信的憑據，叫亞哈斯的日晷往後退十度，神是那樣體恤他的軟弱，答應他的懇求。神的用心良苦，也許神是要希西家認識自己，對神再有更深的經歷。但何等可惜，他的禱告蒙垂聽，他的心靈卻軟弱了（參詩一〇六 15），他仍將自己留在“危機”中。

親愛的讀者，當我們向神的祈求蒙神垂聽時，我們得謹慎，會否我們的心靈反而軟弱呢？願神教導我們在禱告上當學的功課——願神按祂的旨意成就。

(八) 希西家如何報答神？

希西家在病得醫治後，他在神面前稱謝神說，他必盡為父的責任，“必使兒女知道你的誠實”（賽三十八 19），並要“一生一世在耶和華殿中，用絲弦的樂器唱我的詩歌”（20）。這是一個蒙恩的人向著神所存的心意。

可惜，希西家沒有照他所蒙的恩報答耶和華。

他得了愛妃協西巴，這愛妃成了希西家一切喜樂的泉源，有這愛妃，他再無須其他的愛，他漸漸與神疏遠了。

之後，他生了瑪拿西——忘記的意思。也許他原是因得這愛妃所出之寵兒，使他如約瑟，忘記一切苦難，但他竟是有此愛兒萬事足，連對神也無所求了。可悲的是，他竟因這個兒子，而忘記了神所施予他一切的恩。從此，他日以繼夜的在宮中歌舞昇平，他已忘卻他向神許願，要一生一世在耶和華的殿中唱他蒙恩的歌。他記牢將王位留給這個小寵兒瑪拿西，卻忘了帶領他，使他認識耶和華是獨一真神（參代下三十三 13），他只顧自己從愛妃得喜樂；卻任由愛兒學會一切壞事；希西家的“危機”加深了。

他曾因驕傲、放縱，也放任國中的首領、祭司、先知廣行不義（參彌三 9~12）。但因先知的指責，王與民在神前自卑，使神的忿怒暫息，使他得以回到神賜的“時機”中。

接著又是在巴比倫王子之使者的恭維下，竟然將家中和國中一切財寶，都呈現在使者之前。事後先知以賽亞預言，一切財寶有日必全被巴比倫擄掠，後裔中有人在巴比倫王宮裡當太監。何等嚴酷的事將要發生在他的國與他的家，皆因他放縱自己，忘了神所施的恩。

希西家不願按神的心意，回到他列祖那裡去等候神那日的賞賜。他苦苦求神增加他的壽數，不是為著多事奉神，完成神的託付；而是為著多享世福。哀哉！希西家王，把他的心玩硬了，玩癱瘓了，他完全陷入不拔的“危機”中；他竟然對先知說：“你所說耶和華的話甚好！若在我的年日中，有太平和穩固的景況，豈不是好麼？”（王下二十 19）。到這裡，神也就任憑希西家去了。他落在神任憑的旨意中〔注六〕。

希西家不願意接受神美好的旨意——在神旨意中死去；他強求神的許可旨意，神也許可賜給他，神何等盼望他能“轉機”，可惜，他的結局不是得著神的次好，而是落在神任憑中，從神的恩中墜落（參羅一 24、26、28）。

神對他兒女所定的旨意，原是上好的旨意。那麼神許可的旨意，是得神的次好麼？

伯大尼的馬利亞，坐在主腳前，交通於基督的苦難，主說：“馬利亞已經選擇上好的福分，是不能奪去的。”有人說，馬大是得著次好的福分。親愛的讀者，那日馬大所得的，不是次好的福分，她得的乃是受主的責備〔注七〕。但馬大後來仍蒙恩，從主的責備中得“轉機”，繼續樂意默然服事她的主——耶穌基督（約十二2）；主沒有任憑她，她仍蒙保守在主恩中。

願我們立一個志向（呂譯本作：“懷了大志”），得主喜悅（林後五9），為著主的喜悅，讓我們欣然接受神原定的旨意。讓我們以“求你揀選我道路”這首詩歌〔注八〕，來結束這篇信息。

求你揀選我道路
我主 為我揀選
我無自己的羨慕
我要你的意念
你所命定的前途
無論何等困難
我要甘心的順服
來尋你的喜歡
求你握住我的手
你知我的軟弱
否則我只能憂愁
不知如何生活
你若握住我的手
不問你是揀選
何種道路和時候
我心都覺甘甜
不問平坦與崎嶇
只要是你揀選
就是我所最心許
別的不合意願
我是不敢自作主
你許 我也不要
求你揀選我道路
我要聽你遣調
我的時候在你手
不論或快或慢
照你喜悅來劃籌
我無自己喜歡

你若定我須忍耐
許多日日年年
我就不願早無礙
一切就早改變
主 我餘生的小杯
求你隨意傾注
或是喜樂或憂傷
求你隨意作主
一切痛苦都甘甜
若知是你意思
一切享受成可厭
若非你所恩賜
求你為我來揀選
健康或是疾病
或是笑容或淚眼
美名或是惡名
不論事情大或小
揀選 我是不要
不要自己的感覺
只要你的榮耀

注 釋：

注 一：希西家王為潔淨聖殿，號召事奉的祭司和利未人務必先潔淨自己，是依照神在西乃山上吩咐摩西轉告百姓當遵守的條例，且是在神賜“十誡”之先。

對眾百姓——“叫他們今天明天自潔，又叫他們洗衣服，到第三天要預備好了，……”（出十九 10、11）；“到第三天要預備好了。不可親近女人”（15），“因為耶和華在火中降於山上”（18）。

對眾祭司——“又叫親近我的祭司自潔，恐怕我忽然出來擊殺他們”（22）。

大衛倉惶逃避掃羅時，向祭司亞希米勒求五個餅，他對大衛說：“我手下沒有尋常的餅，只有聖餅；若少年人沒有親近婦人，才可以給。”大衛對祭司說：“實在約有三日我們沒有親近婦人，（撒上二十一 4、5）。

當年希西家要事奉的人先潔淨自己，可能須依此條例。三天之內要洗衣服，並且不親近女人。故“元年正月初一日”，應該不是希西家王登基之第一年的正月初一日。

注 二：“那時”究為何時？

有人根據以賽亞書第三十八章第五、六節和列王紀下第二十章第六節，在神聽王的禱告並應許

加增他十五年的壽數時，接著說：“並且我要救你和這城脫離亞述王的手，……保護這城。”說明王生病是在亞述王進攻耶路撒冷之前或之間。

筆者認為從有關經文（王下、代下、賽三卷），均詳述西拿基立如何圍攻猶大諸城邑，並多方困擾耶路撒冷；以及王如何一再親自上耶和華的殿求告神，神如何藉先知應許必拯救耶路撒冷城。經上接著記著說，“那時”王生必死之病，蒙神垂憐，應許增他十五年壽數。在神的應許中，題到“並且我要救你和這城脫離亞述王的手，……保護這城。”筆者認為，在王生病之前，遭受亞述王的困擾與解救；在病中，神又安慰他這城不會再度遭亞述王的侵擾。

注 三：耶和華藉以賽亞對希西家所說的預言，他和列祖積蓄的，到主前五九七年，約雅斤投降巴比倫王時，就被擄巴比倫（王下二十四 10~16；代下三十六 10）。從希西家本身所生的眾子（呂譯作：“王孫中”），于主前六〇五年，約雅敬王第三年，被擄到巴比倫王宮當太監的，如但以理和他的同伴等，就被選進入王宮成為太監，要教他們迦勒底的文字言語（代下三十六 6；但一 1~6）。

注 四：選自“聖徒詩歌”第五百八十五首；美國見證出版社。

注 五：彼得前書第四章第十二節：“奇怪”，有希奇、特異的意思，聖徒們在屬靈的經歷上，不宜用“奇怪”這個詞。世人會以我們的經歷為奇怪，如使徒行傳第十七章第二十節，雅典人看保羅傳講耶穌復活的事為“奇怪”。又如彼得前書第四章第四節，外邦人看聖徒們不與他們同奔那放蕩無度的路，就以為“怪”（原文同字）。但屬神的事，以及聖徒們在神面前蒙恩的經歷，卻是“奇妙”或“希奇”的事；若冠以“奇怪”，實在不妥。這是筆者多年在神面前的領會。

注 六：請參閱本“聖經人物信息系列”

第十二冊《異象、苦難、榮耀》

第三篇“巴蘭——事奉神又要事奉瑪門”

第五段第（三）分段。

注 七：請參閱本“聖經人物信息系列”

第八冊《經歷基督的先行者

——三位馬利亞》

第三篇“交通於基督苦難的第一人（一）

——伯大尼的馬利亞”

第四段，P. 139~145。

注 八：選自“聖徒詩歌”第三百六十五首。

第十篇

約西亞王的轉機、時機、危機

一帶進猶大國第六次復興的王

我們看過大衛王室七位君王和一位君尊的祭司，如今再從他們名字的意義，簡略複習一下他們在

神面前的經歷：

大衛王——親愛的

他是蒙愛、蒙揀選合神心意的王。神與他的家立永約；他在神面前有極美好的心願，竟因放鬆而犯姦淫、兇殺之滔天大罪。但他服在神嚴厲的審判下，讓神把他重建，使他得在神面前更蒙恩，王室並得著順利轉移。以色列國的“大復興”，這屬靈盼望的根基得以奠定；而神對大衛國度的最終心意得以在基督裡完全應驗（參徒一 6~7，十三 22~23）。

所羅門王——平安的、聰明的

又名耶底亞——蒙神愛的、主的朋友

他蒙神殊恩得繼父王的位，獲神賜空前大智慧，得為神建造聖殿，並將父王奠定之“復興帶至高潮”。後竟背棄神，終未見悔改，並使國分裂，只剩便雅憫一支派；終使國度深墜“危機”。

亞撒王——醫生、傷害

他原是一個誠實仰賴神，得以站立，並為分裂後猶大國帶進“第一次復興”的王，竟在一個小難處之前只倚靠人而失腳。後來他腳患病不求神只求醫生，病重而死，陷國度於“危機”。

約沙法王——受神的審判

他是一個高興遵行耶和華的道，為猶大國帶進“第二次復興”的王；竟因一再與世俗為友，雖屢次落在神審判之下，卻未徹底悔改，致為家為國種下極悲慘的後患，幾置王室於覆亡的大“危機”。

君尊祭司耶何耶大——神所認識的

他是一位忠心事神的祭司，歷經九位君王。九十歲之前，名尚未見經傳，但他愛神與大衛王室。當約沙法王的惡兒媳亞他利雅剿滅大衛王室——殺盡王位繼承者，陷大衛王室於無可挽回的“危機”之際，他偕妻子——約蘭王之女，亞哈謝王之妹——約示巴（名的意義是“耶和華是她的誓約”），把年僅一歲——大衛王室承繼者——約阿施小王子偷藏；並於七歲時，使他登基作王；又讓王修葺聖殿，助王帶進猶大國“第三次復興”。他到一百三十歲而終，得君王的葬禮，葬于列王的墳墓裡。

約阿施王——神賜的，神所催促的

蒙神恩賜，才得死裡逃生。是神的催促，才得於七歲登基作王。又得耶何耶大之幫助，才得完成修殿的聖工，為猶大國帶來“第三次復興”。只因他活在儀文、字句，而未真認識神，終落入悲慘的失敗，使復興終止，重陷大衛王室於“危機”中。

烏西雅王——神是力量、主是強壯的

又名亞撒利雅——耶和華所幫助的、主是保守者。

危難中，蒙主保守；是耶和華所幫助，才得繼承王位；並因尋求神，經歷神作他的力量而帶進猶大國“第四次復興”（但偏於事工上的復興）。既強盛，就心高氣傲，進入內殿，欲在香壇上燒香，額上就長出大麻瘋，自甘與神的殿（外殿）隔絕，以終其晚年。復興大衛王室於“危機”。

希西家——神的力量、主是力量

依靠力量的神，行神眼中看為正的事——虔誠的事，為猶大國帶來“第五次復興”（自所羅門之後最大的復興）。卻因放鬆而失敗，種下猶大國必傾亡的種子，置大衛王室於深重的“危機”。

本篇——第十篇，我們要繼續來看，猶大國大衛王室中最後的一位好王，他名叫

約西亞——神醫治的、神所建立的

猶大國到了瑪拿西（他的王祖父）和亞們（他的父王）時，已經朽壞到了極處，但神仍然施醫治。約西亞能於八歲登基作王，令是神所建立的。他因神的話，心中敬服，帶進猶大國末了一次——“最大一次的大復興”，正如深夜裡露出一道曙光。終因忽略神的話而陣亡，使明燈熄滅。從此猶大國墜入大黑暗，直到大衛的那一位後裔——基督（那大光）來到，才使“那坐在黑暗裡的百姓，看見了大光，坐在死蔭之地的人，有光發現照著他們”（太四 16）。

我們要繼續來看約西亞王的信息。

經文：

“神人奉耶和華的命向壇呼叫，說：‘壇哪，壇哪！耶和華如此說，大衛家裡必生一個兒子，名叫約西亞。他必將邱壇的祭司，就是在你上面燒香的，殺在你上面，人的骨頭也必燒在你上面’”（王上十三 2）。

“但國民殺了那些背叛亞們王的人，立他兒子約西亞接續他作王。約西亞登基的時候年八歲，在耶路撒冷作王三十一年。他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效法他祖大衛所行的，不偏左右”（代下三十三 25~三十四 2）。

“他作王第八年，尚且年幼，就尋求他祖大衛的神”（3 上半）。

“到了十二年，才潔淨猶大和耶路撒冷，除掉邱壇、木偶、雕刻的像和鑄造的像”（3 下半）。

“約西亞王十八年，淨地淨殿之後，就……去修理耶和華他神的殿”（8）。

“他們將奉到耶和華殿的銀子運出來的時候，祭司希勒家偶然得了摩西所傳耶和華的律法書”（14）。

“王差遣人招聚猶大和耶路撒冷的眾長老來。王和猶大眾人，與耶路撒冷的居民，並祭司利未人，以及所有的百姓，無論大小，都一同上到耶和華的殿。王就把殿裡所得的約書念給他們聽。王站在他的地位上，在耶和華面前立約，要盡心盡性的順從耶和華，遵守祂的誡命、法度、律例，成就這書上所記的約言。又使住耶路撒冷和便雅憫的人都服從這約。於是耶路撒冷的居民，都遵行他們列祖之神所立的約”（29~32）：

“約西亞在耶路撒冷向耶和華守逾越節。正月十四日，就宰了逾越節的羊羔”（三十五 1）。

“當日，供奉耶和華的事齊備了，就照約西亞王的吩咐守逾越節，獻燔祭在耶和華的壇上。當時，在耶路撒冷的以色列人守逾越節，又守除酵節七日。自從先知撒母耳以來，在以色列中沒有守過這樣的逾越節；以色列諸王也沒有守過像約西亞、祭司、利未人、在那裡的猶大人和以色列人，以及耶路撒冷居民所守的逾越節。這逾越節是約西亞作王十八年守的”（16~19）。

“這事以後，約西亞修完了殿，有埃及王尼哥上來，要攻擊靠近伯拉河的迦基米施，約西亞出去抵擋他。他差遣使者來見約西亞說：‘猶大王阿，我與你何干？我今日來不是要攻擊你，乃是要攻擊與我爭戰之家，並且神吩咐我速行，你不要干預神的事，免得祂毀滅你，因為神是與我同在。’約西亞卻不肯轉去離開他，改裝要與他打仗，不聽從神藉尼哥之口所說的話，便來到米吉多平原爭戰”（20~22）。

參考經文：

代下三十四 1~三十五 27；

王下二十一 24~二十三 37；耶三 6~10

一、耶和華預告約西亞王的職事

“他（耶羅波安）在八月十五日，就是他私自所定的月日，為以色列人立作節期的日子，在伯特利上壇燒香。那時有一個神人奉耶和華的命從猶大來到伯特利，耶羅波安正站在壇旁，要燒香。神人奉耶和華的命向壇呼叫，說：‘壇哪，壇哪！耶和華如此說，大衛家裡必生一個兒子，名叫約西亞。他必將邱壇的祭司，就是在你上面燒香的，殺在你上面，人的骨頭也必燒在你上面。’”（王上十二 33~十三 2）。

（一）耶羅波安把北國

——以色列國帶上不歸路

1· 神將以色列十支派賜給耶羅波安

因著所羅門王偏離向他兩次顯現的耶和華神，神在怒中說要將他的國奪回，賜給他的臣子，只留一個支派給他的兒子（羅波安）。

神藉先知亞希雅向耶羅波安宣告，神揀選他作王治理以色列說：“你若聽從我一切所吩咐你的，遵行我的道，行我眼中看為正的事，謹守我的律例誡命，像我僕人大衛所行的，我就與你同在，為你立堅固的家，像我為大衛所立的一樣，將以色列人賜給你”（王上十一 38）。

照著先知的預告，以色列眾人立耶羅波安作他們的王（王上十二 20）。

2· 神阻擋羅波安王討伐耶羅波安

神也藉神人示瑪雅，勸阻羅波安王所招集為討伐耶羅波安的十八萬挑選的戰士，各歸各家，不要與以色列家爭戰，使耶羅波安順利作王。

3· 耶羅波安的不信與悖逆招受咒詛

他卻不信神會保守他，恐怕這國仍歸大衛家；為阻擋人民上耶路撒冷耶和華的殿去向耶和華獻祭，引致性命難保，他竟在但和伯特利兩地，各安放一隻金牛犢，建殿，造邱壇，立凡民為祭司，私定八月十五日為節期。他向眾民宣告：“以色列人哪，你們上耶路撒冷去實在是難，這就是領你們出埃及地的神”（十二 28）。耶羅波安當日所作的，大大干犯了神十條誡命中的首三條誡命，這是西乃山下亞倫作為的翻版，是撒但的詭計。因這罪，耶羅波安的家從地上被除滅了（王上十三 34，參十四 10、11）。

4· 耶羅波安將以色列國帶上不歸路

不僅這樣，以色列國所有君王，均深陷耶羅波安所犯的這罪裡，直到以色列國亡于亞述王的手中，大多餘民被擄至亞述。

（二）約西亞獨特職事的預言

1· 耶羅波安的放肆

耶和華應許祂所揀選作以色列眾人之王的耶羅波安，只要他聽從神一切所吩咐他的，遵行祂的道，行祂眼中看為正的事，謹守祂的律例誡命，神就與他同在，為他立堅固的家，將以色列人賜給他（參王上十一 38）。但不信的噁心，驅使他悖逆神，神前大大放肆。他膽敢自立神像——金牛犢，自築邱壇，自定節期，自行上壇燒香（參十二 29~32）。

2· 神人警告耶羅波安

神從猶大差遣一位神人當眾呼叫，宣告耶和華的話。

(1) 說預言

大衛家裡必生一個兒子，名叫約西亞，他必將邱壇的祭司，就是在壇上燒香的，殺在壇上，人的骨頭也必燒在壇上（王上十三 2）。

大衛的兒子所羅門失敗導致國的分裂，耶羅波安才得作王。在三百年後，神的話奇妙地應驗了。作惡多端的瑪拿西王和他的兒子亞們王，能為他們的兒孫起名約西亞，是太奇妙的事，是掌管萬有的耶和華所作奇妙的事，稍微認識神的人都要敬拜神。更希奇的，約西亞竟在神的靈引導下，作了神在三百年前向伯特利邪惡的君王、邪惡的壇所發的預言。此事在第四大段第（四）中段第 3 小段再詳。

(2) 設預兆

這壇必破裂，壇上的灰必傾散，這預兆當時就發生了（十三 5）。

(3) 神給耶羅波安親身的經歷

他那指令拿住神人的手，立即枯乾且不能彎回；他求神人為他禱告，立即得神醫治（十三 4、6）。

耶羅波安雖極邪惡敗壞，神在那裡仍給他許多機會，包括神人後來被獅子咬死(24)，又藉先知亞希雅，向他妻宣告神忿怒審判（參十四 10、11），並且他那惟一在神面前顯出善行的好兒子，神使他得被埋葬，得入墳墓，其餘家人必遭慘死。他妻子的腳一進城，那患病的孩子就死了（12、13）。耶羅波安親歷這許多事，神豈不盼望他悔改！何等可悲，他至死沒有悔改。

親愛的讀者，我們的心在神面前能無警惕麼？

二、約西亞承受父祖（兩代）

遺留的“危機”

（一）王祖父——瑪拿西王

瑪拿西十二歲登基，作王五十五年。他行許多可憎的事，比迦南地的原住民——亞摩利人所行的更甚，使猶大人拜他的偶像，陷在罪裡；又流許多無辜人的血，充滿了耶路撒冷。所以神說：“我必降禍與耶路撒冷和猶大”，“我必……把他們交在仇敵手中”（參王下二十一 1~17）。猶大國被帶進極黑暗的“空前大危機”中。

後來神使亞述王的將帥，用鐮鉤把他帶到巴比倫去。他在危難中懇求耶和華，且在他列祖的神面前極其自卑。神允准他的祈求，使他歸回耶路撒冷，仍坐國位。瑪拿西這才知道惟獨耶和華是神（參代下三十三 11~13）。

希西家將王位給愛兒瑪拿西，卻沒有把耶和華給他，使他作盡得罪神的惡事，這是為父之人的虧欠。

瑪拿西回國後重建京城，潔淨聖殿，恢復祭祀。他個人因悔改而蒙恩（參代下三十三 14~17）。但神的忿怒不能止息，猶大國必要滅亡（參王下二十三 26，二十四 3；耶十五 4）。

（二）父王——亞們王

雖只作王兩年，犯盡他父王先時所犯的罪；卻不像他父王後來在神面前自卑。罪越犯越大，終被叛臣所殺（代下三十三 21~24）。

三、約西亞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

效法他祖大衛所行的

——帶進猶大國第六次復興

(一) 登基——他八歲

他出生于王祖父王政第四十六年。七歲之前的童年，可能正值王祖父在被擄之地向神悔改、祈求，而蒙神奇恩得以回國，重登王位；使這個敗落的國在屬靈上有些恢復，讓約西亞幼小的心靈留下一點點的“時機”。

但父王繼位的兩年中，又是作盡干犯神的事，後被背叛他的臣僕在宮裡殺了他，使年僅八歲的小王子約西亞，在王室的“危機”中受到不少的震撼。

至此，大衛的王室已經敗落到極處，但神在忿怒之餘，仍以憐憫為懷，神要藉約西亞醫治這個瀕於絕望的國家。

三百年前，神藉神人向耶羅波安和以色列人指著那金牛犢的邱壇所發的預言，如今，神使約西亞生在大衛沒落的王家（王上十三 2），即便從幼經歷王室的浩劫，可是，王祖父的悔改，與父王的遭遇——神許可叛臣殺了萬惡的父王，又使國民殺了那些背叛他父王的人，立這個年僅八歲的小王子約西亞接續他作王，這些事情卻在他幼小的心靈中預備了反省、儆醒的復興“轉機”（代下三十三 21~三十四 1）。

(二) 尋求他祖大衛的神

——王政八年（他十六歲）

——帶來“轉機”

他作王第八年（年十六歲），尚且年幼，他就開始尋求他祖大衛的神（代下三十四 3 下半）。這是神的憐憫。

(三) 親率眾民潔淨耶路撒冷並猶大、以色列境

——王政十二年（他二十歲）——奠定復

興的基礎，得活在神賜的“時機”

（代下三十四 3 下半~7）

到了十二年才開始在猶大和耶路撒冷作潔淨的工，除掉邱壇、木偶、雕刻和鑄造的像。眾人在王面前拆毀巴力的壇，砍斷壇上高高的日像（指巴力壇上的香壇）；又把木偶和雕刻的像，並鑄造的像打碎成灰，撒在祭偶像之人的墳上；將他們祭司的骸骨燒在壇上；潔淨了猶大和耶路撒冷。潔淨的工又在瑪拿西、以法蓮、西緬、拿弗他利各城和四圍破壞之處展開，就是拆毀祭壇，把木偶和雕刻的像打碎成灰，砍斷以色列遍地所有的日像，就回耶路撒冷去了。

四、復興的擴大與加固

——王政十八年（他二十六歲）

(一) 修理耶和華他神的殿

（代下三十四 8~13；王下二十二 3~7）

約西亞王十二年開始潔淨猶大和以色列四境，隨後也把聖殿裡外潔淨。到約西亞王十八年，淨地淨殿之後，就差遣書記沙番、邑宰瑪西雅、史官約亞去修理耶和華他神的殿。他們就去見大祭司希勒家，

將奉到神殿的銀子交給他。他將這銀子交給耶和華殿裡督工的，轉交修理耶和華殿的工匠，買鑿成的石頭和架木與棟樑，修猶大王所毀壞的殿。這些人辦事誠實，就不與他們算帳。

(二) 在耶和華殿裡得了“律法書”

(代下三十四 14~28；王下二十二 8~20)

他們將奉到耶和華殿的銀子運出來的時候，祭司希勒家偶然得了摩西所傳耶和華的律法書。希勒家對書記沙番說：“我在耶和華殿裡得了律法書。”遂將書遞給沙番。沙番把書拿到王那裡，回復王說：“凡交給僕人們辦的都辦理了。耶和華殿裡的銀子倒出來，交給督工的和匠人的手裡了。”書記沙番又對王說：“祭司希勒家遞給我一卷書。”沙番就在王面前讀那書。

沙番除了向王報告聖殿修葺的進度外，律法書上所題到耶和華要審判全國，這久被國人忽略、輕視的警告，再次叩響了王的心靈。

1· 王聽見律法上的話，就心裡敬服，神前自卑、
撕裂衣服，向神哭泣

王吩咐希勒家與沙番的兒子亞希甘、米迦的兒子亞比頓、書記沙番和王的臣僕亞撒雅，說：“你們去為我、為以色列和猶大剩下的人，以這書上的話求問耶和華，因我們列祖沒有遵守耶和華的言語，沒有照這書上所記的去行，耶和華的烈怒就倒在我們身上。”

2· 遣大祭司、諸臣僕托女先知求問神

希勒家和王所派的眾人都去見女先知戶勒大，請她為律法書上所寫的求問耶和華。

3· 耶和華宣告審判已定，卻施恩于王

她對他們說：“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如此說：‘你們可以回復那差遣你們來見我的人說，耶和華如此說，我必照著在猶大王面前所讀那書上的一切咒詛，降禍與這地和其上的居民。因為他們離棄我，向別神燒香，用他們手所作的惹我發怒，所以我的忿怒如火倒在這地上，總不息滅。’然而差遣你們來求問耶和華的猶大王，你們要這樣回復他說：‘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如此說，至於你所聽見的話，就是聽見我指著這地和其上居民所說的話，你便心裡敬服，在我面前自卑，撕裂衣服，向我哭泣，因此我應允了你。這是我耶和華說的。我必使你平平安安地歸到墳墓，到你列祖那裡（呂振中譯本作：‘看吧，我必將你收殮歸你列祖，使你安安然然被收殮入墳墓’）。我要降與這地和其上居民的一切災禍，你也不至親眼看見。’”他們就回復王去了。

(三) 在耶和華面前立約，並使眾民服從這約

(代下三十四 29~32；王下二十三 1~3)

王差遣人招聚猶大和耶路撒冷的眾長老來。王和猶大眾人，與耶路撒冷的居民，並祭司利未人，以及所有的百姓，無論大小，都一同上到耶和華的殿。王就把殿裡所得的約書念給他們聽。王站在他的地位上，在耶和華面前立約，要盡心盡性地順從耶和華，遵守祂的誡命、法度、律例，成就這書上所記的約言。又使住耶路撒冷和便雅憫的人都服從這約。於是耶路撒冷的居民，都遵行他們列祖之神的約。

(四) 約西亞王親自督導除四境偶像污穢

(王下二十三 4~20)

1. 潔淨聖殿、耶城，遍及猶大、以色列境

王吩咐大祭司希勒家和副祭司，並把門的，將那為巴力和亞舍拉，並天上萬象所造的器皿，都從“耶和華殿裡”搬出來，在耶路撒冷外汲淪溪旁的田間燒了，把灰拿到伯特利（以色列境內耶羅波安立金牛犢的地方）去。從前猶大列王所立拜偶像的祭司，在猶大城邑的邱壇和耶路撒冷的周圍燒香，現在王都廢去；又廢去向巴力和日、月、行星（“行星”或作“十二宮”），並天上萬象燒香的人；又從“耶和華殿裡”，將亞舍拉搬到耶路撒冷外汲淪溪邊焚燒，打碎成灰，將灰撒在平民的墳上；又拆毀“耶和華殿裡”嬰童的房子，就是婦女為亞舍拉織帳子的房子；並且從猶大的城邑帶眾祭司來，污穢祭司燒香的邱壇，從迦巴（位於拉瑪東方約七公里處，可能于亞撒王年間，成了猶大北面的新疆界〈參王上十五 22〉）直到別是巴；又拆毀城門旁的邱壇；又污穢欣嫩子穀的陀斐特，不許人在那裡使兒女經火獻給摩洛；又將猶大列王在“耶和華殿”門旁、太監拿單米勒靠近遊廊的房子，向日頭所獻的馬廢去，且用火焚燒日車。猶大列王在亞哈斯樓頂上所築的壇和瑪拿西在“耶和華殿”兩院中所築的壇，王都拆毀打碎了，就把灰倒在汲淪溪中。

——約西亞王十二年，他曾在耶路撒冷並猶大和以色列境，清除偶像、污穢。如今（王政十八年），他乃是把除偶像污穢的事，以聖殿為重點，而擴及猶大和以色列全境。所以這次潔淨之工是比先前更為徹底，而帶進“更大的復興”。

約西亞屬靈的智慧隨著年日而增長，他更摸著神的心意，乃是從中心（聖殿）擴及圓周（全國境）。就如神的工作之於個人屬靈的恢復與復興，也是從人靈的深處先得復興，然後擴及人的魂，又延伸到全人（含身體）。這是“神復興工作”的原則。

2. 污穢、打碎所羅門王在邪僻山的邱壇偶像

從前以色列王所羅門在耶路撒冷前，邪僻山右邊，為西頓人可憎的神亞斯他錄、摩押人可憎的神基抹、亞捫人可憎的神米勒公所築的邱壇，王都污穢了，又打碎柱像，砍下木偶，將人的骨頭充滿了那地方。

——若所羅門王晚年有悔改，屬靈有恢復，他親手所建造那麼多的邱壇、木偶，豈不應該把它污穢、拆毀麼？

3. 拆毀焚燒耶羅波安在伯特利的壇

他將伯特利的壇，就是叫以色列人陷在罪裡，尼八的兒子耶羅波安所築的那壇，都拆毀焚燒，打碎成灰，並焚燒了亞舍拉。約西亞回頭，看見山上的墳墓，就打發人將墳墓裡的骸骨取出來，燒在壇上，污穢了壇，正如三百年前神人宣告耶和華的話（王上十三 2）。約西亞問說：“我所看見的是甚麼碑？”那城裡的人回答說：“先前有神人從猶大來，預先說王現在向伯特利壇所行的事，這就是他的墓碑。”約西亞說：“由他吧！不要挪移他的骸骨。”他們就不動他的骸骨，也不動從撒瑪利亞來的那先知的骸骨。

4. 污穢廢除撒瑪利亞的邱壇

從前以色列諸王在撒瑪利亞的城邑建築邱壇的殿，惹動耶和華的怒氣，現在約西亞都廢去了，就如他在伯特利所行的一般；又將邱壇的祭司都殺在壇上，並在壇上燒人的骨頭，就回耶路撒冷去了。

(五) 守逾越節，盛況空前——復興達到高潮

(代下三十五 1~ 19；王下二十三 21~ 23)

1. 王分派祭司、利未人，預備、潔淨自己，各盡其職

約西亞在耶路撒冷向耶和華守逾越節。正月十四日，就宰了逾越節的羊羔。王分派祭司各盡其職，又勉勵他們辦耶和華殿中的事。又對那歸耶和華為聖、教訓以色列人的利未人說：“你們將聖約櫃安放在以列王大衛兒子所羅門建造的殿裡，不必再用肩扛抬。現在要事奉耶和華你們的神，服事他的民以色列。你們應當按著宗族，照著班次，遵以色列王大衛和他兒子所羅門所寫的，自己預備。要按著你們的弟兄這民宗族的班次，站在聖所，每班中要利未宗族的幾個人。要宰逾越節的羊羔，潔淨自己，為你們的弟兄預備了，好遵守耶和華藉摩西所吩咐的話。”

2. 逾越節的祭物

(1) 王賜予人民作祭物的犧牲

約西亞從群畜中賜給在那裡所有的人民，綿羊羔和山羊羔三萬隻，牛三千隻，作逾越節的祭物；這都是出自王的產業中。

(2) 眾首領也樂意獻犧牲供作祭物

約西亞的眾首領也樂意將犧牲給百姓和祭司利未人，數目不詳。

(3) 管理神殿的也獻犧牲供作祭物

又有管理神殿的希勒家、撒迦利亞、耶歇，將羊羔二千六百隻、牛三百隻，給祭司作逾越節的祭物。

(4) 利未人的族長獻犧牲供作祭物

利未人的族長歌楠雅和他兩個兄弟示瑪雅、拿坦業，與哈沙比雅、耶利、約撒拔，將羊羔五千隻、牛五百隻，給利未人作逾越節的祭物。

3. 他們守著盛況空前的逾越節

這樣，供獻的事齊備了。祭司站在自己的地方，利未人按著班次站立，都是照王所吩咐的。利未人宰了逾越節的羊羔，祭司從他們手裡接過血來灑在壇上；利未人剝皮，將燔祭搬來，按著宗族的班次分給眾民，好照摩西書上所寫的，獻給耶和華；獻牛也是這樣。他們按著常例，用火烤逾越節的羊羔，別的聖物用鍋、用釜、用罐煮了，速速地送給眾民。然後為自己 and 祭司預備祭物，因為祭司亞倫的子孫獻燔祭和脂油，直到晚上。所以利未人為自己和祭司亞倫的子孫預備祭物。歌唱的亞薩之子孫，照著大衛、亞薩、希幔和王的先見耶杜頓所吩咐的，站在自己的地位上。守門的看守各門，不用離開他們的職事，因為他們的弟兄利未人給他們預備祭物。

當日，供奉耶和華的事齊備了，就照約西亞王的吩咐守逾越節，獻燔祭在耶和華的壇上。

當時，在耶路撒冷的以色列人守逾越節，又守除酵節七日。自從士師治理以色列人，先知撒母耳和以色列王、猶大王，直到如今，在以色列中沒有守過這樣的逾越節〔注一〕；以色列諸王也沒有守過像約西亞、祭司、利未人、在那裡的猶大人和以色列人，以及耶路撒冷居民所守的逾越節。這逾越節是約西亞作王十八年守的。

(六) 王盡心、盡性、盡力地歸向耶和華

約西亞八歲登基，十六歲開始尋求他祖大衛的神，二十歲親率眾民潔淨耶路撒冷、猶大、以色列四境。二十六歲開工修理聖殿，得律法書，聽到其中的話，憂傷痛苦神前；在耶和華面前立約，並使眾民服從這約。又親自主持由聖殿擴及四境除偶像污穢。然後有空前盛大的逾越節，把復興帶到高峰。他不僅帶領神的百姓有盛大歡樂的節期，事後，他繼續在猶大國和耶路撒冷挨家挨戶地遍查，把所有交鬼的、行巫術的，與他們家中的神像和偶像，並一切可憎之物盡都除掉，成就了祭司希勒家法在耶和華殿裡所得律法書上所寫的話。在約西亞以前，沒有王像他盡心、盡性、盡力地歸向耶和華，遵行摩西的一切律法；在他以後，也沒有興起一個王像他（王下二十三 24、25）。

(七) 王室蒙恩的一小群

約西亞王的復興，于王政十八年達到高潮，並且復興延續到王政三十一年。在這復興的年代中，宗室和貴胄的少年人中，最少有一小群特別在復興中蒙恩典，就如但以理和他三位屬靈的同伴。正因為他們趕上這次的復興，當他們於約雅敬在位第三年，和好些人一同被擄到巴比倫去，他們被選、被帶進巴比倫的王宮中接受訓練，得以侍立在王宮裡，他們卻能保守自己在神面前的聖潔，他們求太監長容他們不以王的膳和王所飲的酒沾汙自己。他們因著信，求太監長准他們試吃素菜、喝白水十天。十天後，他們比用王膳的一切少年人更加俊美肥胖（“肥胖”呂譯本作：“肌豐肉肥”）（參但一）。他們向著神的心志，並在人面前的見證，不是突發的事件，是因為他們從年幼趕上那難能可貴的屬靈復興，他們在那復興中，蒙神奇妙的恩典，使他們在被擄之地，在蒙羞的日子，為神作了美好的見證，並且完成神的託付，使神在當年世界霸權的帝國，得著榮耀，也成全神為祂子民所定永遠的計畫（參但以理書）。

五、神向猶大所發猛烈怒氣仍不止息

(一) 是因瑪拿西諸事惹動神

雖然約西亞為猶大國帶來空前大復興，叫神的心稍得安慰；“然而，耶和華向猶大所發猛烈的怒氣仍不止息，是因瑪拿西諸事惹動祂。耶和華說：‘我必將猶大人從我面前趕出，如同趕出以色列人一般，我必棄掉我從前所選擇的這城耶路撒冷和我所說立我名的殿’”（王下二十三 26、27）。

我們曾說到瑪拿西王作盡干犯神的事，後來他向神悔改，神赦免了他；但神的忿怒不能止息，猶大還必亡國。

罪人肯向神悔改，神因祂兒子的救贖，都肯赦免，但神是聖潔忌邪的神，祂說：“恨我的，我必追討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出二十 5）。

在此神要追討瑪拿西的罪孽，將猶大人趕出猶大地，甚至棄掉耶路撒冷和立祂名的殿。

到瑪拿西第四代曾孫約雅敬作猶大王時，他也行耶和華他神眼中看為惡的事，神使巴比倫王攻擊約雅敬，毀滅猶大，是因瑪拿西所犯的一切罪（王下二十四 2、3；代下三十六 5、6）。

耶和華對耶利米宣告猶大國必要滅亡時如此說：“我命定四樣害他們，就是刀劍殺戮、狗類撕裂、空中的飛鳥和地上的野獸吞吃毀滅。又必使他們在天下萬國中拋來拋去，是因猶大王希西家的兒子瑪拿西在耶路撒冷所行的事”（耶十五 3、4）。瑪拿西的惡行，為父的希西家王有責任。

可見人犯罪，只要悔改、認罪，必得赦免；但罪所產生的後果，神是要追討的。神的兒女，我們該

敬畏神。

(二) 經屬靈復興而被遺漏的人群

我們已經看過，約西亞王十八年所帶來的復興，遠超過猶大列王所作的，是空前又徹底，幾乎是挨家挨戶去搜尋、去毀壞、去清除。王自己實在是盡心、盡性、盡力地歸向耶和華，而在神前極其蒙恩（王下二十三 24、25）。

我們也看見如但以理和他那幾位屬靈同伴，他們如何因為在復興的潮流中蒙恩，得在不認識神的帝國中，為神作了美好的見證，榮耀神，成全神的計畫。

但我們從神的聖言也看見，在這次復興中有不少人群被遺漏，他們是從恩賞中墜落的一大群人。今分述如下：

1· 約西亞王四個繼續作王的王子王孫

約哈斯、約雅敬、約雅斤、西底家四個王子王孫，在約西亞王死後，先後登基作猶大王。他們在年少時，都經過父王復興的年代，他們與但以理等極可能是同在宮室課堂中的同窗（參但一 3、4）。但我們看見，他們個個都“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效法他列祖一切所行的”（王下二十三 32、37，二十四 9、19）。他們就是不行他們祖大衛所行的道，也不行父王的路。他們都極其敗壞，也都惹神的忿怒，催促猶大國速速地滅亡。

2· 神看猶大——“奸詐+” “還不一心歸向我”

先知耶利米，在當年有耶和華的話臨到他。

“約西亞王在位的時候，耶和華又對我說：‘背道的以色列所行的，你看見沒有？她上各高山，在各青翠樹下行淫。她行這些事以後，我說，她必歸向我。她卻不歸向我。她奸詐的妹妹猶大也看見了。背道的以色列行淫，我為這緣故給她休書休她。我看見她奸詐的妹妹猶大還不懼怕，也去行淫。因以色列輕忽了她的淫亂，和石頭木頭行淫，地就被玷污了。雖有這一切的事，她奸詐的妹妹猶大還不一心歸向我，不過是假意歸我。’這是耶和華說的”（耶三 6 ~10）。

當年的復興，從一方面說，約西亞王如何在耶和華面前立約，又使眾民服從這約（代下三十四 29~32），他們是徹底清除國中的偶像、邱壇、污穢。連所羅門王在邪僻山的許多邱壇，和耶羅波安在伯特利之金牛犢的邱壇，三百多年來竟屹立不墜，如今，經過了三百多年後才為約西亞王所污穢、毀壞。但“耶和華不像人看人，人是看外貌，耶和華是看內心”（撒下十六 7）。約西亞王的復興年代，在表面上是改革，但真實悔改歸向真神的並不多。王室所推動的復興，參與的真誠悔改的人並不多（耶三 10）。神看見“猶大還不一心歸向祂，不過是假意歸神”。耶和華看猶大是奸詐的猶大，是假意歸祂。耶利米說：“你擊打他們，他們卻不傷慟；你毀滅他們，他們仍不受懲治；他們使臉剛硬過於磐石，不肯回頭 i（耶五 3）。神因瑪拿西的罪惡，向猶大所發的烈怒仍不止息，到約西亞王歸到他列祖那裡以後，猶大國就速速走向亡國之途。

——王的虔誠，雖未能挽救猶大國免於亡國的悲劇，但他自己卻在神前蒙恩典。沒有一個神的兒女，可以因為局面太壞了，看不見指望了，而灰心、消極、放棄。即便我們的努力好像徒勞無功，但最少“保守自己在神愛中”！也可稍慰神的苦心。

六、修殿工程甫畢，王即沙場遇害

——他三十九歲

(代下三十五 20~27；王下二十三 28~30)

(一)完成修葺聖殿之工——歷時十四年

約西亞王十八年，起意修葺聖殿之善工，方獲得棄置之律法書；書上的話叫王敬畏的心大大發動，使他神前戰兢、敬服，與神立約，要遵照律法書上所記的約言而行；叫他起來守空前盛大的逾越節，並且更徹底地除淨一切可憎之物。

希西家王曾有虔誠的事，在神前守盛大的逾越節，又經歷神拯救他與猶大國脫離亞述王的手；當他患必死的病，卻又蒙神垂憐，加添他十五年的壽數。但希西家卻沉醉於愛妃協西巴給予的喜樂，滿足於愛子瑪拿西，而忘記了神的許多恩典。他的晚年，竟是驕縱了他的心，以致晚節不保，為猶大國種下大的“危機”，將猶大國推向亡國之途，他竟毫無悔意（參王下二十 19）。

但約西亞，他被神所用，為猶大國帶進大復興，並完成神所託付的歷史上的使命，污穢毀壞存在邪僻山羅門王所造許多外邦神的邱壇、木偶，及耶羅波安在伯特利所造之金牛犢的壇。他靠神的恩，完成此兩項歷史神聖的使命。但他沒有因為已經完成此神聖使命而放鬆。他乃是在以下的十四年，完成被列王肆意破壞，殘破不堪之聖殿的修葺之工，經葡記著說：“約西亞修完了殿”（代下三十五 20）。

約西亞遠勝猶大國之列王，他完成神的託付，得神的喜悅，蒙神的紀念。

(二)屬靈的復興未見持續

約西亞帶進猶大國之大復興——守了空前盛大的逾越節，誠可嘉；節期過後，有徹底並擴大的潔淨國境，誠可喜；他修殿工程順利完工，誠可貴。從約西亞王十八年，到他沙場陣亡的十四年間，未見王繼續領導全民歡度逾越節。在猶大國有一次空前絕後的逾越節，誠可貴；一次屬靈蒙恩的經歷，誠可貴。但一次在神面前屬靈蒙恩的經歷，難能維持我們，帶領我們走多遠的道路。約西亞王在晚年能堅持地去完成修殿事工託付，誠可貴。但內在屬靈經歷的持續，卻是更重要的。約西亞晚年仍忠於他的神，誠可喜。但會否在生命上，他欠持續，他沒有再進步，他退役了？若是，這是多麼可惜！

在希西家王的年代，他約于王政六年至十四年之間，有過一次盛大的逾越節，守節七日又七日，為猶大國帶來第五次復興。但同樣未見他有繼續守逾越，誠可惜。

在神話語的啟示中，耶和華再三囑咐祂的子民要一年三次，在耶和華所選擇要立祂名的居所守逾越節、七七節和住棚節，在那裡朝見神（出二十三 14、三十四 23、24；申十六 16），這要作為以色列人世世代代永永遠遠該謹守的定例（參出十二 14、17、24、42），每年要按著日期守這例（十三 10）。

從整個大衛王室的歷史，來看他們對於耶和華的節期是多麼的不夠尊重。許多君王治國只顧作惡，好王中也難得一見他們在耶和華面前守節。他們大都在神的心意上放鬆，甚至在神面前放肆，多作惡干犯神。

神曾如此應許以色列民說：“你們一切男丁，要一年三次朝見主耶和華以色列的神。我要從你面前趕出外邦人，擴張你的境界。你一年三次上去朝見耶和華你神的時候，必沒有人貪慕你的地土”（三十四 23、24）。但難得一見他們上去朝見耶和華神，所以在他們周圍近鄰，到遠方列邦列國，有極多的民貪慕以色列的地土，直到北、南兩國相繼淪亡於亞述和巴比倫。

當神的餘民從被擄之地回到故土，到了七月，他們從各城聚集在耶路撒冷，在耶書亞利所羅巴伯與他們的弟兄帶領下，起來建築以色列神的壇，在壇上獻祭。又照律法書所寫守“住棚節”（拉三 1~4）。

當聖殿重建完成後，被擄歸回的人聚集守“逾越節”（拉六 19~22）。

尼希米回到故國時，於七月聚集眾民於耶城，在文士以斯拉的同工下，安慰那因聽見律法書上的話而悲哀哭泣的人，要他們起來，歡樂守“住棚節”（尼八 9—18）。

直到主耶穌來到自己的地方，那時每年的逾越節，祂父母和好些聖民，就上耶路撒冷去過節。當祂十二歲時與父母等按節期的規矩上耶城守“逾越節”（路二 41~44）。

主開始公開的服事，祂於“逾越節”開始，潔淨聖殿（約二 13）。第二年的“逾越節”，又逢安息日主在耶路撒冷醫治一個久病患者（約五 1~11），第三年“逾越節”近了，祂在海邊變餅飽五千男丁（約六 4~14）。第四年的“逾越節”，祂——“逾越節的羔羊”；將自己交給人把祂釘死在十字架，完成救贖（太二十六 2、17~19；可十四 1、12、14、16；路二十二 1、8、11、13、15；約十八 28、29，十九 14；林前五 7）。

先知以西結預言，末了的日子，聖殿要重建，神的民在正月十四日，要守“逾越節”；七月十五日要守“住棚節”（結四十五 21~25）。

先知撒迦利亞預言，在末了的日子，彌賽亞要建立祂的國度，列國的民都要到耶和華的殿守，“住棚節”，不守節的國，必沒有雨水降予他們（亞十四 16、17）。

教會成立後，他們不再守節期，但卻注重聚會（徒二 46；來十 24、25）。

時至今日，神的教會，多數經常舉辦各型式的特別聚會，若神的兒女渴慕朝見神，尋求神的恩，他們就必更多得著神同在的恩典與賜福；但若流於社交、消遣，那是多麼可惜。也有些神的兒女，他們聚會卻流於形式，成為習慣，缺乏神的同在與賜福，聚集變為重擔，……這是神子民的放鬆、失敗與墜落。願在這末了世代，神的子民藉“守節”在神面前蒙祂賜福。

（三）先知哈巴谷所得的默示

哈巴谷約於主前六一八年至六〇八年，在猶大國約西亞王政的二十一年至三十一年，儘先知的職事。正值約西亞王末了的十年。

也許他目睹王政中期的大復興，但曾幾何時，他靈裡的敏銳看到猶大國真實的景況，屬靈改革並沒有持久的落實在國人的心中，民中充斥罪惡、強暴、憤慨和不平，使他向耶和華發出審判的呼求：“耶和華阿，我呼求你，你不應允，要到幾時呢？我因強暴哀求你，你還不拯救。你為何使我看見罪孽？你為何看著奸惡而不理呢？毀滅和強暴在我面前，又起了爭端和相鬥的事。因此律法放鬆，公理也不顯明；惡人圍困義人，所以公理顯然顛倒。”（哈一 1~4）。神給先知的答覆是，祂要興起那殘忍暴躁之迦勒底（巴比倫）人，來刑罰神的百姓（一 6~11）。先知又問神，為何允許比百姓更邪惡的人來懲罰他的百姓（一 12~17）？神說，到了時候，祂必加倍懲罰邪惡的迦勒底人（二 1~20）。

猶大國內裡深藏罪惡，面臨大荒涼的危機，這使哈巴谷為猶大國的再復興，或說，復興的繼續，而

向神呼籲（三 1、2）。先知仍求神在忿怒審判之下，以憐憫為懷，並且他求神藉審判復興祂的工作（三 2）。先知憶述神在以往的年日，如何以大能的工作，領選民進入應許的美地（三 3 ~15）。

如今，因選民的失敗、荒涼，神那審判的工具——迦勒底人將要上來，先知在信心裡靜候那更可怕的大荒涼來臨（三 16、17）。但在信心裡，他期待神那沒有停歇祂所作之復興的工作，正是祂與大衛家立的永約——“你的家和你的國，必在我面前永遠堅立；你的國位也必堅定直到永遠”（撒下七 16）。

“我也要使祂的後裔存到永遠，使祂的寶座如天之久”（詩八十九 29、36）。大衛那一個要來的後裔——耶穌基督必要登上大衛的寶座，直到永遠。這是神歷代復興工作的總結，是神永遠計畫的中心。雖然這時遍地充滿荒涼，但神復興的工作顯在先知哈巴谷的身上，他憑這信心仍向神發出歡欣歌頌地說：

“然而我要因耶和華歡欣，因救我的神喜樂。主耶和華是我的力量；祂使我的腳快如母鹿蹄，又使我穩行在高處。這歌交與伶長，用絲絃樂器”（哈三 18、19）。

（四）約西亞王未持續活在屬靈敏銳的感覺裡

（代下三十五 20~25；王下二十三 28~30）

“有一件事，我曾求耶和華，我仍要尋求：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華的殿中，瞻仰祂的榮美，在祂的殿裡求問”（詩二十七 4）。

大衛有一件事，就是

“一生一世住在耶和華的殿中”，

“瞻仰祂的榮美”，

“求問祂”。

為這件事，他曾求過耶和華，他仍要尋求。這是大衛從小就在神面前有這個認識，要盡他一生的日子，在神面前瞻仰祂的榮美，並且在祂殿中求問。

當他在孤單的曠野牧放羊只時，當他在王宮中伺候王時，當他在戰場上面對兇悍敵人時，當他在荒野中逃亡時，當他登上王的寶座時，當他尋找、迎接約櫃時，當他要為耶和華的約櫃建造聖殿時，當他剪除四圍仇敵時，他以耶和華作他的殿。他在彼——神的殿中瞻仰神榮美，得見神榮美；在祂同在的殿中求問，凡事蒙祂的引導，並且遵著神的旨意行。

但在與亞捫人爭戰時，壯士在前線用命，他留在宮中，不是瞻仰神的榮美、求問神，卻是放鬆，睡到太陽平西才起床，又在宮中平頂遊行，看那不該看的，……他姦淫在前線的壯士之妻，並借敵人之手殺了那壯士，且多時不認罪。終在先知的指責下，俯首神前認罪，並服在神嚴厲的管治之下。

約西亞效法他祖大衛所行的，自幼尋求神，從心裡敬服神的話，信賴先知的傳言，盡心、盡性、盡力行神所喜悅的事；在神面前屬靈的感覺蠻敏銳的。他作王第十八年時，在殿中得了律法書，聽見神對以色列民的判語，他便心裡敬服，向神哭泣。當日神應許必使他平平安安地歸到墳墓，到他列祖那裡。神所降予猶大地之居民的一切災禍，他也不至親眼看見（參代下三十四 26~28）。

王就召集眾民在耶路撒冷，在神面前立約，要盡心、盡性順從耶和華，遵守祂的誠命、法度、律例。並與眾民在耶路撒冷守“盛大的逾越節”。從先知撒母耳以來，沒有守過這樣的逾越節。節後，約西亞又用十四年“修葺聖殿”，至約西亞三十一年（參代下三十四 1）修完了殿，完成了神的託付。

完成修殿原是一件美事，可是這時北方的米所波大米政局巨變，亞述和尼尼微已於主前六一四和主

前六一二年先後被瑪代與巴比倫人聯合攻陷，亞述余軍向西逃至伯拉河的迦基米施（幼發拉底河岸一要壘）。三年後，巴比倫軍已穩固所占領土，要越河西征亞蘭。埃及王尼哥為了阻巴比倫人西進，並藉此佔領亞蘭，得與巴比倫抗衡、爭霸；於是借路猶大巴勒斯坦，要去攻擊迦基米施（王下二十三 19 “攻擊”，新譯本作：“幫助”。“迦基米斯”指“亞述王”，參：代下三十五 20。），馳援亞述對抗巴比倫。

約西亞面對尼哥借路馳援亞述王的事件，於他是一個大的試驗，他將如何去面對這事件？約西亞歷經猶大國一次重大的復興之後，他又用十四年專心一意修葺耶和華的殿。他的心是否因專注外面修葺的事工，裡面卻與神疏遠了，以致他屬靈的感覺遲鈍了！原來，亞述王常常侵略猶大（代下三十二 1~21，三十三 11）；而巴比倫當代則與猶大王“友善”（代下三十二 31）。所以當法老尼哥要去援助亞述王對抗巴比倫時，約西亞就出去抵擋埃及王尼

哥。他乃是運用他的智慧，依照當年國際的形勢——敵我分明，而堅決採取攔阻埃及王幫助亞述對抗巴比倫的軍事行動，以打擊埃及王的銳氣，表示支持巴比倫，也得在國際舞臺上佔有一席之地。但他卻未為這行動求問神的意思。他只憑自己的認知，衡量利害的關係而付之行動。埃及王尼哥差遣使者來見約西亞，說：“猶大王阿，我與你何干？我今日來不是要攻擊你，乃是要攻擊與我爭戰之家，並且神吩咐我速行，你不要干預神的事，免得祂毀滅你，因為神是與我同在”（代下三十五 21）。尼哥這一行動，會是耶和華神的吩咐麼？耶和華會與尼哥同在麼？當日約西亞王憑他的智慧判斷，他先以本國利害關係為重，又認為尼哥的軍事行動不會是神的差遣，不可能得著神的同在，所以他放膽前去攔阻尼哥。其實這時正是約西亞王應該好好地安靜在神面前，瞻仰祂、求問祂，等候祂的引導。可惜，他並未感到該求問神。他不肯轉去離開埃及王尼哥，卻改裝要與他打仗，不聽從神藉尼哥之口所說的話。約西亞王不聽從，因他認為神不可能藉尼哥作事。何等可惜，他的觀念錯了。難道他不知道神還曾藉驢向為利往錯謬裡直奔的先知巴蘭說話呢（猶 11；民二十二 28~32）？約西亞對“神的話”不夠敏銳，他又沒有感到應該求問神，他便到米吉多平原爭戰。結果，弓箭於射中約西亞王。

何等可惜，約西亞在末了的路程上，他專注於聖殿修葺之工，卻不像他祖大衛起初所行的，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華的殿中，瞻仰祂的榮美，在祂的殿中求問。因此他失卻屬靈敏銳的感覺，竟只憑藉自己的智慧衡量自身的得失，既聽不懂神的話，也沒有求問神，而鑄成大錯。結果神許可他被箭射中。王對他的臣僕說：“我受了重傷，你拉我出陣吧！”他的臣僕扶他下了戰車，上了次車，送他到耶路撒冷，他就死了，葬在他列祖的墳墓裡。

神對倚靠祂的人曾應許說：“你必不怕……白日飛的箭”（詩九十一 5）。王這次的死，是在戰場上中了飛的箭，受了重傷而死，有如出賣自己之亞哈王的中箭而死（王上二十一 20，二十二 34、35）；而不是在平安中死去。這不是神沒有按祂對王的應許而行，是王依靠自己，並且神還藉尼哥攔阻他，可惜他只憑著對局勢的判斷，相信自己的感覺，他上戰場去阻擋尼哥。也因為他聽不懂神藉尼哥對他的勸阻，並且他又沒有好好“求問神”，他是在衝動中，自負的出戰了。結果他身負重傷而死，這是多麼不值的！另一面神是使他在神忿怒審判來臨之先去世。王死時，正值三十九歲之英年。隨著約西亞王的死，猶大國末了一次復興也終止，何等可惜。他若能敏銳地在神美好的平安中活，他也必在平安中歸到墳墓，到他列祖那裡。雖然不能改變神忿怒地審判，也許會使多一些人在復興中蒙恩。

讓我們先看一節的短詩，“哦！基督的十字架”〔注二〕。

你若要認識神
愛 是最短路程
你若跟從智慧
就難免常迂回
你若不為自己
尋求甚麼利益
神的聖潔愛心
就要充滿你靈
哦 基督的十字架
我接你進我心
使我脫自己管轄
完全靠父神生命

約西亞王畢生愛神，倚靠神，行在神面前。但在末了的一段路程，他竟“跟從智慧”——“己智”。使徒雅各說，“這樣的智慧不是從上頭來的，乃是屬地的、屬情欲的、屬鬼魔的”（雅三 15）。約西亞跟從“智慧”，何止走上“迂回的路”，他竟是走上無可挽回的“不歸路”，這成了他畢生最大的遺憾。

同走天路的聖潔弟兄呀，我們能無警惕？！

在這裡叫我們看見，不是憑自己的感覺，不是為自身（本國）的利害，我們是多麼需要在屬靈上持守敏銳的感覺，對神應時賜下的話敏感；並且還得有能聽話的耳朵，和順服主引導的心，叫我們及時行走在神話語的引導裡，可以滅盡那惡者一切的火箭（弗六 16）。在這裡，自己的感覺、以往的認識、經歷不可恃，惟有時時活在聖靈的敏銳感覺中，使我們能敬畏神的最小的宣佈。有一節詩歌〔注三〕如下：

你的聖靈今在我心內
我要以祂為我主
因為愛你使我能敬畏
你的最小的宣佈
求你多賜我們以聖靈
讓祂光照並焚燒
將 你 供給我們作生命
使我不住的禱告

約西亞王得猶大人和耶路撒冷人的敬愛，他們都為他悲哀。先知耶利米為約西亞作哀歌。所有歌唱的男女也唱哀歌，追悼約西亞，從他陣亡，直到百年後，神的餘民回歸故國後，歷代志的作者追述這可歌可泣的事蹟時，神的子民仍然悼念這位至善的君王；那哀歌已經失傳。

親愛的讀者，當我們看過約西亞王的事蹟，我們與歷代神的子民悼念這位帶進猶大國“末了一次屬

靈復興的君王”，也因為他末了的可悲缺失，叫我們在敬畏的靈裡，深引為鑒戒。求神憐憫我們，叫我們得以持守聖靈所賜屬靈敏銳的感覺，直到見主的日子。

七、猶大國奔向滅亡

——四個先後繼位的王子王孫

(一) 約西亞王卒後，繼位之王子、王孫的探索

1. 約西亞王的兒子（代上三 15）

長子是約哈難（可能早逝）。

次子是約雅敬。

三子是西底家。

四子是沙龍（即約哈斯〈代下三十六 2~4；王下二十三 30~35〉）。

2. 約雅敬的兒子（代上三 16）

耶哥尼雅（即約雅斤）

（王下二十四 8, 代下三十六 9; 耶二十九 2, 五十二 31）。

西底家。

3. 王子、王孫中接續約西亞作王的次序

(1) 首先作王的

約西亞的四子約哈斯，於二十三歲作王，作王三個月。他的母親名叫哈慕他，是立拿人耶利米的女兒（王下二十三 31）。

(2) 接著作王的

約西亞的次子約雅敬，於二十五歲作王，作王十一年。

(3) 第三位作王的

約西亞的孫子，約雅敬的兒子約雅斤，於十八歲作王（代下三十六 九節是八歲），作王三個月零十天。（父王十八歲生他）。

(4) 末了一位作王的

西底家〔注四〕。他與約哈斯同一母親，就是立拿人耶利米的女兒哈慕他（王下二十四 18；耶五十二 1）。于二十一歲作王，作王十一年。他是約西亞王第三個兒子（代上三 15）。

巴比倫王立約雅斤的叔叔瑪探雅代替他作王，給瑪探雅改名叫西底家（王下二十四 17）。

尼布甲尼撒……就立約雅斤的叔叔（原文作兄）西底家作猶大和耶路撒冷的王（代下三十六 10）。

約西亞的兒子西底家代替約雅敬的兒子哥尼雅為王（耶三十七 1）。

(二) 猶大亡國前的四位君王

1. 首先繼位的約哈斯王（王下二十三 30~33）

父王陣亡後，國民膏約西亞的第四個兒子約哈斯，接續他父親作王。約哈斯登基的時候年二十三歲，在耶路撒冷作王三個月。他母親名叫哈慕他，她不是亞拿突城先知耶利米的女兒，乃是立拿人耶利米的女兒。約哈斯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效法他列祖一切所行的。法老尼哥北征回師時，不准他在耶路撒冷作王，將約哈斯鎖禁在哈馬地的利比拉（是當年尼哥的前進司令部）；後來又將他帶到埃及，

他就死在那裡（耶二十二 11、12）。又罰猶大國銀子一百他連得（約重三公噸）、金子一他連得（約重三十公斤）。

2. 第二個繼位的約雅敬王

（王下二十三 34~二十四 6；代下三十六 5~8；但一 1~6）

法老尼哥立約西亞的第二個兒子以利亞敬接續他父親約西亞作王，給他改名叫約雅敬。約雅敬向國民征取金銀給法老尼哥。約雅敬登基的時候年二十五歲，在耶路撒冷作王十一年。約雅敬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效法他列祖一切所行的。約雅敬起初是服事法老尼哥，後因尼哥敗于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尼布甲尼撒就上到猶大，約雅敬服事他三年，然後背叛他。他就上到耶路撒冷，來攻擊約雅敬，用銅煉鎖著他，要將他帶到巴比倫去，主又將聖殿中一部分的器皿交給他，帶到巴比倫去。但以理和他屬靈的同伴，就在這首次被擄到巴比倫的人中。時在主前六〇五年。這禍臨到猶大人，誠然是耶和華所命的，要將他們從自己面前趕出，是因瑪拿西所犯的一切罪，耶和華決不肯赦免。約雅敬到底有沒有被帶到巴比倫，聖經似未明文交代（參耶二十二 18~19，三十四 1~7，三十六 30）。若當時被擄去，以後必是又被釋放回來，有如瑪拿西王的經歷（參代下三十三 10~13）；因為約雅敬作王到第十一年。約雅敬與他列祖同睡，他兒子約雅斤接續他作王。

3. 第三個繼位的約雅斤王

（王下二十四 8~17；代下三十六 9、10；耶五十二 31~34）

約雅敬的兒子約雅斤登基的時候，年十八歲，在耶路撒冷作王三個月零十天。他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效法他父親一切所行的。那時，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的軍兵上到耶路撒冷，圍困城；尼布甲尼撒就親自來了。猶大王約雅斤和他母親、臣僕、首領、太監諒必因聽從先知耶利米所傳神的聖言，因信服神（參耶二十二 24~27），就一同出城，投降巴比倫王，巴比倫王便拿住他。巴比倫王將耶和華殿和王宮裡的寶物都拿去了，將以色列王所羅門所造耶和華殿裡的金器都毀壞了，正如耶和華所說的。又將耶路撒冷的眾民和眾首領，並所有大能的勇士共一萬人，連一切木匠、鐵匠都擄了去；除了國中極貧窮的人以外，沒有剩下的；並將約雅斤和王母、後妃、太監，與國中的大官，都從耶路撒冷擄到巴比倫去了；又將一切勇士七千人和木匠、鐵匠一千人，都是能上陣的勇士，全擄到巴比倫去了；先知以西結也在被擄的人中（結一 1~3）。時在主前五九七年。巴比倫王立約雅斤的叔叔（原文作兄）瑪探雅代替他作王，給瑪探雅改名叫西底家。

約雅斤被擄後三十七年，巴比倫王使約雅斤抬頭，提他出監，又對他說恩言，使他的位高過與他同被擄之眾王的位，給他脫了囚服。他終身常在王面前吃飯（王下二十五 27~30）。他所以如此被優待，先是他順從神先知所傳神的聖言，出城投降；繼之可能是但以理與屬靈同伴在巴比倫為神所作美好的見證，使巴比倫王特別優待約雅斤王；並且神要藉他的後裔，將基督——大衛的那個真兒子——帶到地上。祂要建立永遠的國度，完成神的計畫。

4. 末了一個繼位的西底家王

（代下三十六 11~21；王下二十四 18~二十五 21；耶五十二 1~27）

西底家登基的時候年二十一歲，在耶路撒冷作王十一年，行耶和華他神眼中看為惡的事。

先知耶利米以耶和華的話勸他，他仍不在耶利米面前自卑。尼布甲尼撒曾使他指著神起誓，他卻背

叛，強項硬心，不歸服耶和華以色列的神。眾祭司長和百姓也大大犯罪，效法外邦人一切可憎的事，污穢耶和華在耶路撒冷分別為聖的殿。耶和華他們列祖的神，因為愛惜自己的民和祂的居所，從早起來差遣使者去警戒他們。他們卻嘻笑神的使者，藐視祂的言語，譏誚祂的先知，以致耶和華的忿怒向祂的百姓發作，無法可救。所以，耶和華使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率領全軍來攻擊耶路撒冷，城被攻破，王和一切兵丁就在夜間向亞拉巴逃走。迦勒底的軍隊追趕王，拿住王，帶他到在利比拉的巴比倫王那裡受審判。在西底家眼前殺了他的眾子，並且剜了西底家的眼睛，用銅煉鎖著他，帶到巴比倫去。時在主前五八六年。

約雅斤和西底家先後作王，兩人都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但在關鍵時刻，約雅斤還能聽先知耶利米的勸戒，領著王母、臣僕、首領、太監一同出城，投降巴比倫王，接受神所賜難得的“時機”。西底家卻是不聽先知所傳神的話，不歸服耶和華神，藐視神的話，譏誚他的先知。頑強抗拒巴比倫王，更是拒絕接受神賜“時機”，而陷入無可挽救的“危機”中。最後城中絕糧，城被攻破，王乘黑夜出城逃亡，卻被俘擄。兩王先後被捉拿，被帶到巴比倫。但約雅斤終被釋放，並在巴比倫王面前蒙恩，使他的位高過同被擄之眾王的位，還常在王面前吃飯，他蒙神何等恩待。但西底家，巴比倫王卻在他眼前殺了他的眾子，並且剜了他的眼睛，用銅煉鎖著，帶他到巴比倫。他被囚在監裡，直到死的日子。這是一個“拒絕神賜時機”之人可悲的下場。

（三）猶大國亡、聖城被毀、餘民被擄

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在聖殿裡用刀殺了他們的壯丁，不憐恤他們的少男處女、老人白叟。耶和華將他們都交在迦勒底王手裡。迦勒底王將神殿裡的大小器皿，與耶和華殿裡的財寶，並王和眾首領的財寶，都帶到巴比倫去了。巴比倫王的臣僕、護衛長尼布撒拉旦來到耶路撒冷，用火焚燒耶和華的殿和王宮，又焚燒耶路撒冷的房屋，迦勒底的全軍就拆毀耶路撒冷四圍的城牆。護衛長拿住大祭司、副祭司、把門的、太監、書記。護衛長尼布撒拉旦將這些人帶到在利比拉的巴比倫王那裡。巴比倫王就把他們擊殺在哈馬地的利比拉。那時護衛長尼布撒拉旦將城裡所剩下的百姓，都擄去作他和他子孫的僕婢。但護衛長留下些民中最窮的，使他們修理葡萄園，耕種田地，直到波斯國興起來。這就應驗耶和華藉先知耶利米口所說的話，地享受安息。因為地土荒涼便守安息，直滿了七十年。

約西亞王雖帶進復興，但接續他作王的四個王子、王孫，竟都競相作惡。是因王致力於神的事工，而忽略于教導兒子？抑或王子不受調教？看但以理和他三個屬靈同伴，卻在復興的日子蒙恩（參但一8~13）。這四個王子、王孫卻從屬靈復興的“時機”中被漏掉。

此其間，猶大國先後三次被擄巴比倫，使“危機”一路加深，至終猶大國亡於巴比倫，大衛王室破敗，王權終止，耶路撒冷燈光暫時幻滅。直等到

大衛的真兒子——基督第二次復臨，祂要將“時機”帶來——修造大衛倒塌的帳幕（徒十五16）；神要把他祖大衛的位給祂，祂要作雅各家的王直到永遠（路一32、33）；祂要成為新耶路撒冷永遠發亮的燈（啟二十一23）。到那時，神與大衛家所立的約，要成全到永遠——使神的子民享受神賜“時機”到永遠。這是神子民的盼望，願祂早日回來登上王座，成全神永遠的計畫。願榮耀歸給祂，直到永遠。

讓我們以“我王必定快要再臨”的詩歌〔注五〕，來結束這篇信息。

我王必定快要再臨

天空都滿了祂
待贖宇宙快得復興
主要完成救法
我已聽見祂的腳聲
在那彩雲中間
我已看見祂的榮身
隱約顯露在天
我今仰望我主同在
不敢懈怠一點
我誇等候我主再來
使我得著所天
除了我主此刻就來
接我與祂同在
除了這件美事以外
我心別無所愛
我眼專看我的救主
我心已經在天
我口不說別的題目
只說與主相見
主的再臨已經緊近
主來原是為我
主的應許永遠堅定
從來沒有空說
我的救主 你的聖言
無可惑 無可減
我今忠誠不顧臉面
因你聖言自勉
願你榮耀早日顯現
仇敵敗 陰府陷
願你應許早日應驗
接我們到那邊
你的膀臂是逃避所
耶穌救主我神
你像天父一樣保妥
一切靠你的人

羊和牧者同樣輕重
 身和頭同境遇
 誰也不能從你手中
 奪去你的兒女
 千人的手不能阻我
 萬人的眼也不
 路上荊棘 不過助我
 忠勇進前得福
 我心 我靈 今當復興
 讓這世界過去
 生命的主 求你快臨
 接我進入天域
 醫治的日 人的盼望
 我真愛你光線
 公義的主 榮耀的王
 我今伏你面前
 求你自己快登寶座
 求你臉面快顯
 求你伸手建立天固
 向萬民賜恩典
 真理本當得勝為王
 自由本當為後
 但是謊言竟然倡狂
 為這世界元首
 所以真理求你快來
 帶著天光而來
 好使仇敵遇見失敗
 翠子投入你懷

注 釋：

注 一：自士師治理以色列人至約西亞王，在以色列中關於守逾越節的景況，只有希西家王年間和約西亞王年間，有詳細記載：

獻上逾越節的犧牲	牛	羊
希西家王	1000	7000
眾首領	1000	10000
(合計)	2000	17000

(代下三十 23、24)		
約西亞王	3000	30000
眾首領	300	2600
利未人族長	500	5000
(合計)	3800	37600
(代下三十五 7~9)		
所羅門王建殿獻平安祭	牛 22000	羊 120000
(王上八 63)		

注 二：選自“聖徒詩歌”第三百八十九首，第三節和副歌；美國見證出版社。

注 三：選自“聖徒詩歌”第二百五十一首，第三節和副歌。

注 四：大衛王室末代君王西底家是約西亞王的三子，抑或是約雅敬的兒子呢？傳統認為是約西亞王的三子，但疑點如下：

若他是約西亞王的第三兒子西底家，則四弟作王時是二十三歲，二哥作王時是二十五歲，那時西底家應該是二十四歲左右。過了十二年約雅斤被擄時，他已是三十六歲左右了。但經上說，他是二十一歲作王。也許他是約西亞王更小的兒子，父王卒時他年九歲，他作王時，年二十一歲；但經上說，他是父王第三個兒子。就他作王時的年歲看，他又像是約雅敬王的長子（參：代下三十六 10 小字約雅斤的“兄”西底家作王）；弟弟作王時十八歲，他作王時二十一歲。（這是一個小小的難題）。筆者以為他更可能是約雅敬王的大兒子，約雅斤的哥哥。

注 五：選自“聖徒詩歌”第一百五十一首。第二節“所天”，丈夫的意思。

第十一篇

神永遠計畫中的大衛王室

一、神賜大衛王室的“時機”

（一）神為祂的民立王的旨意

在神永遠的心意裡，祂早就揀選大衛，立他作以色列的君（詩七十八 70；撒下十三 14；撒下六 21）。

（二）神啟示立王的原則

（申十七 15~20）

神的子民進住迦南地之後，若感到需要立王，“你總要立耶和華你神所揀選的人為王。”

為王者的守則：“只是王不可為自己加（‘加’原文作：‘多’）添馬匹；也不可為自己多立妃嬪；也不可為自己多積金銀。”

他登了國位，就要將祭司利未人面前的這律法書，為自己抄錄一本，存在他那裡；要平生誦讀，好

學習敬畏耶和華他的神，謹守遵行這律法書上的一切言語和這些律例，免得他向弟兄心高氣傲，偏左偏右，離了這誠命。這樣，他和他的子孫，便可在以色列中，在國住上年長日久。”

（三）神百姓在立王事上所學習的功課

1· 神向百姓讓步，為他們立掃羅為王

在撒母耳年間，以色列民急著立王，也是厭棄神作他們的王。那時，立王的時機還未成熟，因為神為祂的民所揀選的王——大衛，還未出生呢。因著他們強求，神就向祂的百姓讓步，但神事先警告他們，“將來那王怎樣管轄他們”（參撒八 9~18）。

後來神為他們立掃羅作他們的王。神說，“現在你們所求所選的王在這裡”（十二 13 上半）。他們求立王的事，在神面前是“犯大罪了”（17）。但他們與王若盡心事奉神就必蒙恩；他們若偏離耶和華，仍然作惡，“你們和你們的王，必一同滅亡”（參 20~25）。

2· 掃羅王朝四十七年，帶給以色列人的苦難

他們立掃羅為王，除了當差、納糧之苦，還得承受掃羅威權的管轄（參撒十一 6、7），和糊塗的策略（參十四 22~46）。他們也因王一再違背耶和華（十三，十五），終被神厭棄。以後因他長年追殺大衛，又在與非利士人的戰役中，因失卻神的同在，多少百姓陪著他慘死刀下（三十一）。

當大衛在希伯崙登基，掃羅的元帥押尼珥擁伊施波設負隅頑抗，又帶給以色列人多少的苦難（撒下二~四）。

這是他們強求立王，逼神讓步所吃的苦果。這也成為後世之民的鑒戒。願主憐憫我們。

（四）神揀選，膏立大衛作以色列的王

1· 先知宣告

——耶和華已經尋著一個合祂心意的人

（撒八 13；參徒十三 22）

掃羅在與非利士人對陣時，未好好等候先知撒母耳于七日完滿前到來，竟擅自獻祭（這原是祭司撒母耳的職事），他作了糊塗事，沒有遵守神所吩咐他的命令。所以神說，他的王位必不長久；耶和華已經尋著一個和祂心意的人，六他作百姓的君。

——早在大衛出生前，神已宣告立大衛為王的“時機”了。

2· 大衛受膏，神預定他作王

先知向掃羅宣示，神已經尋著一個合祂心意的人，是在掃羅作王第二年時。過了八年，掃羅五十歲，大衛生在耶西的家——在神賜的“時機”裡出

生。掃羅王約於二十二年，又因違命，留下亞甲王和上好的牛羊，不肯滅絕。因他厭棄耶和華的命令，耶和華也厭棄他作王（撒八 15）。

撒母耳為掃羅悲傷，是因耶和華後悔立他為以色列的王（十五 11，十六 1）。神要撒母耳到耶西家去，在他的眾子之內，膏一位預定作王。先知蒙神引導，膏大衛，預定他作王，這時大衛約十五歲。從那日起，耶和華的靈就大大感動大衛（十六）。

——神賜大衛預定作王的“時機”。

神帶領大衛繼續經歷在曠野牧放父親的幾隻小羊（參十七 28），又得“時機”在宮中為王彈琴驅魔，終得“時機”倚靠耶和華擊殺兇悍敵人歌利亞，為國為王雪恥（十七）。當他凱旋而歸時，得眾婦女的讚美，惹來掃羅的忿怒、不悅；終因掃羅王的妒殺，大衛在曠野經歷約七年的逃亡之苦，這是神給他磨煉的“時機”。有時他離死只有一步，但神不將他交在掃羅王手中。掃羅作王四十年，終於戰死在與非利士人的戰役中。

3·大衛登基作王

(1)在希伯倫作猶大家的王

大衛在神引領下，在希伯倫被膏作猶大家的王，這是神賜大衛作王的“時機”。直到掃羅的小兒子伊施波設被叛臣所殺，掃羅王朝結束。大衛在希伯倫作王七年半。

(2)在耶路撒冷作以色列家的王

伊施波設死後，以色列眾支派的長老，來到希伯倫見大衛。大衛與他們立約，他們就膏大衛作以色列的王，這是神賜大衛作以色列家之王的“時機”。之後他遷都耶路撒冷（撒下五）。

(五)神與大衛家立約

——是神賜大衛家的“時機”

（撒下七；參詩八十九）

1·尋求、迎接約櫃

大衛在神前蒙恩，在耶路撒冷作王后，他起意尋找約櫃，迎接約櫃。為此他受了好些苦，終於把約櫃運到大衛城，這是神賜大衛按神心意事奉的“時機”（撒下六；代葡十三，十五，十六；詩一三二 1~7）。

2·立意為耶和華建殿

神使大衛享安靖，不被四圍仇敵擾亂，他心中立意為耶和華的約櫃建造殿宇，這是他向著神更高的敬意。

3·神與大衛家起誓立約

但神差遣拿單去告訴大衛說：“你豈可（歷代志上第十七章第四節說：‘你不可’）建造殿宇給我居住呢”（撒下七 5），又說：“我……將你召來，……立你作我民以色列的君”（8），“我常與你同在，剪除你的一切仇敵”（9）。神尋著他；使他生入耶西家；使他被膏預定作王；使他得許多磨煉；使他終得被膏作以色列全民的王；使他尋找迎接約櫃；使他立意為耶和華的約櫃建殿；神的同在，為他剪除許多仇敵等等。以往這一切，看來都是神賜給大衛個人的“時機”。但神接著說：“我耶和華應許你，必為你建立家室。……我必使你的後裔接續你的位，我也必堅定他的國。他必為我的名建造殿宇，我必堅定他的國位，直到永遠”（11 ~13）。

詩人以斯拉人以探的訓誨詩說：“我與我所揀選的人立了約，向我的僕人大衛起了誓。我要建立你的後裔，直到永遠；要建立你的寶座，直到萬代”（詩八十九 3、4）。“我尋得我的僕人大衛，用我的聖膏膏他”（20）。“我也要立他為長子，為世上最高的君王。……我與他立的約必要堅定。我也要使他的後裔，存到永遠，使他的寶座，如天之久”（27~29）。“我必不背棄我的約，也不改變我口中所出的。我一次指著自己的聖潔起誓；我決不向大衛說謊”（34、35）。

從詩篇第八十九篇，叫我們看見撒母耳記下第七章，乃神與大衛家所起誓立的永約，是神賜給大衛家

——大衛王室的 “時機”。

——這起誓所立之約，更是遙指基督——萬王之王。

4· 神對大衛的託付

——按心中的純正，牧養以色列民，用手中的巧妙，引導他們

(詩七十八 70~72)

大衛向著神有很高的心意，神也與他及他的家立永約，賜他和他的家有極美的“時機”。大衛在蒙恩之餘，竟然放鬆，落在試探中，犯下姦淫、殺人的滔天大罪；之後他深切悔罪，接受神沉重之手的管治。感謝神，大衛深深經歷十字架的功課，當他屬靈的生命經歷“死而復活”後，得著蒙神喜悅的後裔所羅門；他自己也被建造，得以按在復活裡所產生心中的純正，牧養神的民；得以用手中的巧妙，引導他們。感謝神，大衛在神所賜“時機”裡，按神的旨意服事了他那一世的人(徒十三 36)；也服事他的後裔——如亞撒(王上十五 11)，約沙法(代下十七 3)，希西家(二十九 2)，約西亞(三十四 2)。直到今日，我們仍在聖靈裡得著他的服事——大衛一生向著神的熱愛，和他在神面前的信心和順服；尤其在放鬆、失敗後，他謙卑的悔改，把自己完全交在神管教的手中，更顯出他的可貴。他實在是我們的榜樣(參來十三 7)。

5· 所羅門偏離向他兩衣顯現的耶和華神

(王上十一 8~13)

神賜所羅門獨有“時機”，使他得繼承父王國位，並從神得大智慧，治理國政，且完成建造聖殿之工。

但他為自己多添馬匹，立一千妃嬪，多積金銀；將神對君王的禁令都違背了(申十七 16、17)。

神曾向他兩次顯現，又兩次對他說話，但見所羅門偏離神越過越遠。統一王國因他而分裂。將父王大衛所帶進以色列國的復興破壞殆盡，將大衛王室陷入大“危機”。

——大衛的兒子所羅門失敗了，但大衛那一個真兒子基督，他永不失敗。

6· 分裂後的北南兩國

(1) 北國十九位君王

大抵均甚敗壞，神多次多方差遣先知勸告、挽回；但他們卻不聽先知，全然敗壞，最後淪亡于亞述王手中，人民被擄。從分裂到亡國，歷時二百一十二年。

(2) 南國十九位君王，一位篡王

中間曾有六位君王，尚有敬畏的心，尋求神，行神看為正的事，效法他祖大衛所行的，毀偶像、除污穢，修葺聖殿，恢復殿中敬拜，先後帶進六次不同程度的復興，稍慰耶和華神的苦心。但這六位好王，到了晚期，各有不同的軟弱、失敗，晚節不保，使猶大國又陷入荒涼，落入“危機”中。

其他十三位君王，良莠不齊，有幾位君王還有尋求神的心意，但未見具體的景況。而大多數君王偏離神，多多作惡；幾度陷猶大國於大荒涼中，使

大衛王室數度瀕於傾覆，耶路撒冷的燈光瀕於熄滅。約西亞王死後，他四個繼位的王子、王孫，均極敗壞，遂亡于巴比倫王手中，人民被殺、被擄。分裂後的猶大國，約經三百四十七年而亡。時於主前五百八十六年。

二、神愛的呼喚與期待

(一) 神為祂的民立王

神自己要作以色列人的王，卻遭受冷落；最終在撒母耳的年日，神之民公然強求立王，不要耶和華作他們的王。神向百姓讓步，為他們立王，從掃羅王，以迄大衛王朝及分裂後之北國君王，神仍期待君王能善用神所賜的“時

機”，好好帶領百姓尋求神，倚靠神，他們仍要蒙神賜福。

(二) 神為祂的王與民不斷差遣先知

神在北國、南國不斷差遣先知，去教導、勸戒君王和百姓，帶領他們尋求神，歸向神。他們也親自經歷神多少的幫助、恩典，但何等可憐，他們又棄絕先知，忘了神的恩典，一再離棄神，悖逆神而作惡。我們要以北國亡國前的先知——何西阿，和南國亡國前的先知——西番雅、耶利米，他們所傳的信息，來看神向神的百姓所發出之愛的呼喚。

(三) 神對北國——以色列的呼喚

——神的憐愛大大發動

(何十一 8)

(在本信息，筆者只重在敘述大衛王室在神面前的光景，幾乎未題及北國的景況，如今只簡略題及它亡國前的一點景況。)

先知何西阿的名，乃“耶和華是救恩”的意思。他是在耶羅波安第二末期，至北國滅亡的前夕，正值南國烏西雅至希西家初代，前後約六十年，傳說耶和華的心聲，主要對象是北國，偶爾也涉及南國。

北國在短短的六十年間，更迭五個朝代（即經四回篡位），七個君王，有一個作王僅一個月。這七個君王，無一不是在神面前作惡多端，偶爾也有

一些良善，但僅“如同早晨的雲霧，又如速散的甘露”（何六 4）。而他們真實的光景卻是“棄掉知識”（四 6）；“倔強”（四 16）；“親近偶像——淫行”（四 17，五 3）；“驕傲”（五 5）；“順從人不遵從神”（五 11，四 10）；“與列邦人攙雜”（七 8 上半）；“沒有翻過的餅——忽略真理的另一面”（七 8 下半）；“尋求人的幫助”（七 13）；“向神說謊”（七 13）；“詭詐、欺騙”（十二 7）等。這是當年神子民的罪行，神已經被迫到忍無可忍的地步，為此祂藉先知所生的兒女之命名，來宣示祂內心的感受和審判。

第一個兒子名“耶斯列”——“因為再過片時，我必討耶戶家在耶斯列殺人流血的罪，也必使以色列家的國滅絕”（何一 4 下半）。“耶斯列”的審判，是應驗在耶戶的元孫撒迦利雅王被殺的事上（王下十五 8~12）。

第二個女兒名“羅路哈瑪 i，就是不蒙憐憫的意思——”因為我必不再憐憫以色列家，決不赦免他們”（六 下半）。

第三個兒子名“羅阿米”，就是非我民的意思——“因為你們不作我的子民，我也不作你們的

神”（9 下半）。

“羅路哈瑪”和“羅阿米”這兩個名字所含的預言，是應驗在何細亞王亡國的事上（王下十七 1~6，參 7~18）。

以色列國在神忿怒審判下，是亡國、被擄。但神也藉先知說出神無限憐憫與慈愛，迫切期待祂的子民悔改歸向祂。

“以法蓮哪，我怎能捨棄你？以色列阿，我怎能棄絕你？我怎能使你如押瑪？怎能使你如洗扁？我回心轉意，我的憐愛大大發動”（何十一 8）。（“我回心轉意”呂譯本作：“我的心在我裡面翻轉”），它將神裡面的掙扎表露無遺。神對祂子民的審判，是基於祂的聖潔與公義，但神的鄰愛何等不忍，神期待他們悔改歸向祂。神也應許祂必使他們歸回。

“我必不發猛烈的怒氣，也不再毀滅以法蓮，因我是神，並非世人；是你們中間的聖者，我必不在怒中臨到你們。耶和華必如獅子吼叫，子民必跟隨祂。祂一吼叫，他們就從西方急速而來。他們必如雀鳥從埃及急速而來，又如鴿子從亞述地來到。我必使他們住自己的房屋。這是耶和華說的”（9~11）。

（四）神對南國——猶大的呼喚

“耶和華他們列祖的神，因為愛惜自己的民和祂的居所，從早起來差遣使者去警戒他們。他們卻嘻笑神的使者，藐視祂的言語，譏諷祂的先知，以致耶和華的忿怒向祂的百姓發作，無法可救”（代下三十六 15、16）。

北國已先亡國，南國雖還有過希西家王和約西亞王短暫的復興，但很快地又繼續往下沉淪，直到連神也“無法可救”祂的民。最終神的烈怒發作，猶大國終於主前五百八十六年（第三次被擄）滅亡。但神在烈怒之前，耶和華他們列祖的神，因愛惜自己的民和祂的居所，連綿不絕地“從早起來”差遣使者去警戒他們。神就是這麼不肯放棄祂的百姓。

在猶大國亡國的前夕，神興起先知西番雅和耶利米，向祂的子民傳達神的心意。

1. 西番雅所傳的信息

“我說，你只要敬畏我，領受訓誨，如此，你的住處不致照我所擬定的除滅”（番三 7 上半）。

只是神百姓以行動——“他們從早起來”，就在一切事上敗壞自己——來回應神（參三 7 下半）。

神的百姓是如此敗壞，但神在審判（參三 8）之後，還要使祂的百姓歸回（參三 9~19）。

2. 耶利米所傳耶和華的信息

涵蓋以色列人整個歷史，從頭細訴神對祂子民的殷切期盼——“神從早起來”，來回應先知西番雅所傳達那“從早起來就在一切事上敗壞自己”的作惡之民，竟達十一次之繁複，這是神對祂子民愛的呼喚。

今敘述於下：

（1）以示羅會幕、以法蓮遭遇為戒

（耶七 12~15）

你們且往示羅去，就是我先前立為我名的居所，察看我因這百姓以色列的罪惡，向那地所行的如何。耶和華說，現在因你們行了這一切的事，“我也從早起來”警戒你們，你們卻不聽從；呼喚你們，你們卻不答應。所以我要向這稱為我名下、你們所倚靠的殿，與我所賜給你們和你們列祖的地施行，照

我從前向示羅所行的一樣。我必將你們從我眼前趕出，正如趕出你們的眾弟兄，就是以法蓮的一切後裔。

(2) 硬著頸項行惡，比列祖出埃及以來更甚

(七 25、26)

自從你們列祖出埃及地的那日，直到今日，我差遣我的僕人眾先知到你們那裡去，“每日從早起來”差遣他們。你們卻不聽從，不側耳而聽，竟硬著頸項行惡，比你們列祖更甚。

(3) 咒詛要臨到那些不肯聽從神與他們立約的話者

(十一 7、8)

因為我將你們列祖從埃及地領出來的那日，直到今日，“都是從早起來”，切切告誡他們，說：“你們當聽從我的話！”他們卻不聽從，不側耳而聽，竟隨從自己頑梗的噁心去行。所以我使這約中一切咒詛的話臨到他們身上。這約是我吩咐他們行的，他們卻不去行。

(4) 不聽神藉先知耶利米的傳言

(二十五 3)

從猶大王亞們的兒子約西亞十三年直到今日，這二十三年之內，常有耶和華的話臨到我（耶利米），我也對你們傳說，“就是從早起來”傳說，只是你們沒有聽從。

(5) 也不聽神藉祂眾僕人的傳言，陷害自己

(二十五 4~7)

“耶和華也從早起來”，差遣他的僕人眾先知到你們這裡來（只是你們沒有聽從，也沒有側耳而聽），說，你們各人當回頭，離開惡道和所作的惡，便可居住耶和華古時所賜給你們和你們列祖之地，直到永遠。不可隨從別神事奉敬拜，以你們手所作的惹我發怒，這樣，我就不加害與你們。然而你們沒有聽從我，竟以手所作的惹我發怒，陷害自己。這是耶和華說的。

(6) 約雅敬登基時，神告以若不聽神的話，殿與城必

招咒詛

(二十六 1、4~6)

你要對他們說，耶和華如此說，你們若不聽從我，不遵行我設立在你們面前的律法，不聽“我從早起來”差遣到你們那裡去我僕人眾先知的話（你們還是沒有聽從），我就必使這殿如示羅，使這城為地上萬國所咒詛的。

(7) 耶哥尼雅被擄後，留下的民因不聽神的話必遭難

(二十九 1、2、17~19)

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看哪，我必使刀劍、饑荒、瘟疫臨到他們，使他們像極壞的無花果，壞得不可吃。我必用刀劍、饑荒、瘟疫追趕他們，使他們在天下萬國拋來拋去，在我所趕他們到的各國中，令人咒詛、驚駭、嗤笑、羞辱。耶和華說，這是因為他們沒有聽從我的話，就是“我從早起來”差遣我僕人眾先知去說的，無奈他們不聽。這是耶和華說的。

(8) 西底家王十年，聖城必被焚燒，因不聽從神的話

(三十二 1、29、：1—9：)

這城自從建造的那日，直到今日，常惹我的怒氣和忿怒，使我將這城從我面前除掉。是因以色列人和猶大人一切的邪惡，就是他們和他們的君王、首領、祭司、先知，並猶大的眾人，以及耶路撒冷的居民所行的，惹我發怒。他們以背向我，不以面向我。“我雖從早起來”教訓他們，他們卻不聽從，不受教訓。

(9) 歎神的民遜于約拿達子孫遵行祖訓

(三十五 14)

利甲的兒子約拿達所吩咐他子孫不可喝酒的話，他們已經遵守，直到今日也不喝酒，因為他們聽從先祖的吩咐。“我從早起來”警戒你們，你們卻不聽從我。

(10) 神的子民不聽神藉眾先知的話，必遭受神說一切災禍

(三十五 15 ~17)

“我從早起來”差遣我的僕人眾先知去，說，你們各人當回頭，離開惡道，改正行為，不隨從事奉別神，就必住在我所賜給你們和你們列祖的地上。只是你們沒有聽從我，也沒有側耳而聽。利甲的兒子約拿達的子孫，能遵守先人所吩咐他們的命，這百姓卻沒有聽從我！因此，耶和華萬軍之神，以色列的神如此說，我要使我所說的一切災禍臨到猶大人和耶路撒冷的一切居民。因為我對他們說話，他們沒有聽從；我呼喚他們，他們沒有答應。

(11) 論逃往埃及地的猶大人，必因不聽眾先知的話而遭災

(四十四 4、5、13、14)

“我從早起來”差遣我的僕人眾先知去說，你們切不要行我所厭惡這可憎之事。他們卻不聽從，不側耳而聽，不轉離惡事，仍向別神燒香。

我怎樣用刀劍、饑荒、瘟疫刑罰耶路撒冷，也必照樣刑罰那些住在埃及地的猶大人，甚至那進入埃及地寄居的，就是所剩下的猶大人，都不得逃脫，也不得存留歸回猶大地，他們心中甚想歸回居住之地；除了逃脫的以外，一個都不能歸回。

三、神之民的被擄與歸回

守約施慈愛的神，憑著祂與亞伯拉罕所立的永約，要永遠賜福給他的後裔。神又與大衛家立約，要他和他的家牧養神的民，帶領全民認識神，敬畏神，好使他們在神面前蒙福；這是神賜給大衛家和以色列人的美好“時機”。

(一) 被擄

但神的選民在埃及，並從出埃及直到進迦南，以至於大衛王室的出現，他們卻是時常“從早起來”，就在一切事上敗壞自己（番三 7）。神一面藉著祂所設立的人，勸導他們歸向神，一面也在環境中興起各樣的管教，至終卻未能使他們真心悔改歸向神，他們使自己落在極深的“危機”中，遠離賜福的神，使神之約的福付之東流。

神憑著他的信實與慈愛，祂不得已忍痛的先後把他們交在外邦君王的手中，使他們親歷淪陷、被擄、家破、國亡之慘遇。神許可他們遭遇如此殘酷浩劫，只是為著叫他們能醒悟、痛悔，回到神面前，回到神與他們列祖所立的永約中，回到神所賜有福的“時機”中。

為此，神在主前七二一年，把北國交在殘忍的亞述人手中（參王下十七 5~23，十八 9~12）。

神給猶大國仍留下“時機”，但他們並不寶貴神給予他們的“時機”，尤以猶大諸王卻屢屢干犯耶和華而惹神大大的忿怒，所以神於主前六〇五年，把約雅敬王和王室貴冑中一些人交給殘忍暴躁之迦勒底人的王；但相繼為王的，仍然行惡干犯神，神復於主前五九七年，及主前五八六年，使君王、人民，再三被擄巴比倫；猶大國滅亡，聖殿被燒，聖城被毀，大衛王室傾覆，耶路撒冷的燈光熄滅（參代下三十六 5~21）。

（二）歸回

1·北國回歸

從何西阿書中，我們看見，他們要被擄去，但神應許祂不會滅絕他們。祂為祂的民，祂的心在祂裡面翻轉，祂的鄰愛大大發動。神說，他們必要歸回，在末後的日子，必以敬畏的心歸向耶和華（何三 5），神必醫治他們（十四 4~8）。當猶大人於主後五三六年，回歸耶路撒冷時，未見有北國的人群回歸。這樣看來，他們是要等到“末後的日子”——基督再來之前，他們才回歸故國。

2·南國回歸

約雅敬王第四年，在王被擄的前夕，神藉耶利米預言猶大即將被擄去，他們要服事巴比倫七十年：七十年滿了，他們就必歸回。波斯王古列元年，耶和華激動他的心，使他下詔通告全國，許神的子民回耶路撒冷去，為神建造殿宇（耶二十五 1 1 ~ 14，二十九 10 ~ 14；代下三十六 21~23；拉一 1~4），這是神賜猶大餘民的美好“時機”。

（1）第一次的回歸——時在主前五三六年

由所羅巴伯、耶書亞等人（拉二 2），率領約五萬人回到故國（拉二 64、65；尼七 66、67）。是年七月，他們重築祭壇，在壇上獻祭，又守“住棚節”（拉三 1~4）。翌年二月，開工建殿，奠定殿的根基；不久被迫停工。直至主前五二〇年，才恢復建殿之工，並於主前五一六年，聖殿重建完工；並守“逾越節”（六 19~22）。是被擄後回歸餘民“第一次屬靈的復興”。

（2）第二次的回歸——時在主前四五七年

由文士以斯拉，得王的詔書（拉七 1、6、8~13），率領約一千八百人回國。他帶領回來的人，在神面前有奉獻，並有徹底的認罪、對付，為歸回的餘民帶來“第二次屬靈的復興”。

（3）第三次的回歸——時在主前四四六年

尼希米聽聞回歸聖地的百姓遭難，他禱告神，並求王賜詔書，准他回聖城重建。他到聖城，夜間起來獨自瞭解情況；得弟兄同心重修聖城破壞之處，仰賴神勝過仇敵阻撓，竟於五十二天內完工。接著得作祭司的文士以斯拉之配搭同工（尼八 1、2、9），眾民聚集，聆聽以斯拉宣讀律法書，守住棚節，會眾認罪，利未人稱頌神，神前立約，帶進“嚴肅的復興大”（八~十一）。他記錄事奉者的名單，並行奉獻城牆之禮（十二）。

尼希米於主前四三四年回到王那裡，很快的在聖地的猶大人竟又發生許多難處，諸如未實行十一奉獻，未守安息日，與外族通婚等。他又請假回來，加以對付與建立聖別生活。

最後，他求神紀念他在神面前所作的工（十三 31 下半）。感謝神，尼希米在神面前的所是與所作，在神面前蒙紀念。

（三）神藉先知耶利米所說預言之應驗

1·先知耶利米寫信給被擄之民

(耶二十九 10~14；參王下二十四 12)

當耶哥尼雅王(即約雅斤王)和太后被擄巴比倫後，先知耶利米寫信給在巴比倫被擄的百姓，“耶和華如此說，為巴比倫所定的七十年滿了以後，我要眷顧你們，向你們成就我的恩言，使你們仍回此地。耶和華說，我知道我向你們所懷的意念，是賜平安的意念，不是降災禍的意念，要叫你們末後有指望”(10、11)。

當神的民初抵被擄之地，充滿了絕望；神用安慰的話安慰他們。到了七十年，神應許的話就應驗了。

“你們要呼求我，禱告我，我就應允你們。你們尋求我，若專心尋求我，就必尋見”(12、13)。

在被擄之民中，有虔誠的餘民，如但以理，他從書上得知耶和華的話，論到聖地荒涼的年數七十年為滿。他便禁食，披麻蒙灰，定意向神祈禱懇求

(但九 1~3)。他蒙神啟示，知道聖民得歸回，但神為聖民與聖城，又定了“七十個七”之預言(九 24~27)。

“耶和華說，我必被你們尋見，我也必使你們被擄的人歸回，將你們從各國中和我所趕你們到的各處招聚了來，又將你們帶回我使你們被擄掠離開的地方；這是耶和華說的”(耶二十九 14)。

2·但以理得“七十個七”的預言〔注一〕

(1) 年的計算

根據歷史上所應驗的事實和大災難“一七之半”的計算，我們知道這個“七”是指七年。這“七十個七”又分作三個階段，“七個七”即四十九年，“六十二個七”即四百三十四年，“一七”即七年。

(2) 這“七個七”即四十九年

在此期內，耶路撒冷在艱難中重被建造，已經應驗，正如以斯拉記、尼希米記所記載的。

(3) 這“六十二個七”，即四百三十四年

在此期內，基督降生，剛過這六十二個七，基督必被剪除，祂在地上“一無所有”(但九 26)。

(4) 外邦人的日期(路二十一 24)

過了六十二個七，到末一個七，中間插入一段無明顯期限的時間，即外邦人的日期。其間所發生的事就是基督被釘，城和聖所被毀(應驗在主後七十年羅馬太子提多之手)……“一直到底”(但九 26)，然後末一個七才來到。

(5) 到末“一個七”

前三年半那敵基督必與許多人訂立盟約；後三年半他開始逼迫聖民，行毀壞和可憎的事，最後審判臨到他身，永遠滅亡(啟十九 9)。

我們要稍微來看基督完成永遠計畫，與聖民的關聯。

四、迎接基督第一次來世的關鍵性聖民

(一) 名錄“紀念冊”的餘民

尼希米回到聖地，有以斯拉等敬虔餘民，同心為聖民再帶來一次復興。尼希米在聖地住了十二年，然後回到王那裡。過不久，他又向王請假回到聖地，發現聖民已經落入荒涼中。他諒必得著先知瑪拉基的同工，先知向神的餘民發出許多的指責與勸勉(瑪拉基書)。尼希米在場時，是帶進一些對付和恢

復，但不久尼希米又同到王那裡。

在歸回的聖民中，大都又流於荒涼的“危機”中；那荒涼延續到主降生時的聖民中。但感謝主，“那時，敬畏耶和華的彼此談論，耶和華側耳而聽，且有紀念冊在祂面前，記錄那敬畏耶和華、思念祂名的人。萬軍之耶和華說，在我所定的日子，他們必屬我，特歸我。我必憐恤他們，如同人憐恤、服事自己的兒子。那時你們必歸回，將善人和惡人，事奉神的和不事奉神的分別出來”（瑪三 16~18）。

“但向你們敬畏我名的人，必有公義的日頭出現，其光線（‘光線’原文作：‘翅膀’）有醫治之能。你們必出來跳躍如圈裡的肥犢”（四 2）。“你們當紀念我僕人摩西的律法，就是我在何烈山為以色列眾人所吩咐他的律例典章。看哪，耶和華大而可畏之日未到以前，我必差遣先知以利亞到你們那裡去”（4、5）！

這應許是賜給那一小群敬畏神的餘民和他們屬靈的後裔，延續直到主降生時，他們得以迎接主的降生；這是種賜給他們的“時機”。

（二）將基督帶進人類歷史中的一小群敬虔聖民

1· 作基督先鋒——施洗約翰的敬虔父母

——撒迦利亞和以利沙伯——帶進基督的先鋒

他們的禱告到晚年時蒙神垂聽，生下兒子——約翰，要作主先鋒；他長大了，行在主前面，為主預備合用百姓（路一 5~25、57~80）。主門徒中，有多位是他的門徒，日後他們跟隨主、事奉主（約一 35~40）。

2· 主耶穌肉身的母親與養父——兩位敬虔的青年

——將基督帶進人類的歷史中

馬利亞——尊主為大在神面前蒙大恩的女子，答應神的徵召，情願照神的意思——“你要懷孕生子，可以給祂起名叫耶穌。祂要為大，稱為至高者的兒子，主神要把祂祖大衛的位給祂。祂要作雅各家的王，直到永遠；祂的國也沒有窮盡。”馬利亞對天使說：“我沒有出嫁，怎麼有這事呢？”天使回答說：“聖靈要臨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蔭庇你，因此所要生的聖者必稱為神的兒子（或作：‘所要生的，必稱為聖，稱為神的兒子’）。因為，出於神的話，沒有一句不帶能力的。”馬利亞說：“我是主的使女，情願照你的話成就在我身上。”天使就離開她去了（路一 31~35、37、38）。

約瑟——馬利亞的未婚夫，是個義人，正思念這事的時候，有主的使者向他夢中顯現，說：“大衛的子孫約瑟，不要怕，只管娶過你的妻子馬利亞來，因她所懷的孕是從聖靈來的。她將要生一個兒子，你要給祂起名叫耶穌，因祂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約瑟醒了，起來，就遵著主使者的吩咐，把妻子娶過來，只是沒有和她同房，等她生了兒子（有古卷作“等她生了頭胎的兒子”），就給祂起名叫耶穌（太一 18~21、24、25）。

3· 在曠野儆醒守夜的牧羊人——首報基督佳音

當那夜，主耶穌降生在猶大地伯利恒城，主的使者向在野地裡，按著更次看守羊群的牧人報佳音：“我報給你們大喜的信息，是關乎萬民的。因今天在大衛的城裡，為你們生了救主，就是主基督”（路二 10，11）。他們按主所指示的去，尋見那嬰孩——耶穌，就將佳音傳開。

4· 在殿中兩位虔誠的長者——為基督作美好的見證

西面——盼望以色列之安慰者來到的長者，是公義又虔誠，又有聖靈在他身上。他得聖靈的殷示，知道自己未死之先，必看見主所立的基督；他也為基督活了一輩子。那日，他受聖靈感動，進了聖殿，正遇到他所等候的主基督，他抱著孩子稱頌神，因親眼看見主的救恩，他心滿意足，求神釋放他安然去世。他沒有白活（路二 25~35）。

亞拿——盼望耶路撒冷得救贖的長者，她同丈夫同住七年就寡居了，她長住聖殿，禁食祈求晝夜事奉神。那日她進前來稱頌神。她將耶路撒冷的救贖者，傳報給盼望耶路撒冷得救贖的屬靈同伴（路二 36~38）。

5· 東方博士——星象家——向基督獻上寶物的敬拜者

這幾個星象家，必是從夜空中看見“祂的星”。他們也許從民數記第二十四章第十七、十九節看到“有星要出於雅各，有杖要興於以色列，”“有一位出於雅各的，必掌大權。”那星啟發他們，吸引他們，引導他們，不遠千里而來到猶大地，尋訪那生下來作“猶太人之王”的。他們雖未好好跟隨那引導他們的“那星”，而誤入歧途，最終那星還是帶他們到了小孩子的地方。他們見了小孩子——萬王之王，就俯伏拜那小孩子，揭開寶盒，拿黃金、乳香、沒藥作禮物獻給祂——象徵祂榮耀神性的黃金，復活的乳香，死之馨香的沒藥。這一切奉獻之物，是萬王之王的所是和所作，祂完全配得他們如此的奉獻。這些也正可能提供了小孩子逃難埃及，及回到拿撒勒，在旅途與客地之需。這些是愛慕主，尋訪主之人作在主身上的美事。

——以上看過這五組代表性敬虔的子民，他們蒙神賜他們美好“時機”，他們是把基督帶到人類歷史中，等候祂，迎接祂到來，向祂有美好奉獻之一小群人。他們的名字不僅記在牛命冊上，也是記在耶和華面前的“紀念冊”上（瑪三 16），他們是特特屬神蒙福的人。

親愛的讀者，你我能否掌握神所賜的美好“時機”，也能擠身於預備好迎接主再臨之蒙紀念的行列？

（三）祂到自己的地方來，自己的人倒不接待祂

1. 客店沒有地方為著祂

大衛王的後人約瑟，是居於北方之風化區〔注二〕拿撒勒的一個木匠。當他帶著身孕已重的妻子，來到本城——大衛城，報名上冊時，客店早已擠滿住客，這位生下來作“猶太人的王”的，沒有人接待，祂竟生在馬棚中的馬槽裡（路二 1~5）。

2· 幼年逃往埃及，後回拿撒勒

大希律得知那生下作猶太人之王的，生活在伯利恒；他要除滅耶穌。養父蒙主使者夢中指示，乘夜逃往埃及，過著異國逃難的日子。之後蒙主使者指示，往那個被猶太人輕視的地方——拿撒勒；正如拿但業言：“拿撒勒還能出甚麼好的麼”（太二 13~23；約一 43~46）？

3· 隱居拿撒勒，直到三十歲

三十歲之前，祂一直默默地生活在這北方鄉城，不為人知，他經歷貧苦的家。傳說養父早逝，祂身為長兄，下面有四個弟弟，最少兩個妹妹。祂承繼養父，作起木匠，扶助親母，負起養家活口的重任（參可六 3）。但祂似未得弟妹們敬重——當時，猶太人的住棚節近了，耶穌的兄弟就對祂說：“你離開這裡上猶大去吧！叫你的門徒也看見你所行的事。人要顯揚名聲，沒有在暗處行事的，你如果行這

些事，就當將自己顯明給世人看。”連祂的兄弟也說這話，是因為不信祂（約七 2~5）。

4· 被本鄉——拿撒勒人的厭棄

本鄉人在會堂裡，聽取耶穌的教訓，既希奇祂的智慧和奇異能力，卻又藐視祂的出身——低微之木匠與貧寒的家境，他們就厭棄祂（可六 1~6）。

5· 為猶大領導層棄絕

他們逼迫耶穌（約五 16），多次想要殺害祂（約五 18·七 1，八 37，十一 53）；想要捉拿祂、殺祂（太二十一 46，二十六 4）。

6· 祂的門徒猶大賣祂，領兵丁捉拿祂

（太二十六 14 ~16、47~.50）

7· 猶太人藉無法之人的手，釘祂在十字架上殺了

（徒二 22、23）

五、基督建造祂的教會

（一）教會在地上的出現

1· 主傳天國福音

主出現在祂百姓面前，傳天國福音，吸引人信從祂。祂先後呼召門徒跟從祂，與祂同在，也要差遣他們去傳道（參可三 13、14）。

2· 彼得認耶穌是基督

父神指示彼得認識祂是基督；祂向門徒啟示教會、十字架、榮耀（太十六 13~十七 5；參彼後一 16、17）。

3· 主與門徒“立新約”

主在被賣的那一夜，祂與十一門徒“立新約”（太二十六 26~30；參路二十二 18~20）。

4· 主使門徒受聖靈

主從死裡復活，向門徒顯現，使他們受聖靈（生命的靈）（約二十 19~23，參 26~29，二十一 14；林前十五 3~8，……）。

5· 主被接到榮耀裡

主被接到天上，坐在至大者寶座的右邊；祂又求父差遣保惠師——就是真理的靈，叫祂與門徒永遠同在（徒一 9~11；可十六 19；來八 1；路二十四 26；約十四 16）。

6· 聖靈降臨

五旬節到了，聖靈降在一百二十位門徒身上，他們得能力，為主作見證（徒一 8，二 1~4）。

7· 福音要傳到地極

福音要從耶路撒冷傳到地極，為主作見證，教會也先後在各地顯出（太二十八 16~20；徒五 11，八 1，九 31，十三 1，十四 23；羅十六 4，啟一 4，二十二 16）。

（二）初代教會在各地興起

——生活、見證在神賜“時機”中

1· 在耶路撒冷教會的興旺

信眾凡物公用，得救的人數天天加多（徒二 44~47，四 31~35，六 7）。神的道日見興旺、廣傳（十二 24）。

2· 在撒瑪利亞

撒瑪利亞人領受神的道（徒八 14、25）。

3· 在非洲

福音帶到非洲埃提阿伯（徒八 26~39）。

4· 在該撒利亞

該撒利亞，義大利營的百夫長哥尼流家等歸主（徒十 1~48）。

5· 在安提阿及各地

安提阿教會及外邦各地教會興起（徒十三 1~3，參十三~十四，十六 6）。

6· 在馬其頓一帶

馬其頓一帶，如腓立比、帖撒羅尼迦、庇哩亞等也有教會興起（徒十六 7~十七 15）。

7· 在亞該亞各地

亞該亞各地，如雅典、哥林多等地有教會興起（徒十七 16~十八 18）。

8· 在以弗所

主的道在以弗所大大興旺（徒十九，7~20）。

9· 在羅馬

從在羅馬一班聖徒的蒙恩看羅馬之教會的蒙恩（羅十六）。

10· 保羅切望將基督豐盛恩典帶到士班雅

保羅切望帶著基督豐盛的恩典經羅馬，去士班雅（即西班牙）（羅一 7~15，十五 23、24、28、29）。

後來保羅是帶著鎖煉到羅馬去（徒二十五 10~12，二十七 1，二十八 16、30、31）。但保羅有無去西班牙，聖經沒有記載，學者意見不一。有人認為保羅在得釋放後，從羅馬去過西班牙〔注三〕。

（三）初代各地教會的試煉和危機

1· 耶路撒冷的教會

(1) 大遭逼迫——使福音傳到安提阿

司提反為主的見證而殉道，“從這日起，耶路撒冷的教會大遭逼迫。”逼迫使門徒離開耶路撒冷，往猶大和撒瑪利亞各處傳福音；直走到腓尼基、居比路、安提阿（徒八 1、4、5、14，參九 2，十一 19~26）。

(2) 律法派的信徒陷耶路撒冷的教會於“危機”

耶路撒冷的教會，得救人數甚多，教會也很蒙恩。但有些信主的猶太人，以為信主的人還得守摩西的律法。他們有人還跟在保羅所到之處，要求外邦信徒守律法，成為福音的攪擾。保羅“就是一刻的工夫，也沒有容讓順服他們，為要叫福音的真理仍存……”（加二 5）。為此他與巴拿巴還上耶路撒冷去交涉（參徒十五 1~31）。但曾幾何時，耶路撒冷的教會，“信主的有多少萬，並且都為律法熱心”（二十一 20）；他們不是為基督的福音真理、見證熱心，竟是為律法熱心。保羅在那情景中，為了得著律法派的人，他與他們妥協了，答應帶四個有願在身的人，同到聖殿去行潔淨之禮，替他們拿出規費，和

他們一同去剃頭，……（二十一 22~24）。接著從亞西亞來的猶太人，看見保羅在殿裡，而引起一場大騷亂，保羅在殿裡險些被撕碎。是神的憐憫，保羅終於脫離多次的危險。最後在該撒利亞被囚兩年多，之後又被解送羅馬被囚兩年多。撒但利用“律法派”紛亂神的道，要使福音的真理被消除。是神把保羅收在監裡，否則福音真理將無存了。

2· 以弗所的教會

在保羅傳道的行程中，如同他的主，是周遊四方傳神的道，難得在一個地方久留，如同在以弗所教會達“三年之久，晝夜不住的流淚，勸戒各人”，以弗所的教會在神面前相當蒙恩（徒十九 20）。

但保羅那日請以弗所教會的長老到米利都見面交通。保羅向他們題說幾件事。首先，“你們以後都不得再見我的面了”；其次，“聖靈立你們作全群的監督，你們當為自己謹慎，也為全群謹慎，牧養神的教會”；再次，“我去之後，必有兇暴的豺狼，進入你們中間，不愛惜羊群”；末了，“就是你們中間，也必有人起來，說悖謬的話——要引誘門徒跟從他們”。保羅還說了一些勉勵的話，就跪下同眾人禱告。眾人痛哭，抱著保羅的頸項，和他親嘴。叫他們最傷心的，就是他說：“以後不能再見我的面那句話”（參徒二十 17~38）。

以弗所教會的長老，聽見保羅說，以後不能再見他的面，叫他們在感情上依依不捨。但希奇的是，保羅去後，在他們長老中，有長老要起來說悖謬的話，引誘門徒跟從自己，而不是跟從主，這是多麼嚴重且敗德的事，他們聽了竟無感覺麼？這是長老們在屬靈上缺乏感覺；其實這才是教會和作長老之人的可悲；這才是教會頂大的“危機”。今日如此之長老少麼？願主憐憫祂在地上的眾教會；也憐憫同作長老的人。

當保羅第二次在羅馬坐監之時，在他寫給提摩太的後書中，他寫著：“凡在亞西亞的人都離棄我”（提後一 15 上半）。約在十年前，保羅在米利都對以弗所教會長老們的題醒；“就是你們中間，也必有人起來，說悖謬的話，要引誘門徒跟從自己”。以弗所教會乃亞西亞眾教會中一個具影響力的大教會；正當神的僕人一再被拘禁、捆鎖，被眾人離棄，有長老起來，使門徒離棄保羅跟從自己。當時是在使徒世代的末了，好些教會的荒涼，正因為他們在神僕人的警告之後，未善用神賜“時機”來充實自身；到試煉來到，長老們因軟弱，為保護自己，說些悖謬的話，引誘門徒離棄保羅跟從自己，以致使自己與眾教會深陷“危機”。

（四）從亞西亞的七個教會，看教會在地上的歷程

——主呼召得勝者

1· 主要約翰寫信給亞西亞的七教會

在使徒世代盡末了，許多使徒都到主那裡去了。而約翰為神的道，並為給耶穌作的見證，被充軍在拔摩的荒島上。主耶穌在異象中向他顯現，要他寫信給在亞西亞的以弗所、士每拿、別迦摩、推雅推喇、撒狄、非拉鐵非、老底嘉七個教會（參啟一~三）。這些教會是當時、當地七個具代表性的教會；也是新約世代中代表七個時期中的教會。尤以後面四個教會，要延續直到主再來。

2· 主的信息是給教會的使者

誰是教會的使者？信上未題明“使者”是誰，也未題起教會中的職分——長老或執事。使者諒必是主眼中看為聽主信息的對象，又是有屬靈責任去教導別人的人（參提後二 2）。使者可能是有職分的長

老、執事，也可能是所謂的“平信徒”。無論你我自認為是使者與否，主看你是使者，主就惟你是問。我們各人屬靈的責任，在主面前是確定的，祂託付我們多，就向我們多要（路十二 48），我們不能自取或自棄。

3· 凡有耳的，就應當聽

——聽主給每一個教會的信息

各個教會並使者，在主前景況也各異，主才須要寫七封書信。但主對各該教會所說的話，卻是向眾教會（含使者）而發的。每一個有耳朵（單數）——屬靈耳朵的，就應當聽。在聖靈向眾教會說話，我們都當求聖靈無限量的開通我們那個能聽的耳朵，使我們能聽見主向眾教會所說的話。我們往往有一個難處，以為主這個話，是對某某人說的，正所謂替別人聽道；卻難得感到“今時”的信息，正是主對我說的。有時主的話，正是向你、我而發，我們卻以為“這話是在影射我”，卻不是我的需要，而聽不進主的話，何等可憐。

4· 主按每一個教會的需要給他們信息

——主全知道各教會的光景

主說：“我知道”。主對每一個教會的使者都說“我知道你的……”。

主對五個教會的使者說，我知道“你的行為”。只有士每拿的教會，主說，我知道“你的患難”。對別迦摩的教會，主說，我知道“你的居所”。

向約翰顯現的主，“祂的眼目如同火焰”（啟一 14）。那眼目如火焰的，對推雅推喇教會的使者說，“我知道你的行為”（二 18、19）。“萬物在那與我們有關係的主眼前都是赤露敞開的”（來四 13）。在主再來的日子，“有火發現，這火要試驗各人的工程怎樣”（林前三 13）。我們一切的情形，主“全知道”。

願我們各人心中的隱情，今日在眼白如火焰之主的面前被主顯明，使我們趁著“今時”持守應持守的，悔改應悔改的，答應主的要求，免得主回來時，我們要受虧損。

5· 主呼召得勝者——要持守、要悔改——得賞賜

主耶穌在地上作完“見證”；從死裡首先復活；升入高天；坐在至大者寶座的右邊。祂為祂所愛的人，用自己的血使他們脫離罪惡，又使他們成為祂的國民，作祂父神的祭司；祂還要再臨，在地上建立祂的國度，以完成神的永遠計畫。為著屬祂的人得以在祂的國度裡事奉祂，並與祂同掌王權，同得榮耀，祂在異象中要約翰向眾教會的使者發出“得勝者的呼召”。

願主賜我們有能聽的耳朵，並答應主的呼召。

茲將主向眾教會所發的呼召，就是主要他們持守他們所有的；悔改應當悔改的，並主對得勝者之賞賜的有關經文（啟示錄），在下表列出，以供參考。

教會	要持守 所有的	要悔改 當悔改的	得勝者 的 賞賜
以弗所	啟二 2、3、5 中、	二 4、5 上半、下	二 7 下半

	6	半	
士每拿	二 9、10		二 11
別迦摩	二 13	二 14~16	二 17
推雅推喇	二 19、24、25	二 20、21	二 26~28
撒狄	三 2 上、4	三 2 下、3	三 5
非拉鐵非	三 8、10、11		三 12
老底嘉		三 15~20	三 21

六、基督榮臨建國度

基督要按父神所定的日子、時辰，在榮耀中回來，建立祂的國度。那時國度有屬天部分——各世代中的得勝者；還有屬地部分——那時活著悔改的以色列民，和列國中的“綿羊”（參太二十五 31~40）。今略述於下。

（一）屬天的國度

1·列祖時期的得勝者

從亞伯起，得勝列祖，也就是在信上得了美好證據的古人（參來十一），他們要從東從西而來，“在天國裡（路加說：‘在神國裡’）與亞伯拉罕、以撒、雅各一同坐席”（太八 11；路十三 28）。

2·教會時期的得勝者

從首先為主殉道的司提反（徒七 54~60），他為主作完見證，他看見那坐在神之右邊的人子“站”起來，迎接這位殉道者回到祂的愛懷。接著是為主殉道的使徒雅各（徒十二 1、2）；以及教會歷代良善、忠心的僕人——各教會的得勝者，就是那日站在基督台前得主喜悅的人（太二十五 21、23）；凡被請赴羔羊之婚宴的蒙福者（啟十九 9）。

——得勝者的數目添滿，基督才再臨（參啟六 11）。這些人要在主的國度中，與主一同坐席，又是羔羊的跟從者——“羔羊無論往那裡去，他們都跟隨祂”（啟十四 4），他們要和主一同作王一千年（啟二十 6）。

（二）地上的彌賽亞國

1·祭司的國度

主在空中完成神家的審判之後，祂要領得勝聖者一同降臨於橄欖山，用祂口中的利劍，擊殺圍攻耶路撒冷的列王和眾軍（啟十九 14~21），拯救以色列人免於悲慘的敗亡。

那時以色列人必認出這位彌賽亞乃是他們所繫的拿撒勒人耶穌，以色列全家就大大悲哀、悔改，並要全家得救（亞十二 10~14）。彌賽亞要與以色列家另立新約，“耶和華說，日子將到，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另立新約。不像我拉著他們祖宗的手，領他們出埃及地的時候，與他們所立的約。我雖作他們的丈夫，他們卻背了我的約。這是耶和華說的。耶和華說，那些日子以後，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乃是這樣，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裡面，寫在他們心上。我要作他們的神，他們要作我的子民”（耶三十一 31~33）。這裡的“日子將到”，乃是在猶大亡國之後；耶利米在猶大亡國前的危難時刻，

說出了“日子將到”的安慰和盼望之信息，就是神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另立新約（參耶三十一）。新約因著“大衛的根，又是他的後裔的基督”（啟二十二 16），使大衛的家和國度永遠堅立；在基督再來的“那些日子”，應是指千禧年（彌賽亞國）開始時說的。這日子正如羅馬書第十一章第二十五節至二十七節所說，是以色列全家都得救之時，“我除去他們罪的時候，這就是我與他們所立的約”。那時再來的基督要坐大衛的位，作雅各家的王，直到永遠（路一 32、33；啟十一 15）。他們要承認祂的王權，他們要在屬地的彌賽亞國作祭司，帶領萬民尋求耶和華的救恩（賽二 2、3；亞八 20~23）。神對大衛王室的應許，在“那些日子”將確實成就（撒下七 16；參詩八十九 35~37）。

2· 彌賽亞國的國民

那時候，基督以君王之身分，審判當時列國萬民。王要對右邊的綿羊說：“你們這蒙我父賜福的，可來承受那創世以來為你們所預備的國”（太二十五 34）。又對左邊的山羊說：“你們這被咒詛的人，離開我，進入那為魔鬼和他的使者所預備的永火裡去”（41）。綿羊要在彌賽亞國作百姓，享受神賜給他們的“時機”（參羅十五 9~12），山羊要進入永火，永遠喪失神賜給的“時機”。

七、神的旨意完成

——新耶路撒冷從神那裡降臨新地上

“再後，末期到了，那時，基督既將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都毀滅了，就把國交與父神。因為基督必要作王，等神把一切仇敵都放在祂的腳下。盡末了所毀滅的仇敵就是死”（林前十五 24~26）。

主基督要在國度裡作王一千年，祂要管理彌賽亞國的國民；一千年滿了，被關閉在無底坑中的魔鬼、撒但，必須暫時釋放（啟二十 1~3）；他要迷惑地上四方列國，諒必就是彌賽亞國中的百姓——綿羊及他們的後裔，他們在神賜的“時機”中，有人並未真實接受主，他們被撒旦迷惑，聚集爭戰，他們要圍住聖徒的營與蒙愛的城；有火從天降下，燒滅了他們。那迷惑人的魔鬼，被扔在硫磺的火湖裡（啟二十 7~10）。到那時，仇敵一切反叛的力量都消除了，死的權勢也被毀滅了，神叫萬有都服在基督的腳下。到那時，祂“就把國交與父神”，祂自己也服在父神之下，讓父神在一切之上作主。

那時新天新地出現，聖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裡從天而降。神的帳幕在人間，祂要與人同住，在那裡不再有死亡（死已被毀滅了）（啟二十一 1~5）。在城裡有神和羔羊的寶座，祂要作王，直到永永遠遠（啟十一 15）；祂的僕人都要事奉祂。他們要享受祂賜的“時機”，和祂一同作王，直到永永遠遠（啟二十二 3~5）〔注四〕。

在榮耀裡的耶穌基督，曉諭祂的僕人約翰，將這必要快成的事傳給我們；是祂賜給我們寶貴的“時機”。“證明這事的說，是了，我必快來。”但願我們有耳朵的聽見祂的呼召，活在這“時機”裡，並從深處向那快來的主——基督，大衛之國度的真實君王——說：“阿們。主耶穌阿，我願你來”（啟二十二 20）。

注 釋：

注 一：錄自“聖經提要”，第二卷，第二十七章，“但以理書”P·293、294，一九五五年一月第一版；上海“福音書房”。

注 二：拿撒勒是一個不小的鄉城，大約有一萬五千人口，而且位於交通要塞。當年羅馬的軍人和許

多商賈，都從那裡經過，在那裡住宿；也因這個緣故，這個鄉城成了風化區。但馬利亞、約瑟和孩子們，都蒙主奇妙的保守。詳請參見“摩根解經叢卷”《路加福音》，p·18；美國活泉出版社。

注 三：惟一證明保羅到過西班牙的證據是兩個非西班牙的小檔。羅馬的革利免 (Clement) 是早期教父之一，他寫給哥林多教會的書信中題到，保羅到達了“西面的邊界”。他沒有用“西班牙”一詞，但通常羅馬人都用“西面的邊界”來稱呼西班牙，而革利免就是羅馬人。另一處記錄是穆拉多利經目 (Muratorian Canon)，那裡題到“保羅離開他暫住的城市，往西班牙去了”。這兩處記載固然很有意思，但缺乏有力的證據。錄自“博愛思釋經講道叢集——羅馬書卷四”，“227——前進西班牙！”(羅十五 23、24)，二〇〇三年七月初版，P·507；美國活泉出版社。

注 四：請參閱本“聖經人物信息系列”
第三冊《國度子民生命新樣得培植》
第一篇“國度與國度的子民”
第二段第(二)分段第6·小段
P·26~32。